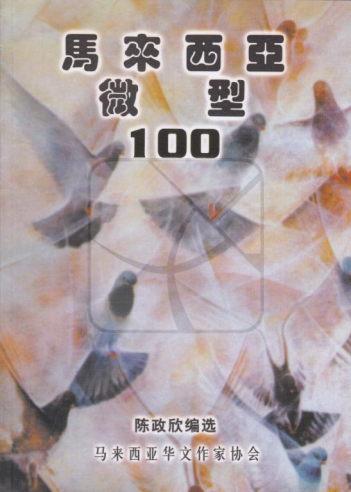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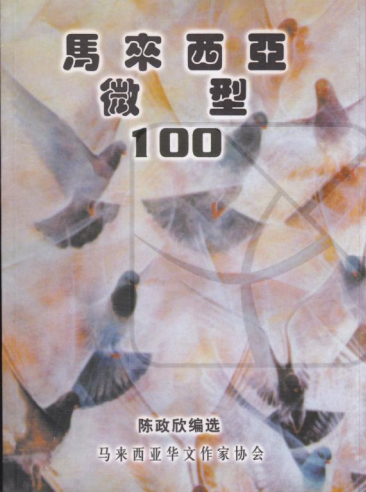




馬來西亞 微型 100

陈政欣编选

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

An abstract painting featuring several birds in flight, rendered in a style that blends realism with abstraction. The birds are depicted in various shades of grey, blue, and white, with some showing hints of orange and yellow. They are set against a background of warm, textured brushstrokes in shades of yellow, orange, and white. The overall composition is dynamic and expressive.

馬來西亞 微型 100

陈政欣编选

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

ISBN 983-2111-00-5



9 789832 111009

馬來西亞 微型



100

陈政欣 编选

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

序

陈政欣

微型小说什么时候在马华文坛出现？很难说。早在「微型小说」，「小小说」，「极短篇」，「三分钟小说」，「迷你小说」等等名称在马华文坛出现之前，我们的一些小说家就已经「兴之所至」地创作了一些篇幅短小，却又充满丰富内涵，闪烁着智慧光辉，结构及风格多样化，绝无形式上公式化，概念化的很短很短的短篇小说。早在「微型小说」的创作理论被我们的微型小说写作者细加研读之前，马华文坛就已有一些很好很好的微型小说出现了。

马华文坛也没对「微型小说」另眼相看，或特意推广。「微型小说」之较为吃香，单纯是由于篇幅上的考虑，才被报章的副刊编辑的青睐。马来西亚南洋大学校友会在每届马华文学节中主办的「微型小说比赛」，是马华文坛上唯一为微型小说提供动力的民间团体。

这里编选了 100 篇微型小说，有 70 年代的作品，也有 98 年刚发表的佳作。作者群结合了老中青，也反映了各个年代作者的

个别风格及对小说素材选择的迥异触觉与感性。就创作艺术手法而言，怪诞，意识流，写实，现代，黑色幽默，象徵主义等等技巧，各显缤纷。内容上有笔记轶闻，寓言，科幻，政治讽刺，然而，社会写实的还是占大多数。稿源大多来自报章的副刊及文学杂志，而每届的「微型小说比赛」的佳作更是这本选集构成的主要骨骼。

每年发表的微型小说估计至少也上百篇，六七十年代以来，马华文坛上发表过的微型小说也有千篇以上，所以编选这本「马来西亚微型 100」，沧海遗珠，势必难免。对于「漏网」的佳作，只能深感遗憾。

为了配合第三届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讨会的到来，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出版了这本『马来西亚微型 100』，除了向世界华文文坛推介马华文学在微型小说创作方面的成果，也向马来西亚文化呈上我们微型小说家们的结晶。

我国画家杨瀚麟允许以其「百鸽图」作为本选集的封面设计，在此致以谢意。

98年11月

目录

序——陈政欣

丁云

- 淘金噩梦 | 1|
- 送你一棵杨桃树 | 5|

小黑

- 黑 | 9|
- 开玩笑 | 13|
- 胃 | 15|

文征

- 回家 | 17|

云里风

- 意外 | 21|
- 会议 | 26|

马汉

- 成功之道 | 31|
- 弄璋之道 | 37|
- 一门俊彦 | 43|

方路

- 大水 | 47|

石川

- 浊流 | 50|

北溪云

- 千元之午 | 54|
- 逃秘书 | 58|

白岩

- 突破 | 63|

艾斯

- 心痕 | 68|

叶明

- 札篮 | 72|

庄魂

- 梦的边缘 | 76|
- 让他拥有那片蓝天 | 80|

庄松华

- 回到你们的城市去 | 84|
掌声背后 | 88|
镀金菩萨 | 91|

年红

- 包装水 | 94|
写给母亲的信 | 97|
一件牛仔褲 | 101|

因心

- 猎 | 103|
督学来了 | 106|
手术室内外 | 110|

刘育龙

- 出阁 | 113|
异次元空间交流道 | 117|
最后的银河列车 | 121|

朵拉

- 行人道上的镜子 | 125|
唱片日子 | 129|
会说话的墙 | 133|

江上舟

- 电话声响 | 136|

李国七

- 死 | 139|
另一个女人 | 142|
约定 | 145|

沈洪金

- 发霉 | 148|
迷藏 | 150|
时机 | 152|
私事 | 154|
染黑 | 156|

灵子

- 虐 | 157|

武庄

- 四个字 | 160|

杨善勇

- 岁月 | 162|
她想离婚 | 164|

孟沙

- 未婚妻 | 166|
黑潮 | 171|
钻石 | 173|

爱薇

- 睡觉 | 177|
作家之后 | 180|

林家泉

- 黄梨眼 | 182|
虾和肚皮和胸 | 184|

驼铃

- 养善虫的老人 | 186|
旋涡 | 189|

雨川

- 轮椅上的琴音 | 193|
瓶中记 | 198|

陈政欣

- 忍 | 202|
忍住 | 206|
忍不住 | 210|
厕所构思 | 214|

陈金香

- 顺变 | 219|
偷师 | 222|

岩沫

- 雾罩 | 226|

莫泽明

- 迷路 | 230|

柯志明

- 百年树人 | 233|

秋山

- 捕蛙人 | 235|

柏一

- 千元贵妇 | 240|
孝淫 | 246|
夕阳情无限 | 252|

祝家华

- 恹恹夕阳红 | 256|

唐珉

- 黄梨·旺利 | 261|

莎露玲

- 惊魂夜 | 265|

曾沛

人才外求 | 270 |

手铐惊魂 | 273 |

女佣 | 276 |

游牧

坟 | 279 |

大年夜 | 282 |

梦平

油瓶女 | 285 |

抵不住榴槤香 | 290 |

蕭丽芬

聘请启事 | 295 |

雅波

具有文化的飞虫 | 299 |

床 | 302 |

章钦

一块之夹板 | 307 |

两盏头灯 | 310 |

碧澄

心头之痛 | 362 |

潘碧华

最后一课 | 314 |

戴小华

三时·三十年 | 317 |

白马王子 | 321 |

毅修

浪费 | 324 |

担心 | 327 |

虚渡 | 329 |

黎紫书

阿爷的木瓜树 | 331 |

错体 | 334 |

痰罐 | 337 |

野蔓子

一扫光 | 340 |

书伤 | 342 |

老扬的领带事件 | 344 |

淘金噩梦

丁云

他们陷身在阴暗霉湿的坑洞里。

仰头可望遥遥远远的一角蓝天，时有劲风忽然在洞外掠过，吹洒下沙粒泥尘。但置身坑底的三个年轻人却心无旁骛的埋头苦干，渴望从泥沙里掘出金块来的亢奋感弥漫全身！

只有哈密大叔歇着，喘着气搁下锄头，缓缓的靠着黏湿的泥壁坐下，掏出根压得皱皱瘪瘪的丁香香烟，小心翼翼的抚直，点燃，贪婪地，浑忘一切地吸喷起来。

哈密望着那三个甘榜青年的背影。其中两个还带着“随身听”WALKMAN，塞着耳机边挥锄地掘摆弄着屁股。哈密大叔感慨的摇摇头。

这些甘榜青年，全然不知下坑采矿的艰苦和危险性，竟然把它当作是一场野餐郊游式冒险游戏？然而有什么办法呢？哈密的淘金伙伴前天离开了，说是在关丹谋到份船厂的工作；他只好与这班青年人搭了档！唉，没办法，讲起来总算是同一个“甘榜”的人，互相照应也是应该的。

休憩或闲取的时候，他们会相互谈论如果淘了金，赚了钱，会有什么打算计划之类的？哈密大叔的脸便晦暗，沉重起来。

“能有什么打算？林明矿场关闭了，矿坑都被水淹没了……几千几百户矿工人家失去生计，流离失所……”眼中蕴着怨愤与无奈，“我一个孩子在读中学，两个在家里吃闲饭——外面找不到工作啊！还有老伴要我养……能赚到一餐是一餐……”

“哈密大叔，我们可不这么想！如果让我们挖到了金，赚够了钱，我们想买一副名牌的乐器，组成一个乐队合唱团，到电视台去参加——BINTING RTM 比赛！然后我们就会成为红歌星，人人都可以从电视上看到我们！”

哈密大叔听了淡漠的笑了笑，把丁香烟蒂捏熄，语重心长的说：“年轻人，埋藏在地府下的金，不是垂手可得的。”

三个年轻人固然对哈密那冷漠，倚老卖老的训诫语气有点不悦，却保持对他的尊敬态度。

因为与哈密合夥前，他们早已从淘金者口中听闻过哈密大叔的“威水史”！

原来哈密以前在林明矿井下过“茎底”。淘金者在最深十五公尺的坑洞里挖挖掘掘，但一比较林明麻园矿井一千五百尺深的茎底下采矿，倒变得象个孩子玩泥沙了。

——而且听闻说过下茎底的人都有一种灵敏直觉，知道在那里蕴藏着丰富的矿藏……。

年轻人总想着从哈密口中套出一些关于采矿的诀窍什么的。

哈蜜总是淡淡的笑了笑。

“那有什么灵敏直觉？我下过堇底，其实是十几年前的事了，后来我一直是在天面（地面）工作……”

“干嘛您会被调上天面工作，不再下坑呢？”

哈蜜眼神骤然涌上一份恐惧的惊栗。

“哈蜜大叔，您为什么不再下坑去？”

“是……是医生检验后不准我再下坑去的……”又点了根丁香烟，颤抖着嘴唇吸了一口，“他说我的精神状态……不适宜在堇底工作……”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您在堇底怎么啦？”

“我……我那时是跟一个华人搭档，在堇底清理坑道……”烟雾把哈蜜的脸速漫住，“我们……我们看见了被掩埋的矿工的鬼魂……”

三个年轻人被惊吓得跳起来，脸青唇白。

“许多人都都不相信我的话，但那是真的！我的伙伴也看见了！”

“会不会是您的幻觉呢？”颤着声问。

“幻觉？那有什么分别？”哈蜜深深喟叹，“因为这样，我们每一次再下堇底，来到坑道，就开始不能抑制自己的发疯乱叫，手足痉挛，打管工……”

“后来呢？”年轻人深感同情。

“后来我被调上天面当闲着，看抽水机……而那个华人伙伴更凄惨，精神恍惚，常常胡言乱语，被公司辞退。后来当了一间神庙的乩童……”

年轻人可能好奇，还不死心的探究。

“哈蜜大叔，您真的看见了鬼魂？是怎样的？”

哈蜜眼神蕴藏着恐惧，突然喉咙嘶哑，发不出声来，香烟蓦地飞掉了！颤抖着手指着脚旁，赫然看见一群群蜈蚣从泥缝间汹涌而出，乱爬乱窜……

哈蜜大叔嘶哑着：“快……快逃……快逃啊……”

紧接间，整个坑洞仿佛在震动摇摆，泥缝间钻出来的蜈蚣窜爬得愈急……那一角遥遥远远的蓝天象是被一只摩掌掩盖住了！泥沙已从洞顶倾泻而下……

年轻人们惊慌失措的嘶喊：“洞要塌了……”

几个人惶恐的乱爬乱抓，争先恐后的攀着木椅，和凹凸不平的泥壁。泥沙尘埃弥漫住整个洞坑，他们呛咳着，揉去眼里的沙粒，拼命挣扎着，爬着，终于爬出坑洞去！

经过一场虚惊，他们惊魂未定的呛咳着，流着泪，嘴里含着泥屑的喘着气，望着阴阴密布，山雨欲临的苍茫，惨戚大地。

刚缓口气，突见周遭的淘金者骚动起来！各抓着工具锄耙朝同一方向奔去！有些人边跑边嚷：

“塌坑了，坑塌了……活埋了十多个人啊！快去帮忙救人啊……”

三个年轻人惊悚失措的瞪着眼睛！悲凄的雨开始洒落下来，却见哈蜜大叔抹着脸上的雨珠和泥巴，跪坐地上，举高双手，朝向上苍膜拜……。

送你一棵杨桃树

丁云

杨议员悉心的培植着那棵杨桃树。

这棵园圃里唯一的杨桃树枝叶泛黄疏松，显得枯孱而萎缩，已经栽种了三年，却没开过一蕊花，结过一次果子。

在他的洋房的花圃里，栽植满了他太太选种的名贵花卉，和盆栽；此般地相较陪衬下，更显得这棵杨桃树的寒伧、渺小！可是他那么执拗的每天给它喷药、浇水、整枝，盼望它能开那么一次花，长那么一次果实来！

然而，总是品尝着失望，三年了。

雍容华贵的杨议员太太突然闯进花园来。

扑面的第一句就是：“你怎么还舍不得把这棵坏种的杨桃树砍掉？”

杨议员愕然停止浇水，慨叹。

——太太毕竟不是新溪乡的人，她永远不会理解新溪乡的农人对杨桃树那种特殊的、深浓如墨的，挥剪不断的感情！

——她永远不会理解黑沃土与杨桃树那种深深默契，相互依存的关系……就像飞鸟与天空，游鱼与海洋的关系一样！

杨太太悻悻的继续说：“没有花树盆栽的漂亮，又长不出果子，一点经济价值也没有！还得浪费时间给它施肥、浇水，尽做些无谓的事……”

——她这一辈子永远也不会理解新溪乡的农民子弟对杨桃树那种深浓如墨的特殊感情。

他就是新溪乡的杨桃农的孩子！他记忆中永难磨灭的童年那一幕：父亲、母亲、姐姐与许许多多的乡民群聚在民众会堂的操场上，把臂疾呼向这一区的议员请命，要求那些采矿者勿砍伐他们辛辛苦苦栽种下的杨桃树，勿驱赶他们远离自己的土地、自己的家园……。

他对那些血泪的控诉似懂非懂，恨不得逃离人群去捉萤火虫来玩！但大他两岁的阿栋却紧紧地抓牢他的手，不让他溜走！强逼他与乡民们汗挤汗，泪融泪的并肩伫立！

那是个沸腾的夜……

……三十年后的另一个沸腾的夜！同样的民众会堂大操场；同样密密麻麻团聚着一张张黧黑、粗糙的杨桃农脸孔；同样的充满着矢志斗争的热情与冀望；同样的阿栋，依然汗挤汗，泪融泪的站在群众阵营里！唯有他——杨议员，已俨然站在讲台上。

杨议员摆摆手令群众肃静，开始他的演词：

“各位亲爱的同胞，跟你们一样，我也是新溪乡的农民子弟！我的祖先，我的父亲那一辈，也曾经在这块土地上流下血和汗滴……”

掌声骤起。

“三十年前，我只有八岁，就曾经与你们并肩作战，抵挡了采矿的人来侵占我们的土地！三十年后的今天，我誓言与你们站在同一阵线上！那些发展商，什么‘新天地’旅游发展机构的人，也休想来驱赶我们，休想砍伐我们新溪乡的半株杨桃树！”

掌声热烈，每一张黧黑纯朴的脸孔都充满激动，流露殷切的期盼。

杨议员望着那一张张粗朴，热情的面容，按捺住内心澎湃的情绪，继续沉稳地说：

“不过，你们千万要冷静！别采取不明智的示威行动，或诉诸暴力的行为！这毕竟是个遵行民主法治的国家，相信我！我一定会在议会里，竭心尽力为你们争取一个合理的解决方案……”

杨议员终在拥戴的热烈掌声中结束了演词。以阿栋为首的乡委会执委们拥向前来争相与他握手，并以盛情送给他这一株杨桃树苗……

——那杨桃树苗枝嫩叶绿，亭亭一盞，沾满泥香，质朴与生息。

杨太太依然在唠叨，催促着杨议员。

“你呀，还有闲情去理这些花花树树，新溪镇（乡）的赛马场正等着我们去开幕剪采呢！”看看腕表，“都快十点？林秘书怎么还不来？”

杨议员无奈的丢下耙子撇下杨桃树站起来。

此刻，林秘书骤然匆匆赶来。

“杨议员，杨太太，车已经准备好了！”随即递给杨太太

一盒名片，“杨太太，你的名片刚印好，我赶着给你送来，满意这种款式吗？”

“唔，款式不错，蛮高雅的！”

杨太太拈起一张，名片上赫然写着：

“新天地旅游发展机构董事经理……”

——三年后，新溪镇（乡）已经没有杨桃园的遗迹。那儿成了高尚住宅区，和建有高尔夫球场，人工湖，赛马场的“名胜地”！

他眼前这棵杨桃树永远长不出果子！而在另一方面“新天地”旅游发展机构却长出丰硕的经济果实来……杨议员渐渐泛起个释然激悟的微笑，不再眷恋于那棵杨桃树，两手奋力，连根拔起！

黑

小黑

他在阴暗的角落抽火水。一下两下。有一口两口挤了出来，溅在手腕，也溅在地上。

他静静的抽着。

一棒快满了。他停止原始的动作。气灯在门槛边。他旋开加油盖，用一个塑胶漏斗导引火水进气灯壶。空的肚子激起了清脆的回响，多多多。贪婪的。倒得快了一些，空气被封锁住了，火水便溢出漏斗，再湿了他的左手。噢。他轻轻的吐了一口白气。将漏斗略微挪高，火水像日子飞逝，消逝在无厌的多多声里。

我说过不要搬进来的。她的眼光看着他的动作。忽语是一条新抽的丝，从口中吐出来。长长的。

她在厅里转了几圈。不惬意了，便频频抬头看那管无采的霓虹灯。

他没有说什么。

他将打风泵拔出来，然后一下一下慢慢的抽。有秩序的。一、二、三、……的数着。他也觉单调的。只是没有表

现出来。

你会的。噢？她蹲下来他身边。

电流突然中断（突然中断），她没有意料过的（她没有意料过的）。刹那间她得从现代的文明回去原始的黑暗。她怕。她怕。这是一个无形的是退也是进的浪潮，她有说不出的恐怖。她受不了。

拿火柴给我。好吗？他略微把脸侧向她。又低头断续打他的气。

她站起来走向厨房探索探索探索。已经阴霾了。两手是双触角，她在靠窗平坦的灶摸索。不小心，手肘撞上电锅。砰碰，翻了。

电锅电水壶电风扇电灯。都是列队受检阅的士兵，挤过她的脑壁。这时才想起懂事的十多年来所享受的现代文明。

她已不记得这些。

呀——

——啊。

不应该在厨房里找火柴的。她不需要火柴的，这些日子。烧饭的时候，把米洗了放进锅里，就可以去厅里听立体的唱机旋自己心爱的歌。不必担心饭烧焦。有时赶着泡茶给他。水在壶里烧，她打了一个圈子，已经都多的冒气。那里像以前用柴烧。生个火已经要了五分钟。屋顶，锅与壶都烧得黑黑。既不方便又气人。

这代的人真幸福。

我去那里找火柴呢？她旋来转去，脑子也跟着打圈圈，很想找个静止点。

暖——

他打好风，再检查一下那座有好几年没用的气灯。搬来郊外两年，一切都逐渐由电代替，气灯差不多给他遗弃。或者气灯遗弃他。如果不是那个纱罩还在，如果不是家里有烧屋外的垃圾用的火水，今夜难得在黑中渡过。他不怕黑。谁没经过一段黑的日子。只是过惯了白昼的夜，突然间要接受一个无灯光的晚上，他也真不太喜欢。也想像不起有多大的难受。

他蹲着，但不见她来。他立在门外。那片稻田。远远的远远处那片已经绿墨的山。夕阳残死，仍不忘记把最后的惨喘灰白一小片的天空。篱外是一条马路，通向北方。马路过去，田的左边那片郊林，叶子落了，都秃秃暮暮。迟暮的光秃和欲老的灰白交织缠绵良久。他转回身。灰色的墙上，玻璃窗上霍然有瘦瘦长长的影子。朦朦胧胧。寂寞孤单。他错愕。

他想起自己。

她找不到火柴。她想起阿侵。更不能找到火柴了。

(那个臂膊是坚韧，胸膛是钢铁，骑了拖泥机在稻田驰骋的青年。原始的孔武。)

阿侵阿侵阿侵。

她不知道自己怎样找到打火匣的。握着它手里，才想起来已经拥有它了。

他的步子由慢加速。由速减慢。来回踱着。有一种摔不开的冲激在心中。他的拳头紧握，但捏不死什么的。

他注入槽子半槽火酒，把它点燃了。蓝蓝的火焰升上

来，轻轻的舐着纱罩。慢慢地纱罩也一闪一闪的有了亮光。

对着这灯光，他视而无睹。焰火的摇曳，就像往事在回射，有时清晰，有时模糊。他全不想用心去分析它。

如果阿侵在就好了。

他无语。火焰已经没有刚才那么高昂。当它渐渐熄下，他即缓缓的旋开纱罩突然烧起来了，黑黑的烟冲上他的脸颊。她尖锐的噤了一声。他忙把奶子旋回去。自己也没料得的。呵呵呵，他笑了。笑的滋味他都不知道。他又试了一次。这回纱罩的火虽然依旧熊熊，他已经不再那么慌张。她亦不再轻噤。但依然抚搓胸口。

不要试了吧。让阿侵等一会回来才上。她半带央求。

那个现代原始青年的阿侵。

他把奶子旋扭。煤油化成年牛毛蓬雨喷下来，着了火，便开起一阵黑烟。他把奶子关小了一点再放开。一阵黑烟，又一阵火。断断续续，已不再有黑烟了。纱罩发出亮光，呼呼的叫。但他把奶子关了。

为什么？她惊愕。

但他赧然。

黑，刹那间从远从近逼进屋宇。是赳赳的侵略者。

开玩笑

小黑

他在外面流浪。他许久都不肯给家人他的讯息。有一天他突然写信回去说他的船想泊港了。希望他的爸爸注意几天内海上的浮尸。年老的父亲最初心碎了。后来他想，反正这许多年都没有他的消息，有他也等于没有。现在他自杀了，也还不是一样吗。他的脸因此看不出一丝表情。第七天的黄昏，海上果然飘来一具，尸体。尸体已经浮肿，面目已全非。搁了一天，根本没有人去认领。他想，这应该是我儿子吧。他认了又认，详细的端看良久。无奈尸体已腐烂得太厉害。他实在不敢肯定。但往后的想，算了吧，怎么会不是呢。事情那有这么巧，他既已自杀，就该是他吧。难道会是另一个对生活厌倦的年青人吗。他想：儿子死人，自己尚且不收殓，真太过意不去啊。当天他就去认领那具浮尸。他的亲戚朋友听到他的儿子已经自杀，都纷纷前来表示哀悼。许多人都泪盈盈呢。好好一个年青人，怎么会自杀呢。他们都深深表示惋惜。哭一阵，闹一阵，他的儿子就下葬了。事情完了。他的儿子却回来了。他站在家门口。他说：爸爸我后

来没有跳海自杀。我只是开了一个玩笑。但是他的父亲很生气他的名声坏了：既然死了就是死了。为什么要回来。哀悼过他，对他深表惋惜的亲戚都不愿见他。他并没有放在心上。他就是奇怪为什么会有另一个年青人厌倦了人生呢。为什么不会向他看齐把人生当一场玩笑呢？

胃

那个人叫了一盘炒鞭条。他的肚子已经很饿了。他举起筷子一段段的拣出豆芽。他拣出虾。他拣出腊肠片。他拣出了蛋碎。原来他并没有吃的心思。他用豆芽排了一个句子：

为什么要有胃呢？

他很深沉的向伙记招手。那伙记走来了。他说：你们这一盘炒鞭条有七十八根豆芽三粒虾。很不祥，知道吗？他付了钱就逡自走出饭店。

天色快暗了。（有一对夫妇恩爱的推着手推车过来。他回头向他们望一望。手推车里的孩子可爱极了。他想。）每一回他的肚子饿，他就发脾气。就不想吃东西，虐待自己耶？飘流在外多年了，才有这脾气的。日子一长久，脾气更易发作。因为他实在厌倦了飘流的生活了。那肚子一饿，他就会想起他的家。而家已远在几百哩外。此刻吃饭该会看见那几张熟稔的面孔了吧？他一想到这里就伤感。心情就不好了。就要发脾气。他的同事朋友讽刺他：在外这样久了，还不能适应吗？他对他们说：因为你们都不是人。只有我是。有一

天他对医生说：求求你把我的胃割去吧。医生诧异的说：为什么？胃疼得厉害么？他吼起来：放屁！我的胃太好了。我只是不想喂它，我已经漂泊了好几年，几百哩。我要割掉它，割掉它！他停歇后，轻轻的问那医生：为什么我们要有胃呢？为什么呢？我们为了它得远离家乡，在遥远的异地把相思透支。为什么呢？他已经泪眼滂沱了。他奔跑回去寄宿的小楼房。在信上这样写着：爸爸不要把土地卖掉，我要回来了。我真的要回来了。在信上这样写着：乖乖，我看见一个可爱的小孩。我嫉妒死了。让我们也有一个家吧。好不好？好不好？我已经疲倦了。

回 家

文征

一路上，车厢内只有我们絮絮聒聒的嘈杂声。不外是争执、抬杠或无意义的扯谈，却掩不住我们的开心、兴奋。

爸爸偶尔还加插几句话，充当调解人平息我们的争论，妈却是异常得沉默。

自昨天晚饭后爸爸宣称向公司申请一个星期假期，要带我们回家乡度假后，妈的心情就兀地转变，显得不太高兴似的，不再出声了。

“干嘛要特别请假回去呢？又不是出国旅行！”她还出言埋怨爸爸。

“都快两年没回去了！”爸爸喃喃回应，“我们应该回去看看，又不是很远。”

爸爸的故乡真远，我们以前总一路睡了几趟才抵达；这一回睡不着，觉得老是不会到似的，使我们有点焦急。

过了关丹，爸爸告诉我们，再走四个钟头就会到达。

北上的东海岸大道相当笔直，车辆也不多，爸爸心情颇佳，不断向我们介绍所经过的地方。

一路上是风光明媚的海岸线，在丛林椰园间乍现掩映，使我们觉得新奇，高兴得指指点点，雀跃万分。

“到了阿公阿婆的家，我带你们去游泳。”爸爸讨好我们说。

“好啲！好啲！”小妹忙不迭地说。

过了瓜丁不久，爸爸的故乡就到了。当汽车停在渔村内一间小板屋前时，那只长得高头大马的小黑就冲着我们摇尾狂吠。

阿公阿婆从屋里出来，笑呵呵得有点意外的惊喜。

“回来前怎不写信通知我们呀！”阿婆喜滋滋地说。

“刚好有假期，所以临时决定的。”爸爸回答。

“那么就多住几天吧！”阿婆急忙说。

“妈，我们事忙，明天就得回去了！”妈抢着回答。

爸爸一愣，却不出声，我们却感到平闷。爸爸明明说要多住几天，怎么却忽然改变主意呢？

“难得回来一趟，又要匆匆离开，你可别忙坏了身子。”阿婆唠叨着，关心地嘱咐爸爸。

我们听说只有短短一天可以在这儿度过，急忙催着爸爸带我们到处走走。

“来！到公公的果园去看看。”爸爸说完，就带头向屋后走去。

屋后的果园幅度不广，不过种了许多果树，葱葱茏茏，很茂盛、丰盈。

刚好是红毛丹结果的季节，一串一串红彤彤的果实累累高悬枝头，直把我逗引得垂涎三尺。弟妹更吵着要吃红毛

丹。

到处找长竿却不得要领，小妹急得眼眶都红了。爸爸见了，就自告奋勇说：“我爬上去采给你们吃！”

“您会爬树呀！”二弟张开口惊讶地说。

我的心中忽然好钦佩爸爸。

爸爸二话不说，弯下身子卷起长裤脚，然后抓住较粗大的枝桠，攀登上去。

眼看就快要采到红毛丹了，爸爸却一面嚷叫一面急速滑下树。

“好多黑蚂蚁哟！”爸爸拼命在地面上跺脚，遗憾地说：“算了吧！我们到摊子买算了！”

小妹却因为吃不到红毛丹，闹别扭不肯吃晚饭。

“平时又不见得你喜欢吃，真多事！”妈不高兴地质备。

小妹听了，更加号啕大哭起来，动了很久才止声。

那晚，因为大家都累，晚饭后不久就进房休息。

弟妹躺了一会儿就熟睡，我则听到爸爸对妈说：“难得回来一趟，你怎对爸妈说，明早就要离开？”

“这种地方怎可以久住，抽水厕所都没有一个！”妈不耐烦地说：“我今晚恐怕睡不好了。”

我知道妈在首都长大，并且养尊处优，当然不习惯这样的环境。不过，我也在首都成长，却挺喜欢这里！

爸爸说不过妈，兀自缄默着。

这当儿，我看到外面果园有灯光游移着，吓得一跳，急忙告诉爸爸。

爸爸凝望了半响，对妈说：“我出去一会儿！”

我也尾随爸爸之后，还自走到果园去。

靠近灯光处，爸爸出声呼唤一声：“爸妈。”

只见阿婆手提手电筒照着树上，阿公则用长竿去采树上的红毛丹，树下已经有了一堆红毛丹。

阿婆对爸爸说：“你们明早就要走了，你老爸说采一些红毛丹让你们带回去，难得可以吃到自己种的！”

爸爸听了，垂着头不出声，我看不出他的表情。

夜色一片漆黑，阿公又继续采红毛丹。



意外

云里风

肥佬朱是一个脾气非常暴躁的人，他长得高头大马，满脸横肉，一副凶恶的外貌，已叫人要先敬畏三分。谈起话来，不但口沫横飞，而且老喜欢讨人家的便宜，还常常渗进了许多不堪入耳的臭话，更要令人恶心。他今年才不过四十多岁，但靠着老子的余荫，现在是伟华控股有限公司的总经理，坐的是马赛地 320 大房车，除了正室之外，还营造了两间藏娇的金屋，过着逍遥自在的写意生活。

一个人有了钱，当然就想谋名，肥佬朱虽然肚子里没有几滴墨水，但是两年前给本地的这间同乡会献捐了五万元购买会所的基金之后，就名正言顺地成为热心桑梓的人士。并且在特别安排下当选了总务的要职。据他自己说，乡会的总务就像国家的总理一样，拥有无比的权力，所以每当举行理事会议时，他总是高谈阔论，喋喋不休，连正副主席都不看眼里，不论他所讲的话对不对，有没有道理，都不会有人去跟他辩驳。而对着会馆内那几位受薪职员，更会摆出一副颐指气使的态度，看到那几位员工在他面前战战兢兢的神

情，内心不期然就会泛起一阵阵的满足感，因而飘飘然起来。

每天下午，他一定会到这间会馆来，美其名是关心会务，其实最主要的目的是和战友们搓麻将。他对搓麻将有特别的爱好，可以一连搓十多个钟头而毫无倦容。虽然输赢一两千块对他来说是微不足道的事，但他却对此非常重视，往往输钱之后，必然会指桑骂槐，大发脾气。最倒霉的是那位女工阿芬，更常常会受到他无情的刁难和责骂。

“阿芬，你是死的呀！怎么还不快点给我冲一杯 Nescafe 来。”这一天搓麻将才开始不久，肥佬朱看到阿芬从外面进来，正好手上这铺大三元的牌被上家拦了糊，于是就把满肚子的气忿向阿芬发泄。

阿芬虽然知道肥佬朱每天来到会馆之后，必然有喝咖啡的习惯，但刚才因为忙着在清洗厨房和厕所，一时没有想到，她听到了他的呼唤，连忙必恭必敬地说：“好、好，马上就来”。说着，迳自向厨房走去，不一会儿，她已捧着一杯热腾腾的咖啡，放在肥佬朱的面前。

肥佬朱这时刚点燃了一支烟，他拿起那杯咖啡，啜了一口，却立刻又喷出来，大声嚷道：

“唉哟！烫死我咯！×你老母！阿芬，你想谋害亲夫呀！这么热的咖啡，怎么能喝？”

阿芬把这杯咖啡拿回去，掺了一点冷水，再拿给他，岂知他喝了之后，又很生气地骂道：“阿芬，你是做什么工，连冲咖啡都不会，难怪你的老公不要×你，要去×别的女人。这杯咖啡又不甜，又没有香味，快拿去倒掉，另外给我冲一

杯茶。”朱东明看到这一幕，心里一阵，想说什么，却又说不出口。

阿芬站在他的身旁，听了这番话，心里好象是被插进了一刀，原想辩白几句，但看到他那副凶神恶煞的表情，就把话吞回去，心里想，反正挨骂惯了，为了靠这份薪水养家，只好忍气吞声，于是就把那杯咖啡拿走了。

“×你老母，臭××，会馆请到这样笨头笨脑的女工，真是没有用，等这次改选后，一定要把她辞掉，另外请一个聪明漂亮的来服待我们。”肥佬朱一边摸牌，一边猛摇着头。

“喂，这次改选，我们的主席已决定引退让贤，新主席可以说是非你莫属了。”坐在他下家那位留着两撇八字须的张添财逢迎地说：“只要你做了主席，今后会馆的经费便不必我这个财政来操心了，所以我一定支持你。”

“不过，听说现任的副主席吴文光也有意更上一层楼，他博学多才，是我们同乡的才子，而且已经在本会服务了十多年，你可不要太大意呀！”坐在他上家的林东明慢条斯理地说，他是现任的交际主任，单看他的外号“小孔明”，就知道是一位很攻于心计的人。

“喂，我们的这位副主席穷兮兮的，没有钱没有势，用什么来和老朱竞争？”张添财进一步在为肥佬朱打气。

“×汝娘，什么主席不主席，我才不希罕这个职位，现在是娱乐时间，别谈这些了。不过要是同乡们一定要我担任，我只好勉为其难咯！”肥佬朱摆出一副蛮不在乎的态度，心里却这么想：“那个穷小子凭什么资格来和我竞争，看来我下届的主席是做定了。”想到这里，不禁也喜形于色起来。

阿芬走到厨房，很小心地再冲一杯咖啡，她一边冲，一

边记着肥佬朱交代的话：她一边冲，一边记着肥佬朱交代的话：“既不要太烫，又不要太冷，不可以太甜，也不可以太淡”，觉得要冲一杯合肥佬朱口味的咖啡可真不容易，为了避免再度挨骂，她冲好之后，特地留了一汤匙试喝一下，不料却呛着喉咙，咳嗽起来。她最近本来就时常咳嗽，只是这次却咳得特别厉害，最终咳出一口浓痰，原想吐在厕所内，但看着放在面前的这杯咖啡，依稀间仿佛有一个张牙无爪的魔鬼从杯里冒出来，想向她扑噬，再定睛一看，这个魔鬼竟然是肥佬朱。想起几个月前自己的丈夫为了要和一位农场女郎同居而抛弃了她，还留下三个孩子让她扶养，她心里就感到有莫名的刺痛，肥佬朱刚才的那番话，就像在内心的伤口上撒了一把盐，他又想起这几个月来所受到的种种委屈，突然间的像有一种意外的力量在驱使她，于是狠起心肠，就把这口浓痰吐在咖啡里，然后用汤匙大力地搅拌几下。

当她把这杯咖啡拿给肥佬朱时，肥佬朱刚好吃了一铺满糊，心花怒放，他拿起那杯咖啡，一连就喝了几口，笑迷迷地说：“对啦！这杯咖啡的味道才好嘛！”

阿芬看着他喝下那杯咖啡，像是突然患上了心脏病似的，那颗心，不断在忐忑地跳，但却有非常痛快的感觉，还没等到肥佬朱喝完，就连忙走开了，也无心细听肥佬朱赞美的话。

自从那天过后，肥佬朱每天下午还是风雨不改地到会馆去搓麻将，他的坏脾气，不但没有收敛，而且想着不久就可以坐上主席的宝座，所以变本加厉，更加趾高气扬起来，骂阿芬时也越来越凶，令人感到意外的是：阿芬对此却是处之

泰然。不论怎样挨骂，既不生气，也不反驳，不过每当她在挨骂过后，必然会冲一杯加料的咖啡给肥佬朱喝，这件事除了阿芬本人之外，并没有第二个人知道。

两个月之后，会馆举行会员大会，进行改选，肥佬朱做梦也没想到竟然会在复选时阴沟里翻船，因为新届理事会认为要响应思想兴革运动，应打破金钱挂帅的传统，重视人才，所以让那位无钱无势的吴文光当上了主席，肥佬朱只保留了总务的职位。

煮熟的鸭子飞走了，肥佬朱对此，当然感到非常气恼，不过他根本不知道还有一件更加不幸的意外事件：改选后不久，那个常常受他责骂的女工阿芬突然离开了这间会馆。这并不是肥佬朱辞退了她，而是因为她被医生证实患上了两种可怕的传染病——B型肝炎和肺癆，必须住院治疗。

会议

人思進。然則何難於其至哉！(注云第) **云里風** 而後
解曰：此謂。意主于中。而文章自發于外。不必以句

××公会的会议室虽然不大，但那按U字形排列的桌椅，最少可以容纳三十人，如果全体理事出席的话，刚好可以坐满。

时间已是上午十时半，虽说今天是星期例假，但到会的理事却只有寥寥的五名，八十巴仙的座位空着，使整个会议室冷清清的。主席钱大有频频地看着手表，焦急地说：“今天的会议非常重要，现在已超过半小时了，怎么还有许多理事没有来！”

“主席，我昨天已照着你的吩咐，打电话给每一个理事，我们的副主席和财政说今早已约好要上云顶去赌轮盘，还有好几位理事也有自己的节目，所以都不能来”。总务丘德光显出一副无奈的表情。

“我们要响应守时运动，再等多十分钟，不管有没有人来，会议都要开始举行，不可以再拖延下去。”中文书刘有明似乎等得不耐烦了。

“可是只有五个人出席，根本不够法定人数呀！”

“没有关系，会后找几位理事补签算了。”教育主任宋庆辉慢条斯里地说，一副毫不在乎的样子。

由于会议还没有开始，于是这五个人就一边抽烟，一边闲聊起来。他们谈论政治，也谈论经济，尤其是这次的股汇风暴，更成为热门的话题：××大企业家就要破产啦！××挂牌公司快倒闭了！……话锋一转，他们谈美国总统克林顿的性丑闻，接着又谈起最近某社团选举的事来。

“喂！我正要告诉你们，昨天我们的会馆收到了一封匿名信。”那位青年团团长吴金福一边说，一边往口袋里掏出了一张用电脑打字的信。

“什么匿名信，快点拿来给大家看。”总务丘德光急不及待地接过那张信，其余三个人也都挨近他的身旁，津津有味地阅读。

原来这张匿名信是在攻击某大社团会长的候选人，说他不学无术，诈骗钱财，而且还风流成性，到处拈花惹草，金屋藏娇……

“这位仁兄平日道貌岸然，一表斯文，在社会上也有一点声望，如果真的做这样的事，可说是金玉其外，败絮其中，人不可貌相也。”教育主任宋庆辉不愧是个老教育家，现在虽然已经退休，但说起话来，还是文绉绉的。

“噫！这种匿名信我可看得多了，它根本是敌对派的人在散播谣言，恶意中伤，只有傻瓜才会相信。”中文书刘有明显然是在为这位候选人辩护。“其实一个人出来搞社会工作，根本就无利可图，像这位候选人会长还没有当选，就要受人家无情的谩骂和攻击，实在太不值得了。”

“用匿名信来攻击对方，揭人隐私，不论是真是假，都是不道德、不负责任的行为，此风不可长，如果华社还流行这种匿名信文化，那真是可悲的事。”主席说到这里，正想结束这个话题，刚好青年团团长吴金福的手提电话响了起来。

“哈罗……什么……母亲喝胶醋……好……好……我立刻回去。”他听完了电话，立刻仓皇失措地离开会议室，赶回家去了。

这时会议室充满着一种紧张的气氛，大家都被这突然的事件愣住了。

“喝胶醋，那必定是凶多吉少。”中文书刘有明轻摇着头说：“几年前我的一位朋友喝了胶醋，整个喉咙和肠胃都腐烂了，那情形真可怕，唉！她为什么会喝胶醋呢？”

“当然是要自杀咯！”总务丘德光口气非常肯定，只见他又点燃一枝香烟，猛力地吸着，然后徐徐地把烟雾喷出来，一副幸灾乐祸的样子。

“她为什么要自杀？”教育主任宋庆辉好奇地问。

“听说她的几个儿媳都很不孝，常常骂她，刻薄她。你们想想看，她今年已经六十多岁了，每天还要去割胶，这就证明她的儿媳是怎样虐待她了。”

“现在真的是孝道沦亡，人心不古了。”主席不禁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接着他们又兴致勃勃地各自谈论起朋友的家事来：某某人的兄弟为了争夺家产而大打出手，甚至要对簿公堂；某某人的儿子参加了私会党，而且还染上吸毒的恶习，时常偷家里的东西；某某人的女儿在高中求学，就和一位男同学搞恋

爱，结果搞大了肚子去打胎，差点连命都没有了……。

他们的话题就像是大海里的波浪，一个接着一个，永远谈不完似的，不知不觉间又过了半个钟头。

“喂！别谈人家的闲事，我们还是正式开会吧！今天有许多重要的事要讨论。”主席刚说完这句话，只见那个青年团团长又匆匆忙忙地回来了，于是只好又把开会的事搁着，很关心地问：

“怎样，你的母亲没事了吧？”

“没事，她只是喝一口渗了水的胶醋，幸亏没有吞下去。”

“什么？她不是自杀。”总务丘德光似乎有点失望，很尴尬地问。

“谁说她自杀？今早她去割胶时，带了一瓶渗了水的胶醋，和一瓶开水一起放在篮子里，她割完胶，感到口渴，一时拿错了瓶子，不过她一喝下去就知道了，立刻吐出来，所以没有事。”

“你的母亲这么老了，为什么还要让她去割胶？”丘德光像是一名法官，进一步向他审问。

“你们根本不会了解，我的母亲是一个很固执的人，我再三劝她不要去割胶，在家里享享清福，也可以帮我照顾孩子，可是她就是不听。她说她从小割胶割到大，如果一天不割胶，便满身不舒服。她说她是把割胶当做运动，一点也不觉得辛苦，我们实在没有办法说服她。”

“哦！”听了吴金福的解释后，大家面面相觑，一时间都说不出话来。

刚好这时，又有一位理事来了，他是娱乐组的主任徐进发。主席于是连忙宣布正式开会，不料徐进发一踏进会议室，还没有坐下，便对总务丘德光和教育主任宋庆辉说：“来，我们还是早点去开台吧！替会馆赚点入息，岂不是比开会更加重要？”。听了他的话，主席面有难色，正想阻止，但徐进发已和丘德光及宋庆辉走进了会议室隔壁的娱乐室，不久就传来了劈劈拍拍的麻将声。

这时，神情木然的主席呆坐在座位上，只见他注视着挂在会议室正中墙壁上的那副对联“静坐当思已过，闲谈勿说人非”，心中泛起了无限的感触，再看看放在面前的那张会议通告，议程中的那一行“商讨如何积极响应思想兴革运动”的字，竟像是十多个小皮球在他的眼前跳跃，使他有点眼花缭乱起来。当然，这个会议最终是开不成了。不过两天之后，报章上却刊出了一则大标题的新闻：

××公会理事会一致通过

响应思想兴革运动

拟订三步骤积极推行

××公会理事长表示，思想兴革运动，是时代潮流所趋，势在必行。第一步，是破除迷信，反对封建迷信。第二步，是破除陋习，反对封建陋习。第三步，是破除旧观念，树立新观念。理事长表示，公会将积极推行这三步骤，以响应思想兴革运动。

……**成功之道**……**马汉**……

成功之道

虽然是星期天，可是翁建梁却比往日还要早半个小时抵达出版社，就像工作日一般无异地，翁建梁穿着一身光鲜整齐的西装，喉下还结上一条暗红色的领带，头发梳得平贴光亮，脚上的新皮鞋也刷得几乎能够反光；下了车，他提着一个名牌公事包，高昂着头，踏着稳健的步伐，走进大厦，然后让电梯把他送上十六楼，来到了他们创办的出版社里。

③ 由于是周假，出版社中别无他人，静悄悄的，一点声响也没有。翁建梁开了锁走进来，穿过偌大的办公大厅，虽然没有半个人儿在办公，可是，举目望过去，十几张写字台，齐齐整整地摆在那儿，还显得十分有气派，翁建梁望了几眼，心头有一丝儿的满足感，然后，渡过了几个部门主任级的写字间，再转进了本身的“社长室”里。

把公事皮包放置后，顺手扭开了电灯和冷气的键，然后，将建梁往他那张舒适、华贵的旋转椅子上坐了下来，踌躇满志地摇摆着沙发椅，顿时之间，脑子里充满了满足感与得意感。

片刻之后，他把沙发椅移向前，让椅子靠拢了写字台，然后，伸手把前一天置放在写字台上的一个文件夹拿过来，随意地翻开来，于是，一面面，一张张的剪报又出现在眼前，剪报上那些早已看到熟悉了的主题字，尽入眼廉……。

“青年出版家翁建梁遴选《华社十大杰出青年奖》……”

“壮志凌霄，小书记毅然辞职从商，满腔抱负，出版家终于实现理想”。

“……”

翁建梁翻着翻着，让整个脑子的空间，全都被回忆的片断占满……。

那是在半个月前，当《华社十大杰出青年奖》揭晓的当儿，从四面八方而来的祝贺电话与函件，简直像黄花树上掉落下来的黄花鹌那多么，而在一个星期前的“颁奖礼”上，翁建梁不但出尽了风头，而且也让自己有了莫大的满足感。他自幼便出身于贫穷之家，早年受尽人家的白眼与奚落，失意时得忍受千千万万的冷讽热嘲与流言，还有那千百种的委屈……简直在一刹那间，全都被洗涤得干干净净，而代替过去的千百种委屈的，是荣誉感与觉得不虚此生了……。

“叮铃铃……叮铃铃……”正当翁建梁浸淫在回忆的温泉之中时，电话铃响起了。于是，他回到了现实世界里，抓起了电话筒。

“翁先生是吗？”那一头，传来了银铃般的声调。

“是的，”翁建梁谦虚有礼地回答：“您一定是××日报的郑小姐？”

“是的，”那一头说道：“我相信您一定不会忘记我们的

约会——要不然，此刻也不会在出版社了吧！”接着，电话的那一端，响起了一连串的笑声。

“您很聪明。”翁建梁说：“我正在等候您的光临，让您作一次专访呢！”

“谢谢您，翁先生，您真是个豪爽的人。我三十分钟后就到来，O.K？回头见！”

放下了电话筒，翁建梁心里有一丝儿快慰，他一边用手拉拉下领带，一边心中想，“这真是个够现实的社会啊！想当年，刚刚搞出版社的时候，要发个出版消息，东求人，西求人的，都没有人理睬，现在呢？哈哈。”

想起当年，翁建梁不禁感到心酸，于是，脑子里又浮现了另外一些往事片断来……

从小，翁建梁便是个穷家孩子，打从他开始懂事起，他的家中便经常没有隔夜粮。父亲也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台便患上肺病，在三四十年前，肺病就像今天的癌症一样的可怕，属于不治之症，而且又不是三两个月死得了的，往往要缠绵床榻好几年，既不能工作，又得靠吃些营养品和药物来延续生命，……一家八九口，全靠能干的母亲在街边卖水果，切黄梨，卖香蕉的，五分一毛的点滴收入来维持。翁建梁是老大，底下有六个弟妹，简直个个嗷嗷待哺。因此，他只念过四年正规小学教育，辍学在书店里当杂工，每个月赚取三十元来弥补家用和本身的三餐；后来，由于他天性勤奋好学，进入当地的夜学校去念完了小学，再升入所谓“专修班”（相当于初中），就这么地念到“专修班”毕业。

当翁建梁十九岁的那一年，刚好夜学的校长基于同情，

又有些欣赏他的勤奋，便安排他在小学里当个书记。于是，他才总算有一份固定的职业，也有一份两百余元的月薪。工作了几年，他也和一位夜学的同学结了婚，婚后，他仍旧当书记，妻子则当车衣女工，这么地，克勤克俭地，也能够一天挨过一天，一个月挨过一个月……

谁知道，就在这个时候，新的服务条例实施了，当学校书记的最低资格得有 SRP 的国语资格。否则便得贬职为校役……这时候的新建梁已经是三十多岁的人了，生活的压力，使他不可能进修国文，然后再去考取资格了，再说，纵使考取了最低资格，薪津也停留在低薪之上，所以，他只得放弃了十余二十载的工作，另谋发展。由于他少年时期曾在书店里工作过，加上十余年间在学校里当书记，因此，他终于搞起书籍、文具的小生意来解决生计。在售卖书籍与文具的当中，他也会试出版一两本学生参考书，结果有相当良好的销路，于是便“雄心万丈”起来，决定在出版业上大展拳脚。可是，要发展事业是需要资本的，他由于资金匮乏，而发展事业心切，于是，便东借西挪，欠下了一大笔“大耳窿”的债务。所出版的书籍不但滞销，而且还收不回账，他曾经一度几乎一蹶不起。后来，幸亏一个新的教育制度实施，给他带来了一条新的出版路子，他终于排除万难而宣告绝处逢生；这时，支持他的人也多起来了，三五年间，他不但突破困境，而且开拓了新的市场，接着，便一帆风顺，生意蒸蒸日上。

到了这时候，他已经有余力去发展业务，也有能力延揽人才来协助他发展，所以，几年之间，便一跃而成为出版界的翘楚。几年后，不仅财力大增，而且名声也传遍整个京城。

当他在欢庆五十晋一大寿时，他的出版王国已经形成；正如俗语所谓“锦上添花”地，好事接踵而至，他的出版社不但获得年度出版优秀奖，而且还荣膺《华社十大杰出青年奖》……

翁建梁回忆前尘，不免也回忆起当年贫穷之时，受尽人家的白眼与奚落；当他失业之时，饱受人家的轻视；当他业务遭遇之时，更加受人冷讽热嘲……。

他也记起了刚搞出版业的开始，朋友的讥笑，顾客的嘲笑，甚至有不少顾客当着他的脸，嘲笑他说：“你这本书是从那儿去抄来的？”也有人对他作“指桑骂槐”式的嘲讽，说：“现在的人可真敢呢，学人搞出版，编写书本，真敢，很敢，很敢……！”

……

“叮铃，叮铃，叮铃……”

门铃响了，翁建梁再从回忆之乡回到现实中来，他站起身来，跑出去开门，迎进了笑容盈脸的××日报记者梁小姐，请她到社长室来作访谈。

大约在一个钟头之后，梁小姐作完了整个访谈，笑着问道：

“翁先生，今天，您已经抵达了成功的彼岸，而且也已经实至名归了，不知道您有什么感想，什么话要说吗？”

翁建梁听了，不加思索地，立刻回答说：“此刻，我要向

三十几年来，瞧不起我的亲友，对我冷嘲热讽的人们，还有一些整天想看我一蹶不振，或者闹些笑话让他们讥笑以及作为聊谈赌扯的资料的人们，包括认识我和不认识我的人们致以万二分的谢忱，因为，如果没有他们的奚落、嘲讽与耻笑，我就不会咬紧牙根，勇往前进的干下去了，自然也不会有今天的成果了！”



弄璋之喜

马汉

(一)

乌德藩把最后一份报纸掷入订户的院子里去了之后，就像往日一样他，心里有如释重负的感觉。他用力踩着电单车上的发动键，电单车就像一头睡梦中被人踢醒了的雄狗一般地发出一阵嗥叫声来。乌德藩再用手转着油门，让它朝向通往“报馆街”的方向奔驰而去。

像往日一样地，来到“报馆街”上一家叫做“一乐园”的咖啡店，关上了引擎，还没把电单车推进停放单车的位置上，身边就有个熟悉的身影向着他靠了过来，接着耳际便听到那个矮小的身影说道：

“爸爸！妈妈进了医院啦！妈妈快要生小宝宝啦……”

那是四妹的声音，四妹是他第四个女儿，今年有七岁大了。乌德藩听了，心中有些儿激动，立刻应道：

“谁送她去的？早上都没听她说有什么异样啊？”

“我不知道。妈妈叫我去喊隔壁开德士车的财叔把她送去医院的……临走的时候，她吩咐我来叫你回家去……五妹和

满妹都醒了，还没有给她们吃东西，等下我也要去上学了……”

“乌痣落啊！老婆又要生了啊？这一胎要是再生个女儿呀，那你一家便有「七仙女」啦……”乌痣落和四妹正在交谈时，冷不防刚好站在一旁的“邋罗乌乌”捉狭地插咀说道。

“干令娘！”乌密藩听了，气上头来，骂了“暹罗乌乌”阿祥叔一句，猛踩着油门，载了四妹，让电单车冲上了马路。

当霍福伯苏醒过来时，他用尽气力，使脑子和双眼尽量达致聚精会神的地步，可是，面对着的景物和人物，还是模糊一片的，看不清周遭的物件和人物，他使劲地从牙缝中迸出一句话来，颤声问道：“快……”

他这一开腔，视线里模糊的几个站在面前的身影立刻有了强烈的反应，几张嘴巴异口同声地，欢欣的说话：

“爸爸醒來了……！”謝和昌、謝和忠、謝和強、謝和齊。

“爸爸！肚子可能会饿吗？我给你弄点牛奶粉，先充饥吧！”

几张嘴巴，几股声音，全都是陈福伯所熟悉的，不必人家告诉他。他也不知道，住在吉隆坡的四个女儿，全都在场。

可是，他所期待着的人儿来了没有？他在狐疑着，于是，他又开腔问道：

“你们——你们——都来了？谁还没来吗？”

“爸爸，我们——老二、老三、老四和我在，你身边的四个女儿全都来齐了……”从声调上，添福伯辨认得出，那是最小的女儿的声音。

“爸爸，我们都到齐了！只有大姊没来，因为她就快要分娩了，何况路途这么远，大姊家中有六个女儿，全靠她照料着……”从声调上，添福伯辨认得出，那是三女儿的声音。

“爸爸，大姊虽然没有来，可是姊夫可汇来了两百块钱，说是给你手术后进补的！”从声调上，添福伯辨认得出，那是二女儿的声音。

“……可是……可是……再添……再添夫妇……就……没有来……是不？”添福伯终于把心中的疑惑，化为声音，开腔问道。

先是一片寂静，几个人都缄默着，也许在思索着如何回答比较恰当吧。过了少顷，终于有人开腔回答了，那是四女的声音，她说：

“爸爸，哥哥虽然没有来，可来了信，说他家正在忙着搬迁，没有空来。”

“他——他又要搬家了——？”添福伯问道：“两三年前不是才搬了一次？”

“是的，哥哥买了高级公寓，正在忙着搬家。新加坡人是这样的喜欢换新房子，常常搬来搬去！”

“——有——有没有——寄钱——来？”添福伯齿缝里迸

出这句问话。

“——哥哥在信里说：他买了新房子，而且现金又被股票卡住了，没办法寄钱来！——不过，连同嫂子和两位侄儿女一家四口，倒是寄来了一张慰问卡，祝福爸爸早日痊愈呢！”

“哦！”添福伯长长地叹了一口气，把头颅往枕头上平靠了下来，不再像刚才那样地用期望的心情与姿势，伸长了脖子，企图昂着头来看看儿子、媳妇，说不定还有孙儿孙女们……。

脑子里不禁想起当年，夫妻俩一共生下了四个女儿，人家便嘲笑他的老婆肚子里全是女娃儿，生不出儿子，有人则嘲笑他说：“添福啊！我看，你要生满七个女儿，七仙女罗！”于是，夫妻俩四处求神拜佛，好容易第五胎终于生下了儿子来。添福伯为他取名为“再添”不但由于他本身叫做添福，因而儿子叫做“再添”。而且是希望着添了“再添”这个“丁”之后，能够“再添”一二个丁！没想到，第六胎上，老婆又替他生下个女儿。再过了三年，老婆便得病撒手西归了。

添福伯的长女美娇在十八岁那年便出嫁了，其他的女儿也一个个长大成人，先后念完中学出来工作了。他的独生子再添，也在他的宠爱下长大。再添算得上是个能念书的孩子，因此，中学毕业后，添福伯倾其所有——卖了一间木屋连一亩多的地皮，加上一万几千块的公积金，总算让儿子在英国念完了会计，成为一位合格的渣打会计师。许多人都羡慕他，称赞他有子成材，说他晚福真好，一定能够享尽清福

了。

没想到，儿子毕业后，一直在新加坡就业，娶了一位新加坡生长的小姐为妻。成家立室之后，不但不曾把老父接往彼邦去共享天伦之乐，而且也很少到吉隆坡来探望他，甚至连供养他的生活费也很少寄来……。

幸亏，他的四位女儿，都在吉隆坡就业。虽然这四名女儿，都不曾婚嫁，可是，她们却买了屋子住在一起，连同也负起奉养老子的责任来。

这一回，添福伯的胃出了毛病，在医生安排之下动了手术。添福伯原以为遭遇到这么严重的病痛与手术，再添一家或者他本身，都应该来探望与照顾他的，没想到他们只寄来了一张“慰问卡”……

(三)

正当添福伯进入沉思的当儿，三女儿的手提电话响起来了。又听她高声在和对方对话着说：

“啊，姐夫！爸爸醒了，一切顺利，没事，没事！啊，姐姐生了一个男孩子。恭喜，恭喜！弄璋之喜啊，姐夫，恭喜你！代我们问候姐姐吧！哦，要跟爸爸通话——好——好，好，爸爸，姐夫打来的电话——”

说着，走近了病榻，把电话机交给添福伯。添福伯把耳朵凑近了听筒，紧紧地贴住，只听得那一头，传来大女婿进落的声音。进落大着嗓子，用极其兴奋的语气对老丈人说道：

“爸！告诉您一个好消息，美娇生了一个儿子啦！爸，我们有儿子罗！”

添福伯让女婿讲完了话，冷冷地对着电话筒说道：

“进藩啊，你听我讲啊！当今生儿子也无什么好欢喜的啊！干脯、查某、平祥的啦！”（注）

讲完之后，添福伯把电话筒交回给女儿之后，把头颅紧贴在枕头之上，不再开腔了。

（注）闽语，意思是：“儿子或女儿，都是一样的啦！”

一门俊彦

马汉

和往常一般无二的，一大清早，广源居茶楼内便已经是高朋满座了。顾客们一边大快朵颐，一边高谈阔论着，再加上店小二们的呼叫声，使整间茶楼充满了声浪。

一位年逾六十的老先生，单独地坐在角落里，一边用微微颤抖的右手，执着一双竹筷去夹饱点，送进口中，一边用左手执起茶杯，推到唇角，用嘴啜饮着。

这时，有四五位中年男子，往老先生身旁一张大台子边坐了下来，当其中一位中年人发现老人在座，连忙对他打了个招呼说：

“早安，张老师，您一个人来喝茶啊！”

“哎，哎，是的，是的，”老人家放下茶杯，回转过头来应答道。

“张老师，”刚坐了下来几位客人中的另一位接口问道：“听说您那位当医生的大公子，已经移居澳洲了，是吗？”

“是的，是的！”老人回答道：“克勤一家五口，移居澳

洲有大半年了。”

“那，为什么您和师母不曾跟他们一道移居到澳洲去呢？”另外一位客人问道。

“哦，哦——我们年纪都这么大了，恐怕难以适应环境了……！”

“那么，您的二公子呢？”最先开腔向老人问安的那一位问道：“他从美国学成回来后，在那儿高就啊？”

“哦，你是说克俭啊，他是学电脑的，”老人回答说：“他现在在横城一家美国人开的工厂里当工程师呢！”

“听说他娶了一个洋媳妇，是吗？”一位座客笑着问道。

“是的，是的，”老人回答道：“那是他在美国念书时期的同学。”

“张老师，洋媳妇可会孝顺您们两老呢？”

“一样的，一样的，”老人连声应道：“华人、洋人，一样孝顺父母的！”

“那么，为什么不把您们两位接去住在一块儿呢？”

“哎，哎，——哦，是这样的，他们小两口子喜欢小家庭制，不赞成与父母或家人同住啊，”老人解释着说：“新时代的年轻人，难免观念比较新潮！”

“那么，令千金呢？”最先与老人打招呼的那位再问道：“听说，她嫁了一位工程师是吗？”

“哦，是的，”老人回答道：“美嫦现在在首都××学院当讲师，她的先生是位工程师，在一家日本人开的建筑公司当工程师！”

“唉，张老师，真了不起，儿女个个成材，真是一门俊彦

啊！”一位客人称赞道。

“是啊，张老师和张师母教育子女成功啊！您们辛苦了一生，现在子女成材，也可以享享清福了罗！”

“是的，是的——不，那里，那里，”张老师面有得意地，口中谦逊的说：“这是他们肯用功啊；孩子用功，我们做父母的，那能不加以栽培呢？”

张老师回到木屋里的家中，走进内室，把手中的包子交给卧病床榻之上的老伴，说：“你最爱吃的莲蓉包啊，还热着，赶快吃！”

老妇人一边把包子往口中塞，一边有气无力地问：“孩子们可有寄钱来吗？”

“没——没有——。”张老师侧过了脸，避开老伴的目光。

“唉，这三个孩子也真的太过没有良心了！”老妇女说：“我们为了栽培他们，用尽了积蓄，卖掉了房子，现在，他们——却不顾我们了！”

“话也不能那么说，爱珠，”张老师噙着眼泪说：“克勤刚移居，生活可能还未安定；克俭刚刚买了独立式洋楼，媳妇又换了新车，手头很紧；女婿下个月要到美国去念 Master，也需要一大笔钱——。”

“可是，我的风湿病的药吃完了，又要看医生……钱呢？”

“不要紧，今天已经是二十八号了，明后天我领了养老金，就送你去看医生。”张老师说慰着说。

太阳已经高高的升到天空中，张老先生住的木屋里，却有一股哀怨的闷气在盘旋着，未曾被阳光驱除掉……。



大水

方路

“搭船过去好吗，妈。”

“爸在棚屋棚，里头阿牛的墓遭雨打湿了呀！”

“河水快爬上来，妈，舢舨在摇晃。”

“乖的，阿吉，耐心着。水会涨得慢的……。”

雨在几天前已经开始下了。今晚，天黑下来的时候，雨仍然没有停歇。河，因此拉拢了许多多馀的雨水，从上游一直卷来汹汹的水潮，用劲的截过两边低岸，河口的几座浮岛完全载浮载沉的进入夜的虚无中……。

浮岛上住着的几家人户，遇上了这场年底的大雨，都得出几口无奈。他们的住屋没有火可以点起，附近的船厂无法开工刨木造船，因为它和浮岛一样已经被抹在一片无尽的黑暗和压郁的雨里，再远一些。是一场更黑和汹涌的海。

阿吉头戴的那顶草帽，和他的小脸同样泼满了雨水。他看母亲摆荡那一把手电筒，微弱的光照在屋顶上的父亲，父亲赤膊的在雨中用捆扎草棚，矮矮的木楼上还挂上一只回力的鞋子。

他看父亲没有拭去脸上的雨，像那年父亲在埋阿牛的墓头时，也没有擦去脸上爬下的泪。那年，大水后，阿吉跟父亲到河口的红树林沼泽芭里，看到阿牛浸在烂泥上，没有气息的像漂流允木搁在树的盘根上。

他不记得父亲有说什么话，大概只是沈默的把阿牛拉上来，扛在肩上用力的摇撼，想把阿牛肚里的污水全吐出来。但是父亲最后抬回来的阿牛，还是毫无气息的。

那次大水也是在年底，雨水老规矩的按时到来，日下夜也下，很快就总患涨起来的河水，冲刷了两岸低低的土地和浮岛。

“隔壁的家熄了灯，妈。”

“老同伯看雨来急，搭船走了。”

“妈，伯家的屋檐不扎了吗？”

“他家的信子，大水拿去，找不回来呀……屋里的墓头没有堆起来。”

大同伯和阿爸去河口找信子时，阿吉也跟在他们的后面。到了沼泽的河口，他听爸爸的话在岸上等。日落了，父亲和大同伯从深深的泥泞里爬出来，没有说话，没有提起信子，他们只带一身的污秽回到屋子。

他听妈妈说，孩子要在这座岛上长大可真不容易，阿牛和信子永远也不再长大了。妈妈这么说的，找回流掉的孩子那还舍得带到岛外的义山去葬，都在自家里推个墓伴着过日。对面一些河口岛上的居民，孩子也在大水里被叫走了好几个。

市政府每次在大水之后，就派员来调查各个户口又少了

多少个人，母亲说，官员总是耐心的叫村民不要操心，上游的河堤快动工，河水不会无端端的老发脾气。

阿吉的草帽已经给雨水打斜了，母亲的手电筒仍然照在屋檐上父亲，草棚快铺好，只是不断在雨中和风中摇晃。

阿牛的墓不会泼上雨水了，妈妈擦掉了脸上的雨滴，可是阿吉看到妈妈脸上重新沾上的是眼泪。

他一直注视木棚上那只沾了污泥的鞋子，在雨夜里也在夜风里不断的摆荡，那是阿牛的鞋子，父亲扛阿牛回家时，再也找不到另一边了。以往，阿吉老是等阿牛放学回来，一起到河口去抓红蟹，小小的蟹群在日落之前习惯在土岸上抓爬。

他习惯的看阿牛先把国力的鞋子挂在红树林的低枝上，他听哥哥说过不要把鞋子给泥泞弄污了。阿妈也这么说，父亲为了买这双鞋子，特地向船厂的东家请了假上一趟市区买的，让阿牛上学体育课打篮球穿着用的。妈还说，等他上课时，爸也会为他再买一双呢。

每次傍晚，阿牛下课时搭船回家，他就在木渡头等哥哥，到河口去抓小红蟹……。

“过河去吧，阿吉，舢舨已经很湿了。”

“哥哥还在墓里……妈，他还会着凉吗？”

“乖的，草棚扎紧了，雨再打不进去了”

“妈，爸没有抹去脸上的雨水吗，爸爸流泪了呀……”

浊流

石川

这真是荒谬的世纪末。

我和方怀哲恋爱了两年，因为认识了一位新的对象而“见异思迁”，竟然没有受到亲朋戚友的谴责，反而为他们所赞同。

我和方怀哲是同事，在爱华小学执教。自从认识以来，我们想处得融洽、愉快，加上我们性格颇相似，爱好也一样，所以逐渐相知和相爱了。

我们甚至谈及了婚嫁，只是觉得尚年轻，也不必急在一时。

然后，我因为到中央医院治病而认识了李逸才，他是驻院医生，长得英俊潇洒，风度翩翩，让人第一个印象就甚佳。

我把他当成萍水相逢的朋友，然而他却凭记录卡上的地址寻上门来，约我去吃饭、看戏。

我婉拒了一两次，但是却答应了许多次。多次的相处，使我逐渐倾慕逸才的为人。他谈吐风趣、博学多才，对我又

体贴，使我和他在一起时，感觉到愉快、幸福。

同事、朋友及家人知道我交了一个当医生的男朋友，都为我感到庆幸。一些朋友甚至鼓励我别错失良机，要抓紧这个青年才俊。

其实，不必别人的指示，我已经和逸才深坠爱河了。

只短短两个月，他获取我的芳心，把我从怀哲手中夺走。

而我，在卡拉 OK 酒廊里喝多了一些酒，就在逸才的唆使、挑逗下，把处女之身奉献给他。

之后，我们见面的场所总是在逸才的单身宿舍里。

我深信我的付出肯定会有收获的，我从来不会后悔我的决定。

可是，当连续两个月的月讯杳然时，我开始惊慌、失措了！

检验之后，证明我怀孕了。

我们总要结婚的，尤其是我已经怀了他的孩子。

但是，当我告诉他后，逸才却冷静地说：“去堕胎吧！”

一股寒意从背脊直升我的脑袋，我颤栗地问道：“你不打算和我结婚吗？你不要这孩子吗？你……”

逸才显得尴尬，面露为难的神色，半晌才说：“太匆促了，让我考虑考虑好吗？”

日子流走了，然而逸才踪影杳然。我焦急了，打电话去医院服务部门询问，那边的答案是：李医生请假三周。

逸才请假，却连我也避而不见，顿使我一颗心疑云密布，不断往坏的方面揣测。

三周过了，再打电话去询问，答案却是：“李医生离职了，好像回江城结婚，然后开私人诊疗所。”

这消息对我来说不管晴天霹雳。紧握电话筒的手无法控制地颤抖，热泪如雨滚下，心窝蕴满了悔恨、哀伤、痛苦。

最痛苦的还是必须把怀中的胎儿堕掉。

找个假日，我找一间妇科医务所。

在狭窄的医务所内，我很卑贱地卸下衣服，换上长袍，爬上手术台，打开双腿。

那半小时恐怕是我这一生最长的半小时吧！我得忍受那些冰冷的金属仪器探入我的下体，并深入搔抓。

死亡的阴影笼罩着我，脑际跑马灯似的出现逸才和怀哲的影子——我恨我自己！

忽然，我感到一阵虚弱。一阵昏眩向我袭来，我昏了过去。

当我苏醒时，发觉自己躺在病床上，手脉上系着一条输血塑胶管。鲜红的血，从管中缓缓注入我的体内。

一个护士看着我。

“我在哪儿？”我轻声问她。

“这里是中央医院。”护士友善地说：“你动手术时失血太多，那医务所缺少血库，所以立刻把你送来这儿！别担心，你不会有事的！”

我打个寒颤，庆幸自己能够逃过鬼门关。

“你的血型真是罕有，幸亏医院的血库还尚存这一些，你真幸运，这一些血液还是一个刚离职的医生临走前捐献的！”护士又对我说。

我的心悬吊起来，一股无名的恐惧抓紧我每一条神经线。我战战兢兢地问道：“是哪一位医生？”

“李逸才医生。”护士。

这个名字像电锤似的撞击着我，使我浑身发抖，感到无比憎恨、厌恶和愤怒。

我随着那管蠕动的鲜血，脑海一阵混乱，错乱间只觉得鲜红的血液蜕变成了乌黑、污秽的浊流。那股浊流翻腾卷滚，向我掩盖过来，仿佛就是要吞噬我的恶魔。

为了逃避那股腥臭的浊流，我发疯似的去扯那条塑胶管，一任它流溢满地。

我嘶喊、尖叫……在我再次失去知觉之前，我流下悔恨交集的热泪。

千元之舞

北渡云

他伏在案上，用闪光漆在乔其纱上印绘一个个卵形纹图案。白纱从上而下已染上嫩黄、藕绿、蓝绿、深蓝的颜色。勾出一圈的浅黄，里边一圈的杏黄，最里面一个梨形的蓝，再用墨色一捺，美丽的眼纹出现了。一圈又一圈，一行又一行，孔雀的美丽大尾巴在眼前颤动起来，欢欣溢上他的瘦脸。午夜已过，一点、两点，他依然伏在桌上，不停地印画圈子。

妈，哥真是个疯子。无端端要教什么孔雀舞，去求会馆让他演出。求啊求啊，人家答应了，他现在才来发狂准备。跑了好多地方，买到割价布，去找人染色。现在又忙画这些，昨晚还做到两三点。自讨苦吃，天下竟有这样的傻瓜！

做母亲的拿过来，撩起布料：噯哟哟，几十码的布，画到几时！哎，无事找事忙，你这何苦，到底为的是什么哟！

为的是什么？为的是什么？

是的，很多人都这样问他。

他不辞舟车劳累，到别州去观赏盛大的舞蹈演出。他收

集不少的舞蹈图片与书籍，他参加了舞蹈训练班。他学了很多，知道很多，他想把他所学的展示出来。尤在这浑浑噩噩的小镇，人们日夜伴着电视箱子，他想来一个别开生面的大型舞蹈，让人们开开眼界，这不也是报上所鼓吹的发扬文化艺术之类吗？林怀民的“云门舞”哄动台湾，我方尚艺何妨也来一响春雷，导致艺术之苗苗长，让小镇也蓬勃着文艺气息！

把持着这信念，身为青年团团团长，他在会馆的常务会议上提出演出要求。

理事们大表惊骇：花上千元，只为一个舞蹈，太离谱了！

如今一个小学生跳舞，一件百元舞衣已非稀奇，何况孔雀舞是大人跳的，服装头饰加布鞋，整套算起来已超出百元。舞蹈员十二名，至少非千元不可。当然，有些我们可以自己动手做成去找，尽量节省开销。

依然是面面相觑。

他双手支着桌面：我们不能用金钱来衡量，艺术表演带来的文化冲击，带给人们的影响，尤其是年轻人，是肯定的。我有这想法——多带动年轻人参与正统活动，让他们多接触好的方面，这将带给社会健康的……健康的……嗯，嗯，发展，这也是发扬文化——发扬文化。

人们不大明白他的话，有些索性张大口打呵欠。他的信念有些动摇，极度的失望使他不知如何再说下去，最后一句竟是无力的啜喏。

会议散了，提案暂获保留。礼堂的灯熄了，只剩他头上

那盏。

他孤寂的身影投在桌面上，模糊一团黑影，按然不动。我愿花我的精神，我的劳力，我的时间；会馆这么大的地方组织，为什么不肯花这笔钱呢！请个国剧团一晚三四千还大呼便宜，地方上的文娱活动却放在天坪上与金钱对称！

老座办了根烟走出，伸出他的大手大力拍在他的肩
上：

老弟啊，莫非看上什么查某不敢讲，假假要教什么舞，蓬折折蓬折折，（低下声音故作神秘），想制造制造机会，是不是？哈哈……

老座办的烟不知何时已挟在指中，所以仰头大笑起来，那一盏孤灯照出他的黄屎牙。他站起来，避开重面的烟屎臭，缓缓走出。

讨论又讨论，当舞蹈获得通过演出时，他只剩下一个月的时间。

舞蹈已在年头练起，现只要加紧多练。只是服装头饰令他急昏了头。

幸好舞蹈员都发挥了坚忍助精神。大夥儿一起苦练。回家后把布料带回去缝制。长袖长衣，四公尺的薄纱圆裙，蓝绸背心，还有镶着明珠，前端嵌有三绺柔鹅毛的头饰，后面垂着红缨子，都在焦头烂额中赶制好。

那晚馆庆，铜锣嘭一声，人们停住了筷子，停住了咀嚼。幕启，浅黄色的灯光，十二名女舞蹈员围在台中，摆出一簇光辉灿烂的“孔雀开屏”。观众哗一声，掌声随即响起。紧接着，大孔雀化为一只只孔雀飞跃而出，急旋、跄

步、翻身、跳转，随着音响跳出摹仿孔雀动态的舞姿。头饰上的艳黄鹅毛嵌在三管小弹簧上，舞起来一颤一颤地，活像孔雀的头冠。连眼睛的转动也显示孔雀的傲态。

孔雀羽毛般鲜明的舞衣，轻盈优美的舞步，柔和灯光下泻出的悦耳民间音乐，太动人了，欢众们大力喝采，掌声雷动。幕闭，蓬头的方尚艺就立在台旁幕后，悄然揩去眼眶的热泪。

台下靠墙一角落，几个汉子在灌酒。一个起了台上一眼：跳没几分钟，就完了。别看她们转来转去几下，听说要花上千元呐！

另一个在搓着搁在膝上的一只光脚丫：干哪，不去请歌台，本地梅艳芳，又跳又唱，又扭又搔，hot 整晚都不到一千！

选秘书

北渡云

老校长的话，带有感喟：

“将临退休，什么时候实行两薪制，薪金有无调整，对他已起不了作用。我要感谢他二十多年来为我们学校贡献自己的力量。谢谢你，温老师。”

温老师眼眶略红润，他无措地站起来，想说什么，却又坐下。

老史睥睨着他，心中冷笑：

可怜的 B 级，到死翻不了身！

接着校长再说什么，他没听到。他已“修炼”到不要听的话，可充耳不闻。他仰头欣赏头上旋转的老风扇。橘黄色，污渍斑斑，它艰苦地扭动叶扇，嗡嗡嗡地低叹着。

这间学校，什么都是老古董！这行课室，少说有三十年了，屋脊倾斜，地面凹陷。陈旧的墙壁，去年粉刷，灰水掩不住它的斑驳，犹如老阿婆涂脂抹粉，丑态毕露，惨不忍睹。从屋梁浏览到斜对面三位年轻女教师身上，眼前一亮，对了，只有她们，才有新的气息。才从学院出来，活泼，有

干劲，面貌皆不赖，只是略瘦些……

其中一个觉察到老史在盯着她们，她向他瞪了一眼，厥起嘴又偏过头去。老史若无其事般，抚摸着下巴，又仰头看风扇在打转打转，怎么还不散会呢？这长气袋校长！

朦胧中，老史听到他的大名，他惊醒过来。

“史老师，温老师提议你做家协秘书，相信你不会有异议吧！”

老史睁大眼睛：

“家协秘书不是一路来由温老师担任的吗？”

“刚才我讲过，温老师就要退休了，所以我们要重选。为了避免在家协委员大会中，大家在家长面前推推让让，不好看，也加上节省开会时间，所以我现在要先肯定人选。秘书职最重要，最多工作，为了学校、学生的利益，希望史老师又不容辞地接受！”

啪啪啪，掌声响起。

老史吓得面无人色。

“校长，我抗议！”他恍然立起，涨红着脸，“我不能，我我我——”想不起什么理由，他随便指向外面的洪老师，“我选洪老师。”

洪老师脸色一变，胖手大力捶一下桌面，喝道：“谁敢选我！”

双眼睛圆，环视众人，气盖山河兮，大家默不作声。

“别以为女人好欺负，我可是不给人欺负的，哼！”

老史僵住，看到许老师在偷笑，猛然向他一指，“校长，选许老师！”

“不能不能，我老婆今年要生产，我本身又要考 STPM，绝对不能！”

许老师头摆手也摆，只惹得站起来摇摇躯干。

三位一体的小邓向小刘小陈耳语：这个老史最计较工作，今日非整他，拉他下水不可！

对对。

小陈举手起立：“依我们看，最佳人选是史老师。他办事经验老到，精通华语，又最受大家敬重，由他当秘书，是众望所归。”

大家连忙鼓掌，老史无可奈何，颓然坐下。

“平日还夸口，说什么重担落下来，你只要轻轻一托，四两拨千斤，压不死你，好啦，现在给人赞几句，轻飘飘就把工作领下来。人家胡先生，种菜种水果，拿去 PASAR MALAM，随便也有几十块捞。对面张先生，放学后到股票行坐坐，也有些外快。只你这窝囊，这不敢那不好意思，算我瞎了眼，嫁给你这没用的丈夫！”

“我也是！”老史心想，“要了你也算我瞎了眼。当年怎会被爱情迷了心窍，1 乘 2 也不懂，现在 1 除 2，苦哇！”

最后，史太太下命令：去找你校长推掉这鬼秘书工作，补习班多开两班倒是真的。如果推不掉，就叫你校长一个月津贴你三几十元好了，那有工作白做的！

在老史的苦缠哀求下，老校长唯有召开临时会议。

“史老师有他的苦衷，他不能担任秘书职实在令人惋惜。现在我们讨论该派谁担任这要职？”

老史正襟危坐，脸色凝重，不再像以往那般置身事外的

冷漠。他全身在戒备状态中，打算给任何一个进攻者反击。那天不能怪自己，事发突然，没有应变的准备。

大家面面相觑。

该选谁呢？

要委派谁呢？

老校长问了一遍又一遍，大家低头望桌面，头不敢抬，只有吊扇在嗡嗡叹息。

老史实在忍不住了，他站起来。

“我有个建议，既然大家都不做，抽签好了！”

“抽签？”老校长调高声音，不知是听不清楚，还是一时接受不来。

“是的，抽签！”老史果断地，“这是没有办法中的办法。抽到的，不可有怨言；没抽到，谢天公好了！”

老校长在迷惑：想当年，自己被选为秘书，荣幸之至，笑得嘴合不拢，怎么时代变了，大家连秘书职也避之则吉？

温老师准备好小纸张，并在其中一张写上“秘书”两个字。扣去校长、温老师，还有两位马来教师，其他教师都须参与“幸运抽奖”。

老史暗暗祈祷：老天爷可怜可怜，别让我抽到，我老婆的唠叨我吃不消！

洪老师寒着脸，不情愿地伸出手。

许老师闭上眼：完了，抽到的话，我的 STPM 不必考了！

年轻女教师们惶恐：死罗，不会打字，不会发通告，不会……

颤抖的手，老史打开小纸张，期望中的空白，偏却印上触目惊心的“秘书”两个字。恍如被判死刑，老史“碰”一声，跌坐在椅上，在众人的哈哈恭喜声中，他呆若木鸡，说不出一句话来！



突 破

白岩

“饭菜都快要结冰了，还不快来吃呀大作家！”

陈太太又在厨房里作第三轮的“广播”了。

“我、要、绝、食、听、见、没、有？”

老陈显然有点儿生气了，一字一句，声音异常沉重地回答。

陈太太是一位贤淑端庄的女人。俗云：“知子不如父”，那末同样地，“知夫不如妻”了。陈先生的脾气，她是最清楚的。她绝对不敢惹他生气，所以，他软她就硬，他硬她就软。于是乎，她不再“广播”了。

她静悄悄地走进老陈的小天地——书房来。

“今天菜式很好，有大虾、有烧鸡，还有你最喜欢吃的五香猪腿，是我特地为你弄的。”她像母亲哄孩子般地：“乖，起来！我陪你去，冷了不好吃的。”

她伸出温柔的手，轻轻地扶起老陈的胳膊，他把手摔脱，本想大雷霆；但一转念又觉得这么和顺可爱的妻子，疼爱还来不及，怎忍得责骂呢？况且也找不到骂的理由；没有

理由骂人，怎能教人佩服。只好将跑到喉咙的牢骚，赶了回去，显得很不耐烦地说：

“我不是嫌菜不好，都说过啦，我要绝食嘛。”

“既然不是嫌菜不好，为什么要绝食呢？我的好哥哥，乖哥哥，你别吓我啦！”

“谁吓你，我是为了写小说呀！”

陈太太莫名其妙：“你有没有看报纸？”他放下手中的书本，似有感慨地继续说：“唉，真奇怪？为什么北爱共和军的囚犯，会一个接着一个的绝食至死呢？难道绝食不会感到痛苦吗？”他抬起头瞪着太太，继续说道：

“我要写一部有关绝食的小说，所以我要了解，我要知道，绝食是怎样的痛苦，绝食是怎样的难受。倘不身历其境，亲自感受，小说怎会写得逼真、最精采呢？要想成功就要有牺牲的精神，你懂不懂？”老陈最后又补充了一句：“你以为我疯了是吗？”

“疯了？”陈太太从来没有想到这一点，倒是他提醒了她，使她心猿意马，六神无主。

★ ★ ★

老陈绝食进入第二天了。

每天清早，陈太太的例常公务是到市场去买菜。这天因为心里烦躁，直到将近中午时分才闷闷不乐地缓步下楼。她刚下到楼梯口，却不意看见一个疯子坐在对面的石阶上“看”报纸，时而愁眉苦脸，时而眯眯作笑。陈太太看在眼里

里，想在心里：“他昨夜看书，也是这个样子呀！莫非他……”

老陈是一位软心肠富感情的人物，每每看书，遇悲惨处，必滴几滴同情之泪；看到滑稽时，却又破涕而笑，的确像个疯子。

“莫非——他疯了？他真的疯了？”

她，越想越慌，愈想愈怕，她不敢再想下去，转身飞奔上楼，拿了电话就旋。

“哈罗，哈罗，是表哥吗？……表哥呀，不得了啦……”

莫可夫是位有冲劲的年青医生，跟陈太太是表兄妹关系，所以陈太太一有事，都会找表哥可夫商量。

“表妹，什么事这样紧张？有话慢慢讲嘛！”电话的另一边，传来的是莫医生的声音。

陈太太把家喧一的事情全盘告诉了他。

“不会的，绝不会的，你尽管放心。你表哥有办法。……好的，你先弄好午餐，等会我就来。”

不多久，莫可夫带着二位助手来了。

经过了详细的“诊断”后，莫医生猛然惊叫起来：“糟了，神经，神经，果然是神经。我去打电话叫红新月车。”说完立冲出去，空气骤然紧张起来。陈太太不知如何是好，只跟在可夫背后发抖。

“哈罗，哈罗。”莫医生拿着电话筒，声音小得好像怕人听见似的：“太太，等会我要回家吃午饭，要弄点好吃的，不然我要绝食咯。”

“神经病。”对方嗔骂了一声，便挂断了电话。

约莫经过一根香烟的时间，外面有车笛声传来，莫医生跑到窗口故作探看状。回来说：“红新月车来了，你们快把他拉上车。”

二位助手立即动手拉人。

老陈暴跳如雷，极力反抗，拼命吼叫：“我没有神经，你们这是干什么？你们这些疯子，都给我滚！滚！滚！”

莫医生斩钉截铁地说：“医书上写明，好人绝食就是神经。凭我的学问，凭我的经验，错不了，错不了。”他回头吩咐二位助手：“别管他，跟我拉下去。”

二位助手一左一右把他挟持着，要强拉他下楼。

“放开我！放开我！你们这些疯子！我没有神经！我没有神经！”老陈一面挣扎一面吼叫。

“要证明你不是神经，除非你立刻就吃饭，不然就得进入疯人院。”

莫医生说完，又要下令拉人。老陈拗他不过，没有办法，只好答应去吃饭。

★ ★ ★

今天的菜肴不错，还有昨天留下的五香猪腿和大虾。老陈饿了一天，肚子已叽哩咕噜在叫，所以吃起饭来，更觉香甜可口，一碗又一碗，吃得陈太太心里开了花。

趁着老陈正在吃饭，陈太太把她表哥拉到一旁，轻声说道：“表哥，刚才你不是打电话回家叫表嫂备饭的吗？怎么说……”莫可夫不等她说完，就可呵大笑起来。他说：“这是

我安排的妙计呀！你看，不用打针，不用吃药，他的病就马上好了。表妹呀，这是我的「突破」啊！”莫可夫说得喜形于色。

“突破？”陈太太投以怀疑的眼光：“你又不是竞选国会议员，突破什么呢？”陈太太认为，“突破”是属于政治家的专利品。

莫医生说：“表妹，这不是政治上的突破，也不是文学上的突破，而是医学上的突破。”他仰头哈哈大笑：“我突破了，我终于突破了。”

注：本文写作时适逢大马大选，某政党以“突破”做为竞选口号。

“突破”当时成为市民的口头禅，在文坛上却成了摩登名词。

心 痕

艾斯

是怎样的一种重逢？蓦然回首，当日依依挥别时，一个是扎着马尾另一个却是双辔直垂，都是青青嫩嫩的年龄。韶光果真能改人容颜，只是金莲很不愿意去接受这个事实——面前这位鸡皮鹤发面容枯槁的老妇，怎会是卅多年前的那个清秀的满桂？待定一定神方自忖道：自己不也霜华灰白青春不再？是的，谁又制止得了流光的飞逝呢？

“找得你好苦，没想到你住在离你老家那么远！”满桂激动地握住金莲的手，金莲扑向前拥着她，隐隐约约间可听到彼此的抽泣。

相止坐定，满桂以颤抖的声调道明来意，听罢，一抹踌躇的神采即由金莲之双瞳闪过，只那么的一刹，满桂就已抓懂其意，懊丧地叹道：“你一定忘了以前的苦日子，你忘了我们的誓约！”说罢，她以手背擦擦那两个软塌塌的眼袋，似乎想制止眼泪再淌下来。

“没有！满桂！我没忘记！”金莲但觉喉头梗塞声音有些暗哑。

忘？要怎样忘却呢？肌肤上的伤痛也许有如踩在泥沙般轻浅，能由岁月把它们愈合。可是心灵上的伤痕，却是烙刻镂蚀的，是一生一世的折腾呢！

这些年来每逢雨夜，她总浮起莫名其妙的恐惧感，仿佛那一滴一滴坠下的是把利刃直戳着那伤痕累累的心……她常常这么回味：倘若那个傍晚不是大雨滂沱，邻居们也许就会听到她的呼救声，她的前半生就不是波涛汹涌的那种！

那个时候的雨是不按牌理而至，还是漫天匝地的贪嘴雀鸟把天遮掩得她没注意到乌云？她记得自己正得意地摇动着是成一排排的牛奶罐，那咣哪咣哪的铁罐撞击声把那些欲飞下来啄稻穗的鸟儿吓得四处飞逃……就在这时大雨倾盆而落，她来不及奔回家不得不躲进附近的草寮里暂避，没想到里边正伏着只禽兽贼眼灼灼地盯着她那被湿衣贴得身材毕现的身躯！她正想转身逃，可是一双孔猛有力的手已把她抱住随即把她压倒在地，她边挣扎边喊叫求救，奈何雨声淅淅沥沥，她叫天，天不灵，叫地，地又不应。

那年，她才十六岁，一个本是享受着山光水气泉声鸟韵的织梦年龄。经一场浩劫后，她对未来已不存憧憬！

她在草寮里痛得昏厥过去，尔后，迷迷糊糊中又被载到一处偏僻山芭屋里。接下的日子日日被折磨得不成人形，那些冷酷的摧残令她多次想了结自己，幸而遇到同屋的满桂冷静劝慰。

“蜈蚣尚且偷生。我忍了两年，虽也想死，但觉得这样死太不值得了。留得青山在，哪怕没紫烧？金莲，留条命来复仇！”满桂说得咬牙切齿。

“是的！我誓要报这个仇！”

渡过漫漫的三年，那日惊闻姐妹们得以重见天日还复自由身，她和满桂特地隆重地照镜打扮打扮，她替满桂打了两条细辮，满桂为她扎了个小马尾。满桂要回家找回她的丈夫，她却欲到乡下寻回那与她相依为命的阿爸。

一别各无音讯，直到卅多年后的今日……

“我那时回家，田已荒芜，原来阿爸已在我失踪后一个星期跳井自杀。我无依无靠地到外镇当建筑工人，后来遇到现在的丈夫，他是罗哩司机，不过，以前的事我都瞒着他……满桂，你呢？可有找到自己的家？”金莲讲述着自己的际遇后又关心地问满桂。

满桂不正面回答，反问道：“明儿，你和不和我出席？金莲，我们几岁人了，在世上的时间也不多，如果不抓紧这机会，要待何时方能讨个公道？”

金莲不语。

“算了！我自个儿去！枉我这几个星期来四处打听你的消息！看来白费心机！我走了！”满桂巍颤颤地从椅上立起，作离去状。

“不！满桂！我陪你去！”金莲连忙抓紧她的衣裤，心中不忍这曾教她一命的老友单独去赴这样的一个约。

★ ★ ★

金莲彻夜未眠，辗转反侧，心间似有无数牵挂。不过，她还是向丈夫撒了个谎，然后自个儿上满桂所宿的客栈去。

怎知方抵达，管理员就递给她一封信——

“金莲：

我想了一夜，觉得还是单身独往较适合。你有个幸福的家，别让上半生的不幸延续到下半辈来。人们虽然同情吾等的遭遇，但能接受的有几人？我当初返家，丈夫不要我，家人鄙视我，乡人轻蔑讥讽我，你当知这些日子来我怎样过。明知我们失去的不可能以任何方式获得补偿，但是，我要为自己及姐妹们讨个公道！祝幸福！

满桂

×年×月×日”

金莲看得眼泪淌湿整张信纸。

三天后她在报上看见满桂的照片——她正被一群记者围绕看，她那布满皱纹的脸正扭曲着……

标题是——本国慰安妇的血泪

礼篮

叶明

那一只礼篮静静地蹲踞在客厅的一角。

整个夜在喧哗着。一个节日，被天真的孩子们吵醒了，跟随他们玩着、闹着；我看到他们兴高采烈的样子，也想抓住一些欢愉的气氛，但那一只礼篮紧盯住我不放的眼神，却令我感到不安起来。

我走上前去，捧起了那一只礼篮，把它放在一张小桌上，孩子们迅速地围拢过来，不约而同的嚷着说：“叔叔要开礼篮了，叔叔要开礼篮了。”包裹着礼篮的绛红色玻璃纸，迎着灯光，迎着众多羡慕和等待的眼光，不停地闪烁着耀眼的光芒，仿佛在说：

“你终于接受了。”

我接受了吗？

我端详着那一只礼篮，透过玻璃纸，里边的物品殷勤地招呼着我，尤其是那一支以皇者自居的 XO，在自我介绍的同时，就不忘向我暗示它的身价，然后是那张红色的卡片，带着几分敬意，几分腼腆，向我解释这一次邂逅的因缘。

人事部经理叶振强先生笑纳

门市部陈文安敬赠

“陈文安，咳！这一个家伙，倒真懂得做人啊！哪像那个林文华，直得像一根木材……”

那一只礼篮发挥了它作为说客的禀赋，展开灿烂的笑容，滔滔不绝地向我细说。

“论才干，资格，林文华是应该获得擢升的，所以在那一份推荐书上你也填上了他的名字，然而……你还记得吗？在上一回的公司会议里，他竟然当众的指出你的过失……”

“是的，他实在太不给我面子了。”

“他后来有向你道歉吗？”

“没有。”

“你看，这样的人，值得你提拔他吗？”

“我一向来擢升公司的职员，都是以他们的成绩和表现作为标准的，我总不能为了这一件事而徇私吧；再说那一次的公司会议里，也的确是我说错了话，他给我指正也没错啊！”

“话是这么说。不过，你有没有想过，林文华现在已经敢顶撞你了，假如你让他升了级，他岂不是更加的目中无人？”

“是啊！为什么我就是没有想到这一点呢？”

“你可以考虑一下陈文安啊。”

“陈文安？”

“对啊！你也应该给他一个机会嘛！”

那一只礼篮洋溢着恳切的神色，并且有意无意的，向我展示它蕴藏着的那一份人情。

我沉默着，心里头开始拼凑着陈文安的形象，回想着他过往的成绩。“他能够胜任这一个职位么？”我还是犹豫不决。

“你没有给他机会，怎么知道他不能呢？”那一只礼篮又来打岔了，它诚恳的语气，每一句都牵引着我的情绪。

“我还是要慎重的考虑一下。”

“最重要的是，你可要记住陈文安是一个有心人……。”

在灯光下，那一只礼篮又老调重弹，向我提起它携带着的那一份人情。

第二天早上，办公室。

我从抽屉里找出那一付推荐书，狠狠的把它撕成碎片，丢进字纸篓，然后重新写过一张，里边填上了陈文安的名字。

我的耳畔响起了那一只礼篮的笑声。

回到家的时候，那一只礼篮以一种十分得意的模样看着我，我走上前去，轻抚着它，小声地对它说：“就让你也为我完成一次任务吧！”然后我小心翼翼的放下了卡片，贴上了新的一张，卡片上是我龙飞凤舞的字迹：

董事经理拿督谢笑纳

人事部叶振强敬赠

“明天就是佳节了。”

那一只礼篮提醒着我。

我们互相对视了一阵子，突然间都忍俊不禁，彼此相顾大笑了起来……



梦的边缘

庄魂

艳阳高照，晴空湛蓝。

朝老伯坐在车的后座，仰望那半窗子蓝天：一两抹蓬松的云被拂着，稀疏的乳白，缓缓涣散，缥缈缈缈地不很实在。像一场梦，悠远。

“老胡，真替你高兴，你的噩梦终于过去。”林老头紧握着他的右手，热情的摇着。朝老伯听出他语音的嘶哑，也看见他混浊的泪光。他伸出左掌拍了拍他的肩，想不出甚么可以抚慰这五年来的最佳友伴。环视送出门来的一颗颗白头，有的黯然低垂，有的无声啜泣。他明白，这场面并非全为友情的难舍，主要是因景生情，悲叹各自的身世。五年了，他与这批老人怀着同样的心情共处于同一座屋宇，他了解彼此心中都系着个触不得情结。

“爸爸，又想起那班老朋友啦？”媳妇的声音在身侧轻柔地响起。朝老伯扭过头来，看见她那张带笑的脸。小孙女正昂着小脸蛋，圆滚滚的眼珠子骨碌碌地在他身上直转。前座的孙儿向后望望，沉默不语。

“别想那么多了，爸爸。”驾驶座上的儿子回首抛给他一个笑，目光又迅速回到前面路上。“哪天有空，我们一块儿去探望他们。”

胡老伯感觉一股热流在体内散溢。他挺直了腰板，深深吸气。

“转运了，老胡。”老朋友们都这么说。他自己却始终难以相信这个事实。在那五个凄风苦雨的年头里，他迎接过许多又哭又闹的新伙伴，也目送不少不肯瞑目的朋友被抬离，却不见有人像他这样，在心如死灰时突然云开雾散，生命中重露光晕。曾经，他幻想那一段生命中难以承受的苦涩只是一场梦；如今，愁惨已过，他反而觉得自己仿佛坠入梦里。

“老不死，又嗜苏又脏又臭，早些下去陪老伴吧，省得人侍候。”媳妇曾经这样诅咒。“脏老头！死老头！”孙儿有样学样的对他怒詈。儿子白起眼瞪他，那恶狠狠的目光是最利最毒的剑，叫他的心化脓穿孔。

这一切真的过去了？所有的辛酸与痛苦都已湮远？眼前，儿媳的态度的确亲昵，但却令他产生一种不自然的，难以适应的感觉。是甚么令儿媳改变？良心的谴责？上苍的教化？九泉下的老伴显灵？……

胡老伯换了个坐姿，舒展双腿；脚趾在鞋腔内用力张伸，两手接拂一下衣裤。新皮鞋打脚，脚板被箍得紧紧的很不舒服；硬挺挺的新衣裤摩着肌肤，怪别扭的。

早上，挥别了那所他栖身了一千多个日子的大杂院，随儿媳进入一个陌生的市镇，第一次踏入儿子五年前购置的独立式房子。他坐进柔软舒适的沙发里，才翻阅了半份报纸，

儿子就载他去理发，媳妇请他换上预先备好的新装，最后，全家人又坐进那辆银白的本田雅阁。

“上哪儿呢？”胡老伯纳罕。“先不说，给你一个惊喜。”儿子笑得神秘。胡老伯没再问，将视线挪向车窗外，尽可能地不噜苏不长气。

窗外猜不住的景物匆匆跃逝，天边那一两撇白已纱一样撒开，淡白中透着蓝，朦胧飘逸，却是散灭前最后的姿采。

车子冲进了街市，七弯八转后终于停下。媳妇抢先下车，拐到车的另一边，将胡老伯搀下车来。胡老伯抬眼，眼前是一列崭新的建筑，正中几间店面镶着黑玻璃，顶上一个大大的红漆招牌：金城冷气酒家。

儿子大踏步到他身旁，与媳妇分两边挽着他的手朝酒家踱去。衣着光鲜，围聚在酒家门口的男男女女也迎面走来。他尚未看清来人，双手已被满满握住。

“寿星公的精神可真健旺啊！”

“寿比南山！”

“年年有今日！”

胡老伯怔了怔，错得了几秒后咧着嘴，潮水般的贺语祝词四面八方的将他包围。哄闹间悄悄盼视，忙于应酬的儿媳正笑得开怀。

在众人的簇拥下胡老伯跨入酒家。寿筵摆在正厅，壁上大大一个描金寿字醒目刺眼。胡老伯心神一阵晃荡，眼眶里一片湿热。他别过头，将心底的激动抑制。

七十大庆寿宴开始。媳妇殷勤地挟菜，儿子恭敬地倒酒，胡老伯以笑脸喻示着幸福满足，当儿媳向他敬了第三回

酒后，一颗老泪终于禁不住滑过面颊，握杯的手微微颤抖。

“对不起，我去洗一洗手。”胡老伯立起。

“恒林，陪公公去。”媳妇扯扯孙子的衣袖。

祖孙俩离开大堂，缓步踱入洗手间。胡老伯转身望着孙儿，哽咽。“林儿，阿公要回去了。”

“回去？”声音里没有感情，只是好奇。

“阿公的意思是回老人院去。”胡老伯长叹，空气中浮动
着悲戚。“阿公虽然老眼昏花，报章上的新闻还看得明白。告
诉爸爸，阿公是人，不是棋。阿公不糊涂，阿公还没七十
岁，今天也不是阿公的生日。”

胡老伯拉开洗手间的门，跨出去，颤巍巍。通往后门的
长廊里有两个人的话声在低回。

“胡老先生真好命，独生子是个医生。”

“这场大考做得够体面，可惜在外读书的大孙子没赶回
来。”

“胡医生的对手总是以胡医生不拿来打击他的声誉，这下
又要换把戏了。”

“你猜胡医生会不会赢得这次的国议席？”

“……”

让他拥有那片蓝天

庄魂

林老伯阴戚戚的脸孔感染了整片空气，林连伟的心绪也在无形的气压下变得沉郁。

自古晋机场会面以后，这对父子就一直在沉重的气氛下继续他们的行程。其实，一年难得见几次面，林老伯也不想严寒着脸，可是他无法控制自己，他很清楚他此行的目的。

“林老头去看未来的山番媳妇。”

“苦苦养大的孩子竟要讨个野人做老婆。”

“这样的儿子不要算了。”……

临来砂州前，亲友们的窃窃私议增添了林老伯的愤与痛。他不明白为何向来听话的连伟会在最重要的节骨眼上不接受他的劝阻，不肯放下那位山野姑娘。

他是上几个月才接到连伟有意与伊班女孩共结连理的讯息。孩子虽说是徵求他的同意，但到头来却将他的反对置之不理。于是他常在梦里看见孩子带了个鄙俗无知、粗野蛮横的女郎回来。唉，有关砂劳越荒僻落后的传闻他听得太多太多，而儿子喜欢的又是个在山地里长大的姑娘，他哪敢存有

乐观的想望？因此他决意过来一趟，尽可能阻止这人人认同的不幸。所以他此刻坐在开往荒山野岭的车子里。

崎岖曲折的泥石路使本身极度颠簸，把林老伯抛得晕头转向；路旁的荒林杂草予人很重的“聊斋”感。林老伯心头的悲哀越发浓烈。他无法想象娇生惯养的连伟如何在这样的地方渡过三个漫长的年头。不说别的，单是舟车劳累就已经不易。像他这次来，两班飞机，一轮快艇，此刻是货车，海陆空俱全，何只疲惫而已。

在整个行程中，古晋的繁华、诗巫的进步、泗里莪的热闹排除了林老伯脑海中那些过份渲染砂州荒僻程度的传言。不过，砂劳越的土地毕竟是阔大的，由飞机上俯视这漠漠大地，林老伯无心欣赏那贯穿砂州，据说可以媲美长江的拉让河，他只沉重而惶惑的臆度着孩子的服务站会在那片苍苍密林中的哪个角落？当快艇载着他于拉让江上奔驰时，壮观的江景也不能激起他半丝豪情。而此时陆路的驰骋，更是震得他五脏翻覆，什么都不想想、不想说。

望了望身边仍旧奕奕有神的连伟，古铜色皮肤付着健实的肌肉，三年以前苍白瘦弱、晕车惧浪的书生型早已不复，举止言谈间还透着稳重与成熟。从乐观的角度来衡量，儿子被调派来砂州执教却又不失为一件好事。

车子的动荡终于停止。一艘狭长的小船载他们滑过一程人迹罕见的水路。登岸后穿过林间一小段羊肠小径，眼前的天地才稍为开阔，然后一个迷你草场和几列木板建筑物呈现眼前。到了？林老伯低吟，这就是连伟孤身与砂州土著平静相处了三年的校舍？

林老伯刚要开口，眼底突然映现一位黝黑的异族少女，后面还跟着一群小孩。少女怯怯含笑的向林老伯打招呼，那群学生则眼睛眨巴眨巴的盯着这位陌生的老人。连伟翻译了少女的问候，然后才告诉父亲这是他的女友岑坤。

林老伯打量着这位让他儿子深深迷恋着的伊班女郎：窈窕娇小，面貌姣好，虽有三分土气，但没有想像中的蛮凉野味，眉目间的柔顺颇惹人怜。不知是不是因为事实与假想相距太远，林老伯一时竟无法武装起冷冷的脸。

岑坤伸手挽过行李，三人在众小孩簇拥下进入宿舍。宿舍的外表简陋，里边却蛮整洁。房内的布置朴素得有些许落后感，但却叫林老伯重拾久违了的乡土味。连伟说房子是岑坤收拾的，房里的竹席、帘子带也是她亲手做的。

喝了口水，林老伯便催儿子陪他四处浏览。学校座落于荒林寂野里，四周不见人烟，岑坤住的长屋得穿过半哩的丛林路才能看见。宿舍周围有花、有草、有菜园，还有个鸡寮子，全都是连伟与岑坤的杰作。

重入宿舍，岑坤已打满一缸水让林老伯洗澡，然后奉上一碟香脆的“拉仔加惹饼”（注）和一杯芳醇的米酒，跟着是铺了张凉竹席让他稍歇。林老伯一觉醒来，岑坤已将他的脏衣洗净晾起，桌上也摆了几道热腾腾的小菜。

看着岑坤在室内穿梭忙碌，林老伯心头突然有点澎湃。按连伟信中所说，近三年来岑坤就是这么样默默的照顾他。儿子的个性他最清楚，若没人扶持，三年来的僻野生涯他何以为渡？这么个勤快善良的女孩，还能挑剔什么？

当夜，林老伯失眠了，他想了很多很多。儿子信中的话

朗朗响起：“……我沮丧、无助，一直到容坤出现。没有她也许不会有今天的我……我们的感情是从生活中凝集出来的。我很快乐，因为我终于拥有了一片真实的天空……”

孩子的话令他想起他的老伴。几十年前他俩陌生的结合了，并肩渡过了生活的几许风雨后终于产生了化不开的浓情。犹记得老伴逝世那天，他号啕了整夜，那种悲痛如今想起仍然痛心。死别是无奈的，但生离是人为的，容坤予人的印象那么好，他能以什么藉口去导演一场悲剧？他又何忍让儿子遗憾一生？……

第二天早餐后，连伟转达了容坤的话，请林老伯到长屋参观。林老伯欣然点头。他不但要游长屋，还要找个机会来过个饶有风味的达雅节。还有，他会叫孩子带容坤回西马亮相。何必理别人怎么看、怎么说，他应该让孩子继续拥有那片蓝天。

望着眼前这对热恋中的异族情鸳，林老伯绽开嘴角，笑意灿烂了两颗年轻的心……

注：拉仔，砂州华童对伊拉人的俗称；加需饼，一种网状的饼。

回到你们的城市去

庄松华

傅老伯拉了一张布椅，在屋前的榕树下悠闲地躺着，右手还握了一把扇子，有一下没一下的摇摆着。

午后，清风徐徐吹来，掠过辽阔的原野，细腰的稻穗微微俯下身，掀起一波又一波的大浪。

傅老伯望着无边无际的稻田，闪耀着一大片金黄色的希望，心底也感到欣慰起来。对他来说，每一个收成的季节，都是一种无法言喻的喜悦。每一次撒下幼苗之后，所期待的就是这一刻的金碧辉煌。他已经忘记了自己到底度过了多少个收成季节，连他最疼爱的小儿子宗盛都已大学毕业，出人头地了。他的心情依然如昔，对金黄色的稻米充满深切的感情。他深深了解，他所收回的不只是粒粒芳香的壳子，还有对这一块土地所把持的无法隔离的爱。

“喂，老伴，吃块木瓜吧，刚摘下来的，够甜又够水。”傅太手中捧了一碟木瓜，从屋内走出来。

“阿盛信上说今天会回来。”

“噢，这孩子在城市工作也快两年了，还没找到合心意的

女朋友。”傅太忧心地说。

“阿盛才二十八岁，紧张啥？”他咬了一口木瓜。“阿盛是大学生，又在银行任高职，当然要慢慢挑、慢慢选。”

“过几天就可以收割了，收成过后的日子就更加清闲了。”

“默哈末要收回他的三亩地，但我们还有一亩田可以耕种啊。”傅老伯将视线拉向广阔的苍穹，几群燕子正在往不同的方向飞翔。“我们也老了，孩子已长大，这一亩田也够我们两老过下半辈子的了。”

“傅伯伯，陪我玩纸鸢。”邻家的孩童手里拿着一只纸鸢兴致勃勃地蹦跳到他面前。

“好，好！小强乖，伯伯陪你玩纸鸢。”他一把抱起了小强，捏了捏他红润的面颊。他的两个孙子大概也有五六岁了吧。只不过大儿子宗茂住在首都路途遥远，一年才回来一两次。宗茂三年前娶了镇上的秋花后，便双双到首都去找生活，宗茂常常埋怨说呆在小地方不能发展，与其在这里浪费青春，不如到城市去闯一闯。人人都说首都遍地黄金，他当然不落人后。而他目前在小贩天堂里卖猪肠粉，虽然月入千元左右，却仅仅能够维持一家四口的生活。

傅老伯握住小强的手，轻易地将纸鸢升上空中。纸鸢顺着风势，越飞越高、起飞越远……。

“傅伯伯，您看，叔叔回来了也！”小强指着阡陌尽处高兴的叫喊起来。

一辆红色国产车从大路缓缓地驶进狭窄的红土路。由于路面凹凸不平，车子颠簸不已。宗盛和丽莎被震得左右摇

荡。

“都说了我不习惯来这种偏僻的地方，你硬是要迫我来。”丽莎埋怨地说。

“忍着点吧，就快到我家了。”

丽莎一下车，左脚的白色高跟鞋便踩进红土里，差点摔了一跤。

“爸，我来介绍，这位是 Mellisa”

“什么沙？没有姓名吗？”傅老伯对这个脸上涂得缤纷七彩，迷你裙暴露大腿的女人立刻就产生反感。

“Thomas，你父亲好像对我不大友善。”丽莎满脸不悦。

“什么？阿盛，她叫你什么多墨？你也有这种鬼名字？”傅老伯气得睁大眼睛。

“爸，您别这样，英文名字在城市里是非常普遍的。”

“哼！好好的华人名字不用，丢脸！”

因桌中央的火炭暖炉正在冒着烟。傅老伯倒了一杯黑狗碑。

“爸，我已经在吉隆坡订购一间双层排屋，明年尾入伙，到时我想接你们一块儿到城市去住。”宗盛最大的心愿就是希望父母亲不必再下田劳作，到城里过清闲的生活。

“城市？我才不稀罕城市的生活！”

“爸，我已长大成人，你也一把年纪，不必再耕田了。城里很方便，而且医药设备齐全，你又时常闹关节炎……”宗盛苦口婆心地劝说。

“我还可以下田操作，这种病痛算不了什么，死不了

的！”傅老伯喝了一大口黑狗啤。

“爸，你们留在这里不是办法，何况默哈末又要收田地了，不如干脆将我们的一亩地也卖了。”

“混帐！这块地是我流了三十年的血汗才换回来的，我死都不会卖掉！”傅老伯坚决地说。“阿黄！”他将一块骨头扔在地上，阿黄便摇着尾巴过来，扒在地上静静地咬着。

“Thomas，我都说了，像你父亲这种人，又粗鲁又固执，根本不适合城市的生活。”丽莎在一旁冷言冷语，绿油加醋。

“你给我住口！这是我们的家事，不必你来插嘴！”傅老伯“啪”的一声，整只阔大的手掌拍在桌面上，暴跳如雷。

“爸，您别生气，丽莎是无心的……”宗盛拉住了丽莎的衣服。

“不必再说了，我是不会搬到城里去的。你给我将这个女人带走，回到你们的城市去……。”

掌声背后

庄松华

这一天，大约向晚时分，有一辆银色的宝马 728 停在生利街头，一个穿着佣人装的中年人走了出来，他左顾右盼，确定了周围没有人之后，便快步地沿着玉脚基走进一条小巷。

一座残楼檐下，有一个衣衫破烂，佝偻苍老的老太婆蜷缩着身躯，半蹲坐在地上。烈日猛照时，她用皱巴巴的破衣遮住她的脸，但仍然掩饰不住满脸的皱纹和无神的双眼。当夜来风雨，她全身颤抖，将头深深的埋在双膝里。

“老太太，这是一些过节的食物，还有一些衣服。”中年人将一包原子袋递到她面前，恭敬地说。

老太婆看了他一眼，又看了看街头闪亮亮的轿车，没有说话。

“老太太，先生近来很忙，忙着到处搞宣传，准备参加竞选州议员；又忙着公司开会，忙着炒股票、忙着陪太太少爷。最近先生正在为二少爷办理出国深造的手续，所以——所以不能来看您老人家。”

老太婆似乎无动于衷，眼神空洞。

“老太太，先生说福康老人院下个月就要开幕了，先生叫我用我的名誉安排您进去住。您老人家就暂时忍耐一下吧。”中年人于心不忍，替她披上一件厚衣服。

老太婆始终一句话也没说。

福康老人院开幕的那一天，许多社会名流、团体代表、记者以及公众人士都来参加，几百名老人也坐在台下观看。

一阵掌声响起，一名穿着开叉旗袍的美丽女士挽住吴仁德的手走向台上。吴仁德接过金剪刀，辉煌的剪下了彩球。掌声不绝于耳。

吴仁德走向主席座位上，面对着三支麦克风，整一整大衣和领带，开始发表谈话。

“首先我感到非常高兴，福康老人院终于落成了。许多无依无靠、流落街头的老人也有了一个栖息的地方。照顾老人的福利，是我们社会工作者所义不容辞的。另一方面，我也感到悲哀，我们华族数千年流传下来的美德，礼义廉耻、孝亲敬老那里去了？年轻一代的子女们，你们知道祭之丰、不如养之薄的道理吗？你们知道树欲静而风不息，子欲养而亲不在的道理吗？”

台下即刻响起激烈的掌声。他稍为停顿一下，神情严肃。

台下一角，苍悴的老太婆掉下了几滴泪，枯瘦的双手轻轻地拍着。身旁坐着一位中年妇人，他悄悄地拭去眼角的泪水，不晓得是感动抑或是悲哀。他抖着声音对老太婆说：

“老太太，您安心的在这里住下去吧，这里是全城设备最完善的老人院，院里什么都有，我已经特别吩咐了工作人

员，他们会善待您的。您如果需要任何东西，只要出声就可以了。”他停了一停。“先生忙于公事，不过，我会常常来探望您的。”

老太婆的双眼一直望着演讲台上，一声也不响。

“各位年轻的子女们，为什么产生这么严重的老人问题？那是因为两代之间思想上的代沟。许多人认为老人是一种家庭的累赘，所以把年迈的双亲送到老人院住。这种观念与想法对吗？这些人有没有想到，他们也有老去的时候，那时，子女们也会送他们到老人院，他们又有什么感想……”

掌声里，吴仁德陶醉于伟大的演说中。

掌声外，老太婆仍然沉默不语。

镀金菩萨

庄松华

合旺村发生了一桩轰动的大事件。

城皇庙的镀金菩萨忽然间失踪了。数千个村民挤满了庙前的空地上，议论纷纷。有人猜测是外村来的非法移民干的好事，企图破坏合旺村的安宁。也有人怀疑是村里一班无业游民半夜偷窃；更有一些妇女相信由于村民触怒了菩萨，菩萨才升天而去，不再保佑合旺村子女，所以都纷纷在庙前下跪，叩头请罪。

“村里治安一向来都很好，而且庙宇日夜有人看守，金菩萨是不可能失踪的。这些匪徒无法无天，触犯神明，必遭严惩。”村长贾正品愤愤地说。

“村长你放心，我们一定会将这班歹徒绳之于法。”区警官立刻命令手下四处搜查可疑的迹象，并拿下指印，以便调查。

去年四月，菩萨诞辰庆典上，村长便发动合旺村村民筹钱，铸造一个金菩萨。村民一听说要铸造金菩萨，反应非常热烈，出力出钱，将城皇庙重修补缮，还筹到了整整十万多

元。这尊金菩萨是由一名台湾艺术家铸成的，重达十公斤，五十巴仙纯金，五十巴仙白银，双眼还镶上了两颗钻石，价值不菲。村长在菩萨诞辰当天举行了盛大庆典，并且亲自主持开光仪式。这一天可以说是合旺村最重要的日子，所有的村民都出动，男女老幼，甚至连村里的几家马来人及印籍人也都到来参与其盛。

自从那天开始，合旺村的声音便逐渐远播，各地香客日夜不绝，庙宇也香火鼎盛。尤其是初一十五，四面八方的善男信女都远道而来膜拜。妇女们大都是来抽签问事，祈求合家平安，丈夫事业有成、荣华富贵，子女成龙成凤。男人却来求财问字，万能大彩多多，希望一夜之间摇身一变成百万富豪。

说来倒也奇怪，短短的半年里，城皇庙已经闻名遐迩，家喻户晓。连邻国的居民都千里迢迢风尘仆仆赶来了。除了华人之外，还有马来人、印籍人以及外国人，都赶来一睹金菩萨的风采。当然也传出不少各地人士中奖中彩之类的新闻，还有求子得子、求女得女的显灵事件。整个合旺村也就这样开始失去了以往的宁静。村里交通阻塞，砂尘满天飞，乌烟障气。村里也开始怨声四起。

村长召集了村里几个德高望重的老村民到家中来商议金菩萨失窃之事。一个月过去了，还是没有任何线索。这桩案子也相当棘手，警方在现场找不到一点蛛丝马迹，连神台上本来蒙尘的表面也被抹得光溜溜的，一个指模也找不到，看来这班歹徒也相当谨慎行事，不留下手尾。这尊金菩萨对合旺村来说是非常重要的。他不只是村民心目中敬仰的神，也

是整个合旺村的灵魂之所在。金菩萨失踪的消息一传开，整个村便骚动起来。公共媒介体也大事渲染，使到本来已经出名的合旺村更加哄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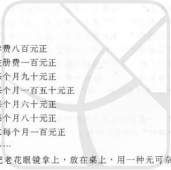
贾府也有一个神台，台上有一尊上等木料雕刻的菩萨。这是村长两个星期前从台湾运入的。老村民们各自点了大香小香，向菩萨祈祷，但愿菩萨大显威灵，早日寻回金菩萨。

怪事发生了。贾府当天午夜突然间发生火患。贾府一家大小从睡梦中惊醒，慌张逃命。贾正品却疯狂地冲向神台，双手想要抱起菩萨，怎料费了九牛二虎之力，菩萨还是动弹不得。眼见火势越来越猛烈，火舌已经伸延到他双脚下了，他仍然视若无睹，双足仿佛钉在地上那样，寸步难移。双手也好像是紧紧的扣住了，欲脱不能。村民在外头叫喊，一片哗然，整个贾府在熊熊火海中，在村民众目睽睽下夷为平地。

忽然，一道刺眼的金光从废墟堆中射起，一尊闪闪发亮的金菩萨赫然坐在神台的位置上，被一具骷髅紧紧抱住。

包装水

牛伯



半年学费八百元正
学院注册费一百元正
房租每个月九十元正
饮食每个月一百五十元正
早点每个月六十元正
杂用每个月八十元正
包装水每个月一百元正

.....

牛伯把老花眼镜拿上，放在桌上，用一种无可奈何的眼神看了女儿一眼。

女儿忙着在点算着行李，额角冒着汗珠。

要是有个妈妈，她可就不必这么辛苦，什么准备工作都得自个儿动手。她母亲要是还在身边，牛伯的心情也就不至于这么沉重。

“不是每个月都要回家一次吗？”

“学院考试月，就很难说了。何况，车资不便宜。”

“带那么多行李，一个女孩子，怎么上下巴士？”

“学院离家，最少也有三百五十公里，不把东西带齐，买起来都是钱哪！”

牛伯拉开抽屉，从里头拿出一个木制的钱盒，他打开了盒子，默默地数着十元的钞票。

自小伴在身边，转眼也已经十九年了，可就这么快，就要离开自个儿的身边。牛伯发现有水点滴在红色的钞票上。他拭了拭眼角。

“不用买书本吗？”

“等学院发出书单，才知道要买些什么，需要多少钱。”

“你每月的开销，我都同意，只是，只是……”

“包装水，对吗？”女儿坐在大行李箱上，嘟着嘴，望着牛伯：“听说，大地方的包装水很贵哪，一包卖七八角，一天喝三四包，是要三几块钱的。天气热不喝水要长青春痘的！”

“过两年，就退休了，你不是说只念两年吗？”

“课程是两年。要是能在首都找到适合的工作，爸，你就搬来一起住，那不很好吗？”

牛伯把一叠钞票摆成三束，用胶圈给套紧了。他走到女儿的身前，把钱交给她。

“一千八百元，该还的，先还。万一要钱用，就搭车回来。”

“路很远呵。”

“是很远呵。”

“爸，我可以向同学先借。”

“你能不喝包装水吗？”

“那要喝甚么？”

“不能带瓶白开水吗？”

“又不是小学生。何况，赶巴士很不方便的。”

牛伯的职工会，向资方争取了近十年，才获得十五巴仙的加薪；牛伯略略地一算：

$$\$600 \times 15\% = \$90$$

唉！还不够女儿喝包装水哪！牛伯摇着头，抚摸了女儿的短发，露出了苦笑。

“我会常常写信回来的。”

“我知道。”

“过年过节，放长假，我会回来的。”

“我知道。”

“如果我有拍照，我会寄照片给……”

女儿望着牛伯发红了的双眼，眼眶也润湿了。

“爸，我不喝包装水就是了！我会带个水瓶去。”

“不！你不该省的，就别省。其实，我知道你最爱喝甚么，不必为了三几块钱，叫自己生活得不快活！”

牛伯终于忍不住了眼里的泪，滴落在女儿的掌心上。

“大地方的人是要喝包装水的，还有，衣裳……”

写给母亲的信

牛红

1.

她从狄斯哥回来，冲了个凉，精神十分振奋。刚才的热情奔放，狂歌欢舞，使她无法入眠。她坐起身，亮了台灯，在摆好的信笺上，这么地写：

“我最亲爱的妈，

女儿在这繁华的大都市，孤独的一个，每到黑夜的来临，便会想念起您！

在工厂里工作，简直就是一部机械。为了多赚点钱，我今晚又做超的工作，到子夜十二点才回到家。

妈，您不必担心女儿的健康。都已经十八岁了，当然会照顾自己的。

祝您

安康

女儿×月×日

2.

她从夜总会回来，洗去脸上的脂粉，换上了睡衣。心情却无法平静下来。在脑海中，她的白马王子的笑容，还有那支在她身边轻唱的歌儿，始终都在浮沉着、荡漾着……她无法入眠，坐起身，亮了台灯，又在摆好的信笺上写了：

“我最亲爱的妈，

在这一个多月的漫长时光中，女儿已经学会了适应环境。小学时，在学校学女红，学针织，现在终于用上了。这不但是打发寂寞时间的好办法，还可以多得点酬劳。

妈，请您放心，女儿已经了解做人的道理，一定会好好地照顾自己！

祝您
安康

女儿×月×日

3.

她从一间五星级的旅店回来，懒洋洋地躺在床上，两行泪从眼眶滚了下来。她的心情烦乱得很；对刚刚发生的事儿，也不知是高兴还是悲伤。她明知道对方是个出了名的花花儿子，但是还是存着幻想。矛盾的心情，使她无法入眠。她亮了台灯，坐起身来，在摆好的信笺上，一字一字慢慢地写：

“我最亲爱的妈，

今天，是我最开心的日子。三个月的辛勤工作，厂方给了我一个月的花红。好久好久很想享受的个大餐，终于实现了！可是，当我想起付出的代价，我又不禁感到心酸！

好，我好想您呀！

祝您

安康

女儿×月×日

4.

她从一个私人诊所收回来。她觉得头晕目眩，全身无力。她往床上一躺，整个人似乎已经松散了。她失去了白马王子，她失去了她最渴望得到的；她无奈地离开了梦中的情人，也忍痛把自己的骨肉给毁了！她没有哭，因为她的泪已经流干了。……

她挣扎着坐起身来，在摆好的信笺上，吃力地写着：
“我最亲爱的妈，

由于过度操劳，我终于病倒了。经过了这一场病，我已懂得怎样珍惜自己的身体。日后，我会知道该用什么办法去抗拒那可怕的病魔！

经过了这次的教训，我不再做超时工作了，也不会羡慕别人领花红。

我将织一件羊毛衣，带回乡下给您。啊！妈，我实在想

您呀！

祝您

安康

女儿×月×日



一件牛仔褲

年红

老婆婆瘦长而干瘪的皱纹，彷彿是一层忧恼的网，罩住她那无主的眼神。她那红肿的眼眶，噙着泪水，近乎绝望地瞪着那小个子，弓着身坐在法庭外的长凳上的青年。

“乖孙儿，婆婆已烧了香，求了神，菩萨会保佑你的。得了这一次教训，以后可要学你爸爸，骨头要硬，宁可做苦工，即使像他那样，在工场上出了事，也千万别偷东西，叫人看不起呀！”

那小个子的青年抬起头，看了看婆婆，又把头低下了。

“都怪婆婆心贪，把你爸爸的死亡赔偿金都放进了合作社，叫蛇给吞了！不然，别说你要买一件牛仔裤，就是买十件八件，婆婆也买得下。都怪婆婆，要过年也不给你买件好看的裤子。……”

那小个子的青年用手掩住了脸，哽咽起来：

“我——怕……”

“乖孙儿，没什么好怕的，邻家阿伯对我说，人家吞了我们成千上面的血汗钱，也只坐几个月牢；你只偷了一件牛仔

补，最多还不是罚几十块钱，就是关上了，也不过是二两天的事。别怕……”

但是，那小个子的青年却清楚地听见老婆婆的嗓子在颤抖。他的身子弯得更厉害了，几乎要撞到地上去。……

* * *

那小个子的青年终于被带走了，留下茫然不知所措的老婆婆。她拉住一个背照机的青年的手，用恳求的眼光望着他，问道：

“我那可怜的乖孙儿没事吧？”

“坐牢十个月。”

老婆婆立刻昏了过去。……

猎

回心

齐警长开始感到焦躁起来。

将近午夜了，猎物仍未见出现，会不会是情报有误？还是事前走漏了风声？在一小时前，他就已带了一队手下分散埋伏在钱百万住家附近。是钱百万报的案，他被歹徒勒索了。胆大包的歹徒在电话里说好今晚来收钱，指定他将五万元包好放入屋外的垃圾桶。挂断电话前，歹徒还再三恫吓他不得报警。

最近的不法之徒愈来愈猖狂了，一单案子未破，另一单接踵而来，害他被下头怪罪，挨了几次骂。

王八蛋，他咬咬牙，老子今晚还不来个瓮中捉鳖，出它一口乌气？可是回心一想，他只觉得有些泄气。当了几十年差，在濒临退休了龄还拿老命去拼搏，犯得着吗？何况医生说他的血压和心脏有些问题，不能太受刺激。

若论猎艳的本事，他老齐可比猎匪高明多了。这些年来，凭着滥用职权，包庇地下字票厂和娼寮，他收取了可观的黑钱，在欢场中出手阔绰，很快就赢得了吧女玛莉的青睐。

“老齐，别说不提醒你，风尘女子讲金不讲心，全是一片虚情假意，小心当了菜头啊？！同僚劝他。

“少躁心，玛莉对我一片痴情呢！”他一个劲嘿嘿的笑。

一想起玛莉的柔情万缕，他就心花怒放。那戴在左手无名指上的金戒指……玛莉送他的订情信物，活像孙悟空头上的金箍，把他连人带心套得牢牢的。为表酬谢红粉知己，也为表自己情深意重，他特地订造了一条份量不轻的鸡心项链回赠，还在鸡心上刻了她的名字。

他和玛莉相好的事不知如何传到黄脸婆耳中，当下打破醋坛子，又哭又闹，弄得鸡犬不宁。他因此很少回家，省得要对她那一轮连珠炮也似的疲劳轰炸，数说他“贪新忘旧”啦、“薄情寡义”啦、“迷上狐狸精”啦、“撇下老婆孩子不理，只顾自个儿风流快活”啦……

这么令人心烦的地方，他怎能呆得下去？

比较之下，玛莉更显得温柔体贴、善解人意，不枉他在她身上花了那么多钱。

这朵解语花没想还是个义薄云天的江湖儿女呢！不久前，他发现悬挂在她粉颈上那鸡心项链不见了，忍不住向她追问。她媚眼一抛，两瓣红唇在他脸上印了印，嗲声嗲声地说：“前两天有个姐妹的母亲病重入院，向我借钱，我一时手头不便，擅自作主将项链借她典当应急了——总不成见死不救嘛！你不会怪我吧！”

他怎么会怪她？简直是令他肃然起敬、感动不已呢！

又二十分钟过去了，眼前依然没有任何动静，真叫人不耐烦。他暗暗诅咒，若不是为了执行任务，他早已置身温柔乡

了。何苦要屈身草丛喂蚊子？

正迟疑是否要下令收队的当儿，一条形迹可疑的模糊人影赫然出现在视野里。

是那活儿来了！他双眸一亮，神经不由绷紧。

那人鬼鬼祟祟地走近垃圾箱，略一张望，迅速地伸手进去掏出一个包裹，转身就走。

“别动！警察！”齐警长看那人不像有武器在身，胆子一壮，大喝一声，特枪从草丛里跃出，其余警员也纷纷现身。

那家伙顿时陷入重围，仿佛是落入猎人设掌的小麋鹿，左冲右突，仍妄想挣扎逃脱。等到被众警员制服，扣上手铐，被押到齐警长面前时，已是衣衫尽裂，乱发披面，好不狼狈。

“好小子！”齐警长挺挺腰，藉机在同僚前显显虎威：“竟然学人勒索，亏你父母……”

“爸！”那人忽地抬头，脸上是一片惶恐和羞惭。

“阿才，是你……”齐警长像是被人兜胸打了一拳，尚未说完的话再也说不出来。

夜色迷迷茫茫，路灯朦朦胧胧，他两眼直勾勾的往前瞪着、瞪着，徒地一巴掌狠狠地掴在儿子脸上。一阵来自心脏的剧烈绞痛紧随而至，他就如挨了枪弹的猎物般颓然倒地。

三天后，齐警长的遗体出殡。他的同僚皆对他因公殉职和养了个不肖子而深表惋惜，而被扣留待审的阿才却有件事百思不解。父亲在心脏病发作前，为何两眼像要喷火似地直瞪着他胸膛上那条刻着“玛莉”二字的鸡心项链？

那是他最近凭其猎艳手段，令一个妖冶的吧女自动奉送的。

督学来了

国心

“啪！”

我使劲把带进教室的藤条向桌上一击，有点像古代的县官猛的将惊堂木一拍，只震得虎口阵阵发麻。几十双小眼睛眨也不眨的盯着我，我可以感觉到里头所包含的惊疑、惶恐、迷惑、不安。

“大家听好，从今天起，我将是你们的国语老师。以后不管是听写、默写、测验、或是小考、大考、半年考、统考、预考、都必须及格，否则的话，男的打屁股、女的打手心，要是连续两次不及格的，加倍处罚……”

我一口气说到这是，顿了一顿，并扫视全班一眼。全班将近五十个学生，塞满整个教室，但这时都噤若寒蝉。有的脸上忧虑的神色更浓，有的喘气声隐隐可闻，有的双眼睁得更大了。

说起来或许是我祖上积德吧。甫踏出师训学院的门槛，便被派到本市这间声名显赫的所谓名校，真不知疲倦了多少被派到穷乡僻壤执教的朋友。

其实，在各校执教的滋味，又岂如他们所想像之中呢？

开学前一天的教务会议上，不苟言笑的校长在开场白时

说：“首先，我欢迎各位新同事加入本校服务。老实说，能够在本校服务的，都应该引以为荣。只要看每年办理覆准新生入学登记，家长们漏夜排队，唯恐额满不收的事实，便可见本校受欢迎之一斑。”

接着，他如数家珍的报告历年独占鳌头的政府考试成绩，藉以证明名校者，果然名下无虚。

在分配好各人的职务后，他搔了搔稀疏的头发，语重心长地说：“一向来，董事和家长对本校的期望很高，而教育局方面尤其重视政府考试的成绩。为了保持本校的优良传统，我促请各位同道效法诸葛亮的鞠躬尽瘁，为本校争光。我会定下各科的功课量和及格率，如有未达标准的，我会请有关同道上校长室来检讨检讨。”

沉闷的会议结束前，校长更透露了一个令人不安的坏消息：“联邦督学团近日将到本校视察教学一周，请大家先作好心理准备。”

趁着曲终人散那当儿，我一把拉住身边的老周。老周在这间名校教了二十多年，教学经验之丰自然不在话下。刚刚在会议上，校长还当众赞他教导有方，成绩特出，呼吁大家向他看齐。我初出茅庐，好歹得趋前请教一番。

“那一话，老弟，不打不成器啊！什么教学技巧，通通比不上—根藤条管用。你越严越凶，学生越是敬畏你，成绩也就越好。这可是经验谈哪！”老周拍拍我的肩膀说，一副倚老卖老的样子。

“体罚学生，不怕触犯条例吗？”我怀疑的问。

“条例又怎样？这里的教师，那一个不是把体罚当家常便

饭？有几个学生没有尝过藤鞭的滋味？为达目的，不择手段，这话你听过吧？”老周打了个哈哈，扬长而去，留下我呆呆的咀嚼他所面授的机宜。

我把藤条放在面前的桌上，再度扫视全班一眼。这一班是六年级会考班，偏偏校长分配我到这班，而且又是担任最吃的国语科，要是交不出好成绩，岂不是砸了名校的招牌？更甚的是，每个月还得硬着头皮兼厚着脸皮，去面对那美其名的“检讨”，实际上是“批判”的难堪场面。

想想吧，受训三年，研读了一箩箩的教育理论，什么教育原理、教育哲学、教育心理学，什么爱心、耐心、同情心，到头来全派不上用场，反而要诉诸讲师最反对的体罚，这到底是谁错了？在当前的处境下，我除了也服膺老周的藤鞭教学法，还能有什么快择？

一轮慷慨激昂的训话过后，我开始上我的第一课。

才上了十分分钟左右，一个人影忽然出现在教室门口。来了衣着光鲜、皮鞋发亮、戴金表、打领带，鼻梁上挂一副深度近视眼镜，还挽一个公事包，正神情严肃地往课堂里瞧。我脑中灵光一闪，暗呼不妙，莫非是那话儿来了？我虽非如何精明，但还不致糊涂到像一些张冠李戴的教师，把推销员或书商误认作教育官员，大闹笑话。左看右看，横看竖看，这种装扮和派头，舍督学大人其谁？

来就来吧？我强自镇定，只等他一进教室，便下令学生起立欢迎。那知他却在教室外的走廊缓缓踱步，竟没有进班视察教学的愚思，但这样在教室外徘徊不去的观察，总是形同心理威胁。

一分钟前，我还板着脸孔训斥学生，这时我可不得不满脸堆笑，和颜悦色地用心教学。当然，桌上那根藤条，我怎么也不敢再碰一下。偶尔抽空斜睨教室外，只见他也聚精会神地听讲，时而微笑，颇有赞赏之竟，时而皱眉摇头，紧抿双唇，又似乎对我的教学法有所不满，害得我心慌意乱，喉干舌燥，更急出满头大汗。

就在这时，校长三步并作两步的从另一端走来。大概他也发现了这位哲学大人的突然到访，忙不迭过来打招呼吧！然而，大大出乎意料之外，校长还未走近，便一边挥手，一边大声呼喝，竟然驱遣他的样子。我惊愕万分，一时搞不清究竟是怎么回事，只见那尊贵的哲学大人像斗败了的公鸡，又像泄了气的皮球，垂头丧气，三步一回头的走出了校门，远远还听到“达达”的鞋声。

校长目送他远去后，回转身说：“不讲你不知道，这人的神经不正常的，时常溜进学校看人上课。今天赶走，明天又来，实在不胜其烦。以后他如果又来骚扰，不必对他客气，赶他走就是。”

“神经不正常？”我怔住了，有点接受不来这个事实。

“听说本来是个大学生，经不起功课和考试的压力，才落得这个样子。可怜的家伙！”校长补充道，然后摇摇头走了。

我望向校门外那远去的背影，再回头望望一室交头接身、窃窃私语的学生，蓦然惊觉，可怜和不正常的何独是那冒牌的哲学大人？在教育制度的偏差下，教与学双方都是一承受各方压力、身不由己的变形虫！

手术室内外

图·心

林医生一推开手术室的门，就听见一阵嘈杂的哭喊声。

手术台上的病人，一脸痛苦的神情，失去血色的嘴唇打着哆嗦，正在不断呻吟，痛哭。

林医生一趟前，他更是大喊大叫。

“救救我！我不想死，求求你救救我！”他边喊边拉扯着林医生的白袍。

刚才好梦正酣时，院方一通紧急电话，召他回去医院为一名疑是患上急性盲肠炎的病人进行开刀手术。他匆匆忙忙赶到，看看表，正指着三点。夜深人静，医院看来阴森森的。

有什么好说的？济世救人是医生的天职，何况他是院中的首席外科医生，当然更义不容辞，就算牺牲睡眠的时间也是值得。当初学医，他原就抱着病痼在抱、股务社会的崇高理想。每一回为病人施手术，挽回在垂死边缘的生命，他心里便有说不出的快慰。更令他引以为荣的是，出道以来，他不曾出过差错。

他轻轻地在病人右下腹按了按，病人反应剧烈，痛得连两脚也蜷缩起来。

“马上准备动手术。”他俨然是个当机立断的总司令，对下属发出指示。

手术刀、钳子、针线、消毒齐、麻醉剂、纱布、棉花……护士备妥了开刀应用到的物事。

病人的情绪极不稳定，一双眸子流露出恐惧和绝望，仍是喊着哭着。

“放心，割除盲肠只是小手术，很安全的。”林医生尽力要使他镇静，但看来并没有效果。

在几名护士的协助下，病人终于在吸入哥罗芳后昏睡过去。

手术进行得很顺利。林医生纯熟地挥动手术刀，判断正确，一下子就找出病人体内已肿胀得快要溃烂的盲肠，及时把它切除。算这年轻人运气好，再延迟一些时候便将肠破血流，那时将永远见不到第二天的太阳了。

林医生满意地看了看被他缝合的伤口，像欣赏一件精心的杰作。他缝得很仔细，将来伤口愈合后，将只留下一个小小的疤痕而已。

想想刚才病人神经过敏的样子，他暗暗好笑。这胆小鬼怎可以对他这首席外科医生那么没信心？改天痊愈了，他必然又是羞愧，又是感恩吧！

病人被推出了手术室。

林医生把双手洗净抹干，除下口罩和白袍，吁了一口气。他又顺利完成了一项神圣的使命——他又挽回了一条宝

贵的生命。病人还那么年轻，美好的前途还等着他去开创。几天后当他踏出医院，又可享受美好的人生了。

林医生踏着轻松的脚步离开手术室。他想，回到家还可寻它一两个小时的美梦呢！

在医院长廊的另一头，一名男警员紧傍着把病人推往病房的护士。

“幸亏把他送来得早，否则准没命回去。”护士打着呵欠，一边和那警员搭讪。

“其实，医生是白费气力了。救不救他，严格说起来并没有什么分别。”警员的语气淡然。

护士打着呵欠的嘴巴一时合不拢来，一脸的不解。

“他是个死囚，原本这一两天要正法的，现在大概要押后一段时间吧，”警员耸耸肩道：“不过如果是我，我宁可早点死掉，谁希罕天天在等死的活罪？”

出 阁

刘育龙

他到关丹实习的第五天，我心中终于有了决定。

决定成为他的妻，此生牵手同行，乐他的乐，苦他的苦。

出发去实习前夕，我帮忙他收拾行李。收拾到一半，他忽然停了下来，握住我的手，轻轻地问：“嫁给我，好吗？”

我愣住了，自己当然爱他，但是否已爱到可以长相厮守，排除万难共结连理的地步？

这一句，脑海竟是一片空白，只好对他说：“慢，给我时间考虑考虑。”

他深深地望了我一眼，点了点头：“嗯，我实习回来后，听你的答复。”

从他离开的第一天起，每一天的第五次祈祷结束前，我都自然而然地向真主阿拉祈求，祈求他护佑曼平安喜乐。心里头也忍不住猜测，此刻也在祈祷的他是否也在为我祝福？

平时天天见面，到他一离开，才惊觉自己想他想得好苦。不管是上课、买东西、洗衣物还是祈祷，他的影子和名

字都不时浮现我脑海，像长长的列车辗过轨道，那么清晰，那么结结实实的念头一阵又一阵的穿过心头。

第五天晚上，我打电话给母亲，告诉她我的决定。我们交往的事她略有所闻。听到我说要嫁给他，她想也不想就大力反对。她晓得他穷，怕我跟着他会吃苦；她也知道他有个大家庭，双亲与祖父母都健在，怕我会受气；何况彼此的出身背景如此悬殊，相处下来必然有问题。我跟妈妈说，到了明年我们就是正式的教师了，要负担一个小家庭还不成问题；我去过他家好几次，其实他的家人都大方和善，彼此有说有笑，融洽得丝毫不予人压迫感；我们的背景和思想虽然不同，却能互相体谅，彼此尊重。最重要的是，我们真心相爱，许多问题都愿意一起面对。

妈被我说得无言以对，沉默了一会儿，她忽然问：“你有没有想过你表姐的情形？”

表姐的婚姻并不愉快，孩子夹在两者之间，左右为难，十分苦恼。妈有此一问，自然是对我的婚姻不乐观。然而，归根究底该是她的偏见很深。“不了解也就不喜欢”，正如我当初对曼那样。

来到师训学院的第一天就认识他了。彼此主修的科目相同，见面的机会自然不少。开始的交往还相当顺利，他功课很好，不太喜欢参与活动，待人接物都亲切有礼，总的来说，对他的印象不坏。后来，发觉他有意更上一层楼，我立刻避开了。表姐的不幸历历在目，平时耳濡目染的传闻也挺吓人的，我自然象防范爱滋病患者那样敬而远之。他倒也识趣，自行放弃追求。过了好久，我们才重新成为相当谈得来

的朋友。这期间，我也曾经和其他男孩子交往，却没遇见一个能让自己心动的对象。我是真的喜欢教书，他们却大都郁郁不得志的不满与消极，未为人师已无法敬业，我十分看不过眼。和曼相处日久，才发觉他倒和我志同道合，一心要当位好老师。他是个细心和体贴的人，许多事都能设身处地去为别人着想，以关怀备至的行动与偶尔明亮异常的眼神来表达他的心意。每逢周末，我们就坐着他的电单车到附近的小机场去，看见班机的起落，望着搭客的离聚，在凉风轻拂的黄昏，我听他细说儿时的甘榜旧事，他听我倾诉家中的喜乐与哀愁，渐渐地，自己的心空亮起了他的一言一行，似一颗颗的星子，越久越多，竟一改初衷接受了他。仔细一想，他除了左脚比右脚短了几公分，和常人又有什么不同呢？

“什么人不好嫁，偏偏要嫁给一个……一个跛脚猪！”父亲获悉后，大发雷霆。他的反应远比我想象中来得激烈，竟上到师训学院硬把我“捉”回家去，不准我与曼见面。曼亲自到我家说情，父亲书念得不多，词汇不足所累，平日能言擅道的他支支吾吾地无法畅所欲言。说不上几句，他就把曼赶了出去。我与父亲大吵了几次，彼此态度越来越强硬，趁着一家人的疏忽，忘了把门锁上，就逃了出来，找到曼之后，暂住在他姐姐的家。父亲暴跳如雷，说我中了“降头”，被鬼迷了心。我却觉得他自己被根深蒂固的偏见蒙蔽了心，认为嫁给像曼这样的人是罪大恶极的，只晓得盲目地反对我们的结合。

我决定不理双亲的反对，与曼成婚。婚期订下后，明知家人不会出席婚礼，仍然打电话通知他们。

“十月二十四日……我们到时候上去。”接电话的是小弟，爸妈刚巧都出去了。

“小弟，你说……你会上来？”听他答应得相当爽快，我吃了一惊。

“对，大姐和我都会出席。”

“爸妈会同意吗？”

“别傻了！我们当然是瞒着他们去的。”小弟顿了顿，“记得两年前大姐和我决定受洗为基督徒，爸也十分反对，但比起你的情况来，真是小巫见大巫了。二姐，我们实在想不到你竟会成为回教徒，还嫁了给马来人。”

“表姐不也是这样吗？”

“这不一样。不过，我相信你会比表姐幸福。祝福你，二姐。”

放下电话，我心中忍不住默念：

“感谢真主！”

异次元空间交流道

刘育龙

“祸事终于来临了。”

程海静静地站在第十二号交流道的入口，往事汨汨地涌入他的心河……

五年前，异次元空间交流道的计划由程海初次提出，立刻获得执政党的接纳。在车和洲共同体，交通拥挤是五年一度的竞选时最重大的课题。最近二十年来，两大党交替上台，皆因解决不了交通问题而下台。因此，程海的计划在经费和人力方面都得到充分的支援。

程海进行了一连串的实验后，终于证实在交流道的入口和出口放出强大的电脉冲（由一座高温超导体能源系统供给电源），就能在异次元空间打开一个洞口，车子可以由甲地穿越异次元空间抵达乙地。在这段时间，车子则在原本的空间暂时“消失”。程海在不同的地理环境通车实验，都有很好的成绩。只有一次，一位大胆的驾驶员在暴风雨的晚上偷偷开车过海，从此不见踪影。程海又是悲痛，又是震惊，立刻要求无限期押后正式通车的日期，但大选将届，上头说什

么也要凭这一张王牌去寻求蝉联，不理他的剧烈反对，照旧如期通车。后来，执政党果然在大选中赢得二十多年来的首度蝉联。

程海十分不满，愤然辞职。上头不允，他却去意甚坚，直到他的老师何教授责备他办事虎头蛇尾，没把意外的肇因查出就想离去，是不负责任的作法，他才收回原意。

经过再三的研究后，程海发现那一夜的海上闪电是意外的肇因。他也证实，只要一进入异次元空间马上再发出一百九十万伏特的超高压电流，车子将会永消失，无法重归人类的世界。针对这一个奇特的现象，程海用蛋壳来作比喻，整个异次元空间仿佛是一粒鸡蛋，电脉冲击破了它的“外壳”，还有一层“保护膜”阻隔着，这也解释了何以穿入这个空间的人都只能看见无尽的强烈的白光，别无他物。接下来的超高压电则切开“保护膜”，真正进入了异次元空间。那是一个怎么的世界呢？程海以遥控车子装上自动传真摄影机来侦查，却一无所获。

而这一次四辆车子，十七名乘客包括六名反对党要员的离奇失踪，他研究了一个多月，依旧毫无头绪。事发当天这一带天气晴朗，乘客中又有身分如此特殊者，他开始怀疑这是一宗人为的阴谋。“保护膜”的秘密，只有他和四位工程师晓得，他曾经严厉指示四人暂时别将此事世露，很可能四人中有受不住诱惑而出卖了他。

四人里，年纪最轻，最爱享受且近日才买了一辆昂贵跑车“青岛 300”的小李是他的首个侦查目标。追踪近半个月，程海印证了他的假设。他偷偷地录下小李和执政党首领交谈

和会面的情形，打算告发他们。他知道政府的大部分部门都有执政党党员出任要职，只有报界或许敢刊出这些内幕。他将资料交给报馆的编辑，等了四天都没有见报，心知不妙，忙去找那名编辑。对方没说什么，只是让他看了一份两年前的报章剪报，内容是说一宗保险公司贪污案的调查员被杀死；据闻该名调查员是“有关方面”派人干杀的。程海马上意识到执政党已发现他的行动，资料当然已被取去了。他不晓得对方会在什么时候对付他，就像对付那名调查员一样，他不怕，只是感到悲愤和愧疚，想不到自己的研究心血竟然沦为政客铲除异己的杀人工具。他忍不住怀疑自己的计划是否值得实行。“保护膜”的秘密迟早会成为公开的秘密。到时必然有更多的人遭其敌人逃进神秘的异次元空间，永远在人间消失。想到这儿，他一连几夜都失眠了。

数日后，执政党的新贵方文生登门造访，程海心里有数，直接地问：“好吧，你们打算如何处置我？”

“程先生真是爽快。”方文生微微一笑：“我希望这件案子就此打住，过去的事一笔勾销，你仍然当你的总工程师。”

“不行，杀人犯一定要受制裁！”

“法律就在我们手里，你凭什么来制裁？更何况，那十六人还好好地活在异次元空间里，那来的杀人犯？”

程海一听，大吃一惊：“我不相信！”

“是真的，因为我自己就到过异次元空间。”

程海只觉得天旋地转：“胡说八道！”

“一年前，你的助手陈志和将‘保护膜’的秘密卖给反对

党，还帮忙他们布局将我送入异次元空间。”

“小陈也出卖我？反对党居然这么……这么猖狂？”望着方文生镇定的眼神，程海不得不相信几分他所说话。

“大部分的人都有个价钱的。而对于政治，程先生，恕我直言，你对它背后一面的了解不会比一名中学生多出多少。”

“走！”程海蓦然站起。

“去哪儿？”

“第十二号交流道。我要亲自去看看异次元空间的世界。”

半句钟后，他们已抵达目的地。方文生正想下车，程海已掏出激光枪指着他：“方先生，对不起，请你陪我走一趟。”

方文生皱皱眉头，苦笑道：“逃佛逃到西，好吧！”

程海目不转睛地盯着他，好一会儿才道：“你下去吧，但愿你们年轻人掌权后，政坛不会像今天这般乌烟瘴气。”

“政治再肮脏，我们也不能因此而逃避和置身事外。”

“不错。正如科学不能够因为怕被人滥用而放弃研究；世界是不能对知识因噎废食的。”

一阵彩光闪烁，车子消失于空间……。

最后的银河列车

刘育龙

1

（火车站。十点钟。几个静谧的寂寞散布月台。没有送行人，没有泪。）

M，列车误点，我心中的信仰已及时出发，送我抵达新的起点。在穿越这座城市的最后一段灯火阑珊底路后，在闻出你的温柔的疑惑后。当一切的一切都制度化和规律化的时候，美感和自由被压缩成一箱箱的罐头再按时配给。M，我心中的金钱菊已凋谢，这儿的人文温度与气候，不再是我所能适应的环境。我知道我该去寻觅另一片土地来栽植自己的存在了。

2

M，在我永远离开这座城市前，让我以淡红底月光擦亮我俩的往昔，好好的回味一遍，再将这些心灵的底片深锁在脑袋秘密的一隅。你还记得吗？M，初遇你的那一天，我正

在素描河岸的景色，画高高的淡紫的天（工厂的黑烟只在梦中得见），画静静的清冽的河（污染已成历史名词），画蓝蓝的草远远的山，你出现后，忍不住将你也轻轻放进去。长发是风的线条，你是山巅偷偷溜下来的冰雪精灵，用三分纯真三分清雅四分爽朗铸就的笑声当钥匙，开启大门占据我的心城。手中的画笔一度是你我的桥梁，我说的每一幅画的后头都隐藏着一盏灯，孜孜然探索通往永恒的方向，一直到有一天你告诉我你已觅得永恒，我才惊觉一幅幅的画已竖立成一堵堵的墙，阻隔你的心河交流我的。

3

“画画？要画上多少幅才追得上你远远落在别人后头的生活质量指标的分数，成为和我同级的第一等市民？艺术创作部里随便一名V型画家的随便一幅作品都比你的作品来得逼真！听到我拒绝接受改造成为新人类，你负气地说出这番话。M，你成熟了，开始懂得追求你以前不懂或不屑去追求的，包括你所谓的水生，你往昔的灵秀已逐渐消失，也不再喜欢我的画了。M，你和我都冀求永恒，站在同一个起点出发，你却选择了大多数市民所认同的方向，不伴我才于另一条（的确，是苦得多且曲折得多的）路。你坚持你走的是通向伊甸的大道，我虽不肯定自己的这一条路能否到达永恒，却坚信我要的永恒绝非别人所能赐予的。我决定离去，M，你始终不了解我的画追求的并不是相似，正如我理想中的永恒不是寿命的延长而已。

4

星际战争结束已近百年了，留下的阴影却化做紫云从上一代飘临并笼罩下一代的心城，数不清的核弹带走七分之六的人口，也将战前的信念和人生价值观一起炸碎。浩劫来临时如何避免被它擒下，成了战后文明最重要的焦点课题。电脑 PL-56 型说，在异地的古代有一种民族，为了祈求死后重生，把尸体浸在干草和香料混和的汁液中，再用特制的白布层层包裹。每次碰见新人类，我就联想起这个故事。M，过了今夜，你也是新人类了，除了脑袋，全身上下都由大大小小的超合金零件组合成的不死人；过了今夜，全体市民不是机械人，就是新人类，所有不肯成为新人类的市民都将被流放到异地去。听说，那儿是一个混乱和落后的地方，各民族尚未统一，人们也尚未掌握到永生的特技，仍然有爱，有恨，有梦。

5

M，除了最原始的生命，月台上的每一个人早将拥有的一切都典当了，换得一张奔向未来的车票，只为了不愿放弃我们的梦想。M，我们抛弃一切去追求的东西正是你们所不屑一顾的。M，你还记得那一幅画吗？当一群白鸟飞向光明，它们的影子却飞向黑暗。M，你飞向你的，我飞向我的光明；你飞向你的，我飞向我的黑暗……

列车已抵站。M，这是最佳的分离方式最恰当的分离时刻吧？

（十点三十分。列车滑出月台，升上深紫色的夜空，四座爪型的引擎喷出雾状气流，缓缓摆动的车厢布满鳞状白金护片，两支细长的须型雷达仪不断转旋，上部两座炮台，下部装满丝型机枪的车头射出两道激光，探测太阳系中第三颗蓝色行星的位置。……）

行人道上的镜子

桑拉

(一)

罗丽美抱着一个大提袋，匆匆地走在熙熙攘攘的下班人群中。

有人迅速地在她前边疾走，也有人匆促地朝她后头走往相反的方向。

罗丽美走没多久，就看见前面有个衣着脸型与她一模一样的女孩朝向她走来。她忍不住多看一眼，看见那女孩的手上也挽着一个大提袋。她有点吃惊，停下，面前那个女孩候地停下来，罗丽美仔仔细细地打量她。

在城市的午后是没有黄昏的。不过才六点多钟，近处远处的霓虹灯便已经像接到通告般纷纷闪闪烁烁的燃起亮丽的光彩来了。就在影影绰绰的人堆里，要仔仔细细地端详一个人并非易事。一下子有个男生撞到她的左手肘，却连道歉也没有一声便直直走去了。一下子又有个中年妇女的手袋扫过她的右腿，同样像个没事人似的，转身便走她自己的路。

罗丽美当然很生气，这是个多么没有礼貌的城市哪！可

是她不知道应该向谁发脾气去，唯一能做的事是嘟嘴。然后她发现，与她长得一模一样的女孩也把一张口红半脱落的嘴巴嘟得高高的。

罗丽美结结实实往后退了几步，差点便踩着一个在牵小孩的老男人的脚，惊惶未定的她捂胸。这回她再看见前面的女孩也用手捂着胸时她才哑然失笑。因为她同时看见有个牵小孩的老男人出现在面前。

“是谁的恶作剧？”罗丽美在惊魂未定间却也禁不住失笑。好家伙，把个大镜子就这么大刺刺地摆在马路边的行人道上！

笑完了罗丽美继续上前照镜。远远近近的霓虹灯虽然流丽灿烂地窜动。镜里的人却是看不分明。

罗丽美里心未泯，她从袋子里掏出一张纸巾，用力擦了擦镜子里自己的脸孔。由于好玩，她的嘴角是含着笑意的。擦了几下，罗丽美的手呆呆地搁在镜上，不能动弹。她看见镜子里的自己，眉头蹙得愁意盎然的，就连嘴角都是往下拉着。

罗丽美急急用手扯扯脸颊和嘴角，自己明明是在微笑的嘛。但这回她看得很清楚，她焦急的眼神也同样没有映现在镜子里，镜里的罗丽美只是不快乐地皱眉，眼睛里汪着一泓忧愁。

推推搡搡的人们各行各路，没有任何人理会罗丽美的动作与疑惑。她极想拉住其中一个行人，叫他来帮忙看一看为什么镜里的人会和她不一样。可是谁也没向她望来一眼，行人个个都赶着回家、赶着约会、赶着要去做自己的事。

罗丽美的湿气感觉一下子升得老高，类似气球被针刺穿了个孔。她颓然就贴着镜子的一个角落坐下。贴得近近的她尝试对着镜子里的自己笑，她把嘴巴拉扯得阔阔的，可是镜子里的罗丽美仍然郁郁寡欢。

罗丽美从镜子里看见一双双不同的鞋子，一双双不同的脚，然而，他们都有一样的动作，行色匆匆。

罗丽美瞪视着一双匆促忙碌的脚，她想在其间找出一对比较悠闲的。像她住在乡下时，黄昏出来散步的那双闲逸的脚。

(二)

我走过昨天看见一幅镜子的行人道时，抑制不住好奇回头再多看一眼，那究竟是谁的好主意呢？弄一面大镜子搁在马路边，真是诡异极了。

我又再一次回头，倏地发现镜子角落处多了一个女孩子的雕画。

城里近来流行在镜子上作画，有人把这类画称为玻璃雕画或镜雕。好多新开张的咖啡座和高雅的娱乐场所都在墙上悬挂了不少画上镜雕的镜子作为装饰。

可是我记得昨天我第一次看见这幅镜子时，镜子里是没有画像的。

我不肯置信，揉了揉眼睛。那个女孩子面孔忧郁地贴在镜子的一个小角落，低着头，正注视着行人来来往来的脚。

我实在忍不住，于是走得近近地观看着。心里一边在奇

怪昨天怎么会没有看见呢？

“嗨！”正在看得入神，有人过来拍一下我的肩膀。

我转头，原来是公司里的同事，“吴仁，是你。”

“你在看什么？”吴仁诧异，瞪着我，“这么忘我？”

“你没有看见吗？”我指着镜子的那个角落叫吴仁看。

“哪，”我指着，“就是那个地方。”

吴仁再看，接着带着纵容的微笑对我摇头。

我有点不高兴，吴仁一定以为我是在与他开玩笑。

“明明……”我随着自己手指的地方看去，却发现那边什么都没有。

整幅大镜子就是一片空空的大镜子。

“噢！”我呆呆地怔住了。

难道是我眼花了？

“走吧！”吴仁叫我。一边就往前走去。

我没觉尴尬，只是不太甘愿，走了一两步又回头。

“啊！”我惊呼。她又出现了。

吴仁见我又停下脚步，唤我：“喂，再看下去要迟到了。”

“可是，她是在那边呀！”我明明看见的。我得看，不动。

吴仁见我没动静，却也没把脚步放慢，只是大声呼唤：“走呀，罗丽美。”

唱片日子

朵拉

1. 唱片

唱片是一张黑色的圆盘子，就是那么一张圆圆的，黑色的盘子。在盘子上有一条条的幼细纹，一条又一条的满满是幼幼细细的纹线。当唱针放上去，它便循着那一条条的幼纹线走转，一直一直都是循着那些条细线，在回绕旋旋转绕回着。

每一次唱针一放上去，它转动出来的声音，都是同一首歌。同样的一首。

不会更快，不会更慢，从不更换速度，只是顺着那纹线在一条条的旋线，回转。

从不改变，只要唱针搁上去，转动出来的歌，总是同样的那一首。

那首歌，重复了又重复，还是那一首歌。

那张唱片的那一首歌，不断地不断地重复。

重复

不断地
又重复
重复着的
仍然是那一支歌
那
一支
歌
重复
永远
在重复
再重复

2. 时间表

6am 起床，刷牙洗脸、上厕所、换衣、叫孩子先生起床，整理床铺。

7am 做好早点、吃、洗、孩子上课、先生上班。

8am 扫地抹地掸尘。

9am 洗衣晒衣洗厕所。

10am 菜车来到门口，买菜。

11am 做菜，准备午餐，洗盘碗。

12noon 看报纸。

1pm 煮午饭。

2pm 孩子先生下课回家，吃午饭。

3pm 吃水果，洗碗碟，收拾饭桌。

4pm 收衣摺衣烫衣。

5pm 检查孩子功课。

6pm 准备晚餐。

7pm 吃晚餐、水果，收拾饭桌。

8pm 看电视听新闻。

9pm 整理隔天孩子先生要穿的学校制服鞋袜及上班衣看。

10pm 上床看一下书报杂志。

11pm 睡觉。

一星期换洗一次床单、吸尘、上超级市场购日用品与水果、擦窗、送孩子上钢琴课、声乐课、书法班、补习班、图画班。

一个月交一次水电费、电话费、报纸杂志费、孩子的钢琴费、补习费、图画费、声乐费、书法费、车费、换洗被单、客厅沙发椅垫套子。

星期一的时间表如上述

星期二的时间表如上述

星期三的时间表如上述

星期四的时间表如上述

星期五的时间表如上述

星期六和星期日的时间表略有更换，添加了一星期与一个月做一次的工作，其余则如上述。

3. 日子

日子是麻木不仁
日子是复印机
日子是前一天与后一天的交叠
日子是一成不变
日子是再没有奢望
日子是今天
日子是明天
日子是昨天
日子是后天
日子究竟是什么？
日子早早
早早就已经
已经变成
变成一张
一张唱片
唱片

4. 遗书

我不要再做一张唱片

会说话的墙

朵拉

沉静的周末下午，客厅里的两个人都没有看电视的嗜好，一个在看报纸，一个在看杂志。

斜斜的阳光穿过窗口，像一条一条明亮的线照在厅里。余芳美把手上的书放在桌子上，刚好放在阳光里，反射的光刺着她的眼，她抬头，看着浴在一丝丝阳光里却纹风不动的赵百越。

赵百越的头仍然埋在报纸里，只是轻轻地摇摆。

自从认识赵百越，余芳美就知道他最怕阳光炙晒。因为他怕热。

他们两个人开始走在一起，余芳美的好友苏丽亚曾说过：“奇怪，你那么怕冷，他那么怕热，一个要开冷气，一个连风扇都不要。”

但是，他们还是越过众人的诧异，并且给大家一个意外，不只变爱，还结了婚。

随着时光的脚步，渐渐地，怕热的人似乎不那么怕热，怕冷的人仿佛也不那么怕冷，然而，两个人的话题却像存款

一直都没有增加的户口，银行里头的钱一日一日少了。

沈默变成两个人之间的墙。

余美芳发现以后，她担心的是有一天，墙最终将会倒塌。

有一次她下班回来，经过巷口，看到一辆推土机正在推着那间旧杂货店的墙。她亲眼看着那堵一块块由红砖砌成稳固如山的墙在瞬息间，崩塌了去，就在眨眼间，迅速得让观众的人心慌意乱。然后她又看见杂货店铺里面，一片破落，又脏又乱。

还是有一道墙隔着，比较让人安心。

他们夫妇之间的墙是由谁、是什么时候砌起来的呢？

半年前莫方才开始进入她工作的公司当总经理，也在那个时候，她搭莫方才的便车上下班。

“用不着让你跑来跑去的，浪费时间。”她是这样同赵白越说的。

只不过，她花在购买化妆品和衣物的钱和时间越来越多了。

念书的时候，余芳美听到老师告诉同学们说内在美比外在美更重要，她深信不疑。外在的美丽是不可恃的，人的外皮终究会老会丑，谁都躲不过光阴的大手，唯有内在美才是永恒不变的。走到社会上以后，余芳美仍然没否定老师的话。但是，外在美对于一个人在社会上行走，依旧是有帮助的。她给了自己这个理由，买衣物服饰时，掏钱便理直气壮得多了。

当她在莫方才面前越来越活泼，说的话题越来越繁复而

不仅是公事的时候，她在赵百越面前就越来越木然，越来越不知道要同他如何沟通。

赵百越看着她的转变并没有说什么，只是看报纸的时间加长了。

而她比前些时候买更多的女性杂志，一呆在家里就努力地读，心虚地却像就要上考场去考试，正在用心地找资料那样的专心一意。

“是什么声音？”赵百越突然问。

她被赵百越这意外的问题吓一跳：“什么声音？没有呀！”

她以为自己心里的秘密被揭穿了。

赵百越走到客厅的墙边，把耳朵靠在当初漆成米白色，而如今已经有数点黄渍的墙上：“好像有说话的声音呢！”

“不！”余芳美摇头，坚持：“我没有听到。”

电话声响

江上舟

“铃铃……铃铃……铃……。”

客厅的电话声响起，丽丽拿起听筒：“哈罗……是的，……婆婆……有有在，等一下……。”

坐在懒人椅上无所事事的婆婆，从铃声响起的一刻，就似有一股不祥的感觉。她乏力起了身，颤抖的手从孙女丽丽手中接过电话：

“噢！是的，……什么？发高烧……看过医生没有？……好的，我就等亚凯来载我过去。”

电话是三媳妇打来的，是她三岁的小儿子发了高烧，已二天一夜还未消退，因此想请老人家过去看看。

婆婆的预感果然不错，打来找她的，十之八九都是“不祥”的电话，也只有儿子媳妇孙儿才会打来，因为，婆婆在吉隆坡没有“老”朋友。而且，这个电话，才刚装上半个月，很多亲戚或朋友还不知道电话号码。

半年前，二儿子亚海的新居落成后，婆婆就离开乡下大儿子亚财、离开祖屋搬来吉隆坡和亚海同住。

有了电话才是半个月的事，屈指一算，婆婆连今天总共接到四个电话，除了第三个是三儿亚凯的问候，其他三个都是没好料到；尤以第二个电话，更令老婆婆魂飞魄散，那是亚财割完了胶，在回家途中，与迎面而来的罗里撞个正着，车毁人伤，老婆婆电话听到一半，带着一颗七上八下的心急忙赶回乡去。

至于第二个电话，虽不全是打给婆婆的，她却是听得最多的一个，那件事是：在檳城理大的孙儿的住宿被火神光顾，衣服和书本全被火烧光。

“铃……铃……铃……。”

电话又响起。

婆婆从紧张紊乱的思绪中跌回到现实，心中忐忑不安的嘀咕：“最好不是找我的电话。”

是找丽丽的，婆婆还在喘着气。

尖锐的铃声，每一回响起，就像催命的魔音，声声震撼婆婆的魄。

“为什么找我的都是坏消息？”婆婆正在等待亚凯下班后的到来，脑海浮现着一个个疑问。

“以前没有电话时，也没有这么多事！”

“为什么要装电话呢？我活了一大把年纪，以前都没有电话，日子还不是一样过！”

“等亚海回来，叫他把电话拆了。”

婆婆思绪愈想愈打结了，电话是科技文明的产物，是连系人与人之间的工具，可以通风报讯，缩短时空的距离，亚海会把它毁了么？

“铃铃铃铃铃铃……。”

又是铃声响起。

“喂！是的，……大伯，啊！什么消息？……不好……是好……婆婆……。”

丽丽搁下电话，大声叫喊在厅前的婆婆：

“婆婆，电话，大伯打来，他说那天求亚公的字中了星洲大彩头奖……。”

丽丽的话还未说完，只听到“砰”的一声，婆婆已晕倒在地上。

死

李国七

左街第三间的屋子充满了死亡的气息。屋子里的女人知道，男人也知道。雨季开始，就有死亡的消息。去年是阿娟与她的未生儿。更前一年是阿苏，三发的大房儿子。今年轮到阿庆。还好诞生的数字与死亡一样快，总有不断增长的人口。一间屋子都是人，死掉几个不过减低人口的压力。

阿庆是从河边戏水回来开始病的。起先是轻微的头疼，后来身体渐渐衰弱，躺在床上不能移动，几天下去，壮实的身体只剩皮包骨。

“摘一些草药回来。”祖母吩咐阿庆的三叔。祖母相信阿庆三叔认识几味草药，平时总采了在建祖庙前摆摊子。祖母对草药的常识更多，不过近年来眼睛鼻子都不行了，只有靠阿庆三叔。

摘回来的草药祖母不是很满意。但或许三叔说的对，雨季——雨季的草药不多，就是有，往深山去的路是走不进去。

阿庆的妈哭了整整两天，光是哭，然后，还是要到河里洗洗衣服摸些鱼虾回来。阿庆爸到深山的树桐芭工作，雨季

一封山，路一断，要等雨季收，才能跟外界通消息。

他们的方式，不过把阿庆与其他孩子隔开，就像关一只生病的猪。万一真的是瘟疫，也只有向上天祈祷。就像今天，祖母在大媳妇的帮忙下，一早就割一只大母鸡，到娘娘庙拜神许愿。阿庆妈是二媳妇，等从河边干活回来，也给叫到庙里去。只是棒拜。他们其实也不知还要做什么。再下去，就拿起符纸，烧了让孩子们吞嚼。有时，奇迹地吃好了病人。

“灵。”祖母的几个朋友说。如果吃好人病人。“时辰到了。”如果病情恶化。

阿庆也不哭，不过默然望着老房子的屋檐。屋外院子里充满孩子们追逐的喧嚣声。雨又下了，雨成一季纠缠风景，雨在屋子周围的树上成又绵又湿的季节，雨在孩子身上成湿漉漉的身体。

然后，阿庆就闭紧眼睛。死亡是那么的靠近以及伸手可及。

等阿庆的妈从河边回来，等大媳妇扶着家婆从庙里回来，阿庆只剩下渐渐冷硬的身体，阿庆的最后挣扎他们都来不及见证。他们很自然地责怪彼此。然后，决定怪命。把责任推给一个他们也不知道的力量，因此能够很安心地承受整件事。

阿庆小小的身子给装进小小的棺木里。小小的棺木是要等阿庆的爸回来才送上山的。况且是雨季，雨季做事很不方便。

这种时刻，祖母与祖母的朋友会提其他死亡的事。阿

順、榮基……记忆里不再新鲜但总还记住的名字。关于生下十个儿女，只养大了六个。关于七岁那年被疯狗咬伤，得疯狗症死亡的阿德。祖母的回忆可以圈去很远很远。

阿庆的妈呢？阿庆的妈也会哭的。但她的泪水将给其他泪水替代，她的肚子将孕育其他种籽，长成其他叫她“妈”的小生命。她当然会提起阿庆的事，那是多年以后，当有喜事丧事，一些东西令她不得不提的时候。



另一个女人

李国七

年轻时候，我们常到红姐那儿去。她待我们非常好，并且热情。我们一出现，就张罗吃的玩的，可以坐下来捶捶麻将，也可以无所事事的走来走去。那时，并不觉得红姐的生活有什么不对，反而认为这才是生活。

红姐住在七楼高的公寓，从落地长窗望出去，可以看到整座城的景色，车辆与灯火。高高的位置往下望，感觉似乎高高在上，日子是琼楼玉宇，急管繁弦，格外的明净。

印象中的红姐，拥有多多的漂亮衣服，不必洗衣煮饭拖地。她整天悠闲在家，过富足与轻松的生活方式。偶尔过年过节，大包小包朝家里带，出手大方，人情够，家里翻修的两层楼房就是红姐出钱盖的。

红妈妈向邻居解释：“阿红的先生嘛，公司的经理……”但那位先生从来都没有露过面。据说工作忙，走不开。

当然流言很多。但这些不曾影响红姐在我们心中的地位。

每次旷课在市内游荡，最后目的地是躲到红姐那儿。红

姐的公寓按装冷气，有成套的音响，可以喝酒抽菸，与外面似乎是两个世界。

我们到红姐那儿，总是一群人，胡天胡地的闹着。就在红姐那儿认识阿江的。阿江是红姐那时的先生的朋友。阿江与红姐的先生一样大手笔，出手往往是一大叠钱。然后，他自然给我买了一层公寓，方便我们见面。

他们都说红姐带坏我。其实不是。

红姐劝过我，“吃这种饭不容易！”

当时我年轻，年轻使我充满了勇气。我坚持我的决定。况且，我要享受，我需要钱，以我的学历，只剩下这条路给我走吧了。

这种饭真的不容易吃。阿江时常忙碌，又要拨出一部份时间给另一头家。等待阿江出现的时空漫长而寂寞。他给我钱，要求的是快乐。每次他来，再不快乐我都必须装出笑脸。这使我想起诗人郑愁予的诗：

“……我什么也不留给她 / 只有一畦金线菊，和一个高高的窗口 / 或许，透一点长空的寂寥进来 / 或许……而金线菊是善等待的 / 我想，寂寥与等待，对妇人是好的……”

我的日子，就是寂寞与等待的组曲。

一个晚上，搞不清是几点，总之，阿江刚进门，就听到急促的敲门声。门外是一干女将，她们先臭骂一轮，再七手八脚一起攻击我。我顺来逆受。我很早就知道，吃这行饭，或迟或早，会遇上这种事的。

事后，阿江好阵子不来找我。他再来时，建议我搬一个地方。因为他出钱，他说什么便是什么。我是有心理准备

的。就是有一天阿江选择别人放弃我，我也没有怨言。

红姐就是我的镜子。年轻的时候，男人都抢她，现在她老了，生活里没有男人，更没有儿孙，只有孤独与寂寞。

有空我总是找她出来喝茶吃饭。每次跟她在一起，以前的感觉就回来，那无忧无虑并且不知天高地厚的日子。那时，我们都年轻。

红姐的今天，就是明天的我。我忽然感觉很悲哀很悲哀，以往是远了，回头流连，云掩雾遮，早已断了归路。

约定

李国七

彼得一进门，看见餐桌是空的，炉灶是冷的，整间屋子冷冷清清没有住人似的，就知道梦娜没回来或者刚回来又匆匆忙忙地扑出去了。

梦娜不回他不管，忙赚钱嘛，谁不知道现代都会生活水准奇高，入息不多简直捉襟见肘，休想提升生活质素。虽然如此，彼得的心还是禁不住涌起一阵又一阵的黯然。妻子是自己选的自己满意的，生活方式也是自己要的。但，怎么总感觉缺少了一些什么。

彼得想起朋友王德。不惜他家只是两房一厅的狭小公寓，但一踏入那个空间，顿时有国家的感觉。王太太煮饭煲的熟香味，孩子追逐并撒娇喊“爸”“妈”的童音，使彼得更感觉失落。

“你们是有这个能力嘛。”王德夫妇说他。

彼得唯有苦笑。

梦娜与他当初决定不要孩子。

“生孩子难，养孩子更难。”当初两人异口同声。

五年过去，他们不断在事业上求上进，不断堆积财富，所谓的成功人士。可是，彼得的心却愈来愈感觉空虚，仿佛生活还是少了一些什么。

可能人类遗传因子正发挥它的作用，现在，彼得一见到小孩子，就渴望他们是自己的。当初的坚持，似乎正在节节败退。

彼得不敢跟梦娜提起这件事。

婚前，梦娜常说：“千万别把我当成生孩子的机器。”又说：“男人懂什么？男人又不生孩子，怎知道女人的苦！”仿佛如果要孩子，便是大男人主义的沙猪。

当时，彼得喜欢的，正是梦娜这类型的女人。感觉上，梦娜新潮，整个人代表新时代，不是“一哭，二闹，三上吊”的那种小女人。

开始时，两人求仁得仁，渡过好一段甜蜜岁月。现在可能人老了，想法渐渐改变。彼得开始渴望拥有孩子，最好他放工回去，有人喊他“爸”。

彼得不知道梦娜的想法。他连问都不敢问。他不知道，梦娜也跟他一样，不过话说得太满很难收回。

那夜，梦娜心情很乱，驱车绕着城的大街小巷兜转。她不知道要怎样开口好。

假如她说：“让我们养孩子吧！”彼得会不会笑他老土？

假如她不避孕，不小心怀孕，彼得坚持不要孩子怎么办？难道要去打胎？

梦娜很难做决定。她是出名的铁蝴蝶。办事能力非常高，现在的她却优柔寡断，不能做决定。

同事风娇丽娟一个个都有了孩子，每天听她们提“孩子”“孩子”，只有她，在公司对着一叠文件，回到家对着电视与空洞的大厅。

最后，她对自己说：“无论如何，今夜一定要跟彼得提这件事。”

梦娜回家时，彼得未入睡。一见面，两人同时说：“不如我们养孩子！”说后两人一起笑开来。

原来，做这个决定——不难。就像王德夫妇说的，他们有这个能力，现在是时候了。

发霉

沈洪金

可以看得出，她逐渐改变生活习惯，准备在未来的日子和一个男人共处，这种要充当妻子角色的心理准备，使她紧张焦虑；患得患失，又常处在恍惚的时光里。她寻求姐妹和密友的意见，也在书本中寻求某种知识，渴望能和一个叫丈夫的男人一起生活时，不处在慌张失措的境地。虽然，这个要当自己丈夫的男人更不陌生。由相识至相恋，至及现今的婚嫁，一切都这么坦诚相处，甚至也出游同相处。但是，当她确定自己的妻子角色时，发现他仍然那么自在随意，许多生活习惯是她不能忍受和应付的，而那些写文章的专栏都处处提醒将结婚的女性，要改变自己，应付未来的生活家庭、起居与亲属的人际关系，还有自己的缺点，这简直是大工程，把自己翻越一次，而他仍然如昔，像他的工作一样，从平地把工程建起来，一点也不必担心另一半：自己的妻子，适应妻子的生活习惯，他仍然把牙刷丢在浴室里，把鞋子脱放在汽车里，把晚上喝的咖啡杯子放在床头。而自己呢！厌恶这种收拾工作，厌恶未来的日子充满未知数，充满变化，

几乎是处在动荡的时代。她的日记里记述：我将生活在一个没有趣味的年代，和一个没有架构的男人一起生活，日子发霉，日子将在今天结束！

迷 藏

沈洪全

许多人叫我去找尊贵的国会议员朋友，或许能解决我这些地方上的一些难题。我这尊贵的国会朋友，常常都那么和蔼可亲地笑着，笑着。当他听到尊贵的称呼时，是那么亲近于你，因此，我们似乎更亲近了，何况又是好朋友。童年时代，我们常常玩捉迷藏游戏呢！当然，以他的机智，我常常要到处寻他，但没一处是我寻着，只好等他现身了。这次，我们又见面了，就在他的选区服务中心。我只那么刚坐下，话还没说开，他就站了起来，走来我身旁，拍拍我的肩膀。跟我一起回首都，一路上说给我听。我说没时间。他又坐回位子，这次坐的是回旋办公椅，与我有点距离，我还是说开话。他不时笑哈哈，点头答应帮我们区里的公共建设尽力争取。说着说着，不知怎的又说到我们童年玩捉迷藏的那大片土地。为什么变成某些外来者的部落，一切基本公共设施都有，而我们住了四五十年还是基本设施没建设，道路有的像芭路。尊贵的国会议员老友说：我记得那片土地了，每次都是我找到你的匿藏处，噢！那些问题，到我们的部门来吧！

他想：这次你逃不了了！然而，在这服务中心里，他不知走了多少趟，每趟见不到尊贵的议员。这次，他兴奋地回过神来，向尊贵的议员望去，他已不在那位子里，他惴惴不安，只得起身向门口走出，身后响起尊贵声音。再见。他回头，老友就在那位子上向他挥手。他转头看着门外的阳光，再回头来，尊贵的国会议员老友又失踪影了。他想，又玩捉迷藏了。他立即行动，在服务中心里搜寻。没有，尊贵身影去了哪里？他坐在尊贵的位子里想。许久，服务中心的门口走进两个人，他以为是尊贵的。只听其中一人说：没有呀！另一人说：尊贵的叫我们送他回去，看来等得不耐烦走了。他一惊，怎么会看不到，我就坐在尊贵的椅子上呀！

时机

沈洪金

父亲脸色凝重，大哥坐在他身边，也是一脸深沉。其实，他们面对的不是什么大问题，只是父亲要把一笔十万块钱捐给他的母校，建设新校舍，而大哥叫他暂时按兵不动，不要宣扬出去，让他办好一切行动，才由大哥宣布这事。父亲对大哥的这种举止不悦。大哥自大学毕业之后开始拼搏，希望有作为，除了从父亲手中支去一笔开业钜款之后，事业有成，成了邻近数个小镇的建屋发展商，这三两年不断听他屋价再升的兴奋语气。父亲却在他背后叹息。又有多少人买不起屋子了。老人家的语气充满伤感，而大哥意气风发，他更在参与了某个政党之后，几乎像个暴发户了，住进了自建的大洋房，三五个月才见到回家一趟。当父亲有意捐款给母校时，他竟然在两个星期内出现了好几次，次次都缠着父亲说话。爸！它是你母校，也是我母校呀！怎么说我阻止呢？我只是按兵不动，等时机成熟时，连校前那条泥路也铺柏油都没问题。父亲瞪圆双眼。什么时机？当校舍倒下压死学生吗？大哥摇头，连声说不是不是，等到明年，我们

联合基层为学校开个千人宴筹款，群策群力，学校会建得更好，你名气更响。父亲听了。哦哦连声，不住点头，对着大哥微笑：你想得好！明年中要大选，你要突破困境是吗？教育和民生是百年事业，是人权，不是政治，你们要为母校出力，只是举手之劳。不要为了自己和政党的目的，等候时机捞得回报！大哥在父亲一番话之后，悻悻然离座。走出门口回头对父亲说：爸！助我一臂之力。父亲对他点头，大声说：好！大哥兴奋来到父亲面前，牵著父亲的手，父亲对他说：你从小就是有酬劳才要帮我，还会利用机会，很好，你搞政治会是政客，当商人会是奸商，当官肯定是个贪官。大哥的笑声盖过父亲的笑声。

私事

沈洪全

他的好友当了部长。如今，要见到这位部长朋友倒不容易。现在，趁他回来选区，通过了政治秘书，部长电话召见他。这是件谈何容易的事，他不断的前去部长在选区里设立的中心，和那里的人打交道，前后花了四年，四年前见他是在国会竞选行动中心。他也不好责怪这位部长朋友，从报章新闻和电视上见面，部长忙碌又风尘仆仆，老朋友的要求是要放在一边的。其实，他也不想见这位部长朋友，老是觉得自己高攀，只因这选区里的人都知道他是部长的朋友，坚持要他面对部长，投诉民生建设难题，道路垃圾沟渠水供等等，这一区是痛苦的，自从黑区开始，历史的转折点之后，这居住地区就开始陷入极端的深渊。他面对部长这么说了许许多多。当部长起身时，他还有很多投诉要说，立即跟随在部长身边，部长也阻止另外身边人的干扰，让他跟在身边，让他投诉，像老朋友一样，部长点点头笑笑，他不断止地说，并肩而行，他们走向哪里，他忘记察看。从部长的车里到餐馆的桌面上，他仍然滔滔不断，把村民，把地方上的各

种困境一一说了。当部长向在桌人士举杯时，他才惊觉自己站在部长身边，部长正为他倒茶盛羹，而他口中仍然在窃窃私语，虽在诉说什么，但从面前众人的眼里，知道自己几乎成了不受众人欢迎的师爷人物，像电影中那个密谋者一样。他这一惊觉，停下手中运作。部长抬头看了他一眼，回头对众人说：大家都是老朋友了，推心置腹，坐下来喝杯水酒，你的事我可以帮忙，大家要求的就靠大家群策群力，我就尽力为大家谋福利，这是我的责任。部长似乎向他对证着说了目的，他冒出一身冷汗。

染 黑

沈洪金

反逼迁居委会开会了，你去走一趟，看看有什么话要说！村长在屋外。他看见村长的面孔和上半身被百叶玻璃窗分刈成段落，贴在窗框上。你不是说过，我们最后还是要搬走的吗？他看着村长背后的黑暗说，并在叹息声中沉默。最少要得到补偿和公道！你不要老不出声！大家想听听你的意见。村长还在窗口分段诉说他不出席的错误行为；当话告一段落时，他想回答几句，但他想不起要再说什么，为什么不出席的理由。去凑凑热闹吧！人多好办事！村长又在沉默中补充，能争多少就争多少。搬屋子也要钱，噢，是呀！我搬家也要钱，屋子是我们的，要搬去哪里呀！我们的屋子！村长被分刈在窗口；静静的挂在黑暗前面，身后的黑暗逐渐浓厚成了深渊。他还在分刈的横框里看他，对面那双眼也在那框里看他。我已经没有权利了，也没有资格去领赔偿，你知道事情的真相，你亲眼看到屋子被神手推倒之后，那些暴行发生了，你去了市政府办公室，又去发展商办公室，然后高高兴兴回来收尸！一切没事了！他看着村长被黑夜染着，他从百叶窗的间隔里化入黑暗中。

虐

灵子

“我不敢了！不要了，不要了！”隔壁的屋子里又传来了声嘶力竭的号哭。

那声音有如破空而来的利刃，深深地扎入他的心窝里；他感到痛楚，紧握成拳的双手不觉地微微哆嗦……

他多么希望自己不曾听到，不曾看到，这未曾预料到的景象。

可是，那一天无心的闯入，清晰的情景却依然历历在目。

那天，当隔壁屋子里传来了震撼人心的哭声时，他正在家；于是，推开那扇尚未上锁的铁栅门进去，他看到房子的阿光姊正提着小童的双脚，使劲地左右摆动著。口中还大声叱喝：“看你还敢不敢坏！还敢不敢吵！”

那可怜的小孩两眼圆瞪，双颊通红，仿佛一口气回不过来似地，只能干嚎着……而他，突然见到这样的景象，吓得心里打颤，出声不得，一拔腿便往住所疾奔而去。

自从这一次以后，那倒提着的小孩，钟摆似的身影，便时时刻刻在他眼前晃荡着。

他搬到这屋子里将近两个月，一位远游的好友临行前付

托他看守。为了让好友安心，也因为屋子靠近工作地点，他便义不容辞地住了下来。

“来，来，后生仔，尝一尝我亲手烘烤的娘惹糕，看看味道怎样！”

“这是我拿手的咖哩鱼头，小伙子，吃了包管你还会向我伸手要哦！”

左邻的阿光姊看起来是个热心肠的女人，而他一个年轻小伙子，笨手笨脚地经常把厨房搞得乌七八糟，却只能弄出半生半熟的食物来，于是，篱笆的那一头便常常有点心和食物递过来。他吃得不亦乐乎，心里头倒真正地感到庆幸，有这么一个好邻居；说实在的，自己的母亲也未尝煮过这么香醇可口的咖哩鱼头呢！

阿光姊，丈夫工作时触电身亡，三十七岁便开始守寡，好不容易把两个儿子拉扯大了，现在，儿子都工作在外，家中便只有她和帮人看顾的小孩了。

开始听到孩子的哭喊，也只当它是一般的哭闹。有时候在铁栅隔着的前院里看到小孩微肿的嘴角，脸上隐约的指痕，也只设想成孩子刮皮肤伤的留痕；孩子正活泼地自个儿玩乐，一看到趋近的光姊时，炯炯的眸光即时涣散呆滞，成了一个不知所措，温温顺顺的小老头，虽曾觉得奇怪，却未曾深究。

自从那一天无意间看到残酷的真相后，一听到号哭声，他的心便不能抑止地感到痛苦，心灵的悸动仿如利刃穿刺之后的流血。

“来！小健乖，亲一个，快亲一个！”每个月最后一个周

末，远在他乡工作的父母来接回孩子时，他总是站在窗口边悄悄地看看。阿光婶甜蜜的哄语，谄媚的笑脸；小孩诚惶诚恐的表情，以及毫不知情的父母声声道谢的谦语，在他心底翻腾成一种泫然欲泣的喟叹。

他真正想不透，一个女人在人前人后，竟然能够把虚假真实挥洒得如此潇洒自然，毫无破绽，一点也没有愧疚的感觉。

而他，却不能无动于衷，甚至在睡梦里，仍然被那倒栽葱的身影纠缠着：他恍惚看到那倒提的双脚越扯越细，“乒”的一声巨响，又黑又圆的头颅摔到地上，迸成了一滩鲜红的血浆。

“她年轻丧偶，心理难免不平衡，其实，她是一个可怜的女人；更何况，她那么关怀我，照顾我……”

“可是，那小孩怎么办？再这样下去，后果不堪设想啊！那四岁左右的小孩，已经懂得以他异常的驯顺与调皮来面对不同的脸孔，这种极端的个性对他原本纯稚的童心，将造成什么样的影响啊！”

他再也无法安眠了。

良心与良知正在细心讨论，情感和理智却开始激烈交战。

他为那女人遍寻藉口，而那倒挂的身影已经迫不及待地在他眼前摇曳了。

“不要啦！我不敢了！”他又听到那熟悉的哀号。

他真的无法忍受！再也无法忍受了！

迅速地奔到小桌旁，拿起了电话听筒，他颤抖着手指头，拨动了第一个九号……

四个字

武庄

他从床上坐了起来，在床边的梳妆台上摸到香烟与打火机。身边的人依旧赤裸裸地躺着，嘴角挂着甜甜的微笑，很满足的睡去。他不禁打了一个冷战；紧张的手指在香烟盒里探索了好久才抽出一根烟来，然后匆忙的点上，狠狠地吸了一口，似乎想把出现在脑际的幻象一起烧掉。

“嗨！怎么那么久没来找我啊？”那人一手搔弄头发，一手已搭到他肩上来来了。

“工作忙。”地球是圆的，世界又小，只要不死总会遇上的；他把搭在肩上的手拿下来。

“我还以为你中了四个字，躲了起来。”那人瞟了他一眼，噙声噙气的说。

“这里人多，我们到餐厅喝杯东西吧！”

“不如到我家去，冲杯咖啡叙叙旧。”

身边的人翻了过来，刚好抱住了他的腰。他大口大口的吸着烟又大口大口的吐出来，烟雾一圈一圈的上升，然后又散开，弥漫了整个空间。他看到的是茫茫的一片，他突然害

怕起来，奋力地用手去拨开眼前的朦胧。抱着他的双手，仿佛也被吓着了，越发用力地缠绕着他。两人为着各自的困扰分别挣扎了起来；他拼命地挥动着双手，而腰间却传来一阵阵的激痛，最终只好放弃……

他瘫软在床上，喘着气。

说真的，要是中了四个字应该怎样安顿自己？

找一个宁静的地方躲起来？过自己应该过的生活，不再理会世间的一切吵杂喧闹？

而躺在身边的这个人，是否会放过他呢？当初是他答应跟这人长相厮守。可是，他又后悔，因为当他独处的时候，他会想得好许多好多想得好痛苦好痛苦。

此刻，他感觉到那双手又蛇一般的向下滑落，而湿润的唇正在寻找着他的唇。他感到恶心，迅速地跳下床，直奔浴室，把胃都呕翻了。他只知道有人用力地摇他。

“怎么啦？怎么啦？”

良久，他呆呆地看着马桶。

“想什么？”

他想站起来，又跌坐了下去，有气无力的。

“如果中了四个字……”

“哈……”那人笑弯了腰，“有那么幸运吗？如果让我中了，我要到欧洲去，把欧洲的每一个国家游遍，尽情的玩，大大小小的玩！我不会像史蒂夫那么蠢，他说他要从十七楼跳下来……”

他闭上眼睛，黑暗中有四个闪闪发亮的字体在跳动；他很清楚地认出：AIDS！

岁月

杨善勇

她坐在办公桌，捡起一张张照片，按着资料，逐一输入电脑。条目是略同的，不外乎男女年龄宗教嗜好，偶而会有额外的注明。然后，还有地址电话以及电子邮址。

她已经驾轻就熟，似乎是不费吹灰之力。很多时候，她还可以一边接听电话，什至处理传真。简而言之，她是如此高效率。

当然，整十年了，她在重覆同样的工作。时间累积而成的经验，足以让她独当一面。何况，她是公司里最尽责的一个。

每当男男女女的员工另有他事，她即是唯一的替工。她也从来不会拒绝。至少表面上，她从来不曾叫同事感觉她的不快。每个人的印象中，她更像一幅没有喜怒哀乐机器。

尽管她不是。她自己最清楚这一点。她亦有她的情绪。她只是刻意地压抑这一切，也不知道究竟是为了什么。

已经7点了，她仍坐在那里。同样一个角落。足足有12小时了。她并不觉察天色已暗。她独有的厢房的灯光与白天

一样亮着。她在小心翼翼地为一对对未来的情侣配搭，依据资料库的组合，为彼此牵一条线。

偶而，看到合于心意的，她也会心动。职业的操守总让她坚守顾客至上的立场，把一位位看起来合于眼缘的理想男人承让于人。“反正还有机会”，她总这样对镜子说。

这么一让，一眨眼，过了多少个春天。她现在开始有点心凉和惊惶。这个世界呀，没有人会为别人着想，要不是拥有利益。像她，她一心为客户的婚姻经营，谁又何曾顾及她对爱情的憧憬？她也不知道。

总之不知道多看呢，她根本来不及逐一细细思考。累了一天，明天醒来，她的桌上又摆满一对对城市与乡村寂寞的金童玉女，等待着她的安排。她哪有时间想及个人的问题。她只有埋头苦干，不断的重复，即使百般不情愿，也全无摇头的权利。

实际上，她的薪水，正来自顾客双方的点头；一次的“我愿意”，她也有少许的佣金待抽。或许因为这样，她这一生只会点头称是。

而现在她又开始点头，不由自主地。她眼皮是真的不允许她再度开工。墙上的钟敲了12下，吓醒了瞌睡中的她。她站起身，抬头是显眼的日历，恰好是她的生日，她已忘了今年几岁了。

她想离婚

杨善勇

她呆坐在墙角，没有改变坐姿。房里另一端小孩在哭。她并不管，只是一味在想，虽然始终找不到结论。

电话却在这个时候响了，打断了她的思绪。她想接，又不想接。她害怕听到更多坏消息，另一方面倒殷切希望是他的声音。

她慢慢走向电话。铃声就在那一刻忽然停止，仿佛一切都已经结束。她似乎有点沮丧，至少跟自己动作缓慢。错过这一次的电话，天晓得下一次他几时甘心找上门来。

幸好，对方并不死心。电话又反覆作响。她拿起话筒，来不及说话，耳朵传来的的是一个绝对陌生男子的哈罗。

“我是你先生小老婆的爸爸。”很可笑又荒唐的自我介绍，说的人与听的人都有点不知所措。

“哦。”她只简单地应了一句。

对方到底是老手，立刻进入正题：“听说你要离婚？”

果然是老狐狸，无所不晓。“不关你的事。”她真的恼了，气的是那个变心的男人总爱把自己的家事说给下一个女

人听。

“我知道你生气。”电话里的男子仍丝毫没有放弃。但是，“我劝你不要离婚才好。”

她在流泪，并没把话完全听进去。

“事情总有得解决。不必闹到离婚。床头吵床尾和嘛。”

她还是不开口，任对方劈哩吧啦。

“你看，你离婚了，你三个孩子怎么办？”

这话是说上了她的心事，她一下子哭了出来，很大声。

“我女孩才十九岁，她并不想替你看孩子。”对方机关枪似的把话说出来，把尾巴全露了，话筒又传来这么一句：

“太太，我可是经验说。我也是有两个老婆。”

然后，电话一下子断了。她还一个人，继续思考着离婚的问题。

也许，只是小女孩，不是影响她的地位。只是，谁能永远十九岁呢？

她对她的老公太了解了。她知道有一天同样的事情仍会再度发生，只是主角换了。

到那个时候，她暗自盘算要及时地以过来人劝劝受害人：“喂，我是你先生的前妻，你可别离婚。”

未婚妻

孟沙

小潘上个月拿了半个月的年假，到台湾旅游去。

说是到台湾去旅游，但了解底细的人都知道，小潘此行的最大目的，是会晤他的未婚妻云云。

临走前，我们几位平日谈得来的好友，特地到酒店设宴为他饯行。大家都祝福他「满载而归」，到时我们几位老友再来为他开个隆重的「祝捷酒会」，以示庆祝。

小潘和云云订婚已经快要六年了。

六年前，小潘只有三十岁，正是「一枝花」的绚烂年华，云云比他小八岁。他们两人从认识到订婚，前後只有两年光景，眼看很快就能喝到他们的喜酒，大家都打心里为小潘就将完遂成家的心愿感到欣慰。

可是谁想到，正当他俩宣布订婚後不久，忽然传来云云要出国深造的消息。过後向小潘求证，他也默认了。

据小潘的解释：「云云是个很有进取心的女孩子，可是因为家庭环境不好，高中毕业後便走入社会谋生养家。订婚後

她好几回向我吐露心迹，我为了成全她，而且大家都还年轻，不怕多等几年……」

小潘是个诚实厚道的青年。我和他份属同辈，大家差不多同个时期进入公司做事，自然地建立起友谊。他有苦干的精神，人生哲学似乎只是简单的四个字：工作、赚钱。他立志要趁年轻时候赚多些钱，等到晚年才痛快享乐。因此，他除了公司的职务外，又在外头兼差，每个月倒赚取不少外快。

由於只顾赚钱，他没有沾染上甚麽不良嗜好。处身在五花八门的大都市，像他这样洁身自爱的青年委实不多。看他那副蛮干的傻劲，我们经常取笑他，要储蓄娶老婆的本钱，也无需那麽卖命啊！

可是笑骂由人，小潘始终没有改变他的处世哲学和工作态度。几年下来，他的银行户口已经有了相当可观的积蓄。像他现在居住的一座双层排楼，便是他辛苦多年的成果。

当然，还有赢得佳人的青睐，也是他经常引以自豪的一件乐事。

谈到云云，她实在是一位既聪明又美丽的女孩子。记得她当初刚刚进公司的门槛时，马上掀起同事之间一阵骚动，尤其是还未有妻室的几位王老五，个个精神百倍，争献殷勤，都把她视为意中人看待。而云云个性好动，人又随和，从不仗恃本身美貌而摆架子，跟任何一位男同事都相处得很愉快。因此，虽然几位王老五都打她的主意，可是根本看不出她对那一位比较好感多些。

而我们的小潘，后来竟然以「黑马」的姿态，打倒其他

几位情敌，赢取美人的芳心，倒是令我们大跌眼镜，是做梦也想不到的事！

订婚後的小潘，在好长的一段日子里，都显得意气风发。这也难怪，有着一份稳定的职业，又有华屋和积蓄，连娇妻也十拿九稳，任何人处在他那样的境地，有谁不会得意忘形？

但随着岁月的消逝，小潘脸上的欢颜也逐渐褪色。我猜想一定是为了云云。云云去台湾的最初一两年每隔两三星期都有书信捎回，後來间隔一两个月，甚至有半年都没收到她的只字片纸。我问过小潘，他的回答是：功课繁重，没有多馀时间写信。云云的来信稀疏，连每年放长假那段期间，也不见回来一趟，而小潘还处处替她辩护，说是来回一次机票要几千块，她不舍得花钱，也不愿增加他的负担。

四年的时光过去，云云的大学课程总算该结束了，可是看样子，云云仍然没有回国的迹象。小潘人前人後绝口不提他的未婚妻，私下里我曾向他探询，他一直支吾以对。我心里在纳闷：这一对未婚夫妻，到底发生了甚麽事情？

近两年多来，小潘给人的印象是：比以往改变了许多，过去他是我们一夥当中工作最积极认真的一位，现在却是一副提不起劲的态度，有时精神恍惚，甚至抽起烟来了。

在大夥儿为他饯行的那天，他从头到尾谈不上十句话，只顾着吸烟。我知道他有重重心事，即使多问也问不出个所以然。後來，开车送他去梳邦机场，一路上也是闷声不吭。我心里已有一种预感，看来小潘的这场婚事可能好事多磨

.....

两个星期後，我依约到机场去接机。

令我感到意外的，云云并没有和小潘一道回来。

十多天不见面，小潘变得苍老许多，胡子也不刮，满脸于思，害我差点认不出他来了。

在机场的咖啡座，我迫不及待地问他：「云云到底甚麽时候才回国？」

「她不回马来西亚了。」小潘带着沙哑的声调说，「我们已经解除婚约了。」

这的确是令人难以置信的事。

「云云说的不错，我们两个性格不同，年龄又相差一大截，勉强结合是不会有幸福的。她既然有更好的选择，我只好知难而退。」

「唉，你真是太厚道了。」我为小潘的遭遇感到不值。

「老陈，现在不谈这个伤心事。」他忽然转换话题，「我想请你帮忙，我需要一笔钱，三五千都可以，我答应了云云的。」

几年来接济她念大学，现在学成便反脸无情，既然人都走了，难道还要赔一笔钱不成？

许是看出我的狐疑，小潘接着解释道：「当初云云答应和我订婚，是附带两个条件的，一是允许她出国念书，并负担她的费用，二是我现在住的双层排楼，屋契上要加上她的名字。我为了娶她，全都依她的意思去做……现在她说，屋契可以再过户，不过要付给她一笔五万的现款……」

我发呆的听着小潘在叙述。他还一直讲个不停，可是我已经听不入耳了。这时，我的脑际出现一位既美丽的女孩

子，她周旋在众多拜倒她石榴裙下的男士之间，像一只穿花蝴蝶，云云是她的名字，小潘曾经是她未婚夫，而她到底是何方神圣？我迷惑了……



黑潮

孟沙

潮流兴黑色，兴沙哑。

乌鸦自然最高兴了。他刚刚完成《鸦族繁殖》的鸿文，对本族的生殖率大幅度下降作出研究分析，否定了一些论者的看法，认为气候并非大敌，祸源还是族群的‘黑色恐惧’。

现在，他可以更大胆地下结论：黑不足惧，如果族群团结一致，黑甚且还能造就一种声势，黑压压的，是别的鸟类所无法企及的。他还预言：在未来的一个世纪里，鸦族将是鸟类中最优秀的一个品种。

论文写完后，他想到录音，让自己的声音通过磁带传递给读者，在一些他认为具有感情的部份，甚至改说为唱。这样，他又能以一副沙哑的歌声，去打动听者的心弦。一篇论文，既有静态的文字，也有动态的录音，如此的宣传手法，想不轰动都很难啦！

他把心愿说出时，几个身边的朋友都有同感。时代不同了，不管是登台演唱，还是出现萤光幕，担任主角的，再不

让一张张俊秀的脸孔专美，反而是其貌不扬的，都一个个冒出头来，谁敢说明天的世界不会是乌鸦的？

新闻界访问他过后，都赞他很有个性。著作很快便销个清光。

鸽族不敢小看他了。以往用来形容乌鸦的字眼，甚么‘装腔作势’，甚么‘面目可憎’，完全奉送还给鸽族。连那些有意整容漂白的鸦群，也转回来感谢祖先的恩泽，自然还有这位走在时代前哨的兄弟。

黑潮冲击会有多长久？没人知道。只有乌鸦自己心里明白，他确曾拥有过一段辉煌的时光，让所有的乌族艳羡。他宁可现在就死去，留一个美好的形象，在宇宙间。那怕多年以后，世界对他有新的赞议。

他掀起黑潮，他也付出了代价。

钻石

孟沙

“这是一本万利的投资，我以老友的身份向你保证，你今天用两千元投资，不出三个月，可以收回至少三倍的利润……”

徐南的口才，我在二十年前便已领教过。那时，听他站在讲台上，面对数以千计的听众，发表他的政治抱负，口若悬河，毫不怯场，大家都对他另眼相看。两年后，在一次全国大选中，他代表反对党出阵，击败两位对手，当选为国会议员，成为当年议会里最年轻人的代议士。

眼前的徐南，我左看右看，一点没有中年人的沧桑态，岁月在他身上似乎发挥不了甚么作用。只是，他现在绝口不谈政治，一味在推销他的致富之道。

“兄台交游广阔，如果参加进来，很容易找到十多二十个客户，你可以赚取不少佣金，每个月没有一万，也有八千……”

为了敷衍他，我说要从详考虑。

徐南并不死心。翌日，他约我一起到他所推介的那家新

近成立的珠宝直销公司，去听听专家的演说。

直销公司门面大，装潢设计豪华，我们去的那天，整个会议室挤满了人，为数不下三百。几个公司负责人分别向来宾讲解参加宝石计划的好处，有不少人当场填表格付钱，反应非常热烈。

徐南在一旁怂恿道：“你看到了吧，如果不是一条财路，谁会一窝蜂往里头钻？”

横财有谁不想发？我新近供屋子，每个月都有人不敷出的窘境，的确很想赚取一些外快。可是想到押底金二千元，我到那儿去找这笔钱？

“你若是经济上有困难，我可以让你分期付款。老朋友，特别优待。”

我考虑过后，还是谢绝了他的一番好意。

接着下来，我便不再见到徐南的踪影。

过了不久，我的一位在银行服务的表亲登门向我诉苦。他说起最近参加一家直销公司，花了几千块钱成为它的会员，过后又介绍好几个客户，可是整个月过去了，却一分钱佣金也得不到。

“是甚么性质的直销公司？”我问。

“推销珠宝的。朋友说介绍一个客户可以抽佣四十巴仙，介绍三个便可以连本带利赚回来。看他每个月赚一万八千块，比做甚么生意都轻松，我也心动了。”

“你加入珠宝直销公司？你用两千块钱买一颗钻石？”我反应很快地截问他。

“你怎么知道？难道你也参加？”

我坦白告诉他我的情形。表亲连声后悔不迭，要不是为了筹集孩子念学院的费用，他就不会轻易上当了。

我安慰他。“公司是合法注册，既然还存在，大概还会有指望。”

表亲满脸愁容。“可是我去过那里几趟，每个人都在推诿责任。我怀疑里面有鬼，现在连徐南也不见了人影……”

我睁大眼睛，说不出话。

徐南这家伙可神通广大啊！他是绝顶聪明的人，如今大概已饱食远扬，才懒得管客户们的死活。

不久，直销公司被政府查封，因为经营非法珠宝买卖，从报章知悉，破财上当的公众不少过五千人。

读了报章上的新闻后，表亲马上拉我上警局去落了案。

办案的警官是个马来人，人很和气。他指着高高一叠文件说：“单是这宗案件，两天来就超过两百人来投诉，钻石的魔力可真大啊！”

警官的话没说错，耀眼和价值连城的钻石，有谁会不对它多看几眼？而且还有许多利诱。

当我问起出了问题的那颗钻石时，表亲小心翼翼地从事包里掏出。

我对珠宝一向没有研究，只是为了好奇，才有一看的念头。现在，体积只有普通金戒子大的一颗钻石亮在眼前，我玩赏片刻，心想它的价值会不会被唯利是图之輩高估了？

“幸好花去两千元，还抓回这颗钻石，徐南说拿去变卖，至少可得到一千八百，留着它没有用，我明天就拿去换回现金。”表亲做出这个决定，也是没有办法中的办法。

我於是建议他到珠宝商店去鉴定一下钻石的质地。

珠宝商店的老板只花不到三分钟的时间，便对我们说：“这是一件庸品，顶多值两百元……”



睡觉

爱薇

侯茵茵正想熄灯睡觉时，忽听见七岁的弟弟，小建，在门外嚷嚷大叫：

“姐姐，你快开门嘛，让我进来。”

“你进来干吗，人家要睡觉了。”茵茵没好气的回答。

“你让我进来嘛，我要跟你睡！”外面传来哀求的声音。

“你搞什么鬼？”茵茵一边嘀咕，不情不愿的从被窝里爬起身来，开了门。

侯建建一进房子之后，立刻跳上姐姐的床上去，钻进被窝里。茵茵看到弟弟这副样子，简直啼笑皆非，因此，就故意在调侃他：

“你今天又听谁讲鬼故事了？”

“没有呀！我没听谁讲鬼故事！”小家伙一副委屈样。

“要不，你平日一个人不是睡得好好的，为什么跑来跟我挤一张床？”

侯建建听了，沉默不语。

“好吧，今晚就让你‘弄帮’一晚，下不为例，知道

吗？”

“姐，什么叫‘下不为例’？”

“下不为例，就是没有下次，懂不懂？还有，我要预先警告你，你老姐睡觉时，不喜欢有人动到我，不然的话，到时我一脚踢过去时，可别怪我不客气。好了，我困死了，明早我还得早早起身上学呢。”

★ ★ ★

正当茵茵迷迷糊糊快将睡去时，忽然，她觉得有人将他搅个结实。她大吃一惊，睁开眼睛，赶紧扭亮床畔的小灯，一看，原来是弟弟。她气得一把将他推开。

“喂，你搞什么鬼，你抱住我干吗？你这样叫我怎么睡？”

原本就没睡着的侯建建，经姐姐这么一喝，有些悻悻然的说：

“人家只是想与你亲热一下吧了。”

侯茵茵一听，不禁睁大了双眼，简直难以置信只有七岁的弟弟会讲出这种话来，于是，厉声问道：

“小建，你老实告诉我，是谁教你这样做的？”

侯建建却一本正经的分辨道：

“没人教我，是我自己看的。”

“那里看到的？”侯茵茵像个威严的法官，抽丝剥茧的问。

“录像带。”建建倒也坦白，据实的回答。

“录像带？谁借你这样的录像带？”茵茵更惊异了。

“不是借的，是我从爸爸妈妈房里偷来看的。”

“客厅里那么多的录像带，你不拿来看，却去偷爸妈房里的录像带？”

“我……我因为觉得奇怪嘛！”建建期期艾艾的说。

“奇怪什么？”

“我奇怪爸爸妈妈为什么躲在房里看录像带，为什么不在客厅里看，一定是有原因的。所以……所以……”

“所以你就去偷来看，然后有样学样，是不是？”

候茵茵难过极了。

看到弟弟一脸无辜及茫然的神色，她惟有轻轻的叹了一口气，柔声的说：

“小建，以后别再作这种事了，这种录像带不适合小孩子看的，你只要记得姐姐说过的话，知道吗！”

建建点了点头。

“时间不早了，睡觉吧！”

整个晚上，茵茵翻来覆去，一直睡不着觉。她在考虑：明天要不要将这件事告诉父母亲？还是当着什么也没发生过？

作家之后

爱藏

就在洪维德俯身捡起地上的作文本子时，朱老师看到对方用一种怪怪的眼神望了自己一眼。

她读出了那是一抹充满着羞愧，夹带着不平，不忿交织而成的一种复杂心情。她想，丢他的作文本子，这又不是第一次了，以前怎么没发现他这种表情呢？是没有，还是自己忽略了？

这一天傍晚，维德一回到家，就直奔父亲的书房。

门紧闭着，明显的，父亲一定又在里边忙着写稿。维德敲了几下，没有反应。这下子，他再也沉不住气了，于是，他伸出脚，狠狠的踢了房门几下。就在这个时候，门，突然开了，只见父亲寒着脸，怒气冲冲的喝问道：

“你到底在搞什么鬼？我不是老早告诉过你们吗，房门关紧，就表示我在忙着赶稿，我不希望别人来打扰我，难道你忘了不成？看，这下子我所有的文思，全都给你赶跑了。”

“我只是想告诉你一声，下个学期，我要转学！”

“你，你发什么神经，在××中学读得好好的，转什么

学？”

“这所学校我呆不下去了！”

“呆不下去？为什么？除非你给我一个充足的理由，否则，休想！”洪父斩钉截铁的表明。

“你想知道理由吗？很简单，因为我是你这个大作家的儿子。”

“作为一个作家的儿子，很失礼吗？人家盼都盼不到呢！”

可是，作为儿子的，听了之后，只是冷哼一声的说：

“我才不稀罕呢！我情愿我的父亲只是一个普通的人，而不是什么知名的大作家。你知道吗？每次老师一批改到我的作文时，总是冷言冷语的说：没想到一个大作家的儿子，作文竟然差到这个地步？同学笑我，老师讽刺我。我讨厌讨厌讨厌作文，我讨厌这所学校，我非要转学不可。”

望着儿子因激动而涨红的脸，一时间，他竟然不知说什么才好。

黄梨眼

林家康

(1978 年)

(时间：早上)

教室前的桌子上放着一粒黄梨。

他死盯着黄梨。

同学们都静静的以铅笔描出桌上的黄梨，教室里一片沉寂，只有铅笔划过纸张发出的沙沙声。这是小学五年级的绘画比赛：静物写生。

他死盯着黄梨，手握着一支 2B 铅笔，不动。面前放着一张洁白的白纸。

监督老师走了过来，好奇的看着他。

“只剩下 30 分钟了，你怎么还不动笔画呢？”

他紧抿着嘴，不发一言，双眼一样只盯着黄梨，对周遭的一切都不为所动。

监督老师觉得不对劲，把他的级任老师叫来。

级任老师神色紧张的赶来了，对他说：“为什么不画呢？你是每年的冠军啊！每个人者画了，快画吧，你只有 25 分钟

了！”

他依然目不转睛地盯着黄梨。

你不舒服吗？

你生病了吗？

你说话啊！

校长来了，着急的说：“你再也不画就没时间了！你到底想要什么呢？你是每年的冠军啊！快画吧！”

你说说话啊！

你动笔啊！

大家都很焦急的等着他动笔。

最后 15 分钟。

终于，他开始画了起来。他快速而敏捷的一笔一画的画了起来。精神专注集中，浑然忘我的投入画中。

他画的黄梨线条生动优美，光线的亮与暗处理得恰到好处。

时间到了，他把黄梨所有的部分都画了，但画好的黄梨眼只有两只：一只在左，一只在右。

今年的冠军当然不是他。他落选了。

校长和老师们都惋惜他没有时间画完所有的黄梨眼，不然的话，他又是今年的冠军了。

不过，他说：“我看到的黄梨，只有两只眼睛。”

他是自己的冠军。

虾和肚皮和狗

林家康

“6只虾。”第一天上班，她盯着桌上的6只虾。

“年轻人没问题，可以吃得下！来来！”一个胖胖的客人夹了一只虾放在年轻人的碟子上。

年轻人推让了一会，还是笑着接受了。

她看着年轻人把虾吃了下去。她咽下了一大口口水，倒茶的手在发抖，茶水溅到红色的桌布上。还好客人并没有为难她。

她听不懂这8位客人的话，不过她知道他们吃得满肚胀饱了，对剩下的菜肴你推我让，仿佛这就是他们的饶兴节目。

桌上还有四份之一只红烧鱼，半碗牛肉汤，3块鸡肉和5只虾。她看得头晕脑胀。

她最想吃虾。她做梦都梦到吃虾。梦醒后每口水都弄湿了大半枕头。

几经辛苦才来到这个陌生的大城市里当劳工。她要吃虾。

这时她的肚皮咕咕的叫起来，她慌了，脸上滚滚烫烫的。希望没有人会听到。

“我要吃虾！我要吃虾！”肚皮在对她说。

“我不知道有没有得吃，”她对肚皮说，“只剩下5只了。你不要吵，否则我会被辞工的。”

“不！我一定要吃虾！”肚皮不讲理的吵得更大声了。

汗从她额头流下来，红色的桌布令她目眩，客人的吵杂声涌进她的双耳。

“我要晕倒了……”她乞求的对肚皮说。

肚皮凶巴巴道：“不行！你一定要弄虾给我！否则我要不停的折磨你！”

只剩下5只虾了，她说。

有只白狗来了，吃掉了四份之一只红烧鱼，她说。

有只黑狗来了，吃掉了半碗牛肉汤，她说。

有只灰狗来了，吃掉了3块鸡肉，她说。

“如果再有狗来，客人就会把虾让它吃了！”

肚皮气鼓鼓的嚷：“快想办法！否则的话我要加倍的让你痛苦！”

“可是，我不是狗！只有狗才能吃得到！”

“那么，你就是狗！”

我……是狗？狗是……我？我是狗？

“我是狗！我是狗！我是狗！”她大声吠叫起来，匍匐在地上，像只狗一样一直叫一直叫。

“汪！我是狗！汪汪！我是狗！”

客人们起先吓着了，弄明白了她的意思后，就都笑了，觉得很有娱乐性，也很有意思，于是便把5只虾都送给了她。

养善虫的老人

驼铃

当我从熏洗盆上抬起头来，老房东已然坐在那张据说曾经围满儿孙、媳妇和快婿的圆形大餐桌前，但我仍然设想好要如何对他说。其实，住在这里也蛮不错嘛，不但房子宽敞雅洁，而且没有小孩的吵闹，实在是读书写作的好地方。更特别的是，每天早上居然还有一杯“美禄”或“阿华田”招待。房租嘛，也不比别处贵。我真的还不满意？

“喝茶，陈先生。”老人一见我收起梳子，便开口邀请。

“哦，就来。”我也一如往日，爽快地加以接受。移过凳子，便坐下来。

初时，是为了应酬，觉得不便拒绝人家的美意；较后虽想推辞，却又觉得不自然，缘何突然见外起来。结果，两个月来，便一直是这样，彼此默默地在一起喝茶。

“老伯，我们报馆里的几个年轻的单身同事，已经在附近租下了一栋房子，邀我过去同住。”也许，就因为沉闷，我终于把事情说了。

“……”老人望我一眼，但随即回过头去。

“等一下，急什么呢？”

老人喃喃自语。

我注意一看，原来那只腰身滚圆的壁虎已经爬到了面前，他正急急忙忙地为面包抹上牛油和花生酱。

当我第一天看到他喂壁虎，确实不胜惊异，觉得是一桩荒唐透顶的事。但为了礼貌，也只能装作若无其事。岂知看着看着，后来竟也对那匹小畜牲在扑攫老人抛出去的面包屑时那种慌里慌张的样子发生了兴趣。

“来，过来呀，怕什么？傻瓜！”

老人摘下了一小片面包，拈在指尖上，缓缓地把手伸前去。可是那小家伙很谨慎，只挺着一对灯笼似的眼睛盯着，并不即刻上前。

“啦！”

不料，方从厨房里出来的房东太太，还没坐下来，便一掌拍在桌上：“哼，真的老不透！”

壁虎吓跑了。

老人转过头来，望了望老伴，但也只叹了口气，什么也没说。

他的老伴一向反对他养壁虎，他们就曾经为此争论过。为妻的说：“壁蛇到处拉矢，脏死了。”但老人却说：“什么蛇蛇蛇的，它吃蚊子、吃蟑螂，是难得的益虫，你知道吗？我们闽南方言就叫它善虫！”

老人一口气把剩馀的半杯“美禄”喝了，然后淡淡地对我说：“陈先生，你觉得那里好，就到那里去吧。天下原本就

没有不散的缘。”

“哦，我还没作最后的决定呢。”不知为什么，望着那苍苍白发，我的心竟动摇了。



漩 渦

駝鈴

“寫寫！”

“MASUK！”

“ENCIK，JP 要見你。”老教老花眼鏡滑到鼻翼上的伍長奧斯曼，應聲推开半截玻璃的木門兒，對我隱着詢問的目光。

“……”對於這位備受尊敬的華裔領袖的交際手腕，我實在並不欣賞，但我要怎樣拒絕他的求見：“讓他進來吧。”

來介紹女人還是美酒？我還來不及猜測，那滿臉油光的家伙已然推門進來。

“喝茶嗎？DATUK！”

他大概認為，我已經在他的股掌之上，說話總是这样赤條條的，听起来怪不舒服。

“不喝，有什麼事？”我想我也用不着和他兜圈子。

“哦，是這樣，”他也不客氣地在我的對面坐了下來：“聽說在前天的中學生命案中，你已經扣留了四個嫌犯。現在，其中一個的父親來找我，說他的兒子是冤枉的，要我來

保释。”

“现在还不可以！”

“那么，可以让他的老父亲见一见面吗？”

“是那一位？”

“哦，我也不清楚他的儿子叫什么名字，让我出去问他一下。”

“他的父亲就在外面？叫他进来。”我想，就让他认识他儿子的真面目吧。

★ ★ ★

“狗仔，现在你的父亲、JP 都在这里，你自己对他们说，你有没有参加打架？我们有没有冤枉你？”

“……”小伙子低下了头。

“你说呀，不用怕。”白发苍苍的老父亲满腹狐疑：“他们是不是打你，逼你承认？”

“我，我实在不知道他们是去打人的！”不料狗仔竟敢放声哭泣起来。

“他们手里拿着水喉铁，你不觉得奇怪么？”我实在有点忍不住，这个小家伙到这个时候还想撒谎。

“夜色很暗，阿龙上了我的电单车，我才看到的？”

“看到了，为什么还要载他去？为什么还要飞车追杀？”

“阿龙打我呀！”狗仔突然停止了哭泣：“你看我的颈项。”

他的右耳后的确有一道血痕。

“DATUK，你看，他的确是被迫的！”老父亲依然理直气壮。

“DATUK，年轻人没有头脑，不错也错了，还是请你想想办法，开一条路给他走。”JP。

“哼，被迫？他们为什么不来叫我载，而偏要他载？”路我是想到了，不过我知道，如果不压压他，他未必肯走：“我们可以告他与人合伙谋杀知道吗？后果如何，你们应该是明白的！”

“DATUK，想办法开一条路啦，他的生命才开始，可惜哟！”JP重复要求。

“……”那老父亲的嚣张之气也收敛了。

“好吧，就叫他做我们的证人！将来上法庭时，一切按照我们的指示供证，如何？”我于是直截了当地提出我的建议。

“啊！不，不可以呀！”狗仔闻言竟惊叫起来：“这样，就算放我出去了，也是活不成的！”

“为什么？”我故作不懂。

“他们会杀我的？”

“他们这样厉害？不是都给我们抓来了么？”

“那里？……”狗仔突然住嘴，仿佛是觉得失言了。

“要不要做我们的证人你自己决定，我们不能强迫你。不过，我要提醒你：现在，除了你自己，谁也救不了你。”我于是拿起电话机，通知奥斯曼来押他出去。

“DATUK，让他考虑考虑吧。”JP

“狗仔，答应吧！”老父亲似乎也着急起来了。

但我才不理他们呢，这小家伙显然还藏着许多秘密，让我慢慢再来盘诘。实在要不要他做证人，等我查清楚了再说。

扣着手铐的狗仔终于又捋了出去。老父亲紧张地凑到 JP 的耳边，大约又想提出什么要求吧。

“两位没事了吧？”我于是赶快站起来送客：“我刚巧有点事，要出去一下。”

这类事情的确太多了，真是烦死。

“慢点提控，DATUK，我会再来找您商量。”JP 临走出我的办公室，又不忘交代一句。

“再接见么？”我想我不能不认真考虑一下。

轮椅上的琴音

西川

由校友会主办的游艺晚会就要举行了，爸爸的病却越来越沉重，我真担心，他会无法参加演出。

爸爸所要参加演出的节目是口琴独奏。口琴是爸爸最喜欢的乐器。我从小到大，都可以看到爸爸的口袋里放着一枝口琴。每当他得空的时候，他就会拿出来吹奏一段乐曲。每当我听到那悠扬的琴音，我就会静下来，用心欣赏。爸爸看了很高兴，他就吹得更起劲。

可是自从他病倒以后，他就不再吹奏口琴了。这次他答应参加口琴独奏这个节目，是出于他爱护母校的爱心。我还记得那天几个校友会的理事来探访爸爸，看到爸爸精神尚好，便向他提议：“你也贡献一个节目吧！”爸爸就一口答应下来。

其实，那时爸爸的病已经很沉重了。经过几次电灸，他已经憔悴得不成人形。往昔长在他身上结实的肌肉，都已经被病魔蚕食去。他那一头乌黑的头发，几乎脱个干净，只剩下撑着两颗大眼睛的秃头。看看这个情况，我担心地问他：

“爸爸，你能够参加演出吗？”

爸爸信心十足地答：

“能！”

接着他喃喃地说：

“为了学校，我拼着付出最后的力量，也要参加演出！”

我很感动。因为爸爸是在我们村子里这间学校毕业出来的学生。我也是。而这间学校，在这里经历了几十年风雨的侵蚀，校舍已经陈旧破漏。校友会筹备这个游艺晚会的目的，是为了要为学校筹募建校基金。爸爸二话不说，就答应呈献一个节目，我能不感动吗？

为了这个节目，爸爸重新拿出他的口琴来。

每天早上，他服过药以后，我们就扶他坐在轮椅上，把他推到窗前，让他对着窗口练习吹奏口琴。

这时，久未听闻的琴音，开始在他的房间里传了出来。对这我们久未听闻的琴音，我们在这时听起来，觉得和以前爸爸身体还健康时所吹奏的大大的不一样。以前，爸爸吹奏的口琴，乐音是多么的雄浑，多么的强劲。远远地，当我们听到他所吹奏的琴音，也会停下手中的工作，听一段他所吹奏的乐曲。但在病后的他，所吹奏出来的琴音，断断续续、有气无力，就像动物垂死前的呜咽。

我们都听得毛发悚然。

妈妈多次忍不住了，冲进房间对爸爸说：

“你累了吗？累了就歇一歇吧！”

爸爸摇摇头，说：

“不累！”

妈妈只好说：

“不累？不累就吹多一段吧！”

当妈妈从房间出来的时候，我看到她的双眼红润，像是流过眼泪。我在一旁看了，也觉得眼睛湿湿的，忍不住地就把眼泪滴下来。

事实上，我们也不忍让爸爸再劳累。他的一生，已经够劳苦了。家里仅有的几依格胶园，实在不够家用。他在很久以前，就出外工作，赚钱养家。他所从事的工作，终日要和机器油烟为伍。也许，他的病就是这样地积累下来的。我还记得他起初发病的时候，每逢他从工地回家，都看到他很疲倦的样子，也很少听到他吹奏口琴。

妈妈看到他不起劲的样子，便关切地问他：

“你的脸色这么难看，是不是生病了？”

他总摇摇头，说：

“没有！”

“没有？”妈妈不相信地问：“为什么你的脸色这么差呢？”

“没什么！”

爸爸说。

多次了，我们都觉得不对劲，便在几人的胁迫下，挟持他去看医生。结果，经医生检验，作出一个晴天霹雳的诊断：爸爸罹了绝症！

爸爸罹了绝症！我亲爱的爸爸罹了绝症！这是一个多么令人无法接受的事实！我们多么希望，医生的诊断是错误的！荒谬的！我亲爱的爸爸是绝对不会罹上绝症！

可是，爸爸在经过几次电灸之后，整个人已不成人形。他吹奏口琴，也不成曲调。我们对他能不能上台演奏，都没有信心。但是，他仍每天坚持对着窗口练习。

在这方面，妈妈是支持他的。我猜，这可能是他们共同走过几十年的风雨路的缘故。他们是同一个村子里长大的人。念同一间学校。一起参加校友会的歌咏队。他们结婚时，爸爸在婚后第一个礼拜就被抓去关在拘留营。两年后才释放出来。妈妈那时已经怀了大姐，她坚守家园，侍奉公公婆婆，直到爸爸回来。

所以，在经历过几十年的风雨路以后，她是对爸爸了解最深的人。看着她在爸爸病后，无微不至地照顾爸爸，连我们都受感染，认为无论如何，都要让爸爸过得舒服些。

游艺晚会举办的日子终于来到。那天黄昏，我们替爸爸换上新衣服，姑姑也带来一壶洋参茶，要爸爸喝下。她说可以提神。

接送的车子来到。我们七手八脚，把爸爸连人带着轮椅，扶上那辆特备的客货车，送到会场。

为了方便爸爸的演出，口琴独奏这个节目排在前面。当我们推着爸爸走出前台，一阵掌声，如雷贯耳，在我们前面响了起来。满堂观众，有的鼓掌，有的喝彩。爸爸对着热烈的掌声，脸带微笑，扬起右手，回答观众的欢迎。然后他取出口琴，开始吹奏起来。

我和妈妈，站在台上角隅，全神贯注地注视着他。我们都不敢用力呼吸，只怕万一分神，爸爸不支的话，我们会来不及冲前抢救。

幸亏还算顺利。爸爸把他的全付精神贯注在他的口琴上。悠扬的琴音，如小河流水般流入我们的耳朵。在琴音里，我感到爸爸正牵着我的手，带领我涉过小河，走进树林。这是一片浓荫蔽天的树林，树下有些野草，开着野花。几只蝴蝶，在花丛里飞来飞去。树上有许多小鸟，在争相鸣唱。山边的山泉，也淙淙地合奏着。这一片山光鸟音，把我引进另一个世界。在这个世界里，爸爸没有病。他是一个健康的人。他勤奋地工作着，他欢畅地歌唱着，只为了他有一个美丽的世界。

就在我沉溺在这个忘我的境界里的时候，琴音忽然中断，耳畔响起一阵惊呼声。

我回过神来，定睛一看，只见爸爸头歪在一侧，整个身体斜坐在轮椅上。

我们都向他冲过去。

瓶中记

两川

每天，我都到会馆来看报纸。看完报纸以后，我就驻足观赏那个摆放在会馆中央的巨大花瓶。

那个花瓶，高可三尺，是个白底蓝花的磁瓶。除了瓶上绘有各种花草的图案，还有许多历史人物，表彰古代人物的忠、孝、仁、义。同时，瓶上也绘有龙有凤。这些图案，都绘得栩栩如生。

会馆的座办，看我每天都要驻足观赏这个花瓶，便对我说：“这个花瓶，价值珍贵！因为它代表我们五千年的文化！只有历史那么悠久的历史，才能产生一个这样的花瓶来！”我也相信这个花瓶价值不菲。否则，会馆当局，也不会将它摆在一个这么显目的地方。

每天，我都观赏这个花瓶。每天，我看到的都是花瓶表面绘着的人物和图案。对那些绘着的人物和他们所代表的故事，对于一个像我这样的读了许多历史故事书的人，都耳熟能详。对于那些花草图案，看得多了，几乎每一片叶子，每一片花瓣，都已镂刻在我的心版上。看看看看，我忽然产生

一种莫名的欲念：为什么我不鑽进花瓶里去，看看花瓶里面是一个怎样的世界？

于是，有一天，会馆座办出门去了。会馆里四下无人。我就悄悄爬上瓶口，从瓶口鑽进花瓶里去。

到了进入花瓶里面，我才知道原来这里另有一个世界。这个世界，住着许多人，都是古代的人。不过，这里的景物，一概灰蒙蒙的，和外面阳光普照的世界不一样。

在这许多人之间，我第一个遇到的是一个身穿儒服，长着长须的老人。我看他很面善，仔细辨认之下，认出了原来他便是“至圣先师”孔夫子！我便连忙恭恭敬敬地向他打躬行礼。虽然我对他态度十分恭敬，但他以一种冷漠的态度对着我，毫无感情地问：“你们说要发扬我的做人道理，发扬得怎么样了？”

我冷不防他忽然提出这样的问题，呆了片刻，结结巴巴地答：“好像……好像……还没有效果！”

“哼！”他冷哼一声：“何必浪费那么多精力去发扬呢？你们连最肤浅的做人道理都不懂，还要发扬什么？”

我口吃地问：“先师，您所说的是什么做人的道理？”

先师一字一顿地说：“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这是我以前读小学时就读过了。可是环顾当世，有几个人能够真正的做到这一点呢？难怪先师要生气了。当我战战兢兢地要向先师继续讨教时，他却不知走到那里去了？我连忙四下追寻，直到遇到另一个人，他身穿战袍，负在背后的双手拿着一本“春秋”。

我上前向他施个礼，向他问道：“请问先师去了那里？”

他转过身，用冷峻的眼光看看我，问道：“你找先师干什么？”

我从他那部美丽的长须，和重枣一般的红脸孔认出他就是关公，便急忙向他下跪，叩首：“孩儿拜见关公！”

关公那双丹凤眼不怒自威，他冷冷瞅着我：“你有什么所求？”

“孩儿求关公指点……”

“指点什么？”

“指点……”由于事前没有准备，我一时也不知道我要求些什么？

“哼！”关公冷冷地说：“你不说我也知道！你们不外是求功名利禄，荣华富贵！可是，为了你们自己的功名利禄，荣华富贵，你们置仁义于何方？你试说说看！”

我被他问得哑口无言，把头伏得更低。

接着又听他说：“你们自己说：仁义值千金！可是在你们之间，统统都是市儉奸商、暴君佞臣！你们还有那一个把仁义放在心上？”

我更答不出话来。

只听他怒哼一声，把手中的“春秋”拍得“拍”一声响，然后拂袖而去。我只听得他的脚步声渐去渐远，直到听不见了，才敢抬起头来。

由于一连碰了两次钉子，留在这花瓶里也太过没趣，不如出去的好，于是回身寻找出口。可是又看到几个人，他们都是现代人，有的拿着锤子，有的拿着凿子，向花瓶四壁乱敲乱打。

我连忙赶过去阻止他们：“喂，喂！你们在干什么？这是我们五千年的文化呀！”

其中一人向我嗤笑道：“什么五千年文化？你被这五千年文化沉重的包袱压得还不够吗？”

“为什么你要这么说？”我向他抗议道。

“哈！”他乾笑一下，说道：“难道我说错了？我们这五千年的文化，除了留下一个沉重的包袱，把我们都压得透不过气！不破坏它还要留着它干什么？”

“也许……也许……我们可以发扬……”

“哈！”他大笑一声，挥起他手中的大铁锤，向花瓶泥壁猛打过去，只听砰然一声，花瓶碎了。

我跌坐在地上，看着满地碎片，心想这回糟了，回头会馆座办回来，我要如何向他解释？

忍

陈政欣

中央政治理事会的协调会议上，主席阴沉着脸念读着一项“议决”案。

作为 A 党代表的总会长的他，两道浓眉已蹙成两脉山峦，沉重地压着微闭的眼皮。他不能睁眼，不能睁眼望向对桌那些脸呈喜色嘴角泛笑意的 B 党代表。他唯有低着头，想像在会议过后他该如何安抚慰藉党员们，如何向他们描绘美好的远景还是在浓雾后面等着。时势既已酿成，重建及维持党员们的信心该是总会长的唯一责任吧！

于是，他想起豪华办公室内高背转椅后面的墙上，挂着一幅本族书法大家赠予的劲透纸背的“忍”字。

……忍，忍耐。给党一些时间。罗马并不是在一天内建立的。斗争是条漫长的路，只要有恒心，别斤斤计较蝇头一般的侵蚀。忍，忍耐。我们的古人说：百忍成金。小不忍则乱大谋。咬紧牙根含血吞。忍，忍……我们还是会，而且要争取的……

这时，他感到一股气体在下腹乱窜，大肠的肌肉在抽搐。

阵阵的气体牵引而来的绞痛在下腹蔓延。他不由移动身子，坐直起来。肛门的肌肉如临大敌地紧闭着——如他的双唇。

他左手按着心房，右手按在丹田，低垂双目，排除脑海的一切杂念。他吸了口气，然后运用丹田处的内劲，把屁眼与大肠的气体压缩提吸，缓慢地，那股气体游移上胃部，再涌上胸腔，窜进口腔。他的脸颊涨大，他的嘴唇紧闭。他于是大力地用鼻子吸了口气，硬硬地把那投体内的气体再次吞压进胃腹消化去。

难怪乎党员们常在总会长背后说：会长的口臭很重呵！

主席的“议决”案还来念完，总会长却已排解了心头的死结及生理上的困境。他于是轻松而又友善地抬起头，环视及监赏会议厅内各理事们的脸部表情了。

还是早年的“中原先觉子”相师洞察先机。他说：依据先生双掌的纹理，先生你的事业成就必如日于中天。看你脸相鼻相眼相耳相嘴相，再加上先生你这对眼神，既使不能君临天下，做个族人的第一号人物该是绰绰有馀。问题是先生你气息太重，“忍”道修为太浅，怕会误了大业。“忍”道不精，在本国的政治经济的结构下，恐怕不能面面俱圆而坏了仕途，“忍”道的修为，始于“忍屁”功。吾族文化五千年，相师我还是推荐你向国术大师修炼“忍”功。一朝成就，仕途就在先生你眼前展开。

就凭“中原先觉子”一席预言，当年总会长（那时他还是区会主席）当然不会轻信。于是他就去蹲在路旁，看着印度相师打开鸟笼，拿着米粒喂进从鸟笼跳着出来的黄色小鸟的嘴里，然后又看着小鸟跳到排列在路面上的扑克牌，并喙

拉出一张纸牌放在印度相师脚旁，然后微翘着头等候相师的米粒。印度相师把小鸟赶进鸟笼之后，翻开纸牌说：先生你是大富大贵的人呵。可惜你气焰太盛。只要你能……印度相师紧握拳头作出咬紧牙根状——你就能成功。

不只“中原先觉子”及“鸟”相师如是说，就连暗巷内的马来术士，在细看五官之后，也再三说：先生，好，好，先生，不是第一号人物，也是第二号人物。

百事从“忍”起，当年拜师练“忍”功之后，他即从区主席一窜成为州的中央代表。过后党争兴起，而他就凭一流“忍”功，成为两派人马都能接受的人物，再加上中央政治理事会主席的青睐，他即一跃而登上党总会长的宝座，更从而坐在中央政治理事会主席的右边座位上。

然而总会长还是有苦处的。

总是有一批党员不听从他的劝导学习“忍”功，更有些党员学习之后却又不勤加修炼。每次的中央代表大会上，常年的党员大会以及常委会上，总是有人因“忍”功修炼不到家或是根本不修炼，而在会议上大放“屁”词，闹得整个场面臭味弥漫，令人掩鼻叹息。

他甚至想下一道总会长的命令：凡未曾修炼及不能通过“忍”功检验考试的人，都不能申请为A党的党员。

然而在他统计了A党内修炼“忍”功的人数，及调查了近年来申请进入A党的反应后，他还是左手按心扉，右手按丹田，吸了口气之后，“忍”了下来。

就如现在，总会长这一张充满和蔼亲善友爱的笑容正迎向中央政治理事会B党的各位代表。本来还以为A党总会

长必定会对“议决”案违抗，并且会引起争执而暗自担心的B党代表车，这下子可都各自放下心头的大石而笑脸相迎了。

主席抬起头，发觉会议的气氛还甚融洽，他于是微笑了起来：“这些议案，我提议通过。”说着，把文件合上。

“我附议。”B党署理主席举手喊道：

总会长下意识地把手移向心房，右手又要移向丹田时，却意识到主席的眼光正向他望来，连忙站起，谄媚地微笑着说：“议案虽然还是有些偏差，希望在不久将来能够纠正。大致上，我还是能向党员们劝说的。”

“好，好。本国的政台结构就是建筑在协调磋商的基础上的，”主席伸出右手：“团结才是最重要的。”

总会长连忙伸出右手。这时一股气体又窜向屁眼处。他连忙吸了口气，拉紧屁眼四周的肌肉，心中直喊着：忍……忍耐……忍。

（敏感者请别对号入座）

忍住

陈政欣

自从全国中央委员参加了由会长亲自策划指导的“领袖人才训练班”之后，整个党一时之间和蔼平静安详了起来。

以往，在中委会议上，为了区域性的利益，为了全族性的尊严，乃至为了民族性的各种权益，各位委员们都争先恐后激昂发言，唯恐不把民声倾吐出来，就无颜面对乡老。于是乎整个会议室总泛滥着各式各样的建议及呼吁，当然，其中偏激之言论也不在少数。

各位委员能抒发建设性的意见，这显示大家都热爱关心这个党这个民族的前进。问题是：没有节制的言论，常使到会长在全国政治理事会上感到为难。理事会及友党领袖们总带着疑惑的眼光戳入会长的眼瞳：你们话太多了吧！其次，没有经过过滤的言论，有时不免过于尖锐，而刺伤了会长的感情。一些话可以说，一些话不可言传，只能领会。会长本人忍功是一流，这无须置疑。会长周围人仕的忍术日愈深厚，会长更是宽怀自慰。然而，整个中委会的言论太多而没有适度的节制，却就显露出会长的统御能力薄弱。这不止

伤了会长的颜脸及感情，更使他老人家在理事长面前不大敢抬起头来。

追根究底，中委会的委员们没有深得我族“忍”术的精華。

别的不说，就以中委会每例常会议时的情况为例吧。

每当会长在陈述党的政策，苦口婆心地向大家描绘整块蛋糕均衡的格式及美好的未来时，或是在叙述国家政策的公正平等而要求大家在某方面妥协退让，甚至接受调协时，或是在诠释行政执行的方针，或是释解行政偏差的存在有待各造逐步纠正时，总是有人在会议上“噤”一声放屁。

放屁嘛，本是人性生理上的一种洩露。起初，会长只向声响处睨视一眼，即继续向大家描绘我族在建国兴邦的功绩，虽有待追认却是永恒不朽大家无须自慊时，谁知又有响屁声起。

此例一开，接着下来每次中委会上会长演说时，总有“噤噤”之声四处响起，而且大有一屁即响，四处就有声援之势。有的声响冗长仰顿，有的短暂尖锐。起初响屁者还掩遮掩饰闪闪缩缩。到后来，有些人已经理当气壮地挪动下身子，就来这么一声悠扬冗长的长笛，成了会长演词的和音。

这已是家丑，古有祖训：不可外扬。

会长并不是个独裁者，无心压制言论自由，放屁更是一种生理的洩泄，而会长也明白满不溢则裂的原理，所以在某个范围之内，放屁跟抗议一样是被允许的。

至于会长本身那套把。“屁”一气由小肠吸纳丹田，再以龟息归纳功，把“屁”气延引口腔再行吞进腹部消化无迹的

“忍”功，会长并不敢苛求每个人都修炼到这种境界。会长经过几个月的时间把“忍”功秘笈简化，终于研究出套“忍”功入门的速成法。

于是发出了一条指示：所有的中央委员都须参加由会长亲自主持策划及指导的“领袖人才训练班”，违令者，区会策动取消代表委任状。

生理的洩泄是不可压制的，所以会长不敢违反自然的原则。他只是在肛门附近的肌肉下功夫。当那股“屁”意在小肠处形成，而移向肛门出口就要倾吐而出时，吸一口气，再运劲把那股“屁”气吸迫进小肠，然后闭上双眼无视周围，心神定一地慢慢放松肌肉，让那股“屁”气轻轻地，慢慢地，一丝一丝地无声无息地流出去。

“就这样”，会长闭着双目，侧着一边身子，进入忘我境界地吸了一口气，然后缓慢放松整个身子，吁了口气：“就这样，没有一丁点的声音，舒服极哩。”会长的示范一完，在那静谧如深夜的训练班上，每个学员都抬起手掩捂着鼻子。

“明白吗？大家明白吗？没有声音，一点点的声音都没有？”会长露出一代宗师慈祥的笑意：“大家都知道「祸由口出」，其实，祸不止由口而出，也由另一个出口而出。只要没有声响，只要不扰乱人家，只要大家懂得节制，没有人会说你不说话就是哑巴，更没有人说你不放屁就是生理有毛病；低调不等于没有进取，妥协并不表示退让，明白吗？明白吗？这样，大家都欢喜。记住，想像已在各位的肛门虚拟了个「灭声器」就行了。”

训练班一结业，中委会的会议气氛全然一新。

会长还是照常发表党中央政策的演说，会议还是一样进行，只是整个会议室静如深夜的旷野，除了冷气机的声息，一点儿“屁”声都没有。当然，不是少数的委员吧，无不闭住双眼，侧着一边身子，吞吐着气息，心神定一，忘我地放松肌肉一根根的神经，让那股气一丝丝地流水般地流出去

.....

至于整个会议室的空气，就有些那个.....

而会长的手下意识地捂着鼻子。

会议平静地进行。

过后，会议室装了个吸量更大的吸气机。

过后，全国政治理事长遇到会长时，总是笑眯眯地拍拍他的肩膀说：“你们很静，我的国策很行。”

会长呢？他骤然间感觉到肛门肌肉的神经在抽筋，他的鼻子也敏感地四处地嗅吸，他的右手更不自禁地移向鼻子去。

接着他说：“理事长，行！”

（敏感者请别对号入座）

忍不住

陈政欣

做为个有志于当“民族救星”的政治家，是不可没有一套完整的政治策略的。

党有党的政治策略，总会长也有自己的政治策略，所有在党前线的头头也有自己本身的政治策略。

第一副会长的政治策略：“外忍内放”。

基于国家的政治结构及历史因素，总会长提倡的“忍”功已给党带来“深明大义”的美誉。虽然捶胸摇头痛骂暗咒悲叹饮泣的情绪在国内四处泛流，但这还不足以在报章相片上党头头的笑容抹上阴影。

第一副会长除了奉行“外忍”，更主张“内放”。

内放者：就是除了把党在政治斗争中所经历的痛苦、委屈、悲痛向党员倾诉之外，更要把党所争取到的任何成果，无论巨细，都向族人宣布表扬，打锣敲鼓，定把任何一点点的喜意笑意传递向族人，以塑造自己的形象。

无怪乎第一副会长能凭此一策略而在党内直窜而上。四年间，他已从区会主席潜入国家政治的主流，他在党的排位

上，居季而睨视冠冕了。

私底下，他说：在国家政治理事会上都忍了一整天，回到自己的族群间，还不放？

所以，第一副会长是以响屁著称。在族人的任何场合，尤其是华社主办的任何团结宴会上，他都是毫不避讳地“解哩叭啦”地解禁畅放。

上自孝亲敬老，社族团结，推广华语运动，下至族人企业化，经济蛋糕均分论，他都能在演讲过程中，恰当及时地放一两声响屁，以增加悦耳的效果。

他总是说：不放，族人如何了解我党的苦心。

就如这一次：

部长私下对他说：“贵党多年来的争取，逼使我不得不亲自向局长了解整个事件的真相。是的，扩展学校校舍的紧迫性已不容拖延。然而由于本国的政治结构及语言教育的政策，我虽然意欲向行政委员会推荐批准贵党的要求，但这件事还得采取低调处理。我不要太响太响的喧染。太多的杂音会引起别人的妒忌，而这是有损于本国的政治妥协结构的。切记，切记。”

争取成功，学校校舍终于云开见日有得扩展。争取了十年，而就在当他荣任这一区，这一届党主席的今日，部长终于看着他的脸点了头，这可真是时来运转，祖宗有灵，不跃龙门也不行了。

他只感到一团团的气体在腹内滋长，而且不停地四处窜流碰撞，多少时日忍下的气息，一时之间都向肛门挤去。这他忍不住了。他不再小心翼翼地控制大肠尾端的神经了。他

放松所有的神经，让气体一团团一节节流放。声响一声声地，如响炮，配合着敲锣打鼓，他的声音如日于中天。这是好消息，没有理由压制神经不放。他跟党员说：忍不住，忍不住，我忍不住要放。

整个社群都睁开了眼。

虽是掩捂着鼻子，但是大家还是期望这些响屁中的诺言会实现。

就连反对党也沉默了下来，观望时态。

世面一片大好，我们终于感觉到光芒可能在前方了。党员们说：佳音应向四方传，于是所有肛门的神经都解禁，所有积累在腹内的冤气酸气臭气骚气，都连连流贯而出，百屁齐鸣。

掩着鼻子捂着鼻子屏着呼吸，这一切都压制不了人们奋亢的期望。

然而刺耳的声响及污染的空气终于引起另一些人的厌恶及被亏待的情绪，于是有人说这已是偏离了既定的政策。有人生气有人不满有人埋怨了。

“我们要保持着整个国家的政治结构及衡势，”部长一天召来了总会长说：“就以这次的事件，低调的策略才是唯一解决的途径。我不明白贵党为何要渲染这件事。没办法，我希望你谅解，也希望你的族人解释，国家的安定及均衡才是最主要的，学校校舍扩展的事就暂时展延到适当的时机。”

总会长右手按着心房，蹙着眉头，吸了口气，然后堆起一脸的笑意：“我明白，我谅解，我体会，我接受，我赞

成。”

过后，总会长召来第一副会长：“你就是不能忍，忍不住，忍不住。”总会长吸了口气：“要放，放，放，放什么……”

党中委会议决：第一副会长来年外放。

(敏感者请别对号入座)

厕所构思

陈政欣

……古有训言：“霸住茅坑不拉屎”……

会长坐在陶瓷坐厕上。

陶瓷坐厕是设在会所的厕所间里。

会所的厕所间颇大。除了八尺的尿壁及十多个洗手瓷盆之外，另设小房四间。这四小房设置了‘大小通吃’的陶瓷坐厕。如欲追溯，这陶瓷坐厕就有如旧时我们祖先方便的茅坑了。

四小房外的塑胶名牌上依序写着‘会长’、‘总务’、‘财政’及‘公用’。除了‘公用’之外，另三间房间都设置了要有专用锁匙方能开启的锁器。

会长坐着的坐厕，当然是‘会长’名下厕所内的陶瓷坐厕。

会长感到心烦意乱，思绪起伏。

会长是一身西装，端坐在坐厕上沉思。

人有三急，但现在会长并无内急。坐在‘会长’名下的厕所间为会务寻求解决的方法。就有如霸住茅坑拉屎、外头

即使闲言闲语，里头却也心安理得。

但会长思想开通，想像力丰富，可以体会到人们内急时下腹大肠的绞痛，更能了解肛门肌肉几乎失去控制时额头上汗珠大小竟泌的困境，那种咬口切齿的憎恨，他本身也曾体验，所以他才会坐在‘会长’的坐厕上，苦苦冥思，为会务寻觅出路。

会所内一直以来都有人在交头接耳地咒骂：“霸住茅坑不拉屎”了。

而由会长倡议的本市华人社团联合会的注册已被批准，社团联合会新会所的建筑构思需要早日拟定，以便绘测师能尽早提呈建筑图测。

会长总觉得这句‘霸住茅坑不拉屎’的古训如果没有得到彻底的检讨解决，华人社会还是一盘散沙，成不了大事。

会长就是因这一盘散沙而痛心疾首，苦思冥思之后才组织华人社团联合会的。

现在华人社团联合会的建筑构思就要拟定。

在这千秋大业还未奠基之前，能一劳永逸地解决这句‘霸住茅坑不拉屎’的恶毒咒语，那么，华人社团联合会内就不会有斗争，不会有‘元老派’、‘当权派’、‘改革派’之类的纷争。大家都得其所欲，才能心平气和地在会议桌上叙旧聊天。凝聚在一起。

在这华人人口不足三万的市镇，大大小小的社团竟有四十余个。宗姓祠堂，籍贯会馆，某行某业公会，各区各街各坊各村各乡，各神各仙各庙各庵的各理事会各建委会，各校各属各国留学的校友会组织，某党某派的政治团体，某村某

区的青年运动或商会组织四处纷立。每年一度的会员大会选举，总是焰火燎原，骂战连绵。更甚的是，某‘当权派’失势，或某‘改革派’讨伐不成，总不忘带着本身人马，另起炉灶，另设名目，设殿开坛，自封为主，过后再招兵买马，巩固势力。

会长认为华人之所以会一盘散沙，就是因为太多人懂得诅咒这句‘霸住茅坑不拉屎’的咒语，所以解除这一句魔咒，才是最迫切的任务。

这就是会长现今在‘会长’厕所内坐厕上苦思冥想的原因。

‘茅厕’有如门面，门面有如脸皮。虎死留皮，打肿脸皮都要充胖子。人在当了领袖之后，更需要门面，所以在领袖阶层的层次上，‘霸住茅坑’的意识心理，却不是那批呐喊喊喊的‘少壮派’、‘改革派’人物所能了解的。

然而，会长了解这批少壮改革派，甚至选举上一直不能得意的人物对‘霸住茅坑’的憎恨心理。终究，会长当年也是打着‘改革’的旗帜窜上宝座的。

会长对社团联合会新会所的建筑图测构思是：第一，建筑要大。

本市的社团都已有四十多个，所以最前线的领导人物诸如‘主席’、‘会长’、‘总务’、‘秘书’，就有几百个。建筑物大些，方便设置茅厕。每人分得一间茅厕，每间茅厕各立名牌职位，各得其所。建筑物的基层更须要多设名头亮些硬些的茅厕，以资助稳住此千秋大业的根基。

本市镇年轻而又有抱负的子弟颇多，‘出人头地’的念头

更是他们的赚钱意识之外的第二目标。所谓‘满不溢则裂’，如果不设置足够的茅厕来安置这批少年才俊，‘霸住茅坑’将是他们揭旗而起的誓言或藉口。

唯有多设茅厕。

是以，会长的第二构思是：会所要高，要多层。

每层楼都遍设茅厕，每个有才华有抱负曾为华社出力或将为华社出力的，都不仿为他们设置各自的厕间，‘安得天下“茅厕”千万间，华人精英岂不尽欢颜。所以……所以会长构思至此。不禁险显笑意。

每人都有各自的厕间，另外设置更多些茅厕以备罗致后来的有意为华社出力的英才。只要新会所有足够的厕间，‘霸住茅坑不拉屎’的咒语岂不自破？

想到此，会长差些就要拍‘案’而起……

但……会长突然间有所悟觉。

祖宗，上一代的英灵，前辈们的英魂，他们会不会因为没有‘茅厕’而唆使年轻子弟们滋长‘改革’的心里？他们会不会因我没有考虑到他们的一世英名应该获得周全的显扬而产生‘霸住茅厕’的心里？

前辈祖宗的英灵先逝，是应该得到恰当众显扬。

据说，一些大酒店，都设有一间布置非凡的客房，而这间客房在任何情况下也不会出租，说是专为游魂野鬼设置，以免骚扰世人的起居。说直些，这房是招待‘鬼魂’的。

如果我们为列代祖宗也设置一间茅厕……

好啊！

会长大喝一声而起，

会长对华人社团联合会新会所的架构图构思已有定案。

（一）新会所建筑必须方方正正、稳稳当当，根基巩固。

（二）会所必须是多层建筑，地基更要多方设计，以便日后能够再向上扩建。

（三）整间会所的主要空间都要遍设厕所，也就是说，每层楼都设置成一间间的茅厕，以满足社会人士的心理要求。

（四）会议室礼堂之类足用就可。

（五）最高一层设置的茅厕一概不许世人占用，以敬供列代祖宗英魂。

*

*

*

会长一口气把五要点记下。

一抬头，就看到对面墙壁上挂着先人的坟墓的相片。方方正正的墓碑，一时之间，竟与脑壁上新会所的映相像相叠吻合在一起。

他妈的。

会长顿下头颅，急忙把脑壁上的映像抹掉。

顺 变

陈金寿

“我发誓：神明在上，我梁秀珠、胡文生的老婆，今生今世只爱胡文生一个，胡文生死后，我梁秀珠绝不改嫁，绝不看其他男人一眼，如果我梁秀珠改嫁或跟其他的男人，敢天罚我今生无手无脚，受尽折磨，死后堕入十八层地狱，永不超生！”

轻轻柔柔的语调钻进阿福的耳里，他不禁又发出了同情的叹息：唉！阴功咯，那个患血癌快死的年轻人又逼他太太发毒誓了。

阿福慢慢地侧过身体，定定地望着邻床上的那个病人——胡文生——一个生命已快走到尽头的年轻人。

和以往一样，胡文生支撑起皮包骨的身体，只剩稀稀疏疏几根头发的头颅正陷在枕头里，两眼睁得大大地望着自己的太太，看着她顺从地跟着自己念完了毒誓，不禁深深的吐了口气，心满意足地闭上了眼睛。

唉！可怜哪！可怜！

阿福也深深地吐了口气，视线一直在那柔顺而又清秀的

胡太太身上打转。

发完毒誓，侍候丈夫睡下后，胡太太站了起来，半垂着脸，静静地走了出去。

大概又到楼下去买水果给她丈夫吃吧！

闭上眼睛，阿福都料得着她的一举一动。

嗯！一定是下楼去买苹果，橙。然后上来，坐在丈夫旁边，静静地织毛衣什么的，丈夫醒了，就赶快扶他坐起，倒水喂茶，然后榨苹果汁、橙汁给他喝，又念书报给他听，又

想到这里，阿福的心是又嫉妒又怨恨的。

这个胡文生真不知几生修来的福气，娶了一个这么千依百顺、文文静静的太太。明知丈夫病得快死了，她还是尽心尽意的，日夜侍候他、守护他！时时柔顺地听着丈夫暴躁的怒骂，甚至每天被逼念那一条条的毒誓，她都毫无怨言的一一依从。

“这个做丈夫的太自私了，自己快死了，还怕太太改嫁，天天要她发誓，太过份了！”

“唉！天下难找这样三从四德的老婆了。听说这个胡文生是沙巴一个富豪的儿子，年纪轻轻的就得了这种病，阴功咯！可怜他老婆，今后不知怎过？”

“如果我的老婆也对我这样好，又肯为我守寡一生，我缩短十年寿命都值得！”

在床右边的病人个个都和阿福一样，常常又是羡慕又是叹息的。

是啊！如果我的老婆也对我这样柔顺这样好，肯为我守

毒，我马上死掉都甘愿。

想到这里，阿福不觉又怨自己命苦，遇不到这样好的女人，反而娶了一个河东狮般的凶太太。

唉！自己的母老虎哪一点比得上人家？样貌平凡，动作粗鲁，嗓门又大，脾气又凶。自己这次进院来割胆结石，她顶多每天傍晚来看望一次。叫她留下照顾自己，她就板起脸孔，大叫大嚷地：“照顾你？老娘不用开档卖粉啦？不卖粉一家吃什么，喝西北风啊？你又不是生什么大病，这么娇贵，睬你都傻！”

看人家的太太，想自己的老婆，阿福除了怨天尤人外，夫复何言？！

阿福出院的那天，正是胡文生逝世的第二天。

在医院的太平门外，他碰见了胡太太——那个可怜的新寡。

“嗯，节……节哀顺变！人、人死不……不能复生。这……”阿福结结巴巴地，很想表示一下自己的关怀和同情。

“什么？！”胡太太扬起了眉，笑意竟然漾在脸上，深深地：“唔，我知道你们弄错了，我不是胡文生的太太，我只是他家人雇请来的护士，是他家人要我扮演他太太，照顾他，令他开心——噢，说起来也怪可怜的，他真正的太太一得知丈夫患上癌症，马上卷了一笔钱，跑到外国去了，听说还留下二个年幼的孩子——”

偷 师

陈金寿

新娘礼服摄影比赛正式开始。

富都广场挤满了看热闹的男女老少。

七彩灯光如梦如幻地旋转着。在“结婚进行曲”的乐声中，舞台上开始走出一个个美艳娇丽的“新娘”。

雪白的礼服，摇曳的舞姿、羞答答的笑靥，不知谋杀了多少菲林，震撼了多少台下的少女。

镁光灯不停地闪着，结婚进行曲不停地播着，舞台上的“新娘”啊，不停地舞出一个个迷人的梦。

忽然，结婚进行曲慢慢地停了。舞台上放出了乾冰，一团团的白雾，迅速地向四周扩展开来。

扩音器传出司仪的声音：“各位，现在由我国最著名的新娘礼服设计师梦夫人亲自展出她最新的作品。这许新娘礼服是梦夫人的心血结晶。她打破了一贯来的传统，采用新款大胆的色素，编织出一袭超时代的伟大著作。现在我们有请梦夫人——。”

白雾渐渐飘散，结婚进行曲又庄严地哼起来。在众人引

颈翘盼中，一个紫色影子从后台转出，款款地步向台中心。

哇！真美丽啊！

哇！没得顶啊！

哇！像仙女下凡啊！

整个广场陡然鸦雀无声，除了结婚进行曲犹在哼着，再也听不到其他的杂声。连摄影师也忘了拍摄任务。

真是太美、太美了！怎么来形容这震撼人心的一幕呢？！啊，看，这真是一件美得难以形容的礼服：整件衣服是用闪闪的紫色绒毛连缀成的，低胸、露背、胸前衣襟点缀着蓬蓬松松、深色浅色交织成的羽毛、裙子下摆则缀满了星星形的七彩珍珠、斑斑烂烂、闪闪亮亮的煞是好看。

美丽的礼服裹着一具成熟丰满的娇躯，配衬着一张浓艳妖冶的脸庞，更显得娇艳如花，风情万种。

台下的人群开始爆发出一阵阵赞叹声，掌声疯狂地响起，镁光灯也如梦初醒似的，拼命地闪着、闪着……

忽然，台下的人群一阵骚动，纷纷指着台上。

不知何时，台上出现一位披头散发的年轻女孩。她一跳上台，就一把扯住正在搔首弄姿的梦夫人，哑着声音，喊道：“骗子！你是骗子！你骗我！”

梦夫人大吃一惊，想抽出被捉住的臂膀：“你想干什么？发疯了，你？”

怎么回事啊？难道是在搞噱头？台下的观众紧张地拥成一堆，二个保安人员也以为是搞宣传，并不上台干涉，只在一旁观看。

“你疯了！快下台去。不然我叫“马打”拉你！”梦夫人

气急败坏地低声嚷道。

“拉我？叫‘马打拉你才真。’”年轻女孩死扯住梦夫人不放，睁得大大的双眼似欲喷出火来：“你是什么著名设计师？！你不要脸，你剽窃我的心血，抄袭我的作品！这件衣服明明是我设计的，我构思出来的，你竟敢说是你的心血结晶？你太卑鄙了！太无耻了！”

“你——！”梦夫人再也顾不得什么风度仪态，泼妇般地骂道：“你是什么东西？我堂堂一个著名设计师，需要剽窃你的作品吗？笑话，我要告你诽谤，要你赔偿我名誉损失！”

“你去告吧！这明明是我设计的。唔，去年，我把这件礼服图样呈给你过目，你就弹得一文不值，说什么新娘礼服用紫色不合传统，说什么露胸裸背不够端庄，可是，现在你却——”年轻女孩越说越激动，越说越生气，眼泪滚滚：“我虽然只是你的一个小小学员，你也不可以这样欺骗我，盗用我的作品——”

“撒谎！撒谎！我要告你！我要告你！”

台下的人群也阵阵骚动：“是不是真的啊，小姐，不好乱乱讲，人家是名设计师——”

“真的！我说的是真的！”年轻女孩叫着，一瞥眼，看见梦夫人嘴角含着得意的笑，像在说：看！谁会相信你？

年轻女孩猛然一甩头，把心一横，飞扑向前，两手死命撕扯着梦夫人的礼服：“我要你露出真面目！”

哗！台下观众大叫。二个保安人员看情形不对，正欲冲上台，但来不及了，紫色的新娘礼服被撕扯下来了。

哗！台上台下的人都惊呆了。

年轻女孩发抖地望着手上的礼服：紫色的体服连着一大片人皮被撕下来，呈现在大家面前的梦夫人竟是一具…没有血没有肉的骷髅，配着那张风情迷人的脸庞……



雾罩

岩津

凌晨三点半，重雾，笃生又站在火车铁轨旁的斜坡下，狠狠朝南来的火车丢石块。一块隐落在某个角落，无声无息，还有一块击到火车了，粗粝的压轨声把那一声脆响淹没，火车霸气的雷嚷走过，天地又回复了整片的黑暗，阔寂。笃生将愠怒的情绪，发泄在双足上，用力的踢着步伐回家。雾浓雾密。

笃生曾经钟爱过火车。长长的列车的每个车厢都有许多故事，由来自各地的搭客说着、谈着……长长的一串也是长长的故事，火车载着它，迤迤然来了，又弯弯摆摆轰隆轰隆的远去。

笃生与姐姐笃爱，小学中学都在C镇上课，要坐十五分钟的火车程。俩姐弟都是老师夸赞的模范生。姐姐是个讨人喜爱的乖巧孩子，而他是个文武全才，老师常说他父亲会取名字，俩姐弟的名都取得恰如其份。

“爸爸不怕辛苦，将来一定要让你念大学，甚至修硕士博士学位。”初中三毕业，笃生捧着成绩册与初中组模范生奖

状，恭敬的交到父亲手上，父亲这样许诺。

笃生握着成绩册与奖状宛如握住两柱香一般，气氛神圣肃穆，这里有彼此的契约与承诺，就如庙里焚的香，是未来的希望。

笃生高中一那年，父亲在 C 镇的郊外遇车祸惨死现场。笃爱离家到南部的 K 城工作，家里剩下悒郁多病的母亲与他。

笃爱每隔两周就回家一趟，住一宿又回 K 城去。他放学后就到火车站，送姐姐坐上从北部开来的火车，望着火车缓缓远去，把姐姐带走。

有一次笃爱凌晨回到家，与母亲在房里小声说话，他耳朵尖听到了，便急不及待拿了成绩册闯进去，见到母亲脸上挂着一串泪，想必定又是舍不得姐姐只身在外，家庭的重担全落在她一人身上。姐姐见了他的成绩，欣喜的拥着他的肩，眼中似乎闪着泪花，要他用功念书，她一定会供他念大学。

因为工作忙碌，笃爱回家的次数渐渐少了，有时三四个月才回家一趟，但她仍不会忘记写信来报个平安，问候母亲及鼓励笃生。

在饭后的黄昏，天空飘着金霞色的云，笃生爱与母亲漫步在街上，如沐浴在灿丽的光色中，而母亲，似乎是被某根线牵引着，她老是走到火车站，先坐在月台的长椅，然后趋前，静静的望着铁轨。长长的轨延伸到远处的一个弯角隐没了，母亲总要望上好一阵子才离开。有时候，他会感觉到母亲在这一刻有些没有透露的心事，从皱着的眉宇间浅浅的泄

露，然而她抿着的嘴永远不肯说一个字。

教育文凭试结束后，笃生暂时在一间超级市场工作。那一天，他正在清点架上的货品，听见即熟悉又刺耳的谈话。

“平姊的病，老不见好转，脸色总是青白青白的。”

“那岂是什么病，只是在苦那个老公早死，一个女儿长得清秀体面的，却又堕落得去坐男人大腿。”

“什么？”

“你以为笃爱是正正当当的白领丽人吗？哼！晚上也做工的呐！在夜总会陪男人喝酒！”

流言，如菌，在空气中散播，笃生无法免疫。

镇里的人似乎已把这件事当着是最有趣味的新闻了，急不及待要让周围的人分享。他们用嬉笑的口吻说，本镇的土壤只能种出青涩的果子，要让 K 城培育，果子才快熟；够甜又多水。德叔更说他曾在那间 K 城最豪华的夜总会见过笃爱，还跟她打了个亲热的招呼，夸赞笃爱大受酒客们欢迎，是老板最宠爱的红牌。

一个月后，笃生辞职了。他受不了小镇里的人，见到他便会重复那几句话：笃生，你在这里工作吗？不念书啦？可惜啊！这样的高材生。不过也好，免得让你姐姐太辛苦了。

关怀与热心，有时会变得暧昧与恶心。那一张张的嘴与眼睛，常流露出轻蔑的神情。他——李笃生何曾遭受过这样的羞辱。在学校，迎接他的，永远是同学投来的羡慕与佩服的眼神及老师的赞许声。现在，他却发现人的眼睛可以闪出芒刺，带笑的嘴是一把割人的利刃。只要他们朝他望一眼，牵动一下嘴角，他便受伤了。

曾经，在笃爱回家的日子，他挑灯夜读到凌晨四点。在漆黑中，门外响起一串钥匙的清脆，他就飞快的去冲一杯热牛奶。

隆隆的火车如难听刺耳的聒絮，最近笃生常被吵醒，然后辗转了好久才能入睡。有时，他会在火车还未经过时乍醒。然后似游魂般的走到屋后的土坡下等火车，手里握住几块石头！在雾气弥漫中，准备狠狠的击向那头狰狞丑陋的巨兽。

笃生赶到医院时，头很痛，眼皮在跳。凌晨三点多醒过来就再也没阖眼了。他走了进去，见到母亲坐在床沿，什么话也没说，手抚着笃爱的脸，眼泪扑簌簌落下，一张小小的手帕早已湿透了。大姨妈在那里呼天抢地：造孽啊！坐在火车里，怎么也会被石头击中，那个天寿短命的，会在那个时间丢石头，真是造孽啊！

笃生的手掌握着，深深插入裤袋里，眼角不觉的也闪着泪光。却似刀锋般冷漠。他望着昏迷的笃爱，她，曾经重新为他点燃了希望，可是现在，他的大学、硕士与博士学位都陷入重重迷雾里。一切已随着笃爱躺在浑噩中了。

迷 路

莫泽明

告别了老房东后，赶路上学的途中，竟然迷了路。城市巴士载过他一段路后停下。搭客情不干意不愿纷纷下了车。有几个还涨起脸来，从冰冷的玻璃窗看出去，显得像天边一轮红日般迷离。

他下了车，看了看手表：

“糟了，还只剩下十五分钟！”

夜校快将没份上了！

周遭都是高逾人头的野草，突然醒觉：这儿是什么地方？草丛间一条小径若隐若现，仿佛儿时洋溢花香的童话，踏上后又是另一个世界。他想起童年的温柔，不经意间天色已晚。

天空的颜色逐渐平淡，一团乌云移来缓缓将它复盖。

沙沙沙的声音令他烦躁，可是如果不这么做，又难掩心中那一股不安感觉。人是不怕孤单的，而怕寂寞。孤单的感觉在冰冷的都市水泥墙内尝过了。寂寞却筑成个别的人墙，窗门已近乎无迹可寻了。

想到这里，他禁不住笑了，一阵苦涩在喉间滑滚，流到心中。骤然，心中的苦涩滋味被突如其来的寒意所取代。

我走到哪儿了？

到处都是长草，哪里有出口？

他想往来时路走去，却遗失了方向。黯暗的夜色将小径隐通过去，找不回了。除了四野低沉的风声，仿佛还听得见自己的心跳。不怕的，就是那鬼夜哭在孤单时听起来还是一样温暖。当时年纪小，许多鬼故事都是从幼儿园听来。

“傻瓜！鬼哪可怕？”他忆起老师充满慈爱的笑颜。“等你们长大后，才晓得鬼是怕人哩！”

是啊，鬼有什么好怕呢？像自己常常一个人赶路上夜课，回家路上又孤孤单单的，活脱脱成了一只野鬼游魂。相陪伴的，除了清冷空气，还有那一轮又圆又大的乡愁，转瞬幻化成母亲忧戚的脸：

“阿亮啊，去学一门手艺回来，就快有人请你。我们都老了，你还有六个弟妹在求学，将来，什么都得靠你啊！……”

闭上双眼，便看见母亲头顶冒出的银丝，宛如有生命似的向四方八面伸展，渐渐织成了无尽的路，每一段路都好漫长……

路途遥远，蓦地，他看见自己变成了蛇，一条赶路的老蛇，受罪似的爬行着，每前进一段路，酸涩的感觉就更浓。但他无法停下，甚至转过头来都不能，只好默默忍受路旁的花草嘲笑他鄙贱的身世，那是一种与生俱来的悲哀。

他继而想到双亲毕竟是他爬过的路还远着呢。胸中的

暖气催促他的步伐。前方茫茫的旷野一片肃杀，乱葬的凄凉，复活的记忆——

“是一个年轻人。”

“那么晚了，怎么会在这里出现？”

“受伤不轻，你闯祸了！”

“我…怎么知道！突然闪一个人出来！”

“还说这么多，快载伊去医院！”

霎时，他发现原来整个迷路的过程是为了搜寻生前的记忆——零落且残缺不全的眷恋。

百年树人

柯志明

校长声嘶力竭，满头大汗了。

“学生越来越少，都是因为我们的设备太差了！老师们，看看市区那一间学校，又建电脑室又建新礼堂，家长们都把孩子送去了。看看我们吧，董事会又不愿意捐钱。”

其实校长还知道有几名老师辞职不干，到那市区小学任教去了。校长以为在座的教师们不知道，便隐瞒着以免打击士气。

“老师们，你们有什么建议，尽管说！”

全场鸦雀无声。才几百元的薪水，谁愿意这么绞尽脑汁呀？

散会了，一位老师到办公室找校长……

又一位老师辞职了，黄老师心想，应该是到市区去任教吧！设备好，学生多，容易升职，也难怪的。刚坐下打算歇息，妻子突然打扮得像赶赴盛宴一样，匆匆经过面前。她一边穿上鞋子，一边吩咐，锅里有汤，桌上有饭菜。

妻子出去了，黄老师独自吃晚饭，看看报纸，转眼十时多了，她还没回家。

他走出家门，到处寻找，转过几条街，便看见一片光亮，人声鼎沸，烟火味弥漫扑鼻而来。

那不是辞职不干的老师吗？隔着人群，黄老师看见他伏在桌上，不停摇晃着脑袋。

真是莫名其妙，还是找回妻子要紧。一转身，便见妻子挤在人群中，黄老师好歹推开一些大汉妇女，接到妻子身旁。

“喂，你也来啦！听我说，哪，那位先生，被哪吒三太子上了身哩！你不知道吗？今天下午，校长的小儿子不见了，闹得全村人都知道，慌了手脚，这位先生啊，突然手和脚抖起来，整个人变了样子。大家才知道他被哪吒三太子上了身，他也指示了校长的小儿子逃到哪里去了。大家跟着一找，嘿，果真找到了。真灵！你先回去睡吧，我排队求着真字呢！”

这哪吒三太子庙终于在数星期后建立了。村民们事无大小，都来求神问卜。后来传闻村民中了什么的头奖成了百万富翁，在哪吒三太子庙设了数十桌的盛宴酬谢神恩，远近的居民更加蜂拥而来。

神庙越建越豪华。每年的神诞越搞越热闹越搞越盛大，每年它都捐一大笔钱给学校。

学校的设备也因此越来越齐全，越来越先进，这个村子以学校的先进和神庙的灵验而远近驰名了。

黄老师升为副校长。他认为自己是老师，一直都尽职地做好本身的份内事，便足够了。对于那位辞职转做乩童的老师，黄副校长到现在仍旧不以为然。

捕蛙人

秋山

天色已灰黯，该回家的人都已经回家了。

林青其骑着一架老单车，背后载着唻六年级的进良，走进石灵门芭内的河流。

野猴山谷中呱呱鸣叫，森林的山风徐徐吹得树叶悉悉作响，河流声淙淙，清脆的把老单车的噪音推走……

青其脱了鞋子，头上套了一盏“卡拔灯”，取了一枝捕网，腰间配着一把“巴冷刀”。

“进良，你把单车驾回去，十一点你到果园的第一度桥樑等我，记得回去要念书，顺便叫妈妈煮盆热水给我，知道吗？”

进良点点头，不敢作声，骑上单车，踏着引擎，叭！叭的喷出一团白烟而去。

青其捲起裤脚，走下河里，流水冷冷的催动他的脚步。

单身独影，灯火照在河岸二旁，照在泥地，照在沙滩，照在枯木底下，奇怪的，走了一段路程，一只“水鸡”都没

见到。

“会不会有人已经巡过？”青其暗想。

“没理由，沙滩上都没有新鲜足迹！”

青其举起巴冷刀将一棵倒下的枯树砍去枝干，跨过树木，灯火照在一条徐徐游动威猛的水蛇身上，水蛇沿岸杂草丛中游去。

“这么热的天气，水鸡没理由不上岸的！”

“难道都被蛇咬去不成？”

岸边，又一条沿在水里探出头来的蟒蛇，吐舌游望灯火。

“福嫂可真没有口福，今天想捉几只水鸡让她煮粥，医医皮肤病，看来，要赚她那几块钱都不成了！”

青其赤脚缓步而行，水声沙沙静了岸上蟋蟀的呼鸣。整个夜晚，仿佛只靠着青其头顶上的那盏“卡拔灯”引路。

走到一座胶林，野蕉树下，青其突然发现了一只大水鸡，没错，是一只大水鸡……

鼓起洁白的胸膛，油滑褐色的皮肤，一双红橙橙的眼睛，颈项起伏呼吸，灯火照在它身上，它静静的在沙地上等待飞虫。

青其小心翼翼的举起捕网，看准水鸡，扑网而去……

“砰！”，“砰！砰！”

一阵枪声令青其顿然失手，水鸡跳进了河里。

莽莽胶林内，灯光闪动，跳跃的人群呼喊，匆促的脚步声令青其心头一栗。

“追！追！别让它逃掉，快追……”

“砰！砰砰！”

又一阵存声闪过。

“警方追捕行动？”

“还是……”

青其熄了灯光，躲在蕉树底下。

他穿得一身青色衣服，夜里就像一片蕉叶靠在蕉树那样自然，没有引起人们的注意。

人群走远了，呼喊声也渐渐消失，青其望向胶林，一片漆黑。他从袋里取了打火机。然后，取根卷烟点燃抽吸，他将一肚子的惊悸呼噜噜的一口气吐了出来……

“老林！”

来不及回头，一名身穿制服，肩配枪械的军人捉住了青其。青其亮起打火机，亮起了一张熟悉的脸孔。

“队长！……”青其打了一个敬礼的手势。

“唔……别出声！”李队长四处张望。

“老林，这里有个任务交给你，明晚上八点你带一些乾粮到这里给我，上头吩咐叫你即刻归队。”

青其沉默了一阵。

“李队长，最近风声很紧，我膝下有六、七个儿女……唉！”

“你不想归队？”

“不是嘛！刚才你不是听见胶林里的枪声吗？不知是那位同志被追捕？”

“别慌，那是打猎的枪声。他们在追捕一只野猪，来，这支短枪交给你，麻烦你交给吴汉叫他明天上山，切记！”

李队长说了掉头就走，草丛边也突然站出了几个人影跟随李队长没入森林。

河水潺潺，青其望着李队长走入森林的方向，这夜，也在李队长走进森林而显得异常深邃，异常的黑暗。

黑暗里，青其想起了一段往事，想起了在森林里过着饥饿的日子，曾经患上了严重感冒，眼泪鼻涕洗脸，没有医药照顾；一个个同志踏中地雷、虎钳而负伤。……住在森林的日子仿佛是人间地狱，战战兢兢，惶恐难眠。

回到家后，林青其拿了一盆热水洗澡，他孩子都已经入睡了，林太则在霓虹灯下听着收音机的音乐而缝织着孩子的衣服。青其把短枪收藏在屋后妻子的木桌抽屉里，并包裹着一块粗布。突然……

“各位听众，现在是报告晚间最后新闻，马来西亚共产党领袖陈平今日在曼谷与我国政府达成协议，双方呼吁国内马共份子缴械走出森林，以解决多年来的斗争……”

“我国政府将不会对付投诚者，相反的，将给予他们适当的安排，以让他们重新走向社会，开创新生活。”……

夜深了，无人可以知道黑暗的日子会过得多久，也无人知道新生活的降临会否成为事实，黑暗，在人们心中仿佛已种下了一团抹不掉的污点，白昼一天一天的难于将它拭去……

林青其躺在客厅的旧沙发上，望着墙壁上挂着一张儿女及夫妇俩的合照，孩子天真活泼的笑容，妻子端庄美丽的仪态，自己对家庭诚恳的关怀，摇晃在镜框里发出一股温馨的感觉。

迷迷糊糊中，青其突然看见一只青蛙正泳向急流，在急流中寻找自己，寻找未来充满希望的日子……

注：水鸡是生长在河岸的一种蛙类，吉打州南部一些乡下居民的俗称，与田鸡略同。



千元贵妇

柏一

五十二岁的谭夫人，脸庞像颗大珍珠，圆润而有光泽，鼻头油亮亮地，足媲美经过打磨、犹如柠檬核糖的黄水晶。可那瞳仁却似黑豆，乌实的两小粒，镶在大片眼白里很不搭调。所以优雅气质谈不上，雍容华贵她倒配得起，尚且比其他阔太们添一分的，是那嘴角俏翘的媚态，现亦堪称垂暮美妇一名。想必当年总有些吸引公子哥儿的俗艳。否则她也不会成为谭得令的猎物而进一步成了他的家禽，甘数载在他以钞票砌成的笼中乖乖待饲，任由大呼小喝的锋利言辞所宰割。

可惜谭得令今时已不得令，只是过气大亨一个。钞笼变纸笼，其实根本再也关不住有点力气的东西。只是，里头的家禽早已振翅乏力，就算大开笼闸，它也只敢畏首畏尾地伸脖窥探笼外天地一番，没半分钟即把满身脂肪缩回笼中，咯咯地低叹无奈。

但俗说烂船仍有三根钉，谭家没落非一般昏眼人所能洞察。谭得令两年前远赴波斯养病，谭夫人胖翼终敢挥动了，

这阵子过的生活比以往岁月风骚许多，常以显赫贵妇身份亮相大小场合，“五十才是人生开始”，她举脚赞同。

表面上一切仿似灿烂美满，然令谭夫人暗虑的是现实真相不能供她大度挥霍，而交际应酬却总与万能金钱直接挂钩，如何能分毫省俭，而又不被看穿窘逼底牌？这问题曾不断困扰脸光至上的她。

数番思量，她于是开了窍。

一张纸钞，解万愁。她窃喜自比女诸葛。此计虽难长久，却也可御敌于一时。

就拿那次专访过程来说吧！犀利眼出名的《名门》杂志主编陶大金也被瞒诈，她过关不留痕。

陶大金邀约用膳于五星级酒店豪华中餐厅，胞翅鱼虾摆满了满桌。谭太一见暗咋舌，但抹嘴刷牙後却仍能闲闲掏出鳄鱼皮包里的唯一千元大钞喊“埋单”。

千元其实没有什么了不起，在五星级酒店里当然更没啥稀奇，可陶大金此类拜金小人物一见，当下不和您地竟真恼发了慌，忙打躬作揖问：

“谭太没有碎钱么？”遂探头探脑佯不经意飞瞟一眼那张灰蓝大钞。

“哦……这不就是碎钱吗？”谭太把拮在指间的它抖了抖，珍珠脸庞满是风光。

陶大金双眸掩不住猎鹰的瞬光，跟前肥兔，他逮定了。于是一招手，唤来侍应要结帐，口里哈哈陪笑：“谭太出手宽绰，今日小小一餐，我请，下回才轮到您，见面机缘多着呢！只要谭太愿多点关照我们这种小脚色。”

“别这么说，该我请客，我请客……噢！金卡竟也忘了带出来，真的只好麻烦侍应找散这千元了。”她举着纸钞挥舞肥臂。

“收下收下，莫与我争，您赏脸接受专访，这顿饭算是再赏脸让《名门》作东，我回去报公费就行。”

“哎哟，大金你真客气，且真懂社交礼仪，前途明亮无限哩！”谭太边说边窃喜收回钞票。

两人一共吃掉三百八十八，说多不多，却也教谭太偷滴汗，大金暗心痛。

她省下钱，乐兮兮接受访问，两周后以显著彩页刊登，大大地出了一个免费锋头。

可陶大金却赔了金。《名门》社长以应酬费过多为理由拒付这笔奢侈午餐钱，陶某只得以专访稿酬填补数目，白做了一趟倒贴脑汁的功夫。不过他仍充满希望，认为今次是投资，他可以来日方长地从谭太身上得到无限好处——她不是曾说他前途明亮无限吗？

可惜他自此再没碰着谭太的机会，只是一次又一次地在其他报刊、杂志上盯着她的胖身圆脸而怔忡。

谭太两年来窜红文化、娱乐界及各社团间，虚名串连起大街小巷，无聊人的闲嘴皮。对于如此“成就”，她沾沾自喜，归功于兜缠在身边一叠又一叠的附庸之蚊，以及本身一钞走天涯的妙招。

陶大金两年来却走了霉运，自从报公费三百八十八触礁后，社长对他渐失去信心，又见他各方面表现每下愈况，遂将他贬守边疆，由主编的尊贵身份降至小镇撰稿员，美其名

高级特派专题作者。

偷鸡不着蚀把米，陶某恨得牙关响，直接迁怒于谭阔太，从此一听人提起她，总不禁脸色一沉。

正如今午碰见某小报通讯员白小奇，陶大金就表面不动声息，肚里藏了三把火。

白小奇眉飞色舞，“谭得令夫人通情达理又豪爽，她完全不介意我约她在大牌档见面。粗茶淡饭畅谈之后，她争着结帐……哎呀！三五十元的小数目，怎好意思让她付啦！何况她钱包里的都是五百、一千的大钞，若找还了一些咸酸零钱塞进去，沾臭了名贵皮包多不好。”

陶金不果的陶大金瞠目结舌，暗詫两年前剧情的再版，且不知已再版了多少次，才轮到白小奇兴高彩烈以不像话的话来炫耀谭肥太的美事。

谭得令夫人，皮包里果真统统都是千元大钞么？

白小奇续说：“今晚的慈善盛宴，你去不去？”

“嘉宾有谁？”

“马成功啦，曾发达啦，黄百万啦，及谭得令夫人啦……”

“去，去，去。”陶大金笑着露出一排黄哨牙。

宴席上，衣香鬓影，陶大金鬼头鬼脑挤到贵宾席旁，站着，像个小丑般忙陪笑脸与大亨们交际周旋一轮，再掏出筹款本子，以某校友会主席身份吁请在座有钱佬慷慨解囊。

马成功豪气呵呵，“这点小钱，不必签支票啦！”即取出五百大钞打发陶小丑。

众阔佬不甘落后，纷纷故作大方状，想也不想看也不

看，把自衣袋裤袋掏出的三几张纸币塞向陶大金，每人大概捐款三、五百。

坐在角落的谭夫人左顾右盼，始终不动一动那鳄鱼皮袋。

陶大金走过去，曲背屈膝，等待她表示。

谭夫人不得已，露出忧然表情，“哦，捐钱，捐钱。”遂挽起旁置的皮袋重重放桌面上，再取出小银包，不情不愿抽出一张纸钞，也学着那种想也不想、看也不看的神态，负气道：

“呐！你知道，我是不习惯带碎钱出门的，就只有这张五十元啦！”

陶大金快速接过，笑成细眯眼，也笑出了一滴泪，“哎呀！谭夫人真懂得开玩笑，全席数您最豪情又最幽默，明明大方捐出一千大元，却说是五十。”

谭太心里猛呼“糟糕”，忙朝陶大金手里扬着的钞票一瞧，果是灰蓝色的一大张！

怎搞的？那活见鬼的五十元还在银包内躺着吗？快手快脚之下，自己让自己吃准了一个大号。

席间有人击掌，有人吹个响哨，有人认认真真赞扬：“谭夫人名不虚传，出手阔气，即席捐现款已落落大度，难得难得。”

谭夫人再心痛难禁也只得笑上眉梢忙拱手还礼，直道“哪里哪里，做善事嘛，是福气哩！”只惹没说“承让承让，让小女子破大财了！”

但破财捡张烂脸皮，好教在场各个真正财主佬瞧得起。

倒也除笨有精，明蚀暗赚。谭夫人正自我安慰千元飞去有所值，耳边却陡地听见陶大金那把尖锐怪声阴阴森森传起：

“哎啧啧！啧啧啧！真奇怪，谭太太您这千元大钞不正是两年前要请我吃午餐又收了回去的那一张么？怎隔了这许久还用不出去呢？我记得很清楚，钞票号码与我身份证号码相同，左上端有个被烟头弄焦了的小圆印……呵呵呵！真有趣真有趣！”

谭夫人愣得大圆脸“像”漏了气，全桌人则缄默得尴尬尴尬的，目光不约而同订向一只恰飞过的大头苍蝇。

陶大金的话虚实到底有几分？谁也不认为太重要吧！在此滑稽处处的年代里。

孝淫

柏一

乡永呈骑上电单车，重重一呼油，一团浓烟旋舞着污染了湿滑的路面。旁站的陈雷与鍾亚莲尖叫着忙以手掩鼻捂脸，还未来得及喝停这个同一公司里活见鬼的传递小厮，即又感到小腿一阵凉，匆匆低头一看，原来那厮头也不回扬长而去前又教那两环卜卜响的老爷轮子溅了她们一脚脏水。

两女怒目横盼乡永呈肥硕的背影，嘀咕了好一会才静默下来。过没三秒，鍾亚莲又禁不住从齿缝间进出恨兮兮的一句：

“有爷生没娘教！真没骂错乡永呈这家伙。”

“还不是。”陈雷搭腔，“他每晚去嫖妓已经够下贱够卑鄙了，还嫖得如此急性子，实在荒诞无耻！”

“什么？”鍾亚莲转眸，面向陈雷，剑眉倒竖却嘴角上弯，要做出很生气的样子可又压不下兴奋着的好奇心。

“是的！”陈雷闲闲，伸出尾指去剔两颗前门牙夹着的一根细菜叶，狠狠一扯，拔出了，赶忙接下道：“公司里谁都晓得啦！偏你这最八卦的却落了人后。乡胖子常常都会在秋杰

路红灯区出没，被李主任发现过，不止一次啦！”

“嗯……这么说来，李某也同一罐头，肉上瓦坑有条路哦！”鍾亚莲双眼发亮，嘴唇弯得更是满载风情，像摇荡在良宵春波里的小木舟。

“喂！别人去嫖，怎搔痒了你骨头？”陈雷望着四、五十岁仍小姑独处的她，阴阴柔柔地忍住笑，暗想假正经女人听说男人爱淫，总会嘴里骂着咒着，心底悄悄汹涌着一浪接一浪的遐思。

鍾亚莲果然猛呲，“别胡说，对这些淫贱男人，真恨不得煎他皮、折他骨才真！所以我与男人誓不两立。”

陈雷实在忍不下去了，吃吃地颤抖了一轮，好不容易喘过气来，拍抚着她肩，安慰说：“好啦好啦！天下好男人都死光，剩下的，全配不起你这孝名远播的乖乖女。”

“对呀！除了父亲，哪个男人我都不爱。”鍾亚莲喃喃。

……

乡永呈任由电单车引擎吵个通街，提高嗓门往屋里喊：“爸，行了没？”

“行罗！走吧！”老顽童的宏亮雀跃声调透过一扇半敞开的窗扉传出，几乎震破了陈旧板屋。

儿子带给他的周末节目，使他原本苍白乏味的晚年抹上一道娇娆彩霞。每七日一期待，这才教他重拾了久违的人生乐趣——更贴切来说，是身为男人挺需要的乐趣。

今回更令乡老头惊喜的，是胖儿的电单车并不朝秋杰路开去，而是驱往武吉免登一带。人老心不老且性不衰的他晓得，那儿有着更高格调的趣味选择——女人啊女人，没了

你，今夜圆月岂会如此振奋我心？

月亮真的很圆。鍾亚莲下了公车，缓缓踱步于这条只有白茫茫灯光与月色一路追送而没有凉风伴随的武吉免登大街上。她举头望月，低头感想：月圆夜最好做些什么事呢？唔……据说月一圆，人心最激荡，人性……哦，不，是性欲……性欲……性欲……最旺盛。

这样一个霎间粉红迷思，使她双颊绯艳，一下子年轻了廿年似的，满怀少女羞涩春情。垂首羞笑良久，她才从一个只让自己独享的秘密幻境中苏醒过来，又举头想再望月，目光却霎时被逼不及十尺的前方拐弯处那辆电单车上的人物所摄住。

鍾亚莲看到的，正是一小时前溅了她满脚臭脏水的那辆摩哆与那个被她诅咒了整晚的胖子乡水呈，当然，后座面容模糊的陌生枯槁老人也轻轻溜过她的眼眶。

“噢！”鍾亚莲兴奋的好奇心又鼓得胀胀地，“陈雷不是说他赶着去嫖妓吗？怎么载着个糟老头到处走？”

犹豫只须臾，她已一下决定即拔腿追前，几乎是疾跑着转入横巷中。

“啊！”她弯曲五指紧咬指甲，仿似因惊讶而掩嘴，其实是因好奇心进一步被搔撩而不知所措，无从揭秘之下做出的一个无意识僵凝动作。

她眼前的景像是：下了摩哆的乡胖子趋近一个看似皮条客的男子，交头接耳一番，即把糟老头推前，同时交上数张看不清数额的钞票……然后，皮条男子随手一招，涂厚脂粉浓眼影的中年女人不知自何处陡地闪出了，男的对她交代几

言，她便拉起糟老头的手，向路旁大厦走去。

鍾亞蓮怔怔，躲在校后的身躯一直不能动弹，控制着不让自己尖呼又压抑住要奔前去问个清楚的冲动。她任由脚板钉在地上，望见皮条男人收钱后猥琐笑着离开，又望见乡胖子走向另一棵大树下的印度茶档坐下，跷腿喝茶。

映入眼帘出人意表的一幕不仅使鍾亞莲今夜耐性地等至乡胖子在一句钟后接走糟老头，还教她一连三个周末来此守候，心满意足地观赏到同样的趣况。

可这第三次的窥伺行动却终于教鍾亞莲按捺不下极度的疑窦了。她昂起头，以修女似的神圣姿态走前，拉过胖子左侧的圆凳坐下，劈头即问：

“那老伯是你什么人？你为什么要带他来……来……叫鸡？喂，我的意思是……嫖妓！”

乡水呈仓卒间咕噜嚥下刚滴入喉头的一口奶茶，差没给呛死。他被这忽地出现的高级女同事以及她突如其来的兴师问罪说得瞠目结舌，愣着发不出半言。

鍾亞莲扯下修女式带点仁慈却傲不可冒犯的脸皮，又换上法官式的庄严冷峭表情，寒着声音继续责审：

“你是愚昧无知还是明知故犯？你难道不晓得老人家不可……”她想说出“性交”，觉得太直接也不太妥贴，遂想说“交媾”、“行房”等字眼，却统统觉得不当又太刻意太正经，结果嚷嚷：“……不可纵欲的么？你这样做，到底有何意图？是不是想要了他的命？”

乡胖子结结巴巴，可也一口气说了大串话：

“鍾……鍾小姐，您误会了……我……我……那是我的老

爸……他……他老人家白从我妈丧生后……一直都不近女色……好凄凉好孤独……至今廿年了……他……他早已不行……这两年来，他常嗟怨生无可恋，连丁点温柔滋味也会不着……”后半段话，可能是受到鍾亚莲“快说快说”的眼神鼓励，乡永呈倒是流利起来，一把劲地倾出：

“加上我近几月来从老人刊物中得悉，老人家应该有适度的性生活，可是，女伴无从找呀！只好花钱买吧！而买，就只有这途径——来这种地方了。”顿了顿，大肥头腼腆地垂了垂又快速抬起，勇敢地面对女法官，说：“鍾小姐，也许您难以认同，我这确是本着一片孝心呐！”

鍾亚莲不表赞成亦不否定，只是觉得很有趣很新鲜，孝与淫，竟能牵扯在一起。但她仍板住脸，却又以添了感情与好意的口吻道：“无论如何，嫖妓太无耻，而且伤了老人身体多不好，真会要了他的命呀！”

“不！”乡永呈忙解说，“我只是花钱为他买温柔，他不会耗尽精力嫖出祸来，他——他只能享受一些爱抚、亲吻和……”

“明白了明白了，甭说甭说了！”鍾亚莲一听此类挑逗字句，已耳根发热地一阵心跳脸红——就像那夜独望圆月时那样春情激荡……

面前壮硕如山的年轻小子不知怎地在她眼中可爱起来。“他孝而不淫，带着老爸来寻温柔，自己却不为女色所动，稳坐树下如柳下惠，如此罕贵男子汉，真丈夫也！”她入神痴思，禁不住伸手去牢牢握住年龄、职位、身份都比她低许多的乡永呈。

她对自己说：孝行动天前，先动了我芳心啊！

三月后，坊间传开了一个虚实莫辨的消息：于同一时期辞职的女秘书和胖杂役另迁地区同室而居了。

陈雷加盐加醋头头是道：“这是真的，假正经的鍾亚莲曾亲口告诉我，她最爱会去嫖的男人，暗恋了李主任一阵子却对不上他眼，所以她只好退而求次去找胖子乡永量搞一手……”



夕阳情无限

柏一

晚露湿中庭 沉香飘户外
寒鸦玉树栖 明月照高台
今宵离别后 何日君再来

宋唐婉晴揉一揉皱痛的眉心，再懒慵地伸手，按停播音机，让苍凉单调的一声吁叹伴随着“君再来”戚戚恹恹，旋荡在清朗肃穆的偌大空间。

她从来不曾觉得这个客厅竟然这么大，大得让她心寒凄楚，犹如飘忽于浩淼宇宙的一缕孤魂，甯说寻找家人的踪迹，即连地球的熟悉大圆影也彷若微尘，觅不着……周遭没有半点可以令她减轻孤独荒凉感觉的生命或死物。

“这是每一个遗孀的心情，也许。”她的心灵虚虚浮浮地，用低弱似遇溺奄奄求救的声音，并非呻吟，只是无意识的微喘。

而着着实实在实敲击着她混身经脉细胞的，是“遗孀”二字，这是铁一般的事实，不管她多么排斥逃避抗拒。但她却仍然痛心欲绝地感恩……实在不该再有任何抱怨，她的他已

然有心有力有命陪伴她走过人生大段日子，她焉能在老天爷仁慈却无法不顺应性灵定律而接走他的时候，像个无知愚妇地怪责他凉酷无情？

他已赐给他俩不知夙煞多少薄缘人的切厚情缘了，可能延自前生，也可能延至来世，可以确切肯定的是，已拥有过堪说无暇无疵的今辈子。

他八十二，她七十八。能不满足吗？岂敢再贪婪索求呢？对于完美的一段尘情俗爱。若将一世浓缩成一天，这也是短暂却无憾的一天——由熹微晨曦至烈日当空，再至夕阳红……黄昏之恋，多美的组合。

可宋唐婉晴依然渴望多一天。如果遇上时间大神，她会求他让他迟一天发病、迟一天急救、迟一天阖眼长逝、迟一天举行丧礼……那他今天仍可让她多看一眼完整的躯壳；她年年岁岁偎依而眠的健壮肉身，她无时不刻不眷恋着、信仰着的精神生命。

那她就不必早一天忍受着漫漫闷闷、了无意义的空幻时光，以及愈枯坐愈觉偌大冷清而简直无法在失去他的此际多呆一秒钟的可恶空洞客厅了！

缘生缘灭总留痕，多情自古空遗恨。宋唐婉晴眼眸朦胧，扶着椅把站起，蹒跚着脚步，一边自嘲真不亏为达情老妇，一边踱向阳台，打算吸一口夜雾罩降前的黄昏空气，希望它能为她驱除点点寂寞、丝丝伤感，以及自今午拂过他一盅雪白骨灰后就重重层层环绕着她，几令她甘心窒息而亡的愁绪。

随他去吧！她无怨无悔。但若因此而留下一个“老嬷嬷

为情自尽”的人间笑话，辱他声名，非他所愿，她就断不敢妄下决定逆他意。

拉开厚帘移开玻璃门踏前一步，宋唐婉晴不禁快速以手遮眼，然后徐徐张开十指，从指缝中很惊讶地发现洒满露台的并非温和的斜阳餘晖，而是极度猛烈的光灿午日……

更匪夷所思、诡谲莫名却使她大喜过望的，是她若干时辰前才情肠寸断、泪淹火化场地撕心诀别的宋大年竟活生生，充满阳光朝气地挺立她跟前，伸展两手、昂随胸膛，却迎她入怀。

然她的狂悦状态只维持了半分钟，即非常理性地告诉自己：这是一个梦。

这就是时间大神怜悯她，所以透过世间唯一可穿梭时空的途径而赐给她的一个梦。

她自当珍惜弥止珍贵的它，并打算让它的主宰者知晓：她此趟进入，就决定不退出。

于是她投向那半世纪以来熟悉而深爱的散发著淡清古龙水气息的身体，旋旋起舞，共沐于一日内最有魄力的午阳中，它虽炙肤，却暖心呵！

但心魂醉迷间，宋唐婉晴拍腿狠夫，乍感讶。她这时才发觉他的脸庞十分光滑，没有半道皱纹，且眼脸嫩嫩地眨动着……他不是八十二岁的老翁吗？他的瞳仁怎这般明亮？那不是早已被低垂的老皮压得暮气沉沉了么？

她一阵紧张，再一阵悸动，困惑间却没有忘记伸起手，抚摸一下自己枯竭的颊肌，揉一揉皱瘪的眉心，就像不久前端坐厅中听著老歌思念著宋大年时的无意识举动一样。

她的一线奢望破灭了！回复年轻的只是宋大年。而她，依然残老。

这是一个极度不美丽的梦。

时间大神不愿赋予所有信徒公平的理想。

宋唐婉晴感到天旋地转，在晕厥过去前絮絮低喃：

“你如此地活回来，比你的逝去更刺我心啊！”

之后她感到身躯轻盈若羽，欲飘升腾空，却又被一股巨大地力剧吸往下……她挣扎着，听到许多声音：

人类欲望难填，给予愈多，需索心念愈强烈……

有情后要钱，有钱后要权，有情有钱有权后拥揽着不放，精魂不懂得自释向前……

“不！我只是要宋大年再陪陪我！”她呐喊抗议。

这也是贪……夕阳情深再感人也是执妄，放下吧！纠缠拖拉何益了？

她摇头，再摇头。接着听见又一把声音……很亲切，很熟稔，正无限柔情地低唤她：“醒醒吧！别吓我！快醒来吧！”

宋唐婉晴努力撑开一道眼缝，不禁又陡地大惊：怎么宋大年又回来了？怎么宋大年光滑年轻的脸庞以及明亮的瞳孔又愈凑愈近了？

“我不要再做这噩梦！”她心坎歇斯底里地呼嚷着又一阵天转地旋晕眩感。

在昏死过去前，那把男音极度慌张，急速钻入她耳：

“我是小月啊！您最疼爱的宋小月啊！妈，您别吓我，别丢下我呀！爸刚去了，您还有我呀！您这又……”

悠悠夕阳红

祝家华

金龙在沉沉的铃声缓缓醒来，他稍微倾斜地躺在软绵绵的排椅，一动不动的。人们还以为他像先前那样小睡着呢。他习惯地慢慢张开双眼，那样子就好像观看一个与他无关的舞台剧。灯光逐步占据他惺忪的眼睛，整个诺大的会议室完全亮起来；铃声刺耳持续不断地响着，三几个人，有的匆匆，有的慢条斯理地步入会议室，一排排红色的座椅仍然疏落地坐着穿宽厚大衣的人们。

铃声停止了。有人点算人数，一次两次来回地数着，空气在低低的谈话中似乎凝结静止。铃声突然间又响，这回它像鼓声一样敲打金龙的心。他其实不在乎这会议能不能进行，只是不知如何地想起刚才的演词，那激昂，腾热的血气又悄悄爬上身心。这或许是廿五个年头来，第一次这么激动吧。他想。

金龙移动一下肥胖的上身，面向议长。这时铃声再次地响了，议长基于不再有人进来，宣布议会人数不足，提早于下午六时散会。会议室的空气似乎重新活跃起来，人们三三

两两地步出诺大壮严的大厅。

★ ★ ★

“您的演词，他们吃不消了。”金猫过来向金龙道贺，“爱国，还有民族大义都包在里头，两全其美。”

“那里，那里，不过是吹嘘罢了。”金龙客气着，嘴角闪着一丝的得意。

“当然要这样，社会安全得由社会工程部长主持公道。”金狗帮腔着，眼角打量着金龙尚未退去的睡意。

“不要打官腔了，我们今晚要不要在老地方见面？”金龙低头收拾最后一些文件，缓声地说。

“小虹那儿？我看暂时避一避还是好的；金狗，你觉得怎样？”

“我还是陪老大好。”

★ ★ ★

“YOU HAVE MAKE A REALLY GOOD SPEECH!”金虎向三人走来，特别向金龙握手致意。

“IT IS ALL BECAUSE YOUR LEADERSHIP, WE ARE BEHIND YOU.”金龙小心地微笑着。

“WE HOPE TOMORROW OUR OPPOSITION MEMBERS WILL TURN UP.”金虎向三人挥手，匆匆转向另一道门出去。

金龙，金猫，金狗一步出会议大厅，一大群记者就涌过来，急不及待地发问。

“YB，社会安全修正法案是不是为了对付金鱼？”

“为什么金鱼没有出席国会，他要杯葛国会吗？”

“金鱼指控 YB 您接受日本商家的贿赂，您怎么解释？”

“什么时候见真章？听说大选在明年一月……。”

“……”

金龙以快速的步伐，边走边答，回答尽量言简精短，他一直都守着“为政不在多言”的信条。而且在金猫、金狗，还有许多党员及人群的推拥着，他也不能多言，只是顺着红地毯，由他的保镖开路。他有点奇怪，为什么国会外会有这么多人。难道是金鱼号召来的支持者不成？金鱼，金鱼，他心里正盘算着。

★

★

★

豪华米白色的二八〇马赛地很快就停在金龙的面前，是一九八九年最新款型。金龙向左右前后的群众挥手致意，在闪光灯中跨入那红色的车座。马赛地慢慢将人群的呼喊抛在后头。金猫、金狗相继上各自的马赛地，鱼贯似地随着金龙的骄车离开巍峨壮观的国会白色大厦。

车子离开了国会大道后，金龙才渐渐将声息平静下来。这时他方感觉到微微的松弛，暖暖的阳光从车外照在金龙的黑色大衣上，热气渐渐升起来，背部可以感觉到正冒汗。金龙将黑色大衣脱下来，松一松红色的领带，轻轻舒一口气。

他叫司机开一首旧曲，将身子斜斜地躺卧在厚厚软软的车座。他刚要进入欣赏这些讨人欢喜的旧曲老歌时，车里的电话就响起来。

“阿龙，你今晚回不回来？”那里传来老伴的声音。

“金凤，今晚怕走不开，竟要开会呢。”

“你知道今天是什么日子？你已经当选国会议员二十五年了，你说这是我们结婚的福报，可今天正是我们结婚银禧纪念呀，你怎么胡涂了呢！”

“是吗，这我倒忘了，我想我尽量赶在吃宵夜前回去呢。”

金龙放下电话后，一些记忆里残碎的图景零星地浮现在他脑海里。那时他是最年轻的国会议员，人人都说这是金凤带来的福气；他们不过结婚没几个月，金龙的岳父就死在第二届国会议员的任期内，他就这样接受党的安排卷入政治洪流里。那时他不过是廿四岁刚刚出头。金龙微微的笑起来，想着那时瘦瘦的身材，今天怎么会臃肿成这个样子？时事人生多变化呵。他半嘲弄地开自由的玩笑。

铃铃……

“HELLO……”

“我是金鱼，刚才的国会辩论怎么样？”

“社会安全修正法案已通过，社会紧急修正法案 EXTEND 到明天，不够人数，你们死到那里去呢？”

“我和金蛇去拜访小虹……”

金蛇？这家伙，金龙暗骂道。提到小虹，他的心就微微跳起来。小虹到底是什么角色？他不是日本商家三岛从日本

带来的吗？他的思绪突然慌乱起来，想起日本首相宇野受绯闻弄得满身奴……金狗还说这回红太阳真的照耀在金龙身上，让龙袍发光发紫……车子在宽阔的大道上飞驰，染染夕阳的余晖洒满红色的车厢，那种气暖加上冷气，塞息着金龙的细胞；他裹着那一车厢的金红色，在沉沉的思索中，疲惫地睡在这恢恢的夕阳里，似乎在等待一个龙腾虎跃的夜晚降临。



黄梨，旺利

唐珉

年二十四晚饭过后，谢了灶，新年的气氛益发浓了。一入夜，镇上戏院街摆卖年货的夜市，大小孩各闹各的。整条街，乍看就像一条在滚动翻腾的巨龙。

咯咯枪！咯咯枪！恭喜呀恭喜，发呀发大财……

……迎财神，接财神，把财神接到我家里头……

两摊打对面卖录音带的在唱对台戏，你迎春我也迎春，你发财我也发财。客仔还价都听不到啦，正衰人！音量大概超过九十安培了。吵得邻近卖成衣卖鞋子卖假手饰卖柑桔糕点腊味的吹须瞪眼。

街角拐弯处，在那卖塑胶花、鞭炮和卖神料的两个摊档中间，摆着个连灯也不开上一盏的小小地摊。由于两旁的摊位上都亮着摩多发电的荧光灯，那摆在地上的东西一点也不黯然失色。三尺见方的油布上，密集地摆着的一个个金澄澄的黄梨，正在哪儿闪闪发光。

“来来来，黄梨，黄梨，旺利，旺利。卖个金黄的黄梨回去供地主公，包你又旺相又顺利，一年发到尾，做生意一本

万利！”

叫卖的年轻小伙子林元生，白天在城里一间会计公司上班，晚间则接了镇上一些小公司小工厂的账目回去抄抄写写。人活跃，很早以前便在镇里的青年团组织活动起来。这个国家中年以上的华裔没有希望了，就指望年轻的一辈。青年先锋林元生他不但精力充沛，更精刁伶俐，开始搞青年活动的同时，也即是说一出道，便知道金钱的好处，从来不轻易放弃任何机会。白天坐冷气房的摆地摊，别人看来有多别扭，林元生他却是每年新年歌一唱起，便不自禁的笑嘻嘻。去年卖平价T恤，还可以。今年十五还没到，他便一连几天逛了茂厂街。当他发现了显然刚刚才面世的塑胶黄梨这玩意儿，心中大喜，当下便拿定了主意。问了几家，价钱都在十二、三元之间。许是江湖中人说的“财归财路”，会计公司的客户中居然有人供货了。说是出厂六块钱，转手赚一块，即本钱七块。七块钱？鬼才相信茂厂街的小贩赚不足一百巴仙。林元生盘算妥当了，昨天提货两百，今晚便开始摆摊。七点半了，还没开过市，林元生一点也不着急。与真的一般大小，金黄闪亮的外皮，名符其实的黄梨，供在土地公的神位上，就像一团金子，谁会拒绝？金黄色的黄梨，发亮的，这个构想，实在是华人智慧的闪光！林元生席地坐在油布上，视线从眼前七八十个金锭似的塑胶黄梨往上抬，正要开口招揽生意，便看见镇里唯一的拿督叶成坤夫妇一脸闲情逸致的神态走近左邻的神料摊。这拿督自从几年前得到赐封以来，益发捞到风生水起，便是在城里，听说也开起什么皮料厂手套厂来。因为是镇里的头头，职务多，搞青年运动的

林元生，当然有很多机会和他碰面。虽距离十分熟落还远，初生之犊却也满怀信心的一弹而起，急急迎了上去。

“拿督，拿汀，逛街啊？来来来，介绍你们好东西。”林元生边说边退回自己的摊位垂手拿起一个塑胶黄梨，在叶成坤夫妇面前幌了起来。“拿督，旺利，旺利，买个回去摆神台，包你明年封丹斯里！拿汀，你瞧，绝不褪色的，永远金得发——亮！比十头八天就要换一次的生黄梨花，划算多啦，一次过吧。本来卖二十块钱的，还没开市，就算你十九好啦。”

六十上下一付乡绅模样的叶成坤，原先一看到塑胶黄梨，便向老婆作了个会心的微笑，还打情骂俏似的对老伴眨了眨眼。但一听到对方说出价钱，一张脸便沉了下去，向尾随而来的一个书生模样的中年男子深深丢了一眼，然后伸手接过黄梨，应道：

“十九块？好好好，那就十九块！这儿就你一档卖这个东西吗？”

“应该还没有别人卖。没算贵你的，放心啦。”开市大吉！林元生从拿汀叶手里接过两张“红老虎”，笑得眼眯眯。

拿督叶成坤夫妇离开了，喜滋滋的林元生这才注意到先前与他们同来的中年男子，还站在摊位前。于是又道：

“老细，你也来一个，算你便便宜。不开价，十五块。”

“小老弟，茨厂街才卖十二、三块，你吃水太深了。”那中年男人哑着嗓子叹气道，“唉，你似乎存心跟我过不去。这些东西是拿督叶的塑胶厂出的呀，他本来便埋怨出厂价太

低。我这个上班没几个月的市场推销，老婆这几天就要生第三胎，难得拿督还跟我说，生男叫王勋，生女叫玉莉，现在看来饭碗要砸了。”

“看来王先生是外地人啦。怪不得我呀，他是拿督嘛，比别人多花几元也不算冤枉。”林先生瞅着那眉头打结的中年人，没好气地，“这其实不过是本钱一元八角的东西，出厂便几块钱，难道只许州官放火，不准百姓点灯？”

“小老弟，你行！进了多少货啊？”这戴着粗粗的黑框眼镜，神情沉实而落落寡欢的市场推销，自叹弗如。

“两百。”

“这样的东西，你也敢进货两百？”

“怎么不敢？”林元生俯瞧着地上金团似的黄梨，“谁不想发？有人替我看档，趁现在还没起价，我马上便再进多两百。”

惊魂夜

莎露丹

野草逐渐侵占香蕉芭，过不到半个月，我想：那间小木屋一定又被包围在草丛里了。

没有人理睬那高耸的椰林下，那些在没有结果累累的香蕉芭里的杂草的。

谁会走进草丛里呢？

谁敢走近那间破陋的小木屋？

“唉！救命啊！救命啊！快逃！快逃！跑慢死某命！”

“什么事！发生什么事！”

“有蛇吗？有蜈蚣吗？”我抓起椰树下的乾椰柄，冲向气喘呼呼，直向我奔来的亚叻。

却见亚叻手上抱着一大叠黏折好的报纸纸袋，他看我紧张吃惊的样子，在红毛丹树下，笑得弯下腰，好像我们那天偷看胡须阿里伯大便的模样，蹲在地上喘气。

“哈！哈！你也会被我吓到脸青唇白，还说什么敢闯进那间破木屋。”

“看我啦！哪！又有猫吃拉沙面罗！”

“小心你的头被斩下来，埋在香蕉芭里，黑嘴狗都找不到你，还敢笑！”

“才没你那样大蕃薯！”亚叻偷取了纸袋，好像白头翁展翅一飞，到大肥叔的杂货店买东西吃了。

四姑还没回来。她又不知到哪里游荡去了，都不晓得几时会突然从草丛里钻出来。

椰子掉在地上会发出碰的声响，红红的夕阳总是静悄悄的掉落山头后，然而我们的心跳！在黄昏时分，更快速强烈！

阿妈叫我们快快吃饭，洗手洗脚，然后躲到房里去。

“不要大声讲话！不要笑！不要顶嘴！”妈郑重吩咐。妈不说，我们也自动变成老鼠怕猫了。

都是亚叻惹的祸！

“一直警告你们不要偷拿她的东西。”妈瞪着我们。

“糟糕的是谁拿她的刀砍倒屋旁的香蕉树？”

“刀还插在香蕉茎上呢。四姑她一定疯性狂发的！”妈预卜四姑的反应，次次都会不出所料。

爸爸出海捕鱼，家里就剩下我们母子俩，还有舅舅的这个儿子亚叻三个人。在偏僻的乡芭里，夜虫蟋蟋，壁上老爷钟滴答响，我们把房里的灯开得亮亮的。

不久，耳里终于传来那令人寒慄的声响，那是夜晚磨刀的声音啊，你听！嘶——擦！——嘶——擦！甫念姆！甫念姆！嘶——擦！嘶——擦！

四姑在磨刀了。

四姑在反复咒骂着。

寂静的夜里，听来分外刺耳！

我们都不敢大声说话。亚叻最怕了。连裤袋里的红毛糖都不敢吃。

我悄悄从房间的木板壁缝间偷窥。

只见不远处的破木屋旁燃着一堆椰皮火焰。四姑就蹲在火焰旁磨刀，不时伸手入黄碌罐里泼水在一块可能是从河边搬回来的石头上磨呀磨。

四姑笑脸磨刀。

我感到毛骨悚然。

木屋是阿爸盖给四姑住的。

妈妈久不久便乘她外出溜达时，进木屋探看情况，怕有蛇藏在屋里，或者四姑有否带什么怪物回来。

每天煮了饭后便一碗加些鱼和菜，丢弃在木屋前的香蕉叶上，管她吃或不吃，不吃便被狗猪享口福了。

“你放在碗上，她绝对不会吃的！”妈曾经吩咐我将食物丢弃，四姑才会捡来吃的。

我们住屋小路后面的那间马来屋的女儿，从城市回家，住不到两天，看到四姑疯疯癫癫，笑脸喜喜，竟吓得不敢再回来小住。胡须怕的老婆未死时，曾投诉叫警察捉她关进红毛丹神经病院。

可是，过不到两个月，四姑又被释放并且是被专人押送回来，他们竟说她是最乖的病人。她最敬畏的是穿整洁制服的医药人员了。

噢？怎么磨刀声突然停下来了！

我睁大眼睛，却看不到四姑高瘦的身影。

她究竟到哪里去了呢？

妈妈也猜不到四姑现在的行踪！

忽然，亚叻尖声大喊！

“看那个洞有眼睛！”

我跟妈紧张的回头一看，只见一把闪闪发亮的长刀突然戳插进木墙来！

我仿佛听到四姑口中在咕噜着什么。啊！是了，那是电视机里看“山魔来”日本武侠戏时常听到的“八加牙落”日本粗话！

我仔细一看，惊见四姑的巴冷刀在木板缝间向着厅里靠墙的本桌上的红日旗戳插横扫。

那面原子袋日本旗是亚叻下午在杂货店卖掉纸袋时买旗子糖带回来的。

旗子离木墙不远，可是四姑的巴冷刀就是差那么一截距离，她越插不到，越愤怒不休，呱呱吵，不时用手击打木板，乒乓砰砰！

我们真担心木墙会破裂，她发疯冲进屋里。

“不要喊！不要哭！”妈拍打我们的背后，提醒我们。
“她发疯时不认人的！”

我跟亚叻闭眼

霍然传来一阵杀插声！

好像有什么东西倒下去。一忽儿又恢复寂静。夜里传来椰皮燃焦的味道，似乎有什么东西被焚烧。好一会儿，又传来了一阵磨刀的声音。

我的眼睛就要凸出木缝了。

我终于看到破木屋旁被砍倒的石槲香蕉树，一截截被肢解。

阿妈松一口气，向我们说：四姑在四十多年前，日本蝗军侵占马来亚时，被几个好像山猪一样凶野的日本兵强暴后发疯。

那几个鬼仔还把她用旧报纸黏妥的一束一束纸袋，挥劈下，比赛看谁的刀法高明；不尽兴之下，竟撕裂她的衣服，抛向空中，衣碎如香蕉片，撒落在她颤抖的身体……

我再次从木缝间瞧看。瞧见四姑她鱼丝般的散发披肩，拨弄着椰丝在接绳索。

一阵疯性过后，她变得温驯。

一样的一张喜喜笑脸，然而却掩不住苍老的岁月。

她不时用手扫弄火舌。

亚叻已经好像虾米一样缩着矮小的身子呼呼睡去了。

“快睡觉了！”妈说：“明早帮妈多拉几片乾椰叶！”

“我会啦！然后一把一束的交叉编扎，好像四姑头上的辮子一样嘛！”

我最知道四姑那间陋屋后面的草丛里有最多的乾椰叶了。

人才外求

曾沛

会议室内，金辉煌总经理看过设计部所提呈的新产品设计以及宣传品幻灯简介后频频摇头：

“这样的水平，如何与人竞争？无论如何，我看我们一定要把本年度最优秀产品奖赢回来！我看我们有必要引进更有知名度的人才！”

“出色的人才，大概都《名人有主》了！”设计部经理高俊说。

“挖角呀！”总经理当机立断：“重金聘请之下，一定能吸引人才进入本公司。”

“好！我们马上分头去物色。”高俊附和着，同时也作出建议：“我想，我们还是再谈谈如何修改我们的设计和宣传手法吧！”

于是，众人都提出各人的看法供参考。会议结束之后，高俊召开属下小组会议，把高层会议成员的决定传达给属下每一名设计员，嘱遵照指示修改。宣传部经理吴仁也召开他部门会议，嘱改良宣传手法……

与此同时，上层高级执行人员及人事部落力到处张罗，千方百计提出优厚条件以利诱同行的优秀人才跳槽过来……

也许是挖角有效，金辉煌的新产品设计和宣传方式都略见改进，颇有创意。高层于是频频召开会议，商讨如何推出新产品并提名参加国家文化艺术旅游部所主办之一年一度的最具本地色彩产品设计奖，人人信心十足的等待佳音。

好不容易等到颁奖礼那天的来临。金辉煌的高层人员和各部门主要负责人都紧张的等待成绩揭晓。

成绩公布那一刻，金辉煌的高级人员全部“脸黑黑”、垂头丧气，因为红太阳的一流人才被吸引过来之后，大奖还是被红太阳夺去！更气煞的是负责产品设计的该公司最近因人才外流而提升的高级设计焦点人物，竟然是曾在金辉煌任职十余年却一直怀才不遇而辞职的尤冰冰！

金辉煌属下的设计员，见昔日的旧同事得奖，虽然服务机构已不同，也暗地里替她感到高兴，窃穿私语在谈论着：

“这次公司真的是《走宝》了！”

“上次尤冰冰虽然认为做生不如做熟，可是她还是觉得公司当他是草别人当她是宝，感觉不同，所以才走的！”

“哼！上层只知道一味人才外求；却没留意到公司人才也外流……”

而金辉煌的上层人物头上被打了闷棍之后，还是想不通问题出在那里：

“为什么在公司表现平平，在外头却表现得如是杰出？”

金辉煌老总更是黯然神伤的在内心作出痛苦的决定：

“看来我们要调换的是部门经理！”

当他离去那一刻，无意中听到尤冰冰在接受访问时说：

“我非常感谢公司总经理对我的肯定、提拔和鼓励，让我有充份发挥的机会……”

他的脸色更是一阵红一阵青，心里很不舒服：

“我虽然有一双慧眼，可是公司太大了！所以乌鸦飞上别人的枝头去当凤凰，我又奈何？”



手铐惊魂

曾沛

“琪琪准备好了吗？”

“还没。”

“都快六点钟了！”

“再等一等嘛……”

“唉，女人就是女人！”盛权不耐烦地自语“出门要打扮；赴宴更麻烦，左挑右挑总是不能决定要穿那一套衣服……”

再等又是十分钟，盛权在楼下，不知道琪琪还在房里忙什么？开始有点火药味了：

“快点下来呀！你不是早已换好衣服了吗？”

“来了，就下来了！别再像催命般的喊了！”

琪琪趑趄的赶下楼，脸色很难看、满头满脸汗淋淋的，嘟着嘴、哭丧着脸，上了车坐在盛权身旁，一句话也不说！盛权瞪了她一眼说：

“我没生气，你生什么气？是不是催一催也不行？”

“谁生你的气？我生自己的气不行吗？”

“你气什么？找到衣找不到裤？还是衣服配搭不当？喝喜酒应该高高兴兴的，你呀你总是自寻烦恼！”“别说了！我……我找不到那一套钻石手饰呀！”

“如此名贵的东西，你怎么可以不放在固定的地方，却随便乱丢？快想想，你放到哪里去了？”

“我记得前几天从银行保险箱把手饰拿出来戴过之后就收藏好的！就是想不起来放到那儿去了？……真是越老越糊涂！”

“你怎么收藏得如此密实？”

“就是怕女佣顺手迁羊、又怕小偷光顾……我的头脑快爆炸了！我……我……”琪琪焦急得几乎哭起来了……她拼命的挤着脑汁努力的想……

“噢！我想起来了！我想起来了！当晚我赶着要出外，暂时用报纸包着塞到旧报纸堆的最底层去了！”

“什么？你傻了？放在旧报纸堆里？星期天你去烫头发的时候，家里的旧报纸全给一群鼓催环保意识的大专生收去了。”盛权也几呼急疯了！

“哎呀！我的天！我只想暂且收藏一个晚上便放回保险箱的，一忙起来全忘掉了！快想想……快设法替我找回那批大专生问问……快！”

“找到大专生又怎样？那天收集的旧报纸堆集如山、千篇一律，要找恐怕像大海捞针……”

“自从亚祥没到这一带收旧报纸，家里的旧报纸一直由我分送给人，你们谁都叫不动……怎料到会有大专生来收去？”琪琪抱着一丝希望：“也许遇到拾金不昧的人却又不知

物主是谁？”

“说得也是，我们先报案去，然后上报馆，吁请大专生帮个忙，一起替我们找找……”

两人再也没心情赴宴，忙了一整夜，带着疲惫的身心回到家里，上了楼，见放旧报纸的角落还留着一小堆报纸……琪琪欢喜若狂，“三步作一步”的飞身上前一翻，竟给她找回那包手饰了！

“正是天助我也！”琪琪挥着手中的手饰又跳又叫：“怎么会如此幸运？留下一小堆报纸没拿走？”

女佣闻声推开房门问个究竟？也随之狂喜：

“是我叫那些大专生留着一些旧报纸家里用的！”

“你真醒目！”琪琪拉着女佣的双手，手舞足蹈的……

那常被骂笨蛋的女佣真有点受宠若惊……

女佣

曾沛

烈日当头，车子被困在车阵中寸步难移，车内的冷气变成热气，索索热得连握着驾驶盘的手心也在冒汗……

坐在身旁的印尼女佣拜顿更加热窝上的蚂蚁，不断在顿足，忧心如焚的央求着：

“娘惹！娘惹！求求你……求求你到回家去！我……我遗漏了很重要的东西！求求你……让我改乘下一班机回印尼……求求你……”

“你以为要改班机就改如此简单？你的工作准证和护照多两天就到期；又不知道这一两天的班机可有空位？我不是吩咐你早点把东西收拾好？你自己也一再检查过了……”

“刚才附近工作的女佣都来送行，我……我一时大意放下，就……就忘记拿了……”

“到底漏了什么东西？你放在那儿？大不了我寄到印尼给你好了！”

“我……我……”

“你信不过我吗？”

“不！我……我忘记拿昨日特别为我丈夫及孩子做的蛋糕呀！寄到印尼恐怕不可以吃了！”

“我以为是什么？原来只是蛋糕！待会儿我们正好路过一间著名的西果店，我买一个很好吃的蛋糕送给你！你家人可真口福不浅哩！”

“我……我岂不白费一番心机？”

“你说是你做的不就行了吗？反正你也真有那份心意……”

“不一样、不一样的！我……我……”

“怎不一样？你这人真固执！别再烦我！塞车已经令我心烦意乱……”

“娘愿求你……”

“不要再多说，就这么办好了！”

途中停车买了蛋糕赶到机场，传呼机已经在传呼飞往印尼的搭客人闸了。

拜顿哭哭啼啼的告别大马，两年的主仆关系就此告一段落。

拜顿走了，新的印尼女佣还未办妥入境手续，素素觉得庆力很重！两个孩子可以带到自己的店里兼顾；惨是惨在家里还有一个痴呆老人，又整天爱摔东西，连食物也常常掉落，没有女佣代为看护打扫，实在辛苦！

从机场回到家里，刚推开大门，却见老人把拜顿做的蛋糕搞到烂巴巴的，东一堆西一堆……孩子随手一抓，便大叫大嚷起来：

“噢！妈妈！妈妈你看，原来拜顿做的是「藏宝蛋

糕」！”

素素瞪直双眼，一脸的惊讶……那一批黄晶晶、闪闪亮亮的手饰，正是家里不久前入贼失窃的……

“该死的拜顿，串通外人自导自演一幕窃案还反绑自己！”素素恨得怒目切齿：“竟连警方也被瞒过去！那死拜顿到底把赃物藏在那儿？”

忽然，素素灵机一动，联想起前两天拜顿一直躲在院子里松泥施肥，还依依不舍的说是临走前也要为这些心爱的植物再效效劳……

“拜顿！你这可恶的贼婆！你一再作弄我们……你……你临行前还托我把蛋糕转送给邻居的女佣沙米！”素素恍然大悟，愤怒之余不由捏了一把冷汗：“哼！哼！到底是人算不如天算，你怎么也没料到会「东窗事发」；也断了向沙米讨回手饰的后路吧？”

拜顿虽然离去，素素心里犹有余悸，想到请女佣，心里实在怕怕……

坟

游牧

清明时节，坟场上万头攒动。

长眠在坟地里的人有福了，他们的亲人拿着丰厚的祭品来向他们拜祭。鸡鸭、整只的烧猪、梨、橙、苹果、黄梨、花生糖、酒、金银纸、电视机、大哥大、手提录影机……应有尽有。

在坟地的高坡上，人们发现了一座好大的新坟，建筑得非常壮丽，连“后土”之神，也比其他的大了一倍有餘。

经过这里的人，对这座又大又美的新坟，都禁不住要驻足观看一番。

“哇！这么大的新坟，到底是哪一个有钱人的？”

“噢，洪土根这3个字根本就没听过！”

“在我们大山脚的有钱人，根本找不到洪土根这名字！”

“别说大山脚，就是檳城和威省，也没有人听过洪土根这名字！”

“大概是外坡的有钱人，看上这里的风水，才把坟建在这里吧？”

“这洪土根到底是何方神圣？这么大的坟真使人！”

看到这座新坟的人，除了驻足之外，还要议论纷纷，声声赞叹！

土根伯坐在新坟旁边的一棵大树下，看着那许多观看那座他为自己所建的壮丽新坟而高谈阔论的人们，捋着自己白花花胡子，快乐得心花怒放，笑得嘴巴也合不拢来。

16岁那年，他土根壮得像一头牛，且雄心万丈。听人家说南洋不但容易讨生活，还遍地黄金，要发达那是太容易了，只要自己肯吃苦。于是，土根就辞别潮州乡下，飘洋过海到南洋来，再辗转到了大山脚。

番人多多，气候炎热，土根都不怕，就怕赚不到钱，所以，咖啡店工人、杂货店杂工、卖椰条小贩……他什么都做过。

二十多年的时间捱了过去，土根在省吃俭用下，终于存一些钱，买下一块3依格左右的椰园，还讨了一个老婆。

他和老婆就住在椰园内的一间亚答屋里。

椰园内工作并不繁重，他和老婆商量后，决定在椰树下种黄梨，以便增加收入。他的老婆还养了一些鸡，拾些鸡蛋。

两夫妇从早做到晚，三餐温饱当然不成问题，就是生下两个男孩后，一家的生活还算过得去，只要双手不停的做。但，这种生活，和他当初到南洋来发财的梦，相差实在太远了。

几十年的时光又再悄悄的过去，他们的生活还是老样

子，土根只好认命。

今年，土根已经 76 岁，还有什么雄心壮志呢？所幸的是子孝孙贤，一家人生活在一起，也算得是其乐融融了。

有一天，两个中年人找上门来，说想买他那块地。

“不卖，不卖！”

土根没等那两个人把话说完，就把双手乱摇，大声喊了起来。

“160 万你也不卖？”其中一个较胖的中年人说。

“什么？160 万！”土根把眼睛睁得好大。

那两个人含笑点头。

钱一过手，土根想到第一件事就是：给自己造一个又大又美的坟墓。

今天是清明正日，土根一早就搭到高巴三万坟场去，他要看看人们见到他的新坟会有什么反应。

在大树下一直坐到将近中午，扫墓的人已散去大半，他才踏着轻快的脚步，从山坡上走下来，微笑还不时在脸上浮现。

轰隆轰隆……山后竟响起了几声闷雷，不一会，天空就飘下细细的雨丝。

大年夜

游牧

大年初一的早上。这小小的村落，虽然不像大城市那么热闹，收音机、录音机里传出的新年歌，和乒乒乓乓的爆竹声，也多多少少把新年的气氛渲染出来。

李妈妈手里拿着香，一拜一鞠躬的屋外的“天宫赐福”神牌前膜拜。

当她把香插好之后，回过头来，看到远处小路上有两个衣着新潮的年轻女郎，正朝她家走来。

等到她们走近，她才认出其中一个是她的女儿爱妮。

爱妮和她的朋友玛莉手拉手的走近李妈妈，只是看了李妈妈一眼，就拉着玛莉往屋里走。

“回来啦！”

李妈妈见女儿连叫一声妈妈也没有，就拉着她那脸色苍白，却涂着血红口红的朋友跨进屋内，心中虽有点气，但今天是正月初一，而且女儿又许久没有回来了，只好忍着气这样问了一句。

“唔。”爱妮在嘴里这样应着，一溜烟和玛莉走入房间去

了，留下李妈妈望着房门发呆。

“嘻嘻……哈……”

房里传出爱妮和玛莉的笑声。

李妈妈摇了摇头，径自走进厨房，用纸袋盛了几粒柑，望着女儿房门说：“爱妮，妈要去向大舅拜年，你去不去？”

“不了，我们还没冲凉。”爱妮在房里漫应着。

李妈妈走后，爱妮和玛莉从房里走出来，一起去冲凉。

十一点多，李妈妈回到家，只见大门锁着。

“大概找朋友或看戏去了吧？”李妈妈心想：“不知要不要回来吃饭？”

后来李妈妈想到，反正除夕剩下的鸡肉鸭等还有不少，只要多煮一点饭就行了，因此，也就不把她们要不要回来吃饭这回事放在心上。

刚刚把洗好的米放进电饭锅去煮，李妈妈就听到有人叫她。

她走到客听一看，原来是对面的徐嫂。

“恭喜恭喜，请进来坐。”

“恭喜发财。”

徐嫂进了客厅，还没坐下，李妈妈就赶忙张罗年糕汽水去了。

“要的，要的，过年嘛。”李妈妈说。

“刚才好像看到爱妮回来。”

“是呀，一转眼又人影不见了。”

“她好像很久没有回来了吧？有没有男朋友？”

“那里知道，每次打电话回来，说没两句话，就把电话关

掉，问她电话号码也不说，真气人。”

现在的年轻人就是这样，没有办法的啦！”

谈了一会，徐嫂回去了，李妈妈又忙着招待一些来拜年的亲友，只是不见爱妮她们回来。

晚上十一点多，李妈妈才看到女儿和她的朋友踏进家门。

“这么夜才回来。”李妈妈瞪女儿一眼。

“过年嘛，难道整天呆在家里？”爱妮懒洋洋地，从手袋里拿出三百元交给妈妈：“明天早上我们去檳城。”

“才回来就走？”李妈妈急急地问。

“玛莉要去檳城玩，我陪她去。”

话一说完，她们就把房门关上。

李妈妈上了床，心里却不禁地想：向来孤僻的女儿，这次怎么会和一个女朋友一同回来，而且态度亲昵？

想着，想着，李妈妈忽然听到隔房传来一阵又一阵奇怪的声音。

李妈妈爬起来，从板壁的缝里看过去，见到女儿和玛莉，正在昏暗的灯光下相拥。

“啊……”李妈妈发出一声惊叫，但她的惊叫声，却湮没在一阵劈劈拍拍的爆竹声里。

油瓶女

梦平

父亲死的时候，郑小桂没有哭，因为她只有四岁，还不懂事。

母亲决定改嫁了，第一个晚上，郑小桂哭了，而且哭得很凶，因为她已十二岁了。

从此，新爸爸每晚放工回家，就把母亲关在“新房”里，小桂只得黯然若丧地回到孤零零的单人房里去。

以前，小桂一直跟母亲睡同一张板床上；在习惯上，她需要一个长抱枕，否则便无法入眠。长抱枕掉落床下，她常在睡梦中抱住母亲的一条腿犹不自觉。如今——有一个深夜，她在睡眠中从两尺来高的单人床上滚掉下来，醒来后，她抚摸自己的头颅，又爬上床去。这个晚上，她失眠了！在感觉上，她觉得母亲抛弃了她。忆念纷涌，感触万端，她犹记得因车祸而毙命的亲生父。

“父亲对我们太好了！”她想：“他一回家便满脸笑容，而且还抱我，亲我，给我爱吃的糖果。那时候，母亲也顶好的，现在却变样了；至少，母亲不是属于我一个人的了。”

姑妈为了母亲的事，冷冷地说过：

“七年前，你妈死也不肯提到改嫁的事。当今，她却答应嫁给一个油站工人。我实在想不到！”

姨妈同情地说：“苦日子改变了你妈的意志，她只好走上这条路。我真希望你们会幸福！……小桂，要是你跟你妈住不惯，我希望你到我家里去住。——你姑妈也说过要邀你去住。”

那小桂常憋着一肚子要对妈妈说的话，结果都忍住了。她考虑过了，如果她离开母亲而到姨妈或姑妈家里去住，母亲一定会极力反对，甚而哀求她留下来。

目前，尽管小桂不满过母亲，事实上，她仍然深爱母亲，为母亲扼腕——以前，母亲是靠洗衣服捱日子的，劳瘁不堪。如今，母亲何尝不是每天要替“新爸爸”浆洗那一堆邋邋的染满油迹的衣着，还得为他递烟倒茶，忙得一脸油汗。

新爸爸身材矮胖，脸型也有点像已故的电影明星刘恩甲。他姓巫。胖者多数爱笑，但是，小桂的新爸爸倒很少发出笑声，看样子他倒是沉默敦厚的一型。

小桂叫新爸爸为“叔叔”。她的“叔叔”每天清早六点就出门，晚上九点半才回家。除了吃饭，抽烟和看报纸外，便是睡觉。

小桂极少而且尽量避免跟他谈话，他似乎也对她漠视。

她换了学校念书。同学们似乎对这位新生不大友善。当级任邱老师叫她到台上填报“○○—”表格时，她便听到最前排的一位同学指着她低声地说“油瓶女”的字眼，使她觉

得非常的憋气！

在四十二位同学中，只有一位叫易友露的自动跟小桂表示要好，有时从家里带一些红毛丹到课堂来请小桂吃，还一再邀小桂到她家里去玩。

★ ★ ★

近来，母亲常常呕吐。郑小桂走前去望了望：妈呕出来的是涎沫与黄汁。

新爸爸看见了，站在一旁抿着嘴笑着，眼睛眯眯的，显得十分得意。

四个月后，母亲的腹部隆凸起来了。这时候，小桂更知道那是什么一回事。

她也感到高兴！因为有了弟弟或妹妹，自己多了一个伴，不致于跟现在一样常独个儿心里怪烦得慌。

母亲洗衣的时候，常常皱眉蹙额，挺着两只枯涩的眼，呆呆地、机械地操作。

“妈，”小桂喜孜孜地叫道。“您喜欢生男的还是生女的？”

母亲吸了吸鼻子，抬起翳瞢的眼睛，淡然地说：

“我，我男女都一样喜欢。你叔叔倒盼望给他生个男的。”

“妈，您打算叫弟弟做那什么名字？”小桂想得很远。

“如果真的是个男的，”母亲把视线投向窗外，低缓地说下去：“也不能跟你一样姓郑，弟弟要跟你叔叔一样姓巫。”

跟着，母女俩静默神伤起来。

★ ★ ★

这天清早，母亲不能弄早餐；她弯着粗大的腰，交五角钱给小桂买点心吃。新爸爸交一把钥匙给小桂，惶急地说：

“我带你妈去医院，放学回家，你开了门自己料理午餐，不必给我留饭。”

放学归来，整个屋子里没有人影。她解决了午餐，然后照惯例的阅读家里所订的日报。

由于她心里惦念着在产院里的母亲，所以看起报纸也无心的，随手翻动着。兀的，她发现一则标题十分吸引人的社会新闻：

——肥水不流外人田
继父强奸油瓶女
校服太紧母亲揭穿秘密
生无可恋冤女服毒自杀——

小桂读着这一则新闻的内容，执报的手忽地抖动起来。稍后，她整颗心直跳！

“我是油瓶女，”小桂越想越忐忑不安：“母亲在产院。新爸爸夜里归来。衣冠禽兽。医生验明，贞操破坏。……”

这时，她简直坐立不安了。

后来，她写了一张字条：“叔叔：我出门找同学去了。明天是星期日不用上课，也许今晚不回家。”

当晚，郑小桂在易友露同学的家里过夜。

★

★

★

第一天中午，小桂才回家。她还未走近家门，便看见新爸爸和两位警察在谈话。

小桂陡然一愕。新爸爸看见她，三步并一步跑前来告诉她：

“阿柱！昨晚，小偷把我们家里的储蓄和首饰全被偷光了！”

“阿叔，你昨晚不在家里？”小桂张大眼睛。

新爸爸毫无怒意，只是嗒然废然的说下去：

“你妈难产，我整晚在医院等消息。不过，昨天下午三点，我回来一趟，买回来给你吃的两个糍连，也在昨晚给小偷吃掉了。”

“我妈怎样了？”小桂关切地急问。

“母子平安，婴儿八磅三，真可爱！”新爸爸旋即兴奋起来。可是一霎那间他又忧伤起来，低沉地说：

“可惜，存给你妈‘做月’用的两百三十块钱被偷掉了。哎！……”

小桂回到厅里，第一件事就是赶紧用昨天的那份报纸，把满地的榴连壳和榴连核包裹起来，准备扔到垃圾桶里去。

这当儿，新爸爸又说：

“小桂，我不怪你！你怕寂寞，今晚再去同学家里住。你妈要在五、六天后才能回来……”

抵不住榴连香

梦平

七月，又是榴连飘香的季节。

每年这个时节，当各种攻热带水果成熟之前，这“万果之王”总争着先上市。

榴连飘香，那特有浓郁的气味，那香甜可口的肉质，凡是会过的人，谁都难以抗拒它的诱惑力！

经营水果的小贩，早已抢先大做榴连的生意。在街头巷尾，不难见到一档档的榴连摊；打从四面八方围集过来的顾客，也忙着拣选，跟小贩讨价还价，有的似乎是“急不及待”的当场剥开榴连，就地大吃一顿。

这当子，汪克源也是顾客之一；这三年来，每当榴连上市时，他都跟榴连小贩摩达“交关”三几十块钱，彼此算是熟识了。他信得过摩达，所以由对方代选了四粒“中等货”，付了廿一块钱，便搭巴士回家。

晚饭后，休息不到廿分钟，汪克源就在四个孩子的催促下，剥开四粒榴连，让一家人享受一番。孩子们吮吸着手指，大赞好吃。妻子表示摩达代选的榴连还不错；心念转

动，她陡地觉得太昂贵了，暗忖：‘今年的榴连特别贵，“中等货”也卖到块九钱。想到化太多钱心就痛。噢，奇怪？克源素来节俭，甚至把五分钱看作比牛车轮还大，为什么他化钱买榴连却这么舍得？’——他的妻子好生不解，眸子里充满了迷惘。

妻子静默了一会，说：“我真不明白，你这个人什么都要节省，只有在榴连上市的时候，买榴连的钱却毫不吝惜！”

汪克源露出一丝微笑，缓缓地：“我们不是有说过，榴连人人爱吃，小孩最贪咀；我们应该让他们吃一些。”

已十岁的阿干突地插上咀：“妈！我们都爱吃榴连，为什么你又反对爸爸买榴连？”

做母亲的不由心里生气，冷冷地：“谁不知道，你最贪吃！你知道吗，赚钱有多难？”

汪克源一脸肃容：“跟小孩说这些做什么？”

过了一会儿，妻子朝着孩子，和蔼地：“你们都还小，不知道钱的用途大。而目前的榴连太贵了，所以叫你爸爸，不要花太多钱买榴连。再说，你爸爸的薪水低，我们生活清苦；要是有点钱的话，也应该储蓄起来。”

八岁的丽丹，眼珠一转，也插咀了：

“妈，隔壁的三梅，就常常吃榴连。三梅说，榴连有补，所以她妈妈爱买来吃。”

母亲皱了一下眉头：“呃，我们跟她们不同，人家是有钱人，要买多少都有钱。我们不要拿人家来比！”

汪克源走开了，他没有心情听妻子与儿女的对话，儿时那椿事情又浮上他的脑际；他暗忖：我的童年，才是穷苦

的！

孩子入眠了。汪克源扭开收音机，抑低声音，正播送“二胡曲时间”的节目。妻子从房里走过来，心里不禁又纳闷，她迟疑地说：“克源，小浩要求买一架儿童三轮车；前天，我一提出来，就让你一口拒绝了。那种小车，每架只卖三十九元。奇怪的是，每年榴连季节，你却舍得化几十元，买榴连给孩子吃……”

汪克源略一沉吟，淳厚地笑了笑：“小时候，我没有玩过玩具；不过，我住在农村里，自己没有果园，家里穷，又买不起。每次看人家吃榴连，只好吞口水，有一种非常难熬的感觉。我不知道小童三轮车给孩子的吸引力有多大？可是，我深深的了解，小孩子想吃榴连的心情，所以，我情愿把储蓄的一点钱，拿来满足孩子的「榴连瘾」……”

妻子又一阵迷糊，但只白他一眼，便无言地走开了。

上工之前，汪克源到邮政局汇款回家乡。在信里，他嘱咐母亲收到钱时，多买几粒榴连来吃，榴连的营养对母亲瘦弱的身体有神益。

午后五点十分，汪克源放工经过一条街道，那儿也有几档榴连摊。他朝榴连摊打量了一眼，那儿热闹得很。把视线收回来之际，嘿！一个剃平顶头的小孩正蹲在行人道上啼哭着，泪珠顺腮而下。小孩身边立着一位衣着雅淡的妇女。

他心念闪电一转：我孩提时候也剃平顶头，而且跟这小孩一样瘦瘦小小的，闹情绪时也常蹲着哭个不停。

他踌躇一会，便趋前去慰问。面容清瘦的妇女赧然地低声的：“我这个小孩，六岁了，还不听话！他要我买榴连，我

说改天才买，他就哭着不回去。”

他咧咀一笑：“孩子都爱吃榴连，难怪他！”

跟着，一会念头在他脑际闪电掠过。他疾步走近榴连摊，买了一粒五元七角的榴连；小贩用旧报纸把它包起来。

他提着榴连，回到小孩与妇女跟前，随口撒个谎：

“阿嫂，这个小孩长得很像我大哥的儿子。——就让我做一次叔叔吧！叔叔送你榴连，让你高兴高兴。请收下来吧！”他又挺眉一笑。

那妇女一愣，然后嚷道：“这那里可以？”

他深恐这位妇女拒绝，交给带泪的小孩后，即大踏步离开她母子俩。

深夜，在黑暗的睡乡里，汪克深又发梦了……一个高大的中年妇女正在穷追一个十岁小孩，他抛下手上的一粒大榴连，逃出榴连芭，拼命狂奔向黄泥路。

女园主在后头直喊：“捉贼呀！捉贼呀！有人偷榴连呀！……”女园主认识那平顶头的孩子的父母亲，当天便兴师问罪，臭骂了他们一顿；临走时还凶霸霸地冷哼着：

“呸，你家这个野孩子，没有教养！做了贼，我要到处去揭露他，看他以后还敢偷榴连吗？”

父亲重重地打了他一顿，连扫帚柄也打断了；他瘫软在地下，忍受着有生以来最大的苦楚。

母亲在一旁力劝，也抵了父亲误打几下；她流着泪：“我们不能只怪孩子，算了吧！……我们没钱买榴连，他去偷拾一粒，不是天大的事过……谁能抵挡榴连的香味！”

一忽儿，那妇女牵着小孩，提着报纸包着的榴连交给那

高大的女园主：“这个还给你，我代转交……”

他躲在一旁看见了，高兴地叫道：“我安心啦！”

……妻子把汪克源推醒了，困惑地说：

“你又做梦，你说‘安心啦’，你安心什么？”

他翻身坐起来，半晌，才悄声地：“唔，我梦见童年时代，我见到死去的父亲，和一个管榴连园的妇女，——她也死了。还有我母亲……”

他有所保留地只吐露了一些，随即又说：“榴连热性强，吃了身体热，容易做梦。——大概有两点了，睡吧！”

他装着很快又入眠了，但事实上是清醒的。他想：一块尚未琢磨的璞玉，不能碰上创痕，否则一时贻人口实，自己却长久难忘。“我安心了吧？”他不觉失笑了。

聘请启事

萧丽芬

1

大约是 10 年前吧，那时等放榜的毕业生，都持着这样一个想法：既希望有时间好好玩乐，又想找些不费时不费事的工作。

虽然这时候例必有许多声称待遇优厚的聘请启事，实质却是些吃力不讨好的推销工作或甚至还是个骗局。

所以当我看见那则简洁的聘请启事，我毫不犹豫地驱车前往。

时间自由，薪酬视想像力而定。

2

开门是一位与我年龄相仿的少年，他给我一个像是忘了笑的人，努力回想起来的笑容。

“请坐一下。”他领我来到空无一人大厦。茶几上有几本我不曾看过的外国杂志。里头的摆设使我有种其实是来拜

访朋友的错觉。

而我很快发觉这里的窗子实在多得不像话。我用眼睛算了一下，竟然有整 37 扇大小不一的窗。

然而一看到玻璃的明亮度，我就无法不对抹拭的人致予崇高的敬意与同情。

该不会请擦窗的吧？这想法使我不由一惊。

这时，陆续来了两个人。但是由我开的门，并学着少年那样请他们先坐下。

我发现他们也和我一样，用眼睛计算着窗子。其中一人低吟：

该不会请擦窗的吧？

3

我在车站附近草草用过午餐，立即开台准备明天呈交的资料。据说我是唯一被录取的。

虽然她没明说，但我敢说 she 肯定从事创作。并不是说她具有这种气质，相反的，她看来俗不可耐。只是她要求提供的则完全是创作最须要的——想像。

她说由于遭遇了某种磨损，目前已完全丧失想像力。这对任何创作者来说，无疑比死更难受。

你能想像失去想像的生命吗？

她一开口就问我这个问题，然后不等我回答即表示决定聘请我。

随后而来的人就只能应征擦窗了。

为此，我不得不颂赞她确实有过人的观察力。

不瞒你说，我从小三起，就是校际征文赛的十连冠。

在这里，我想我还得感谢我优秀的血统。

如果疯狂也算荣耀的一种，毫无疑问，我来自一个家世显赫的家族。

从我知道的家谱里，几乎每代都有三位以上，在 30 岁之后疯掉的祖先。但这并未妨碍他们的繁衍。反之，还更致力让更多的子孙分享这分殊荣。

疯狂孕育艺术。他们坚信。

4

当我终于察觉不妥的时候，所有属于那个阶段的优秀想像，几被我廉价售罄。

她得以完成那部她声称势必引起轰动、却又始终无缘面世的惊世巨作。

也因此，我不便向她追究。至于那部冒昧苟合的私生子，我更是羞于过目。

而我之所以突然提起这件事，是因为我不得不承认，从她勇于坦诚丧失想像力的这一点上，确实比那些早已失去或根本不曾拥有想像力，却仍竭力乔装的所谓作家来得可喜可敬。（即使她的偷窃行为绝对无可饶恕）

在我向报社发了那则聘请启事后，慎重地作出以上的反思。

时间自由，薪酬视想像力而定。

具有文化的飞虫

雅波

某个下午，我振翅飞过唐亿万富丽堂皇宫殿式的私人住宅，蓦然听到一阵啼哭声，原来唐亿万卧病于床，行将断气。

“那边有只蚊子。”唐亿万哮喘稍定，双眼朝天，自然瞥见我。

“爸，您眼花罢了。这么乾净整洁的房子，怎会有蚊子？”唐亿万大儿子极其孝顺与关怀的紧握着父亲瘦嶙嶙右手。

“谁说乾净就没有蚊子，表面上越乾净的地方，暗地里就越多蚊子。”唐亿万似乎有点慧根，临老才悟出此道理。其实，我们蚊子族类早就知晓，只是人类一向自视过高，且说“人是万物之灵”，所以常人云亦云，误人误己。不是谎你，根据我飞蚊多年寻食经验，谁要是自称“正直廉洁”、“光明正大”或“问心无愧”，只要往他那儿深钻，总有所获。

“爸，您累了，别多说话。”大儿子声调一直保持着低沉和悲怆。

“我有好多话要说，不说就来不及了。”唐亿万也真怪得紧，话有什么好说的，完全不像我们蚊子，从来都不懂得说话，也不想说话，活得不知有多惬意哩。“若我死后，记得用我的名义，捐献一千万给佛寺庙宇，一千万给独立中学，一千万给福利机构……”

“爸，如果这样捐下去，我们唐家就所剩无几罗！”大儿子终于按捺不住，陡地提高嗓门惊呼。

“老爷，您放心，我们一定依照您老人家心意去办。”大媳妇一把推开丈夫，拍胸保证道。

“唔，还是爱丽丝最了解我。”唐亿万欣然浅笑。

“当然嘛，老爷平日这么疼我，我怎不知？”大媳妇感恩似弯腰柔声细语，尾音翘得老高，带着一股小孩撒娇般甜腻腻糖味。

“阿华、阿富、阿贵，还有阿金、阿玉、阿滴与阿堂呢？”唐亿万骤然询问起众多儿女行踪。

“哦，他们正从世界各国赶回来。您的长孙保罗目前在邻国学华文，我已电召他乘机飞返。”大媳妇宛如新春燃放鞭炮，劈里拍啦，烧得没完没了。

“你这是干吗？”一步出卧室，大儿子怒气冲冲责问。

“你做人真像块四方木，踢到那儿就停在那儿，难道说些好话，逗逗老爷开心不成吗，反正他双眼一闭，以后的事知个鸟？”大媳妇理直气壮，振振有词反驳着。“还不赶紧拿出遗书叫老东西重签，不然，等其他兄弟姐妹赶回就迟咧。”

“嘘，轻声些，不要让人听到。”

“啐，这儿又没人。”

“那边有只蚊子。”大儿子自以为很幽默着眼指向我。

“哈，除非它会说话。”

我兴味索然飞往另一间紫色卧房，只见床上躺着一双赤裸肉虫。五个白玉似脚趾，欢欣的揉擦着另一双粗大足踝，甫一接触，白玉脚趾就像向日葵般热情奔放与怒张。

“不知老鬼几时才钉盖？”女的一脸汗水，胸脯、腰肢、腿部，皆淌着汗。

“急什么，时间一到，自然会去。”经过一场激战，男的疲乏得翻身找烟，露出个夸张雕龙碍眼大臀。“其实，我也恨不得他早些走，这么多年来，一直担任副手，我也受够了。”

“你在外也罢了，我在他身边十馀年，仍然是小妾地位，至今都没扶正过。这老鬼临死也不积些阴德，好让我名正言顺继承遗产，过些舒适日子。我敢写包单，老鬼一翻眼，唐家完蛋。”

“这些年来，便也捞了不少啦。”

“难道你没得过好处，今早你去见老鬼，说了些什么？”女的亦想抽烟，男的顺手把含在口中的香烟递上。

“有什么好说的，来去还不是那一套板斧，什么‘改革尚未成功，同志仍需努力’、‘、‘团结就是力量’、‘万众一心，痛击敌人’、‘爱我民族，忠于我党’……，说了这么多年，他不累，我却累惨呀。”

“他有没有指定你是党内唯一继承人？”

“说啦，不过光说没用，还得私自动些脑筋才行。比如在下届中央改选前，先向每位中委打个招呼。”

“打什么招呼？”

“当然是事成后，送屋送车送股票罗。”

“你有吗？”女的睫毛忽上忽下鼓动着。

“我没有，但你有呵。”说着，男的乍然扑身用下巴上虬髯使劲扎擦着女的腋窝。

“哎唷唷，痒死人喽。”

女的顿时抑制不住，情欲高涨，乐不可支，笑得抖颤颤身躯，差点压扁低飞的我。

无意识的，我重飞回唐亿万卧室，此时，四周空荡荡，没个人影。只见桌上摆满着五颜六色的药丸片药剂，还有气气筒。噢，是谁悄悄移开唐亿万的氧气罩，他看来有点不行了。“救命呵，给我氧气，给我氧气……”由于床帘掩盖着，我只聽見一双人的脚。

蚊子，为何人类会叫我们做蚊子？哦，蚊，是有“文化”的虫子嘛。相反的，人字只有两撇，没有“文”字相衬。这个倒翻的“丫”字，使我豁然记起躺在床上男女毛茸茸的翘臀下体，卡吐，真恶心与反胃。

床

雅波

马经理与贝蒂

（床板：“喂喂，别往下压呵，我可受不了啦。”褥垫硬撑着：“呸，你以为我很想压你，上头那对男女在“开战”哪。我不往向下挤，如何喘气？”）

“哎哟，都叫你不要在床上抽烟呀，臭死人。”贝蒂依偎着马经理，虽然口里责怪着，语气却带着阵阵娇嗔和甜腻，没有一丝怒气。

“好啦，那就罚我罢。”马经理抖一抖胸前松弛肌肉。“十万八万怎样？”

“我才不要你的钱，你给我的已够多咧。”贝蒂深情款款道。

（床板：“喂喂，这么好的女人，委实少见。”褥垫顺了口气：“这女人摇摆得真厉害，摇得我脊椎骨酸痛发麻。”）

“那你还缺少什么？什么我都可以给你。”马经理顿了顿。“除了结婚。”

“我知道，你是不会和我结婚的。”贝蒂幽怨哀叹。“最近，我常盘算，倘若只有我一人孤单生活，到老了，怎么办？所以，我开始学人买股票，希望日后有个钱防身。”

“唔，这样也好。”马经理嘴里拼命喷烟。“这个忙我倒可帮得上。不过你知道就好，千万别说出去，事情诉穿啦，我会坐牢的。”

“怎么到现在还把我当外人看待？”贝蒂随即翘起小嘴。“不相信我，就别说好了，我什么都没听到。”

“那就买进我们公司的股票罢。目前每股是八元，不妨大量买进。”

“有什么好消息？”贝蒂坐起身来。

“公司会在下一个董事会议宣布一给二红股，同时另派丰厚股息。”马经理在贝蒂耳旁轻语，顺便吮吻着耳珠。

“真的吗？”贝蒂怕痒的推开马经理长嘴。

“我是最高决策人，怎会假？”

（床板：“喂喂，那是“内幕交易”呵，那老头怎可以随便泄露商业机密？”褥垫顿时哇哩哇啦尖唤：“哎唷唷，上面压下来，你下面又挺上来，想夹死我呸？”）

马太太与劳伦斯

（床板：“最近怎这么热闹，像赶集似的，一对才走，一对又来。”褥垫揉一揉受伤的腰部说：“还不是我们旅店老板所挂那副对联在做怪？”床板：“对联？”褥垫歪有学问回应：“是啊，对联上写着：‘生意兴隆床板响，财源广进裤头

松”嘛。”)

“马太太，很少见到像你这种白洁嫩滑的皮肤，简直就像二十岁少女般纯美。”原名朱儒才的劳伦斯奉承道。

“这儿没人，别叫我马太太，不老都让你叫老哩。”马太太下意识以手掩盖眼角鱼尾纹。“叫我海伦。”

“海伦，那是法国古代的大美人呵。”劳伦斯夸张式惊呼道。

“别乱吹了，我知道你想要什么。”

“我只想要你。”劳伦斯抚摸着。

“老头已“招供”，透露公司在下次会议，会宣布一给二红股，外加股息，你大可放心买入。”马太太舒适的闭上双眼，享受着劳伦斯双手按摩的快感。

(床板：“喂喂，这女人怎可憐他人之慨，随口乱说呵？”褥垫再度呼痛：“哎唷唷，又来了，你们别上下夹呀！”)

劳伦斯与贝蒂

床板：“你懂得什么叫股票吗？”褥垫给夹得晕头昏向：“股票？大概与屁股差不多罢。”床板：“哼，真是孤陋寡闻，没见识。”褥垫勃然动怒：“我整天对着上头的屁股，除了这个股，我还能懂什么股？”

“贝蒂，老头怎么说？”劳伦斯左手紧攥着贝蒂的细腰，右手从胸部一直往下游移。

“老太婆那儿怎样，你先说。”贝蒂抓住游移的手。

“哈，你真多心。”劳伦斯扬天打个哈哈。“老太婆说，根本就是空穴来风，没这回事。”

“那是说公司没打算发红股，也没什么好消息宣布？”贝蒂凝视着，脸色肃然。

“正是，我问过很多次，她都是这样说。”劳伦斯的手指又开始移动。“老头那儿怎样？”

“和老太婆说的一样。”

“看来不像说谎。”劳伦斯的手指已移至贝蒂肚脐下。

（床板：“喂喂，他们两人都在说谎嘛。”褥垫机警先避开一旁：“你不能不管别人的闲事吗？买卖股票与我何关，怎尽往我身上夹？”）

马经理与太太

（床板：“看来这回可以风平浪静罗。”褥垫可不表同意：“这肥婆有多重你知吗？她每换一个姿势，都震得我恶心想作呕。”）

“为什么弄个假消息给我？”马太太兴师问罪，一个屁股重重坐下，以表示内心极度不满。“你知你这样做，会害死很多人吗？”

“你只是担心你那个劳伦斯，其他人死活关你屁事？”马经理索性撕破脸皮，打开天窗说亮话。

“好，你做初一，我就做十五。”马太太不甘示弱，反唇相讥：“别以为老娘不知你和贝蒂鬼混的事。”

“男人做那回事，是风流，女人做那回事，是下贱！”马

经理猛拍褥垫：“劳伦斯和贝蒂都是企业集团内一对狗男女，他们所作所为，我了若指掌。你以为“商业奇才”这称号如此容易获得吗？想走内线套我情报，省些罢。”

“姓马的，我就知道你从来没有相信过我，只相信你死鬼前妻所生的独生子。”

“光宗是我日后亿万财产的继承人，我不信他，难道信你？”

光宗与一个女人

（床板：“这次死定罗，简直是山崩地裂嘛。”褥垫也叫苦连天：“哎唷唷，年轻人真不懂省油，这样猛踩狂碾，我那挺得住？”）

马经理铁青着脸：“光宗，里头鬼叫的女人是誰？”

“没有呵，只是我一人。”光宗噤着嘴。

“你走开。”马经理推门一瞧。“贝蒂？”

一块三夹板

章叔

今天是六月一日，兆祥家隔邻搬来了一家马来人，他一见到新搬来的朋友时，便礼貌地向他点头微笑，马来人也礼貌地回他一个微笑。这位马来人一妻两儿。

兆祥家养了一只纯白的狐狸狗，这狗生性顽皮，每每见到小孩子就爱扑上前，张牙舞爪地狂吠不止。兆祥太太常把这狐狸狗抱在怀里，用梳子替它梳毛，当它是宝贝。

有一天，隔壁马来人的小孩巴狄娜，走到篱笆边，双手攀着铁网，看兆祥孩子玩球，那只狐狸狗就一个扑了上前，虽然是铁网挡住，但是已吓得小孩子魂飞魄散，放声痛哭。做母亲的忙把孩子抱在怀里，口中不断在咒骂着。明天一早，兆祥打开门，看见篱笆围上了一块八乘十的三夹板。

“妈咪，为什么隔邻的人不给他的孩子看我们呢？”兆祥九岁的小女孩向妈妈问道。

“他们不喜欢看见我们吃猪肉。”兆祥太太敷衍着孩子的问话。

“为什么他们不喜欢猪肉呢？”孩子们一道奇异的眼光。

“因为他们是马来教，不吃猪肉的。”兆祥太太上前把电视机扭开，这时正好是下午六点正，播放粤语连续集，“季节”的时刻。

小孩子听了似懂非懂地望着妈妈，心在想，马来教不吃猪肉，就不能互相来往，做朋友吗？

一天，兆祥孩子把球抛了过去篱笆，马来小孩拾了从大铁门交回给兆祥孩子。兆祥十一岁大的儿子明城，微笑地说：“TERIMA KASIH”

“SAMA SAMA。”马来小孩子礼貌地微笑道。自此以后，小孩子们日渐相熟了，兆祥孩子摆了纸船也从大铁门送给马来孩子玩。

当兆祥太太知道后，就对着孩子骂道：“你们不要和他们玩，马来人是靠不住的。”

“妈，他们也不会坏蛋。”明城道。

“小孩子懂得什么，以后不可和他们玩，进来。”兆祥太太大力把铁门关上，铁门呼一声响。

孩子们是天真，纯洁的，他们不理睬大人的话，仍然互相来往。

“明城，叫你不可和他们玩，你总是不听，马来人是靠不住的，你看，他们把三夹板隔起来，不喜欢我们。”兆祥太太又在骂孩子了。

“我只是摆一只纸船给巴狄娜玩，又不是什么事。”明城有点不服气地道。

时间就是天天过，大人还是对孩子噜苏；小孩子们却互相来往。那只白色狐狸狗，跟着也和马来小孩子熟络起来，

友善地摇摆着尾巴。围在篱笆的那块三夹板，也因为雨淋日晒，穿了一个大洞，小孩子就在那个里交往，巴狄娜常把小猫抱给兆祥的孩子玩，慢慢地那狐狸狗和小猫玩在一起。

中秋节的晚上，月是那么圆，那么明亮，照在亲善村的大地上。此时，兆祥的孩子在门前提着灯笼，火舌在灯笼里欢欣跳跃；隔壁的马来小孩巴狄娜也提着一个粉红的小灯笼在微笑，火舌一样在欢欣摇动，摇动着各族的友情，那块三夹板不知在什么时候拆下来了。



两盏头灯

章狄

林成坐在门外的藤椅上，静静望着西边下山的红太阳，情绪一直不能平静下来，心头自忖着：明天好不好点火去割胶，到胶林去会有事吗？

闹钟把林成唤醒，他一睁开惺忪双眼，那一件事又在脑子里缠绕着，阿贵的话又在他耳畔响起来：“阿成，吉隆坡已发生事，明天还是不要点火去好。”

林成爬起床来，推开门走出去，他觉得有点异样，周围的人都没有起床，整个村子陷入一片死寂、黑暗，只有远处传来声声虫鸣，偶儿会有一两声狗吠声。他回到屋里，望着横枋上吊着的火水头灯，胶刀，心头一阵烦闷，他叹了一口气，自言自语：到底去不去好！他又走出门外，却望见胶林远处亮了一盏灯，他一阵喜悦：“不是也有人点火吗？”于是他收拾好割胶工具，点起头灯，骑上脚车去了。

林成来到胶林里，随近“行头”没有人，只有远处一盏灯，在寒风中摇曳。

他放好工具，开始割胶，忽然间寒风愈吹愈紧，吹得胶

叶啾啾沙啦响，他头上那盏火水灯时明时暗，就像他那颗不定的心。

会儿，他听见远处传来喃喃索索的声音，他抬头一望远处那盏灯忽然不见了，他顿然吓住了，那声音越来越迫近，他随手抓起一根枯树枝，心头卜卜作跳，如果真的来，就和他拼。

那声音越来越近，越来越响，林成已经作好反击的准备。

“朋友，我是鲁丁，你不要怕，我是来向你借火的。”黑暗中传来说话。

林成一听到是马来人，心头更是不安，害怕假借火来伤害自己，手中还是握紧那一根枯枝。当灯火照到对方时，见到他一手拿着头灯，一手拿着胶刀，心头才放松下来。

“朋友，我知道你一定很害怕，我何曾不是也害怕。”马来人走上前，微笑地道。

林成也发出微笑。

“我头灯火被风吹熄了，又忘了带火柴，所以只好冒着险来借火。”马来人用枯叶向林成的头灯点火，然后将自己头灯点着，两盏头灯，把两颗心都照亮起来。

“朋友，我也很怕，都不想点火柴，但是家穷又奈何？”马来人微笑着，声音是温和的。

“是的，我也是这样想。”林成激动地说。

“我们都是穷人家。”马来人上前拉着林成的手，两盏头灯的光，照亮深黑的胶林，也照亮友族的感情。

心头之愤

望澄

他不相信鬼。他绝不认为世界上有鬼的存在。那所谓鬼其实是潜伏在某些人的脑海里，使他疑真疑幻，疑神疑鬼！

但今番经过几次的遭遇，他的内心已由好奇而变了恐慌。

老实说，他第四次下楼的时候，心中既包含着愤怒，亦带几成怀疑——难道自己真的被鬼作弄吗？

晚饭后，他一个人坐在凉台乘凉，打算过一会进去看电视连续剧。一天之中，最舒服的就是这个时候。疲劳的身心逐渐恢复过来。路上原先人来人往的现象已不复出现，只偶尔有几个人匆匆走过。邻家的孩子也都各自走进屋里去冲凉或吃饭。

他坐了不久，站起来舒舒筋骨。向下一望，他的眼睛一亮：在路边柏油与泥土交界之处，有一件给夕阳的余晖照着发出一点闪光的东西。那很可能是一件金器。这个好机会可不能轻易放过。它最低限度也值几十元吧！

左右张望，确定没有人发觉，他才偷偷走下去拿。他很有把握。只不过三楼，自己又不是七老八十，老眼昏花。

下到那个地方，他故意镇定地慢行，用眼角偷窥。找到了它，才以迅速的动作俯身去捡拾起来，那就神不知鬼不觉了。

但他望了很久，都找不到。他有点生气，生自己的气。真没用。于是他爬上去，回到凉台，再向下望。啐！不是在那儿吗？旁边还有一块小石子。他认好那块小石子的位置，再走下去。

又是同样的结果。石子的确在那儿。可是它旁边空空的，并没有任何东西。他用脚踏了踏那儿，证实他的眼睛没有花。这次，他对那件东西生了气。心想：我再上去看清楚！……

第三次下楼，又是什么也没有。但他从凉台向下望，那东西明明就在那儿。当他第四次下去的时候，心情十分复杂，有愤怒，有恐惧，也有好奇。当恐惧之感不断增加的时候，他不信鬼的执着冒起。他的牛脾气也跟着发作。他拿着一把锤子，决定一见到它，先锤它几下，泄了自己心头之愤再说。

明明在那儿！的确在那儿！他嘴角咧出一个满意的笑。俯下身，举起锤子就猛力锤下去。当！那东西像小青蛙一样跳上来，打中他的右眼，痛得他入心入肺。他用手掩着眼睛，却又不好意思喊出声来。这种感觉实在不好受！

正在这时，后面传来一个男孩子的声音：“哼，叔叔，你为什么耍锤子砸我的汽水瓶盖，我还要玩！”

他听出那是邻居五岁的阿锦的声音。但他已无心去理会，只知道冲上楼，回到自己的房间，看看自己的眼睛到底有没有盲掉。

最后一课

潘碧华

三点零五分，老教授抱着讲义踏进讲堂，脚步突然停住，“噢”了一声，说：“怎么大家都来齐了？”

满堂黑压压的人头不约而同的左盼右顾。若在平时，恐怕只有半数的人会来上课，这一天，大家都出席了，连整年难得一见的潇洒书生，也正襟危坐的占住了第一排的位子。大家心里有数的相视而笑。

“……难怪大家，这是最后一课了……”

老教授一句感慨万千的话，立刻触动了全班的情绪，毕业的感伤好像一下子给抖了出来。早在几个星期前，校园里便逐渐没有了悠悠闲闲的气氛，每个人行色匆匆，努力地跟将追上的大考赛跑。尤其是毕业班的同学，更是多了一份急躁和不安，一考完试，他们便毕业了。

在大学教书教了二十多年的老教授，以他缓缓略带低沉的声调继续授课。上完这课，便结束了他误人子弟的生涯。在最后一课面对即将毕业的学生，他心神不免恍惚。每年，他都会送走一批毕业的学生，他心里总是又欣慰又满意，那

些年轻的学子终于修完了三年大学课程。眼前这批则将和他一起离开大学，他们是踏入另一段人生路程，而他却是步入尾声……

也许是老教授的声调缘故，听课的学子们也哀伤起来。平时，这些学生时不时交头接耳，低声言笑的，老教授全看在眼里，总是纵容他们的不专心。年轻人那里沉得住又闷又呆板的学问！今天，他们似乎变得懂事了，安安份份的作笔记。老教授感到自己的心神不宁，讲课也失去一贯的有条不紊。而那些学生，年轻且专注的脸孔，用心的记录。他连忙定下澎湃的情绪，继续未完的课。

讲堂里只有老教授的声音回响。在这最后一课里，低头飞笔疾书的学生格外清醒敏捷，老教授口中吐出的字粒都清晰的透进他们耳朵，然后一字不漏的抄进笔记本。在最后一堂课里，心情格外不同，老教授乏味的一字一句都变得那么有哲理，似乎意在言外，令人回味再三……。

三点四十五分，还有十五分钟就要结束这堂最后的一课了。专注的精神亦感觉到时间的逼近，而渐渐瓦解。年轻人究竟是年轻人，还是按捺不住心情的波动。老教授环顾讲堂，叹了一口气，缓缓合上讲义，挥手说道：“既然大家都无心上课了，我们的课就到此结束吧。……祝大家考试顺利……”

讲堂里掀起轻微的骚动，继而静寂下来，握着笔，期待老教授再说些话。如果是平时，大家早就快手快脚的收拾好东西，冲出讲堂了，而今天，是最后一堂课……

“你们还不走吗？”老教授无奈地问，声音有点哽咽。这

群学生，虽然有时候不大用功，但在最后一课里，他们显得那么乖巧认真，而且为离别而流露的依依之情，多么令人疼惜，感动。

老教授摇摇头，一边激动的喃喃低呼：“这些孩子，这些孩子……”

他掏出手帕，脱下老花眼镜，正要抹去眼角的润湿，几乎是串通好的，那些依恋不忍离去的学生，异口同声的叫了出来：“老师，我——们——在——等——你——给——考——试——的——暗——示——呀——”

三时，三十年

戴小华

“我已经认识你三十年了。”

静宜睁大眼睛疑惑的看着眼前对她说话的男人。

三天前，她才和他第一次见面，她还记得他相当有礼却有些腼腆的说：

“我叫李天鸿，是这次亚洲华商会议的总接待。会议期间有任何需要我…我…效劳的地方，一定尽量…不…尽力而为。”

静宜见他才说几句话就已急得面红身赤，不禁笑了起来。心想，都快二十一世纪了，居然还有一说话脸就红的男人，故特别打量了他一会儿。

他有着运动员一样健硕的身型，看人时，眼神仍保有一抹婴儿似的纯真。他的脚呈内八字站着。以静宜阅人的敏锐和经验，他是个内向可靠的人，应是个很好的幕僚人选，怎么会派他担任总接待的职务？

天鸿见静宜笑而不语，更加心慌，问：

“有什么问题吗？”

静宜见他用一种非常认真的神色询问着，笑着摇摇头，

径自进了会场。然而静宜隐隐感觉到，一双灼热的眼神一直尾随在后。

会场内早已坐满了来自亚洲各地重要的商界钜子，静宜一进场，自然吸引了众多注目的眼光。静宜心中明白，他们所以注意她，乃因她是商场上少数冒出头的女性；何况有关她的传闻又特别多。对于那些捕风捉影的说法，静宜向来不予理会。十年辛苦经营，历经多少风风雨雨，挫折打击，静宜深深体味女性创业不易，不仅男性会担心女性抢走他们的地盘而极力排斥，即使女性本身也会作践同类。

成功的事业并非静宜唯一的选择，她也希望能有一位深爱她的男人；然而，她就是不得要领，无法两者兼得。因而经常面对割捨的痛苦，而割捨的又全是生命的一部份。毕竟世上能真诚接受成功女性作为伴侣的男性并不多见。

会议的主题全绕着二十一世纪时，亚洲各地商家如何合作，如何应付新变局等问题打转。不知为何，静宜无法转注，完全不像以往她出席会议时，精神奕奕，侃侃而谈，只是当有人询及她的意见时，她才应付几句。会议最后一天，邀请当局安排大家到东部新近开发的工业区参观。工业区内并没什么特别引人之处，反而是这里优美的湖光山色相当迷人。

晚饭时，大家看准了李天鸿的本纳与老实，全都故意捉弄他。一会儿要他唱歌，一会儿逼他喝酒，静宜见他几乎连一点招架的能力也没，本想插句嘴，再一想，万一弄不好把自己拖下水，就更麻烦了。渐渐地，她觉得有些不耐，于是，藉去洗手间的当儿，溜出了喧哗的餐厅。

静宜沿着湖边漫步，不禁想起，二十年前，父亲有了外遇，母亲成天哭闹，她为了逃避，独自到遥远的异地打天下，没想到，二十年后，她竟以海外著名企业家的身份被邀请回国访问。然而，亲人已逝，桃花也改。就在静宜不胜唏嘘时，似乎感觉有一人影闪过，当静宜回转身时，那人影已隐入树丛。

那晚，前尘往事不断涌现，令静宜彻夜不能成眠，直到天快亮时，她才迷糊着。突然，一阵急切的敲门声，将刚入梦的静宜惊醒。她一看表，已快到上车离去的时间，她边回应：“就好了！”边以最快的速度收拾着。

一开门，李天鸿站在门外，他顺手接过静宜的小行李箱，轻声催促着：“快！”就赶紧往车的方向行去，静宜不敢怠慢，快步跟着。

车上，只留下最后面的两个座位，静宜和李天鸿并排坐下，待一切弄妥，彼此寒暄几句，就再也接不下话，静默了好一会，李天鸿突然冒出了这么一句：

“我认识你已有三十年了。”

静宜一阵错愕后，说：“三十年前我还在读书。”

“对！那时，你刚进高中，我每天和你搭同一班公车，足足有三年时间。”

“我们交谈过吗？”

“没有。”

静宜依稀忆起，似乎曾有那么一个影子老是离她很近，但又陌生的很。

“那时村子里的男孩都喜欢你，可是谁都没把握，大家只

好约法三章，谁敢跟你说话，大家就一起揍他。”

静宜有些不悦，心想：怪不得村子里只要稍有姿色的女孩都有人追，就是自己没人理睬。那时还真以为自己那里不对劲。

“你们就这么没胆？即使喜欢也不敢表示？”

“那倒不是，只是我们觉得违反协议，就是不讲义气，不是男子汉。何况我又是个极度内向的人，大学毕业后，按部就班工作，一直也没交女朋友。三十出头，父母开始着急了，到处托人介绍，我的婚姻是相亲相成的。生活上没多大的变化也没多大的挫折，一直平平稳稳的，但也很平凡。不过，不知为什么，与你共车的那三年，一直出现在我的记忆中，可以说是我生命中最珍贵的一段时光。这次从受邀的名单中看到你的名字，起初，还不相信，当看到你的照片后，才确定是你。本来不是我负责接待，但负责的人，出了意外，我就毛遂自荐，主要想在三十年后能和你说上话。”

李天鸿一口气把话讲完，深怕自己一停就再也接不下去似的。静宜终于知道，这几天一直尾随在她身后的那双灼热的眼睛，及那晚闪动的影子，都是他。

一路上，她们像久别重逢的老友，谈了许多不曾和别人谈过的往事。然而，三个小时的车程迅速飞逝。

临别时，李天鸿带着一丝羞怯，笑说：“我真得很开心，三十年前想做的事，今天总算完成，我会永远记住这三小时就像记住三十年前的往事一样。我为那个能娶到你的男人高兴，相信他和你一样出色。”

当天鸿转身离去时，静宜竟有种想唤住他的冲动，然语未出，泪先流。

白马王子

戴小华

马路对过白色小洋楼门前那张「吉屋出售」的牌子不见了。车房内，停了一辆崭新的红色法拉利跑车。

静宜将车缓缓驶进车房的当儿，就猜度着这幢洋楼新主人的面貌。通常偏爱红颜色的，都是热情、大胆、喜欢引人注目的人，而开得起这种跑车的，也多属有钱的公子哥儿。

这类型的男人偏偏是静宜最不欣赏的。

几个星期过去了，静宜始终没机会遇到住在对面的新邻居，倒是有次放工回来，看到一位神情傲越的中年妇人，驾着辆豪华房车，从那幢白色小洋楼的院子里急驶离去。

该不是这位有钱公子的母亲吧？

一天，静宜睡过了头，匆匆梳洗一番，赶紧跳上车，发动引擎，猛地往後一倒，碰的一声，静宜暗呼：

“糟了！”

果然，她撞上了刚开车出来的红色法拉利上。

静宜赶紧下车，趋前察看，跑车的主人也跨出车门。

他，这车主，竟不是静宜想像中“花花公子”的模样。

他长得不算俊俏，穿着亦简简单单，但他有一种说不出、捉不到的丰仪能煽动起女人的心。静宜有些慌乱，低着头细声说：

“对不起，撞到你的车，我会赔偿你的损失。”

“只撞坏了车后灯，要不了多少钱，别介意。”他牵动嘴角笑着说，眼睛却直直的望着静宜，静宜根本不敢接触他的眼光。按捺住一颗砰砰的心，说：

“我急着要去开一个重要的业务会议，你将修车的账单交给我。”

“这样好了，今晚九点到我家，搬来这么久，我也该做些敦亲睦邻的工作。”

静宜有些讶异，但也有惊喜。她注意到他的眼神里对自己颇感兴趣。

这一天静宜总是心不在焉，很快的将事情处理完。回家前，到美容院换了个新发型，觉得神清气爽了许多。

回到家，她放满一浴缸的水，还特意加了泡沫香精。她一面躺在泡沫堆里闭目养神，一面斟酌着今天晚上的对白。

她选了一件略为性感的黑纱洋装，喷了些许香水，就朝对面的白色小洋楼行去。

那晚，她欢愉地沉浸在他的赞美，他的拥抱，他的柔情密意中……。她觉得自己对择偶一向抱持「宁缺勿滥」的原则是对的，现在，总算让她遇到了生命中的「白马王子」。

直到第二天醒来，静宜在他那柔软的眼波注视下，腼腆的将衣服穿好。当她正想离去，他那轻柔的声音又在耳边响起：

“你忘了这个。”

静直接过他递来的纸条，心想，大概是些情话罢！她按捺住怦然跳动竹心，一看，差点没呕了出来，上面列着：修车和服务费：××元。



浪 费

赖 特

匆匆赶到酒店的餐厅，千千已经端庄贤淑地坐在靠近落地玻璃的角落等着。

她们都是千千拨电话给召出来的，她们心里有数那儿又有自助餐吃了，晓平倒无所谓，反正那次感情失败后，她已把自己吃成一个水桶，莉莉和芳宝却不同，拼命地在抑制身上开始向横挣扎的油脂与赘肉，面对那些食物就显得左右为难，惟独千千是得天独厚的，尽管她怎么吃，身材依然那么骄人，玲珑浮凸，美煞旁人。

她们都有一个共同点，虽然心里有许多不愿意，但还是赴约，长长的星期天，窝在家里对着四面墙壁，或许就这样呆坐一整天，思前想后，终究选择了到外头兜个圈。

看着千千津津有味地享用着美食，莉莉与芳宝同时把视线转向户外，仿佛忘了面前满碟的食物。隔着一道玻璃，泳池在花丛的装饰下，幽雅别致，池畔有人，池里也有人，为外面的世界增添了不少动感，而她俩却一直站坐在那儿，让玻璃外面的世界自顾自的在她俩的眼中流转，让建筑物的影

子一寸一寸地从湖畔撤离。

她们的坐姿偶尔也阻止了血液的流畅，她们也有麻痹的时候，又或许她们偶尔感觉百无聊赖，也会挪挪身子找些话题，然而，声音依旧慵懒散漫的。

“听说有人一天要做六个小时的运动才保住今日的身材。”

“有的只吃蔬菜水果，苦不堪言。”

“你呢？千千，你又怎样？”

“我才不管呢，能吃是福。”

说完，她婀娜多姿地走去拿食物了，晓平虽然胖，但吃得并不多，因为吃得太饱的滋味一点也不好受，莉莉与芳宝两人各吃了一碟蔬果沙律后，那两碟食物就原封不动地摆在她们面前，如此一来，她们不得不佩服千千的食量。

“喂，你别尽看人，难道你就这样胖下去吗？”

晓平摆手耸肩，不想作答，卅已过，身边仍然无一人，甚至无一物，空虚来袭，落寞孤清的当儿，总想找些事做，于是像着了迷似的吃吃吃。

千千又回来了，猛赞鲜虾美味，催她们也去盛一些，她们三人动也不动，千千放下叉匙，娇嗔道：“你们怎么啦？尤其是你们两个，摆着食物却不吃，我警告你们，给我把食物吃完，不然多么浪费。”

“一场朋友，你先把 KEEP FIT 心得告诉我们，不然我就快患厌食症了。”

“哎呀，说了这么久，还是这回事，我不是说过吗，顺其自然，顺其自然。”

“顺其自然？”

“是的，顺其自然！”

三人哪肯相信，追着千千问到底，千千似乎被缠得烦了，一用完餐就说要回家睡觉了。

“吃饱睡觉，你想我们变肥猪？简直开玩笑！”

“不说你不相信，吃饱睡一会儿是一流的享受。”

“我们不相信，还是到购物中心去走走，把多馀的热量走掉，你不去不行，是你把我们叫出来的。”

“不去，逛呀逛的，花钱花时间……”

“不去？你平时是 Shopping Queen 呵！是不是有约？从实招来。”

“哎呀，不是啦，我们都不小了，青春与金钱都不能随意挥霍了，回家做一些有意义的的事吧！”千千坚持不去逛购物中心，分手前还把莉莉与苏宝义正词严地顺了一顿：“是朋友才告诉你们，浪费食物是会折福的，以后不能吃那么多，就别拿那么多。”

她们三人走后，千千截了的士，第一时间赶回家，追不急特地启开大门，直冲厕所，那当儿，千千已把手指深深地伸入喉咙处搅弄，她近乎撞开厕所的门，胃已经往上翻转，于是扑倒在厕盆前唏哩哗啦地呕吐起来，和着眼泪与鼻涕，脸上的化妆也同时糊了。

担心

截拳道

我在门口探了再探，依然没有倩儿的影子，心里焦急如焚。

妻也在厅里不安地踱着，已经八点了，天早就黑了，怎么还不回来？倩儿那么乖巧听话，绝不会无缘无故地离家。

早上送她出门时，她还说会准时回家吃饭的，怎么……

墙上的秒针咿咿运转，清晰可闻，妻子被逼急了，就颤着声音重复着同样一句话。我也开始为倩儿的迟归寻找藉口，功课有难题到同学家讨论功课去了，功课有压力和同学看场电影纾解压力去了，再不回家途中出意外了。

出意外了，医院该有电话通知，警局也会来寻人。

不不不，大吉利是，倩儿一定好好的，不会有事。

一切就像看腻的连续剧一样，妻子若有所悟，冲进倩儿房间。我自然紧随而至，妻正迫切地翻看记事簿，忙乱地按着电话号码。

有吗？没有？

见过倩儿吗？没见？

还有什么活动吗？都结束了？

她说回家了？

惊慌蔓延，妻的大脑已无法控制她的举动，扫落书桌上的相架。我拾起相架，想尝试安慰妻，却吓着自己。

我近乎飞射出房门，抓了车匙，踩止油门飞驰出去，双眼火灼般地左右顾盼。倩儿，我的倩儿，水汪汪的眼睛，浅浅甜甜的酒窝，柔软披肩的秀发，我真的被吓着了，冷汗渗透全身。

倩儿仍杳无人影，心乱如麻。那不会是倩儿，大色魔不是在延长扣留吗？啊，还有，还有一个通缉法外。不、不会是倩儿，那厮只对韵味钱财兼俱的妇女有兴趣。但倩儿呢？

街灯寒冷，公路冷清，路口红灯忽亮，我来不及煞车，一辆巨型电单车已来到面前。后座的少女不正是倩儿吗？我惊叫——

喂，别吵醒倩儿。妻推醒我。

我霍地起身扑近婴儿床，倩儿握着两个小拳头，透红的小脸蛋儿，似在梦里微笑。我抹下额头的汗珠，瘫坐。

虚渡

稿件

呜……

不是哭声，却又像一只勾魂的鬼魅，在子夜后凄厉地嘶叫，把声音拉得即长且直。他不由自主地起身开门，朝声音方向走去，像是被催了眠着了迷般地拖着脚步走去。

外面的世界昏沉，一盏盏昏黄的灯火插在道旁，幽深但不闪烁，犹如伺机陷人的迷魂阵。身后，冷冽的阴风追踪而来，紧紧地随着他扭曲的影子。他始终耷拉着肩膀低垂着脸庞，盯着自己互相追逐的脚步，似乎比昨天缓慢多了，跨出的距离似乎也越来越小。

——他曾经是学校中远距离的跑将。

此刻，怎么提不起劲，有心无力的。那到底出了什么纰漏？他尝试思想，然而掠过脑际的都是刺眼的强光，茫茫的空白。

——他弹吉他唱歌，作词作曲的灵感呢？他忘情于班顿对颂的才情呢？甚至滥竽充数被拉去参加辩论比赛时，似是而非的言谈也不知所踪。

脚底下紧密互扣的暗灰方格终于把他引进了迷魂阵里，眼前是许多长方形的立体箱子，一字排开。他心一搐，像被一条粗大的绳索勒紧，神经倏地翻转，那是困人的牢笼，变形的牢笼。他想狂喊奔逃，但被勒得更紧，只好作罢。与此同时，他看见几个自己，毫无挣扎反抗地被吸进笼子里。

回神，他也是笼子里的一只囚鸟。适度的空调，柔软的旋转椅，像魔一般迅速地俘虏了他。他又似睡似醒地梦游着，仿佛有人交了一些东西过来，然后乘机逃开了。他机械似的坐上椅子，那是醒了几次后才坐上去的。

——他可是五尺十寸的堂堂男子汉。前几天两个大脚板还平平稳稳地贴在地面上，今天一定是椅子做得过高，这样悬着也好，通风凉爽。他放弃思考。

微笑——递卡——谢谢——路顺风。

递卡——谢谢——微笑——路顺风。

谢谢——微笑——递卡——路顺风。

当他穷于解放纠缠不清的思绪的时候，两盏高射的照明灯，直袭而来。他惊惶，却原来是一辆车。

有车来了，在这午夜的大道的收费站。

阿爷的木瓜树

黎紫书

他听到水珠打在木瓜叶上的清脆声响，是雨落下来了。

睡意愈渐沉重，都压在他的眼皮上。看看书桌上摊开的信纸，才写了寥寥几个字，加上字体歪斜难以辨认，他知道阿爷必然看不懂了，不禁气馁，丢下手中的钢笔。

钢笔是阿爷离开家之前，硬塞到他的掌心的，他还郑重吩咐下来：“记得给阿爷写信。”

他抬头，阿爷的脸拢得那么近，都让他脸上斑駁错落的褶皱和眼里一汪混浊的水变得一览无遗。他微微吃惊，这张脸苍老得让人恶心。

“阿爷什么时候才回来呢？”他朝阿爷手上拎着的小旅行袋瞥了一眼，那里面大概装不了几件衣服。

阿爷伸手拭去溢出眼眶的浊流，枯木朽株般的手臂不断颤索。“等院里的木瓜树结果了，你写信告诉阿爷，阿爷就回来尝一尝。”

他向桌上的信笺瞥了一眼，纸上几个歪歪斜斜的华文，陌生得像另一个星球上的语文。阿爷只懂华文，但是他

的父母向来都不喜欢阿爷教他认字，每每看见阿爷摊开不知从那里捡来的华文课本，总会不约而同地皱起眉头，用一连串英语交换彼此的不满。他的父亲是一个医生，母亲则是护士长，他们所说的流利英语都充斥了繁复的医药名词和消毒药水浓烈的气味。

雨打木瓜叶的声音逐渐被淹没在一大片混淆的雨声里。他记得阿爷在庭院撒下木瓜籽的时候，曾经对他说过曾祖父的一些生平。阿爷说曾祖父去世后留给他一大片橡胶林，后来就在胶价降至最低谷时变卖了，换了一笔钱供父亲到外国深造。

“现在只能留给你这棵孤苦伶仃的木瓜树了。”阿爷当时长叹一声，趑趄蹲下身子。

那天下午，他站在屋内，透过一扇玻璃门目送阿爷蹒跚独行的背影，父亲的汽车已等在那儿了。阿爷进入车厢之前，曾经回过头朝院里张望，他一直不能肯定阿爷当时是想再看他一眼，抑或阿爷在意的只是那一棵木瓜树。

阿爷走后，他在阿爷那变成了储物室的卧房里找到一叠旧报纸。这些报纸都皱巴巴的，是母亲在外面买菜回来，随手扔进垃圾桶里的包裹纸。阿爷都捡了回来，折叠整齐，小心翼翼地珍藏在房里。前一阵子母亲说纸价暴涨，家里购买报纸杂志的开销太大了，便取消了一份华文日报。他还记得那天阿爷坐在门前的石阶上，望着派报人的摩哆远去，竟然忍不住放声痛哭。哭声嚤嚤，让左邻右舍听得毛骨悚然。晚上，父亲用一贯的专业口吻对他说，阿爷终于患上帕金森症了。

根据母亲的解释，帕金森症就是老人痴呆症，以后会为家里带来许多麻烦。他并不怀疑父母的专业知识，只是他始终没有发觉阿爷的行为有何不妥。阿爷还是每天清晨到公园里耍太极，晚上就教他认华文字。除了那一次不可自制的号啕以外，阿爷只不过染上了翻找垃圾桶收集旧报纸的古怪癖好。

纵使百思莫解，父亲还是赞成把阿爷送到老人院的建议。

就在阿爷离开后的一个星期天，院里的木瓜树终于开花了。他站在树下仰望那一簇含苞待放的浅绿色木瓜花，层层叠叠的木瓜叶撑开如伞，挡住灼人的艳阳。他忽然觉得一股酸痛涌上鼻尖，迅即窜进眼球，泪水就从眼球沁出来了。在最感动的一刹那，他向自己许下承诺：要守住这一棵木瓜树，等着阿爷回来。

雨声喧哗，远雷轰隆，外头的木瓜树在暴雨狂风中摇摇欲坠。他收摄心神，把目光挪向桌面上的信笺，上面有他竭尽所能的字迹，写着：“阿爷，爸爸说要把木瓜树砍了。”

滂沱大雨，一朵木瓜花飘然坠下。

错 体

蔡崇书

他进入考场的时候，学校的铃声还在响着。他回头向操场上踢球追逐的师兄们瞄了一眼，忽然发觉这种喧嚣的铃声与他睡房里的闹钟声响非常相似。

吵得让人定不下心来。

啊，不，不是他定不下心。他看看白衬衫上绣着的名字。定不下心的的是陈小光。

是的，老师常常说陈小光是一匹脱缰野马，怎样也拴不稳。他发觉陈小光的身体不大听他唤，频频回头恋栈着考场外的绿草地。

陈小光喜欢踢足球，他可以感受到这种喜欢的程度，透过这其实不大「合身」的身体。嗯，这是属于运动形的躯体。几天没换下来的白衬衫，沾了好多咖喱油污和日积月累的汗渍，瘦骨嶙峋却充满力量的双脚，似乎随时可以撑起这轻飘飘的身躯，高高纵起。

他随着队伍鱼贯进入考场，像上次排练一样自然地走到右边数来第三行第十个座位……行到那儿，才赫然发觉自己

走错地方。这已不是他的位置， he 现在是陈小光。这样想起。他下意识地又看看胸襟用红线绣着的名字，没错，他的确是陈小光。

好不容易才找到陈小光的座位。靠窗的角落，离开他原来的位子有一段很长的距离。

他坐下来。身上的校服发着一股难闻的汗酸味，刺鼻得很。他皱眉，看见自己的两手沾满泥污，十只许久未修剪的指甲都藏了漆黑的污垢。怎么陈小光可以容忍这副邋邋不堪的身体啊？他可不一样，从来都有妈妈替他打点一切，记忆中从未看过自己有过如此肮脏而狼狈的时候。

也许他应该庆幸，这副名符其实的「臭皮囊」是属于陈小光所有，而不是他这个连续三年考了全级第一名的模范生该有的身体吧？他骄傲的笑了起来，自己可是乾乾淨淨的喔！身上从来没有穿过不合身或是破旧肮脏的校服，而且书包总是收拾得非常整齐，每一本课本及练习簿都让妈妈用塑胶纸包得好好的。还有成绩册上排列整齐的几个红星，老师的赞扬都工整地镶在那儿了。

想着，愈发觉得这身体配不上他了。真倒霉，怎么会选上陈小光呢？他打开陈小光的铅笔盒，里面只有两支钝钝的铅笔、一小块裹了一层黑皮的橡胶擦，以及一把短尺。真寒酸啊！用这些东西怎么考得到好成绩嘛！他忽然感到有点伤心，要是他用这身体应考，就算拿到好成绩也不再是他的荣耀，老师会把红星画在陈小光的成绩册上。陈小光怎么配拿红星！

他不免踌躇起来。其实他与陈小光并不相熟，为什么要

。里賓斯山舞團創辦人卡里·
一妻的劇。卡里舞團最初不屬於里賓斯，但後來卻成爲
卡里式舞風的。沿路隨劇時所摩過一級賞賞劇，卡里舞團直
。謝重慶市作協

Figure 1

州府中軍的當道忠職，品性更是不假然足，妻前前以
 已對嚴的異世二人受受以可。未回那不無計。**翠雲**一着附
 火我前照望土兵勇道個不無計。包以下來高抄酒然。德盛
 官前個一率軍數第一滴不計；管動我於的軍經頭雲嚴前一空
 了前幾雲女用

凌晨午夜，要从床上爬起来，直往房门走去。当时他昏昏欲睡，却突然弹起，喊住那背影：“你，生个儿子吧，是条男娃，别生‘去厕所吗？’”他问。“出去就穿好睡衣吧，别忘了我妈就在对面房里。”那是他的初恋，去北京时大家商量好结婚生

他的妻转过身，用一种不厌其烦的眼神看他。“我说过家里多了一个人，就是不方便。你看你看，现在连一点点自由都授手了。”说着，妻的眉头皱得紧紧的，两只手下垂，他不语。妻粗暴地捡起散落在地上的衣物，赌气似的大力往身上套。“多麻烦，你以后就别碰我，免得我上厕所还得大费周章。”

给白妻怒气冲冲的拉开房门，“碰”的一声把房门关上。在静夜里，这声音似要把房子震得碎裂开来。白妻正熟睡，心里心惶惶的。对面房里有人开门，她听见门扇开启时发出摩擦声响，便知道刚才的巨响惊动了房内的母亲。“是妈妈？没事啦，睡吧。”白妻道。“妈妈刚才梦见我弟弟与弟弟的哥哥，”妈妈这样

“倒真好像应了一声……”罗许忙问：“他怎样？”躺下身子立即把

整个人陷进温暖的被窝里。

母亲搬来以后，这屋子似乎不再是温暖乡了。他的妻一直板起脸孔，或常常说一些嘲讽和挑剔的话，似是千方百计要让他难堪。

以前的妻，虽然算不上依人小鸟，却也经常在家中为他预备一些惊喜，让他下班回来，可以享受二人世界的缠绵与温柔。然而母亲来了以后，他们不可能再关上屋里的灯火，吃一顿浪漫而温馨的烛光晚餐；也不能一起进那唯一的浴室里洗鸳鸯浴了。

最麻烦的，还是每次欢爱过后沉沉睡去，半夜醒来要到房外走廊另一端的厕所去，却不能再赤身露体了。

他还好，只要抓起浴巾往腰上一围，便可以出门。他的妻却坚持要穿妥衣物才出去，她说怕看见他母亲那张大惊小怪的脸。

母亲从来没有抗议过什么，但是他们夫妇俩的许多生活习惯，都因为母亲的存在而被迫改变。妻的怨言越来越多了，嘴里的话和脸上的表情也越来越不客气。大概，母亲不会看不出一点端倪。

当初结婚时，妻说好要搬出来组织他们的小家庭。先是买屋买车，再来是生孩子，他们的家庭计划早已摆在各自的心里了，却是千算万算，也算不到会突然多出这么一个人。

乡下的老屋子在一场风雨中倒塌了，母亲在无家可归的情形之下，唯有向两个儿子求救。当时他以为接待母亲是大哥的责任。他还记得自己在电话里向大哥咆哮。“你是长子，别忘了爸在去世前把大部份财产都分给你，要你照顾妈。”

对，大哥是长子。可是大哥的心比他狠，到乡下接过母亲以后，就直接把她载到他家门前，放下。那天他和妻下班回来，看见母亲蹲在大门外，身体堆了好几个大包裹，便意识到发生什么事了。

他让母亲住下来。他的妻明显不高兴，私下拨了电话与他的大哥理论，结果不欢而散，把事情闹得更僵了。

“不如把她送到老人院里吧，你跟你大哥说，费用由你们两个人分担好了。”妻回到房里，钻入被窝，就躺在他身旁。他感觉到妻说话时的热息喷到他的脖子，心里不免一荡。

“不，便让我想想办法。”

妻愕然，愤怒的表情立即在她脸上漾开。“我不理，你明天就得解决这事，不然我搬走好了。”说完，她翻转身子，背向着他睡去。

怎么办呢？他看着妻背上优美的曲线，脑里百转千回，终于疲惫地合上双眼。

翌日下班回来，他一眼便看见母亲蹲在院子里修剪野草，而早归的妻则环抱两手站在屋子的玻璃门后，目光冷冷地扫过他的脸。

他觉得妻的眼光像两把利刀，划得他两颊生痛。于是他叹了一口气，向母亲招呼一声。“妈，我买了一样东西给你。”说时，打开车门，把一个塑胶袋子递到母亲面前。

他的妻见状，走过来，看着他母亲把袋子打开。

是一只痰罐。

“晚上就不必再上厕所了。”他苦笑着说。

一掃光

。『聽聖利國對華語，煩煩方不果然，唯是千夫伯的
自出由跟費，煩煩方不果然，即里到入世實那家誰能不』。
後世宜淨歸，高刺人語，生爾降回要。『千軍時我人个四
一坐下里心，千輪伯船院應是熟伯博西滿事說難難難。發
人類有許多死对头，權德是其一。

对小陈来说，蟑螂们「以下犯上」的罪行包括：

- （一）咬坏小陈三本辞典，等于摧毁人类文化典物。
- （二）经常偷咬小陈的面包，等于不自量力跟人类争夺粮食。
- （三）咬破小陈参加宴会必穿的西装，等于试图破坏小陈英明的个人形象。

“黑不可救，少陈决定杀敌”引题一出，来回报千日没
“方法很多”，可以捲起报纸，拿电话机一摔把它们摔成碎薄
饼，也可以拿罐杀虫剂当机关枪，沿着墙角追杀这些恐怖分
子。这两种方法有效，却很暴力跟血腥。有没有一种斯文不
见血而又能赶尽杀绝之法呢？试问甜菜根问，辣口一下就
有了蒜瓣和皮蛋干穿洞窟个一腔，白字长句，和菜”。这
一个早晨，小陈在窗棂品茗，偶然抬头，猛然发现，墙上
有一张广告招贴：

“介绍最新特效灭蚊药（蚊净）”，又名《一扫光》。

AA 天蟑螂杀虫药厂出品，BB 防疫站鉴定，CC 名人推介保证有效。本药粉适用于工厂、家庭、船舶、医院、果园。一切内外蟑螂大小蟑螂雌雄蟑螂都不能倖免。”最叫小陈触目惊“喜”的是：“每包药粉可以分放多处，蟑螂吃中后，就互相咬杀，最后全窝灭亡！”

小陈急忙上街，即刻购买，马上使用。果然，药如其名，蟑螂一扫光！

小陈逢人便介绍此药，人也因此药出名了。

一天，有个陌生人找上小陈，希望小陈也为他推介一种奇药。

小陈拿起对方的药物说明书一看：

“介绍最新特效灭敌药《敌人净》。又名《一扫光》。本药粉适用于人类的政治舞台、商业机构、教育组织、艺术圈子、宗教场所、民间社团。无论男女、青年中年老年皆不易倖免，每包药粉可以分放多处，吃中后，就互相咬杀，最后全窝灭亡！”

小陈恍然大悟：“你你你，你是谁？”

对方答：“在下姓章名郎。”

小陈问：“你这药太可怕了，你用它做什么的？”

对方不答，笑着走了。

小陈最后在药瓶的贴纸上找到答案：“这药的配料成分：……”

……

书 伤

野蔓子

挖掉铁钉生锈的板屋，种下二十层高的钢筋水泥，这是发展。

三百人住的地方变成三千人住的密集组屋，这是现代魔术。

老陈失去了雨打芭蕉，鸡鸣狗叫的生活，也失去了头上的一片星空。

对窗外无树、脚不着地的五百方尺，老陈十分不习惯，对放在门外走廊的一大盒旧书，他更内疚，屋子里实在腾不出地方放书架了。

午夜梦回，一墙之隔，老陈仿佛听到心爱的书本在饮风簪露中哽咽。

有一天，老陈发觉有人在纸盒上写满字眼，笔迹怒发冲冠，十个拳头那么大的字，写的正是老陈这家的地址。

原来邻居一家时常被过路人指责乱放废物挡路，人家一气，就写大字声明东西不是他们的。

“不如捐给图书馆吧。”妻子说。

也好，该给它们好好安排个归宿。老陈把书本抹净。书页虽然泛黄，硬皮封面封底护卫下的文字，仍然清晰。老陈细细压平卷起的角页，心和手像在送心爱的女儿出嫁。

老纸盒做花轿，书送到附近的图书馆。

图书馆 A 说：“古老旧诗词，年轻人看不懂，浪费书架。”

图书馆 B 说：“只能接受简体字的书，繁体字的书太多了。”临出门，老陈听到背后一句话：“如果时光倒流三十年，我不会让阿伯失望。”

像高楼取代板屋，像简体取代繁体，新事物扩展繁衍，从来不会回头。时光，从来不倒流。

这盒书要送到哪儿？

老陈静坐堤岸。不会让它葬身火海，不会叫它投身大海。就让它静静在这儿等待，等待一个那么巧有心又有宽敞屋子的爱书人，把它抬回去。

老陈回家洗脸，触摸到的东西都是冰冷的。

三天后，一个印度男孩拿字条来敲门，说有人叫他送东西来，老陈一看，是自己熟悉的老纸盒，字条上写着：

“不知怎么回事，这么好的书竟会流落街头。我按照盒子上的地址，尽快叫人送回给你，因为你的书保养得那么好，许多书也已经绝版，遗失了它们，称心情的悲痛，我可以想像。”

群。领带本件耐潮客，留印个到安得秒印官制派，被患
说者，潮解越位，平文说个王使游被面性安解，黄勃然此派
。联由其支前发心假非野手麻心，黄色领越部平消耐解

。黄件因说部说晚部社，黄部越部部多
老杨的领带事件

野蔓子。部
部太牛由中耐解，部部个部耐解部部。部部部部部
十三黄部说部果说：“部部一领黄部部部部，部出部”。“部
。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

老杨的领带使人想起狗的舌头。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

他从不放领带夹。站起身弯腰夹鱼夹肉时，领带那条长
舌就浸进自己的菜汤里。拉起来时，领带上还黏着一叶芹
菜。领带颜色早已变作上浅下深。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

部部“太太骂我，把每一条领带都弄得油腻腻”部部老杨说。部

“太太没买领带夹给你吗？”大家问。部部，部部部的部部

“她呀，只会天天骂，天天洗，就是不会买。”老杨皱起
脸。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

“你自己买嘛。”大家说。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
部部“老是忘了”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部”

老杨以纸巾包住领带尾，像做人工呼吸一样，吸吸吸，
压压压。急救多时，领带颜色才稍微恢复正常。部部部部部部部部

老杨的婚姻，听说也在“急救中”。上个星期有人看到
他和女秘书苏珊小姐在金沙洋酒店亲密用餐，餐后两人一同
夜泳，一同进入酒店房。

“Secretaries’ Week 嘛！”老杨说。

“去年的Secretaries' Week又不見你請Mr. Wong 吃飯?”和吳秋風說，夾手一勾吳秋風不出，急煞老楊頭腦高高。
 “Mr. Wong 是去年的40 歲男秘書，”蘇珊是今年正月才上班的24 歲女秘書，怎么一樣？說起這事，據說去年購買老楊50 岁生日，蘇珊送他一支領帶夾。

心型的金色領帶夾天天夾著老楊忐忑的心口。別動花心！老楊不時把領帶結拉緊，不知是不是怕日益狂野的心跳出來。今日多份原野計，站上取取香信上射原新夜星射世界人。终于有一天，楊太太闖上辦公室，呼天搶地：“我陪你接懷十多年，今天你有錢進出大酒店了，跟你的竟然是她？”
 同，楊太太转头正要罵蘇珊滾蛋！原本奔着出干出非夜因最新一，蘇珊縮縮头发，施施然開抽屜，抽出一張紅卡：“我下個月就結婚了，你免惊。”
 “！降回一萬千及月發，查楊太太看完喜卡，收声回家。

蘇珊索性開始假結婚，和老楊帶着到處替天演外。
 老楊說黑黑，看樣子事先不知道蘇珊紅鸾星動。
 隔天，蘇珊不再跟同事一道用餐，老楊領帶上的心也不見了。
 沒有領帶夾的日子，老楊歪歪的，太太說老楊歪歪歪歪的。
 “你的領帶歪了。”同事說。
 “你的領帶歪了。”同事說。
 “你的領帶歪了。”同事說。
 老楊的領帶又再沉溺在湯里，老楊又再急救，在沒有領帶夾的日子。

三个人各吐苦水。野獸在：老楊的領帶事件
 老楊說：
 由難言

“妻子不了解我，妻子忽略我。她宁可买特制洗衣粉，买高级肥皂来洗领带，也不肯买区区一个夹，这是对我麻木不仁。苏珊青春艳丽，在柔和的烛光里美人轻倚餐台，一嗔一笑都电光四射，我花点钱给自己买一充电的晚上，不过份。”

苏珊说：

“老杨？我只是可怜他吧了，领带夹不代表什么。他以为我当他是麦迪逊桥上的老奇连伊士活，打算跟他搞什么比翼鸟连理枝么？我才上任四个月，就有机会享受每人RM80++的烛光晚餐，获得元老功臣都没机会享用的犒赏，这是因为我能干出色我本事！杨太闹什么？他与她为什么同床异梦，两口子关起房门，拆开枕头看一看，翻出床板查一查，捉只虱子问一问啊！”

杨太太说：

“我天天替他洗领带还不够？揉揉搓搓不用出力么？买领带夹？easy 啦。问题是，如果一个夹能够救一个婚姻，天下就没有怨偶了。我买了夹，他一样会嫌我做不够，你知道吗？他患香港脚，就说我洗鞋晒鞋功夫不够；他腋窝发痒，就怪我煮汤蒜头放太少；将来他老骨头走不动了，也许会怪我年轻时怎么没当过按摩女郎呢！”

办公室里的人听糊涂了，悄悄互问：

“谁是？”

“谁非？”

最后，大家一致同意：老杨有委屈、苏珊有道理、杨太有缘由。

“既然每个当事人都自认是原告，对方才是被告，而局外人也同意这个案子只有三个原告，没有半个被告，那么老杨的领带事件究竟在哪里出了问题呢？”还是有个初出茅庐的后生小子穷问不舍。

一个老油条说：“出问题的是旁观者！如果大家把普遍之极的老杨领带事件当作没看到、没听到，不就天下太平了吗？旁人才是麻烦的根源！”

老油条人生经验丰富。大家一听，赶紧闭嘴，急急坐回工作岗位，害怕变成“旁人”。

非礼勿视。

大家更加小心，因为“非礼”事小，“勿视”事大。有的社会宁可放过非礼者，也不会原谅驻足停视的旁人。

Perpustakaan Negara Malaysia Cataloguing-in-Publication Data

马来西亚微型小说：千变万化 / 陈政欣编选。
[Malaysia: weixing 100]。——新加坡：千变万化出版社，1998。
ISBN 983-2111-00-5

1. Malaysian fiction (Chinese). 2. Short stories, Malaysian (Chinese)

I. Tan, Cheng Sin, 1965. II. 陈政欣编选。III. 马来西亚微型小说：千变万化。

ISBN 983-2111-00-5
I. Tan, Cheng Sin, 1965. II. 陈政欣编选。III. 马来西亚微型小说：千变万化。

ISBN 983-2111-00-5
I. Tan, Cheng Sin, 1965. II. 陈政欣编选。III. 马来西亚微型小说：千变万化。

书名：马来西亚微型 100
编者：陈政欣
ISBN 983-2111-00-5

封面绘画：杨渐麟：百鸽图 1998（胶彩画）

出版：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
PERSATUAN PENULIS - PENULIS
ALIRAN CHINA MALAYSIA
40-3, JALAN VIVEKANANDA,
OFF JALAN BRICKFIELDS,
50470 KUALA LUMPUR.
TEL & FAX: 03-2745388

打字排版：中美电脑打字排版中心

印刷：鑫新印务有限公司
PERCETAKAN ADVANCO SDN BHD
(CO. NO. 43169-K)
23, JALAN SEGAMBUT SELATAN,
51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TEL: 03-6269211

初版：1998 年 12 月 1 日

售价：RM20.00



封面绘画：百鸟图 1998
(殷彩画)

画 家：杨生

马来西亚微型一百

陈政欣 编选

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出版



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

马来西亚微型

100

陈政欣编选

电子书制作人： 陈政欣

E-mail: tcsin48@hotmail.com

制作日期： 2010 年 8 月 8 日